

股票简称：东风股份

股票代码：601515



#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SHANTOU DONGFENG PRINTING CO.,LTD.

(住所：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北郊工业区（二围工业区）、  
4A2-2 片区、2M4 片区、13-02 片区 A-F 座）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

2019 年 12 月

##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等相关章节。

###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东风股份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对本次可转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 二、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净资产为 43.1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41.69 亿元，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因此本次可转债不强制提供担保。本次债券为无担保信用债券，无特定的资产作为担保品，也没有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承担担保责任。如果公司受经营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债券投资者可能面临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无担保而无法获得补偿的风险。

### 三、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 （一）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实施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本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本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 （二）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

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但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果公司股票在可转债发行后价格持续下跌,则存在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即使公司持续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 **(三) 评级风险**

发行人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东风股份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变化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状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四) 利率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 **(五) 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 **(六)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

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方面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所提出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不实施的风险。

#### **（七）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债券持有人可在一定期间内按照约定条件将持有的债券转换为公司股份的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为按面值发行（100 元/张），债券期限为 6 年，可转债持有人可自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债到期日期间内将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价格为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因此，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如公司正股价格波动甚至低于原确定的转股价格，则可转债价格也将产生波动甚至低于面值。此外，因可转债包含转股权，票面利率大幅低于可比公司债券利率，如在可转债存续期内，正股价格波动甚至持续低于转股价格导致转股权价值丧失，也可能导致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虽然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若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后正股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价值降低，引发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从而对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四、发行人其他主要风险

### （一）下游行业外部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目前已经形成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与生产相结合的业务体系，但目前收入和利润中烟标业务仍占较高比例。

2016年，烟草库存达到历史高位，部分品牌的卷烟出现滞销。而后，2017、2018年烟草会议决定实施“三去一降一补”，具体指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2019年烟草工作会议将工作重点的部分表述改变为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受下游烟草客户降本增效等因素的影响，烟标印刷行业整体承受着一定的经营压力，公司面临下游烟草行业环境变化导致烟标业务收入及利润下降的风险。

### （二）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用主要生产原料是原纸、膜品、纸品等，受国家环保政策和供给关系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上述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可能上升。虽然原材料成本并不是决定产品成本唯一因素。但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达到67.88%、69.01%、70.14%和69.10%，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原材料价格上升仍然有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加以及毛利率的下降。

### （三）环保法规政策趋严的风险

2018年1月，我国首部环境保护税法正式施行，在全国范围对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等4大类污染物，共计117种主要污染因子进行征税。2018年4月，广东省环保厅、发改委、财政厅、交通厅、质监局联合制定了《广东省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印刷属于VOCs减排的重点推进行业。基于上述政策推行，公司的生产管理在环保方面面临更高的要求。随着国家节能减排、环保政策的日趋严格，未来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支出有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存在着因国家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政策日趋严格而带来的成本上升的风险。

### （四）新产品及新业务板块拓展的风险

公司自 2016 年实施“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在包装印刷的传统优势领域，公司利用所积累的生产管理、技术与工艺研发、品牌及客户资源、全产业链和一体化包装服务方案等优势持续发力大包装印刷业务，在巩固烟标业务的优势之外，持续布局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非烟标包装印刷业务及乳制品业务。

上述板块中部分业务目前仍处于培育和拓展阶段，尚未形成稳定的收益，未来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发展趋势、市场竞争、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烟草行业。近年来我国烟草行业持续推进供给侧改革，烟草行业内部不断进行重组整合。烟草行业的发展趋势是逐渐形成一批行业重点骨干企业集团，品牌集中度逐步提高。国家烟草专卖局提出烟草行业“十三五”期间以培育中式卷烟知名品牌为重点，全面增强中国烟草整体竞争实力。近年来，烟草行业整合力度持续加强。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36%、62.95%、63.33%和 58.63%。虽然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是下游行业的整合导致的，具有普遍性，但公司的经营业绩仍会面临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 **（六）商誉减值的风险**

商誉为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金额 43,996.2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7.22%，主要系公司通过并购实现外延扩展，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形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至少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相关资产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商誉减值将计入公司当期损失，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形成的合并商誉减值的风险。

### **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关的重大事项**

####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2019年修订）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七十二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1）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及时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提出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案；如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需要提高注册资本时，也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3）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当公司该年度未出现大额投资计划、大额资本性支出及并购等相关大额业务时（指单笔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5%，年度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该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利润分配以年为间隔，公司也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董事会未作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因素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二）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董事会起草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维护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内容如下：

### 1、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着眼于企业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2、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1）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及时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提出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案；如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需要提高注册资本时，也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3）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当公司该年度未出现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及并购等相关重大业务时（指单笔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5%，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计净资产 30% 的情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该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利润分配以年为间隔，公司也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董事会未作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因素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3、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与实施**

（1）公司董事会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听取公司股东意见后，制定本规划。本规划已提交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本规划发表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并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规划实施后，公司董事会在召开股东大会对依照本规划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充分听取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将建立健全股东回报机制，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评估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盈利情况、股东诉求，每三年为一期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明确该阶段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形式与安排。

#### **（三）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 **1、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7年5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66,72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415,771,419.97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派发股票股利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7年6月12日实施完毕。

### **（2）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7年9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278,00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431,769,977.5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派发股票股利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7年9月29日实施完毕。

### **（3）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截至2018年6月30日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255,76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684,915,266.7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派发股票股利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8年10月25日实施完毕。

### **（4）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9年4月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送红股2股（含税），本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556,000,000.00元（含税），合计派发股利总额778,40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175,324,000.10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送红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34,400,000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2016年至2018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2016 年度	66,720,000.00	566,719,803.06	11.77%
2017 年度	278,000,000.00	652,094,180.40	42.63%
2018 年度	811,760,000.00	747,897,156.37	108.54%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655,570,379.9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76.41%

公司最近三年的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期，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继续投资和经营准备，以保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 目 录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二、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2
三、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2
四、发行人其他主要风险.....	5
五、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关的重大事项.....	6
目 录 .....	12
第一节 释 义 .....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18
一、公司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概况.....	18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0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33
一、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33
二、行业及政策风险.....	35
三、经营及业务风险.....	36
四、财务及募投项目风险.....	38
五、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39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40
一、公司股本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0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1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4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57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0
六、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84
七、质量控制情况.....	104
八、公司技术水平和研发情况.....	107

九、发行人资产状况.....	109
十、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23
十一、公司自上市以来历次股本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24
十二、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124
十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124
十四、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和资信评级情况.....	128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28
<b>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b>	<b>138</b>
一、同业竞争.....	138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40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51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155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56
<b>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159</b>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159
二、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59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96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198
<b>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b>	<b>201</b>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01
二、盈利能力分析.....	228
三、现金流量分析.....	243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246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247
六、公司目前存在的重大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248
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说明.....	248
八、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趋势分析.....	254
<b>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b>	<b>257</b>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57

二、本次募资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	257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260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299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299
<b>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b>	<b>301</b>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30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301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305
四、注册会计师的鉴证.....	305
<b>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b>	<b>307</b>
一、董事声明.....	307
二、监事声明.....	308
三、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9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10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312
六、发行人审计机构声明.....	313
七、标的公司审计机构声明.....	314
八、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15
九、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316
<b>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b>	<b>317</b>
<b>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 .....</b>	<b>318</b>
<b>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b>	<b>318</b>
一、授权专利.....	340
二、软件著作权.....	355

## 第一节 释 义

本次发行	指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发行 29,532.8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募集说明书	指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东风有限	指	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东风股份	指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东风投资	指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湖南福瑞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
延边长白山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
广东凯文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深圳凯文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东峰消费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
东峰佳品贸易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东峰佳品贸易有限公司
东峰供应链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东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东峰创投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曾经的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已对外完成转让）
香港福瑞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鑫瑞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注销
澳洲东风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 DFP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福瑞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 AUSTRALIA LUCK INVESTMENT COMPANY PTY LIMITED
澳洲科爱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福瑞之全资子公司 Q&I PTY LTD
鑫瑞科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西牛王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陆良福牌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
忆云互联网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忆云互联网通科技有限公司
东风柏客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东风柏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可逸智膜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之全资子公司广东可逸智膜科技有限公司
尼平河乳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福瑞之控股子公司 NEPEAN RIVER DAIRY PTY LIMITED
东峰优麻	指	云南东峰优麻科技有限公司
绿馨电子	指	公司联营企业上海绿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风智能包装	指	公司联营企业汕头东风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真龙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之联营企业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鑫瑞雅斯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之联营企业汕头鑫瑞雅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旌玮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之联营企业上海旌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天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之联营企业宁波天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真龙天瑞	指	公司联营企业广西真龙之全资子公司广西真龙天瑞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汇天小贷	指	公司参股公司汕头市金平区汇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EPRINT 集团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之参股公司 EPRINT 集团有限公司（系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884.HK）
安徽三联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供应链之参股公司安徽三联木艺包装有限公司
成都基金	指	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基金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基金	指	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的基金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千叶药包、标的公司	指	贵州千叶药品包装有限公司，前身为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千叶塑胶有限公司
贵阳华耀	指	贵阳华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东捷控股	指	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法人股东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烟标	指	一种包装印刷产品，俗称“烟盒”，是烟草制品的商标以及具有标识性包装物的总称，主要是强调其名称、图案、文字、色彩、符号、规格，对印刷精度、防伪性能、文化特征具有较高要求
基膜	指	可用于进一步加工如涂布、复合、镀铝、镭射的基础性薄膜
功能膜	指	具有一定功能的薄膜材料，如汽车、建筑窗膜
云印刷	指	将互联网信息技术与传统印刷技术相结合的新型业务模式，英文一般称为 cloud printing
RTO	指	Regenerative Thermal Oxidizer，蓄热式氧化炉。其原理是在高温下将废气中的有机物（VOCs）氧化成对应的二氧化碳和水，从而净化废气，并回收废气分解时所释放出来的热量
VOCs	指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挥发性有机物
UV 油墨	指	紫外光固化油墨，一种污染物排放较少、性能较好的油墨
消费并购基金	指	公司与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方联合发起设立的消费行业股权投资与并购基金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锦天城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苏亚金诚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	指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会计师、标的公司会计师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企华评估、标的公司评估机构	指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诚信证评、发行人评级机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说明：

（1）本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若出现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TOU DONGFENG PRINTING CO.,LTD.

注册资本：133,4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晓佳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风股份

股票代码：601515

注册地址：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北郊工业区（二围工业区）、4A2-2 片区、2M4 片区、13-02 片区 A-F 座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11 月 25 日

邮政编码：515064

公司网址：www.dfp.com.cn

电子邮箱：zqb@dfp.com.cn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加工、制造：印刷油墨、醇溶凹印油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塑料制品、防伪电化铝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批准。

本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549号文核准。

## （二）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三）发行规模、票面金额、发行价格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人民币 29,532.80 万元。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发行 2,953,280 张。

## （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 （五）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计募集资金量为人民币 29,532.80 万元（含发行费用）。

###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承销期：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

**(七) 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472.52
审计及验资费用	30.00
律师费	50.00
资信评级费用	25.00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发行手续费等	105.83
<b>合计</b>	<b>683.36</b>

以上为预计费用，实际发行费用可能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八) 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可转债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所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 (2019年12月20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9年12月23日)	网上路演 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网下机构投资者在17:00前提交《网下申购表》等相关全套申购文件，并确保在17:00前申购保证金到达指定账户	正常交易
T (2019年12月24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申购摇号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 (2019年12月25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19年12月26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 网下申购投资者根据配售金额缴款（如申报保证金低于配售金额）	正常交易
T+3 (2019年12月27日)	主承销商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2019年12月30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九)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可转债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十）本次发行主要条款

###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人民币 29,532.8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95.328 万张（29.5328 万手）。

###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 = B \times i$$

其中，I 为年利息额；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 (2) 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 6.90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量。

###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

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div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 (1) 修正权限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

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Q = V \div P$$

其中：Q 为转股数量，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 **11、赎回条款**

###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面值的 112%（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

司债券。

##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12、回售条款**

###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 A 股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 A 股股票享有与原 A 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T-1 日）收市后持有的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0.221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 0.000221 手可转债。

####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2)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3)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7)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 **（2）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 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 当公司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 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 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时, 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 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保证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 对是否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注销股份、业绩承诺补偿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 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 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保证人(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 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 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债权人议事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8)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存续期内,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 公司董**

**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注销股份、业绩承诺补偿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5)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532.85 万元（含 29,532.8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	25,923.00	25,923.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609.85	3,609.85
<b>合计</b>		<b>29,532.85</b>	<b>29,532.85</b>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次各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上市公司。

**18、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 20、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相关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十一)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评级

本次发行可转债由中诚信证评担任评级机构,东风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

##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 发行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晓佳  
董事会秘书：刘伟  
办公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 13-02 片区 A-F 座  
电 话：0754-88118555  
传 真：0754-88118494

###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禹  
保荐代表人：唐云、李威  
项目协办人：范杰  
项目组成员：王骋道、黄勇、罗步景、蔡菁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电 话：010-56839300

传 真： 010-56839400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功耘

经办律师： 李攀峰、黄非儿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电 话： 021-20511000

传 真： 021-20511999

**（四）发行人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詹从才

经办注册会计师： 林雷、叶向军

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中环国际广场 22-23 层

电 话： 025-83235002

传 真： 025-83235046

**（五）标的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鑫、刘学生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电 话： 010-58350090

传 真： 010-58350006

**（六）资产评估机构：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谢肖琳

经办人员： 蔡辰杰、周雷刚

办公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北塘河路 8 号恒生科技园二区 6 幢 1 号

电 话： 0519-88122155

传 真： 0519-88122175

**(七)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衍

经办人员： 郭世瑶、李婧喆

办公地址： 上海市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12 楼、  
21 楼、24 楼

电 话： 021-60330988

传 真： 021-60330991

**(八)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 话： 021-68808888

传 真： 021-68804868

**(九)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  
大厦 36 楼

电 话： 021-58708888

传 真： 021-58899400

**(十) 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振华支行**

户 名：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 4000 0102 2920 0089 578

## 第三节 风险因素

### 一、可转债本身相关的风险

#### （一）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另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本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本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 （二）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尽管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但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於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於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果公司股票在可转债发行后价格持续下跌，则存在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即使公司持续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於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持有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 （三）评级风险

发行人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东风股份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和财务状况的重大变化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状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 （四）利率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 **（五）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 **（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 A 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方面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所提出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不实施的风险。

### **（七）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债券持有人可在一定期间内按照约定条件将持有的债券转换

为公司股份的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为按面值发行（100 元/张），债券期限为 6 年，可转债持有人可自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债到期日期间内将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价格为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因此，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如公司正股价格波动甚至低于原确定的转股价格，则可转债价格也将产生波动甚至低于面值。此外，因可转债包含转股权，票面利率大幅低于可比公司债券利率，如在可转债存续期内，正股价格波动甚至持续低于转股价格导致转股权价值丧失，也可能会导致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虽然本次发行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但若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后正股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价值降低，引发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从而对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二、行业及政策风险

### （一）下游行业外部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经营，目前已经形成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与生产相结合的业务体系，但目前收入和利润中烟标业务仍占较高比例。

2016 年，烟草库存达到历史高位，部分品牌的卷烟出现滞销。而后，2017、2018 年烟草会议决定实施“三去一降一补”，具体指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2019 年烟草工作会议将工作重点的部分表述改变为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受下游烟草客户降本增效等因素的影响，烟标印刷行业整体承受着一定的经营压力，公司面临下游烟草行业环境变化导致烟标业务收入及利润下降的风险。

### （二）环保法规政策趋严的风险

2018 年 1 月，我国首部环境保护税法正式施行，在全国范围对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等 4 大类污染物、共计 117 种主要污染因子进行征税。2018 年 4 月，广东省环保厅、发改委、财政厅、交通厅、质监局联合制定了《广

东省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年）》，印刷属于VOCs减排的重点推进行业。基于上述政策推行，公司的生产管理在环保方面面临更高的要求。随着国家节能减排、环保政策的日趋严格，未来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支出有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存在着因国家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政策日趋严格而带来的成本上升的风险。

### （三）国家控烟政策加强的风险

根据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战略部署制定，由中共中央、国务院于2016年10月印发并实施的《“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将全面推进控烟履约，加大控烟力度，运用价格、税收、法律等手段提高控烟成效。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强化公共场所控烟监督执法。推进公共场所禁烟工作，逐步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要求在2030年把我国目前27%的吸烟人群降低到20%。吸烟人群的减少，将给烟草行业及其上游的烟标印刷行业带来一定负面影响。

### （四）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包装印刷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国民生产总值、居民可支配收入等宏观经济指标的变动与包装印刷行业的增速密切相关。在经济上升期，消费者会增加消费品的购买数量及频率，进而带动包装印刷行业的增长，在经济衰退期则会减少购买数量及频率。从当前情况来看，虽然中国经济规模仍保持增长，但经济增速出现下滑，在当前国际经济环境仍不明朗的情况下，整体经济形势面临严峻挑战。如未来国内宏观经济持续低迷，居民可支配收入下降，国人可能会减少消费品的购买数量及频率，进而可能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三、经营及业务风险

### （一）原材料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用主要生产原料是原纸、膜品、纸品等，受国家环保政策和供给关系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上述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可能上升。虽然原材料成本并不是决定产品成本唯一因素。但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达到67.88%、69.01%、70.14%和69.10%，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原材料价格上升仍然有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增加

以及毛利率的下降。

### （二）新产品及新业务板块拓展的风险

公司自 2016 年实施“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在包装印刷的传统优势领域，公司利用所积累的生产管理、技术与工艺研发、品牌及客户资源、全产业链和一体化包装服务方案等优势持续发力大包装印刷业务，在巩固烟标业务的优势之外，持续布局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非烟标包装印刷业务及乳制品业务。

上述板块中部分业务目前仍处于培育和拓展阶段，尚未形成稳定的收益，未来可能受到行业政策、发展趋势、市场竞争、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烟草行业。近年来我国烟草行业持续推进供给侧改革，烟草行业内部不断进行重组整合。烟草行业的发展趋势是逐渐形成一批行业重点骨干企业集团，品牌集中度逐步提高。国家烟草专卖局提出烟草行业“十三五”期间以培育中式卷烟知名品牌为重点，全面增强中国烟草整体竞争实力。近年来，烟草行业整合力度持续加强。

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36%、62.95%、63.33%和 58.63%。虽然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是下游行业的整合导致的，具有普遍性，但公司的经营业绩仍会面临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 （四）境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澳大利亚经营自有乳制品品牌“尼平河”的相关业务，需要遵守当地有效的公司注册、劳动用工、行业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如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会受到当地政府部门的处罚，影响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我国与业务开展地国家签署的双边税收协定及其后续修订，可能加重公司的税收负担，从而影响盈利水平；此外，境外子公司会受到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如上述国家和地区该等影响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则可能会对境外子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 四、财务及募投项目风险

### （一）商誉减值的风险

商誉为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金额 43,996.2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7.22%，主要系公司通过并购实现外延扩展，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形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至少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相关资产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商誉减值将计入公司当期损失，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形成的合并商誉减值的风险。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预期效果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及补充流动资金。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了可行性研究论证，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自身实施能力、产业政策的调整、市场环境的变化或后续收购整合没有达到预期等其他因素，都可能给该项目生产经营和盈利水平带来影响，可能导致项目达不到预期的效果。

### （三）标的公司评估增值及交易溢价风险

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2008 号），千叶药包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总价值为 32,800.00 万元，对应 75% 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24,600.00 万元，整体评估增值率 78.91%。综合考虑本次交易为公司带来的产业协同效应，经交易各方协商，千叶药包 75% 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25,923.00 万元，较其对应的评估值 24,600.00 万元溢价 5.38%。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评估准则的规定，并履行了勤勉尽责的职责，但仍存在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宏观经济的波动、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的变化、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协同效应未达预期等情况，导致未来标的资产的实际估值与本次估值及交易作价出现偏离，进而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存在评估增值及溢价

交易的风险。

## 五、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由于其可以转换成公司普通股，所以其价值受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较大。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不论是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或在转股期内将所持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均可能由于股票市场价格波动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股本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34,4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334,4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1,334,400,000	100.00%

####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风投资	境外法人	725,880,000	54.40%	-	质押	294,000,000
东捷控股	境外法人	118,800,000	8.90%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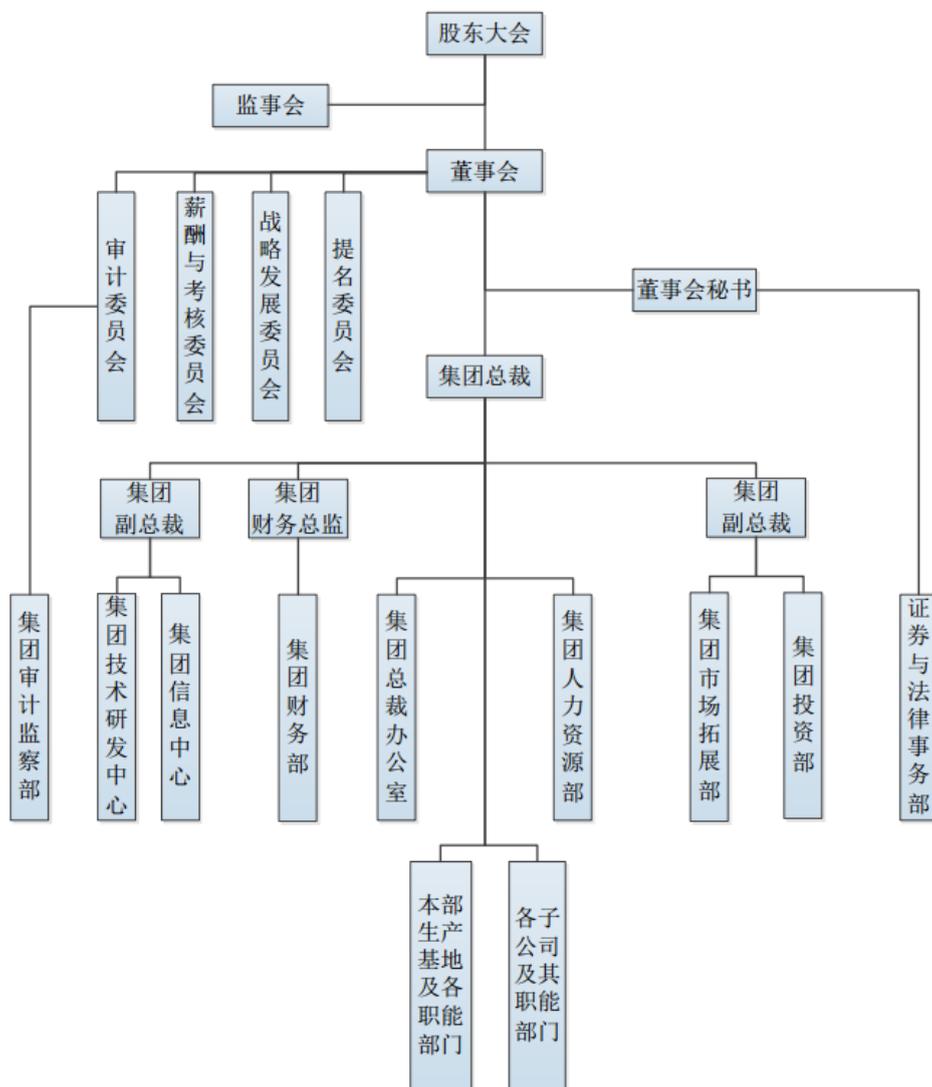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晓鹏	境外自然人	76,350,900	5.72%	-	-	-
王耀锋	境外自然人	22,624,000	1.70%	-	-	-
黄炳泉	境内自然人	20,900,000	1.57%	-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392,249	1.45%	-	-	-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其他	15,685,134	1.18%	-	-	-
黄晓佳	境外自然人	11,457,306	0.86%	-	-	-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其他	9,856,569	0.74%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9,305,171	0.70%	-	-	-
<b>合计</b>		<b>1,030,251,329</b>	<b>77.22%</b>	-	-	<b>294,000,000</b>

##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一）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 (二) 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20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孙公司 11 家，控股子公司/孙公司 9 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类型
1	东峰消费	5,000.00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2	深圳凯文	7,700.00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3	东峰佳品贸易	13,000.00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4	东峰供应链	1,600.00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5	湖南福瑞	15,000.00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6	延边长白山	21,021.88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7	广东凯文	10,000.00 万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类型
8	香港福瑞	1.00 万港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9	澳洲东风	100.00 澳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10	澳洲福瑞	100.00 澳元	100.00%	全资子公司
11	陆良福牌	5,824.7504 万元	69.00%	控股子公司
12	贵州西牛王	13,000.00 万元	59.641%	控股子公司
13	鑫瑞科技	19,350.5882 万元	95.00%	控股子公司
14	东风柏客	1,000.00 万元	51.00%	控股子公司
15	忆云互联网通	2,500.00 万元	70.00%	控股子公司
16	澳洲科爱	100.00 澳元	100.00%	全资孙公司
17	尼平河乳业	1,463.80 万澳元	60.316%	控股孙公司
18	可逸智膜	10,046.6055 万元	95.00%	控股孙公司
19	东峰优麻	1,000.00 万元	80.00%	控股子公司
20	千叶药包	8,000.00 万元	75.00%	控股子公司

注 1：全资孙公司及控股孙公司的持股比例为根据控制权关系折算的控制权比例。东峰创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的全资子公司；澳洲科爱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福瑞的全资子公司；可逸智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尼平河乳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福瑞的控股子公司；

注 2：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与云南绿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分别认缴出资 800.00 万元、200.00 万元，设立了东峰优麻；

注 3：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受让鑫瑞科技股东广东嘉谷健康食品有限公司所持 5% 股份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完成，鑫瑞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 1、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

东峰消费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MA4URHYL3Y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 13-02 片区 F 座 1001 室
法定代表人	蔡强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文化用品、日用品的销售；投资咨询；投资顾问；开展股权投资

项目	基本信息
	咨询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7月06日至长期

## 2、深圳市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深圳凯文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52132810L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办丽城科技工业园 F 栋一层、二层（东面）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注册资本	7,7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平面设计、包装设计；品牌策划；自有物业租赁。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3月18日至2020年03月18日

## 3、无锡东峰佳品贸易有限公司

东峰佳品贸易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无锡市新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143465099986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东峰佳品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无锡市新吴区天山路 6-1405 室
法定代表人	刘力
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电子产品、五金产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家用电器、工艺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玩具、办公用品、婴儿用品、日用品的销售（含网上销售）；自营和代

项目	基本信息
	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7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 4、无锡东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东峰供应链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无锡市新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143465101552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东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无锡出口加工区 J3 号地块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注册资本	1,6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食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电子产品、五金产品、通用机械、专用设备、家用电器、工艺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玩具、办公用品、婴儿用品、日用品的销售（含网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7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 5、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

湖南福瑞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616775648N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 1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项目	基本信息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纸制品加工；纸制品、塑料制品、防伪电化铝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2 年 05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1992 年 05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 6、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

延边长白山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延吉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2240177424202XA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兴
注册资本	21,021.8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制（不含出版物）、纸和纸板容器、工业产品的内衬包装及其他浆膜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 年 07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07 月 20 日至 2035 年 07 月 19 日

## 7、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凯文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617548973K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	汕头市金园工业区 6B1、B2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五金交电、普通机械、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的转口贸易、仓储（不含危化品，涉及行业许可证管理的，按

项目	基本信息
	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纸及纸制品的批发及零售（不设店铺，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5年05月15日
营业期限	1995年05月15日至2044年07月23日

#### 8、香港福瑞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福瑞于2005年08月11日在香港设立，注册识别码为35915270，注册地址为13/F SHUM TOWER, 268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K，股本为10,000股，每股港币1.00元，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

#### 9、DFPAUSTRALIA PTY LTD（澳洲东风）

澳洲东风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注册，商业注册码（ABN）为42-602-748-569，公司注册码（ACN）为602-748-569，主营业务为农业投资和进出口。

#### 10、AUSTRALIA LUCK INVESTMENT COMPANY PTY LIMITED（澳洲福瑞）

澳洲福瑞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注册，商业注册码（ABN）为72-602-436-395，公司注册码（ACN）为602-436-395，主营业务为投资。

#### 11、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

陆良福牌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陆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30322709785888N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陆良福牌彩印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中枢镇开发区城西一路
法定代表人	苏跃进
注册资本	5,824.750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自产的各类卷烟商标、条盒硬翻盖、内外盒及其它商标；包装装潢产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00年11月02日
营业期限	2000年11月02日至长期

## 12、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贵州西牛王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20100622416959Q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科新北路861号
法定代表人	周兴
注册资本	1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纸包装印刷产品，商标设计与制作，开发新包装产品，商标印刷，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成立日期	2001年04月03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4月03日至2031年04月02日

## 13、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鑫瑞科技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5007993154919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	汕头市南山湾产业园区B04单元南地块和B05单元地块
法定代表人	李建新
注册资本	19,350.588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高档纸及纸板生产（新闻纸除外），环保用无机、有机和生物膜开发与生产，塑胶软包装新技术、新产品（高阻隔、多功能膜及原料）开发与生产；塑料原料、塑料制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含各种钢材及其延压产品）、建筑材料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防伪标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12日

项目	基本信息
营业期限	2007年03月12日至2022年03月08日

#### 14、汕头东风柏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风柏客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500MA4UUT1L2P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汕头东风柏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域 2M4 片区 1001 室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环保无机、有机和生物膜开发；塑胶软包装新技术、新产品（高阻隔、多功能膜及原料）开发；包装新材料研发。
成立日期	2016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9月14日至2031年09月14日

#### 15、深圳忆云互网通科技有限公司

忆云互网通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3364299437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忆云互网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龙岗大道8288号深圳大运软件小镇49栋3楼302房
法定代表人	杨淳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互联网印刷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设计、开发；咨询服务；包装印刷装潢产品的设计、开发；个性化礼品定制服务；办公用品、食品、饮料、纺织、服装、鞋帽、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及娱乐用品、家用电器、电子、通信产品及软件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07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8月07日至2065年08月07日

#### 16、Q&I PTY LTD（澳洲科爱）

澳洲科爱系发行人的全资孙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注册，商业注册码（ABN）为 40-602-413-507，公司注册码（ACN）为 602-413-507，主营业务为投资。

#### 17、NEPEAN RIVER DAIRY PTY LIMITED（尼平河乳业）

尼平河乳业系发行人的控股孙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注册，商业注册码（ABN）为 11-603-943-942，公司注册码（ACN）为 603-943-942，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生产和销售。

#### 18、广东可逸智膜科技有限公司

可逸智膜系发行人的控股孙公司，目前持有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7229222183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广东可逸智膜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汕头市广澳南湖台商投资区 N4 地块
法定代表人	李建新
注册资本	10,046.605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环保无机、有机和生物膜、聚酯薄膜材料、光电材料、光学应用薄膜、数码产品开发与生产；塑料软包装新技术、新产品（高阻隔、多功能膜及原料）开发与生产；销售：塑料原料、塑料制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防伪标识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07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0 年 07 月 13 日

#### 19、云南东峰优麻科技有限公司

东峰优麻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曲靖市沾益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328MA6NQ0WT1B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云南东峰优麻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龙华街道城西工业园区

项目	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邱友华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物药品制造及生物药品技术开发、运用及销售;植物精油、电子产品、保洁用品、洗护用品、消毒用品、保健品、营养品、食品、食品添加剂、日用品、化妆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济作物研发、加工及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 年 03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03 月 29 日至长期

## 20、贵州千叶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千叶药包系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20100622202993G 的营业执照,其目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信息
名称	贵州千叶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销售:药品塑料包装制品,PVC 包装硬片;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6 月 1 日至无固定期限

## 21、报告期内注销或转让的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注销 3 家子公司,吸收合并 1 家子公司,对外转让 1 家全资孙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1) 注销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峰忆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忆云互通作为公司“云印刷”业务的实施主体,与广东东峰忆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在业务范围上重叠,为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2016 年 8 月 28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按法定程序注销全资

子公司广东东峰忆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5月，广东东峰忆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核准注销文件。

### （2）注销控股子公司长沙凯文印务有限公司

鉴于公司已完成收购湖南福瑞100%股权，因而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更好地发挥湖南福瑞作为公司湖南生产基地的作用，2016年8月28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决定按法定程序注销控股子公司长沙凯文印务有限公司。2017年5月，长沙凯文印务有限公司完成注销，并取得了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核准注销文件。

### （3）深圳凯文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为了优化公司的管理架构，降低经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优化公司的产品设计、打样的开发能力，2016年8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文印刷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7年12月完成了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的注销事宜。

### （4）注销全资子公司香港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2018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香港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28日取得了香港公司注册处颁发的《注销通知书》。

### （5）转让汕头东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2019年2月12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同意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将所持东峰创投的所有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范育钊及李少辉，转让后范育钊持有东峰创投90%股权，李少辉持有东峰创投10%股权。2019年2月13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9年3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东峰创投股权的情况。

## （三）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的合营、联营企业及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有权益情况	类型
----	------	--------	----

序号	公司名称	持有权益情况	类型
1	成都基金	公司直接持有出资比例 46.67%，公司子公司东峰消费持有出资比例 3.33%	公司的合营企业
2	深圳基金	公司直接持有出资比例 48%，公司子公司东峰消费持有出资比例 2%	公司的合营企业
3	绿馨电子	公司直接持股 40%	公司的联营企业
4	东风智能包装	公司直接持股 49%	公司的联营企业
5	广西真龙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直接持股 49%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6	鑫瑞雅斯	公司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直接持股 46%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7	上海旌玮	公司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直接持股 28%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8	真龙天瑞	公司的联营企业广西真龙的全资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9	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联营企业绿馨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联营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10	汇天小贷	公司直接持股 19%	公司的参股公司
11	宁波天峯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风消费直接持股 20%	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12	安徽三联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供应链直接持股 10%	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13	EPRINT 集团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持股 11.25%	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14	Murray Goulburn Co-operative Co. Limited	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东风的参股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15	哆吉(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原全资孙公司东峰创投持股 3%	孙公司的参股公司

注：哆吉(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全资孙公司东峰创投持股 3%的参股公司，2019 年 3 月，东峰消费将所持东峰创投的所有股权对外转让，之后发行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东峰创投股权的情况。

#### (四) 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及控股孙公司）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8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12.31		2018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东峰消费	4,077.37	3,652.23	116.50	553.62
2	深圳凯文	5,598.36	5,125.86	1,378.55	-1,057.37
3	东峰佳品贸易	4,098.82	3,400.66	1,478.81	-2,298.44
4	东峰供应链	1,601.60	1,601.56	-	0.88
5	湖南福瑞	49,017.45	22,132.86	59,880.75	11,009.25
6	延边长白山	31,765.81	30,515.15	18,951.92	2,811.74
7	广东凯文	18,626.99	16,727.81	19,372.13	4,885.19
8	香港福瑞	86,913.77	86,913.77	-	11,860.46
9	澳洲东风	8,050.60	8,026.83	1,333.85	-992.30
10	澳洲福瑞	9,676.61	7,980.63	-	12.52
11	陆良福牌	14,632.12	10,420.69	8,623.20	1,883.10
12	贵州西牛王	40,844.39	21,054.78	20,671.78	2,133.42
13	鑫瑞科技	110,821.88	85,361.66	70,250.59	11,206.41
14	东风柏客	295.96	295.94	-	2.03
15	忆云互联网通	428.00	411.65	71.50	-264.42
16	澳洲科爱	8.77	-15.35	-	-3.80
17	尼平河乳业	9,921.51	-4,248.08	11,087.06	-3,174.36
18	可逸智膜	20,233.27	19,294.03	11,292.57	3,245.48
19	东峰优麻	-	-	-	-
20	千叶药包	23,465.21	18,333.26	17,984.71	762.78

注 1：千叶药包 2018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述其他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 2：公司控股子公司东峰优麻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新设成立，无 2018 年度财务数据。

###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 1、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香港东风投资，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香港东风投资持有发行人 72,588.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54.40%。

香港东风投资于 2006 年 5 月 12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注册编号为 1044630，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200 号银基中心 9 楼，商业登记证号码为

36752776-000-05-18-6，注册资本为 10,000 股，已发行股本为 10,000 股，每股面值 1 港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香港东风投资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炳文	3,300	33%
2	黄晓佳	3,300	33%
3	黄晓鹏	3,400	34%
合计		10,000	100%

香港东风投资最近一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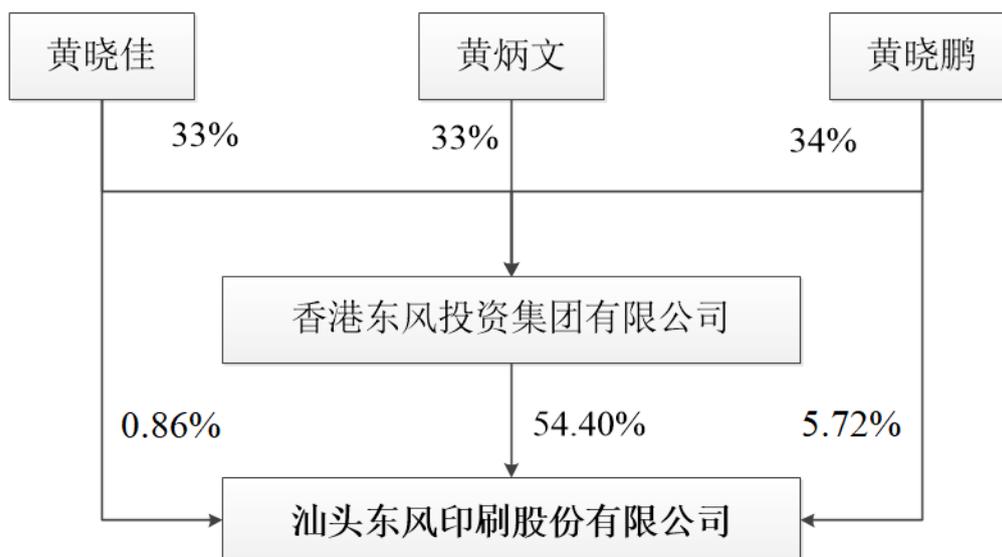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14,238.34
负债合计	-
所有者权益	14,238.34
项目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13,201.13
净利润	12,505.49

注：上表中 2018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2、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香港东风投资持有发行人 54.40%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黄炳文持有香港东风投资 33% 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17.952% 股份；黄晓佳持有香港东风投资 33% 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17.952% 股份；黄晓鹏持有香港东风投资 34% 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18.496% 股份。同时，黄晓鹏直接持有公司 76,350,900 股流通股，占公司持股比例为 5.72%；黄晓佳直接持有公司 11,457,306 股流通股，占公司持股比例为 0.86%；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通过上述持股结构共同控制公司 60.98% 股份，黄炳文系黄晓佳、黄晓鹏的父亲，黄晓佳与黄晓鹏系兄弟关系，黄晓佳担任公司董事长，因此，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对公司的控制关系，具体如下图所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简历如下：

黄炳文，男，1954 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拥有香港居民身份，1981 年至 1999 年担任汕头市东风印刷厂厂长；1999 年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东风有限董事长；2010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东风股份董事。

黄晓佳，曾用名黄佳儿，男，1980 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拥有香港居民身份，2002 年至 2008 年担任东风有限总经理助理；2008 年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东风有限董事；2010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风股份董事长。

黄晓鹏，男，1986 年出生，澳大利亚国籍，拥有香港居民身份，2006 年至今任香港东风投资董事职务。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之“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 （三）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持有公司 725,88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40%，其中已经累计质押股份 294,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0.50%，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3%。

香港东风投资质押所持东风股份股权系为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该次融资主要用于置换已有的融资借款，优化债务结构及补充营运资金，具体用途为旅游地产项目等相关业务的债务置换和投入。

截至目前，香港东风投资及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的财务信用状况及持续经营情况良好，股票质押担保的相关债务也均处于正常履约状态。香港东风投资所质押股份的履约保障比例（质押股份的市值/质押担保的借款金额）均远超《质押合同》约定的警戒线和处置线，不存在较大幅度的平仓风险，也不存在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同时，为了进一步防范上述股权质押担保而造成的公司控制权变更风险，香港东风投资制定了相应的保障计划，即在上述股权质押担保到期时，拟采取如下措施保障控制权的稳定：（1）要求债务人按时偿还债务；（2）与银行协商，在质押融资担保到期前对质押借款进行展期；（3）若债务人无法及时偿还债务，将以香港东风投资的银行存款或其他资产用于代为偿还相关债务，保证不影响发行人的控制权稳定。

此外，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承诺：在香港东风投资为其提供的股权质押担保融资借款到期前，具备通过其他融资渠道置换或使用自有资金等方式偿还相关债务的能力，不存在违约风险或潜在的违约风险，不会对东风股份的控制权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所处行业

##### 1、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4月30日）；加工、制造：印刷油墨、醇溶凹印油墨（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8月24日）；塑料制品、防伪电化铝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国内综合实力领先的包装印刷服务供应商，主营业务为烟标印刷及相关包装材料的设计、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向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多个国内省级烟草客户及国外烟草客户提供烟标产品和服务，主要产品涵盖了全国29个重点卷烟品牌中19个知名品牌的包装印刷，如“芙蓉王”、“贵烟”、“云烟”、“红塔山”、“白沙”、“黄山”、“兰州”、“真龙”、“长白山”、“钻石”等。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烟标、纸品及基膜三大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5.79%、95.01%、90.98%及87.36%，为公司主要的业务收入来源。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烟标印刷行业的领先企业，也是行业内产业链最完整的包装印刷企业之一，现已形成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相结合的业务体系。近年来，除继续做大做强包装印刷产业外，公司也积极发展包括乳制品、窗膜、新型烟草制品、消费并购基金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板块，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 2、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之“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行业代码C23）。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行业”（C2319）。

### （二）行业管理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公司所处的包装印刷行业采用的是“行政管理+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管理体制。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是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行业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的制定、行业的宏观指导与行政管理，各地方新闻出版广电局负责对辖区内的相关行业进行分级管理，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则根据其职责分工对相关行业进行管理，比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相关行业市场主体的市场经营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是印刷行业的自律性组织，负责印刷行业规范的制定、印刷行业发展的协调与监督、印刷行业数据的统计、组织印刷行业人员进行国内外印刷学术交流、印刷技术的研讨及推广、印刷行业内企业合法权益的保护等。

中国包装联合会是包装行业的自律性组织，负责协助国务院有关部门开展包装行业的管理和指导、包装行业规范及标准的制订、包装行业国家发展规划的制订、包装行业数据的统计及发布、包装行业内科技成果的鉴定及推广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包装印刷行业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包括国务院制定的法律法规及相关主管部门制定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具体如下所示：

### (1) 主要法律法规

2001年8月起施行的《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15号）是规范印刷行业的一部重要法律规范。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66号）对该条例进行了第一次修订，2017年3月1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76号）对该条例进行了第二次修订。

现行的《印刷业管理条例》对印刷企业的设立、出版物的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其他印刷品的印刷应遵循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都必须遵守《印刷业管理条例》。

### (2) 相关产业政策

公司所属行业涉及的相关产业政策主要包括：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日期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年9月	国务院	要发展重点文化产业。以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广告、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内容和动漫等产业为重点，加大扶持力度，完善产业政策体系，实现跨越式发展。其中印刷复制业要发展高新技术印刷、特色印刷，建成若干各具特色、技术先进的印刷复制基地。
2	《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0年1月	新闻出版总署	要巩固和壮大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和只读类光盘复制、可录类光盘生产等印刷、复制产业；加大印刷、复制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促进印刷、复制产业升级换代；鼓励印刷、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日期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见》			复制企业积极采用数字和网络技术改造生产流程和现有设备；实施数字印刷和印刷数字化工程，推动发展快速、按需、高效、个性化数码印刷；推动印刷产业从单纯加工服务型向以提高信息增值的现代服务型转变。鼓励印刷企业上下游共同探索循环用纸等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和应用，大力发展绿色印刷；对高耗能、高排放的落后产能，要运用环保、技术标准、产业和融资政策等手段，坚决予以淘汰；支持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等特色印刷复制产业带建设。
3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0年5月	国务院	鼓励民间资本从事广告、印刷、演艺、娱乐、文化创意、文化会展、影视制作、网络文化、动漫游戏、出版物发行、文化产品数字制作与相关服务等活动，建设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电影院等文化设施。
4	《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12月	中国包装联合会	提升包装工业的创新力：围绕绿色包装、安全包装、智能包装和军民通用包装，实施一批重大工程，建设一批研发基地，突破一批关键技术；提升包装工业的竞争力：围绕转型发展和“三品”行动，强力推动绿色生产制造、产品升级换代、传统产业改造和产业链协同发展，提升两化深度融合、技术自主创新和军民融合包装发展水平，进一步优化供给结构，增强发展动能；提升包装工业的贡献力：围绕绿色生产体系构建和产业跨界融合，进一步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结构，推动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循环利用，加快发展绿色包装产业，提升包装工业在绿色制造体系和美丽中国建设中的贡献能力。
5	《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2016年12月	工信部、商务部	加快传统产品升级换代，大力培育包装品牌；构建包装产业与制造业、包装上下游产业、军用包装与民用包装、包装企业与科研院所以及包装各子行业之间的协同发展机制；构建覆盖生产、流通、消费、回收与资源循环再利用的包装全生命周期绿色化网络体系；反对过度包装，采用设计合理、用材节约、回收便利、经济适用的包装整体解决方案，引导全社会树立适度包装理念。
6	《印刷业“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7年5月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推动印刷业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由传统业态向新兴业态升级，实现“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全面提升印刷业服务产业、服务群众的供给质量和水平，向印刷强国迈进；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核心，加快传统印刷数字化改造，推进印刷生产流程信息化和生产过程自动化；推动出版物印刷向按需印刷、个性印刷、多媒体融合转型，推动包装印刷向创意设计、个性定制、环保应用转型，支持胶印、网印、柔印等印刷方式与数字技术融合发展。
7	《国家“十三五”时期	2017年5月	中共中央办公	加快发展网络视听、移动多媒体、数字出版、动漫游戏、创意设计、3D和巨幕电影等新兴产业，推动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日期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		厅、国务院办公厅	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工艺美术、印刷复制、广告服务、文化娱乐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鼓励演出、娱乐、艺术品展览等传统业态实现线上线下融合。

### （三）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 1、我国包装印刷行业的发展概况及趋势

包装印刷工业作为服务型制造业，广泛服务于日用品、烟草、医药、服装等多个行业，成为国民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改善的重要支撑。随着我国制造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创新体系的日益完善，包装印刷工业在服务国家战略、适应民生需求、建设制造强国、推动经济发展等方面，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和影响。

##### （1）我国包装行业规模过万亿，未来增长潜力巨大

我国包装行业规模早在 2009 年已经突破 1 万亿元大关，成为世界第二的包装大国。同时，我国经济的较快增长和不断扩容的下游需求也将进一步驱动包装行业的市场规模增速持续高于全球行业平均水平。据 Smithers Pira 的统计预测，2013-2022 年全球包装行业市场规模将由 7,970 亿美元增长至 9,800 亿美元<sup>1</sup>，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2.32%。相较而言，2015 年我国包装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为 1.69 万亿元，而预计到 2020 年将达到 2.5 万亿元<sup>2</sup>，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8.15%，远远高出全球行业增速。

除增长较快以外，我国人均包装消费量仅为 12 美元/年，而日本、欧洲及美国的人均包装消费量分别达到 460 美元/年、385 美元/年及 311 美元/年<sup>3</sup>，我国人均包装消费量与全球主要国家及地区相比仍然存在较大差距。未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品展示销售包装小型化、环保性能提升，储存运输包装随电商渗透率的提升放量，我国的包装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供求结构也有望持续升级，未来仍然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 （2）行业集中度较低，产业链延伸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我国的包装印刷行业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以纸包装行业为例，美国、澳

<sup>1</sup> 资料来源：《The Future of Global Packaging to 2018》，Smithers Pira,2013.12&《The Future of Global Packaging to 2022》,Smithers Pira,2017.12

<sup>2</sup> 资料来源：《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中国包装联合会，2016 年 12 月

<sup>3</sup> 资料来源：《2016-2022 年中国包装印刷行业研究及发展趋势研究报告》，智研咨询,2016 年 8 月

大利亚的纸包装行业集中度指标 CR4 和 CR2 分别已经达到 70% 和 90%，而我国纸包装行业集中度指标 CR10 的数据还不到 5%。同时，经统计，我国印刷业和记录媒介的复制企业单位数量已经从 2013 年的 4,321 家增加至 2018 年的 5,706<sup>5</sup>。由此可见，我国的包装与印刷行业整体还处于分散竞争的状态，中小包装企业仍然是市场的主要参与者，少数龙头企业没有在包装印刷市场中占据显著的优势地位。

正是由于我国包装印刷行业是以中小型企业为主的发展模式，因而行业内企业大部分仍以包装加工生产这一相对低附加值的环节为主，而包装设计等产业链延伸服务能力相对偏弱。然而，仅仅拥有生产能力难以在激烈竞争的分散市场中脱颖而出，提供包装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能力是行业内企业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盈利能力的关键所在。如利乐包装、美国国际包装等包装印刷行业的国际龙头企业都定位于包装解决方案商，从价值链低端的包装生产加工向设计、研究、服务延伸。

### **(3) 产业转型升级加速，绿色化、规模化、科技化发展成为未来的重要趋势**

“十二五”期间，我国包装印刷行业取得了较大发展，全国包装企业已发展到 25 万余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3 万余家，包装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5 年突破 1.8 万亿元，位列全国 38 个主要工业门类的第 14 位<sup>4</sup>。同时，产业格局也有所优化，科技水平、循环发展均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在国民经济中的贡献能力不断提升。

然而，节能环保技术、工艺、装备尚未得到系统研发和广泛应用，企业高投入、高消耗、高排放的粗放生产模式仍然较为普遍；低档次、同质化产品生产企业重复建设问题突出，产能严重过剩，无序竞争现象未能有效遏制；企业基于互联网技术促进产业变革和企业创新的能力不强，包装行业缺乏工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

因此，加快产业的转型升级，实现绿色化、规模化、科技化发展成为我国包装印刷行业未来的重要趋势。根据规划，“十三五”期间，我国将力求实现单位

<sup>5</sup>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资讯

<sup>6</sup> 资料来源：《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商务部，2016 年 12 月

工业增加值能耗较“十二五”期间下降 20%以上，污染物排放总量下降 10%，材料再循环率超过 15%。同时，预计到 2020 年，我国包装印刷行业形成年产值超过 50 亿元的企业或集团达到 15 家以上，规模以上企业专业技术人才比重超过 15%，处于工业化和信息化集成提升阶段的企业超过 80 家<sup>5</sup>。

## 2、我国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概况及趋势

### (1) 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历程

我国的烟标印刷行业是伴随着烟草行业的发展而逐步成长起来的，大致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 ①生产力竞争阶段（20 世纪 70 年代以前）

20 世纪 70 年代以前，我国烟标印刷产能严重不足，国内部分卷烟企业在这时期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自制烟标印刷设备，使生产能力迅速提高，并发展成为垄断国内烟标印刷业务的大型企业。

#### ②市场化发展阶段（20 世纪 70-80 年代）

20 世纪 80 年代，国家烟草专卖局在实施烟草专卖制度的基础上开放烟标供应，取消过去需要特别资质认可才能从事烟标印刷生产的限制，众多中小型烟标印刷企业开始出现，打破了过去由几家大型烟标印刷企业垄断的局面，整个烟标印刷行业开始进入市场化、规范化、有序化的良性发展阶段。

#### ③本地化发展阶段（20 世纪 80-90 年代）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我国烟草行业集中度的提高，烟标印刷企业开始围绕大型卷烟企业进行生产建设，通过本地化的印刷服务来争取订单。烟标印刷行业的本地化发展满足了区域卷烟企业的需求，提高了烟标供货速度，但因过分依赖本地卷烟企业，导致了烟标印刷行业出现市场竞争加剧、产能重复建设、产业布局分散的局面，不利于行业的健康发展。

#### ④品牌化发展阶段（21 世纪至今）

21 世纪以来，推进卷烟品牌建设成为烟草行业发展的战略重点，卷烟品牌集中度大幅提升，为适应全国重点卷烟品牌烟标需求快速增长的趋势，烟标印刷

<sup>5</sup> 资料来源：《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中国包装联合会，2016 年 12 月

企业开始由依赖本地优势卷烟企业向服务全国重点卷烟品牌转型，这在给烟标印刷行业带来更多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更多的挑战。

随着烟草行业品牌竞争不断深入，卷烟厂商对烟标的原材料及印刷工艺要求日趋严格。为满足全国品牌差异化的烟标需求，烟标印刷行业对印刷材料、生产工艺及产品设计等要求不断提升，印刷材料从最初的铜版纸到白卡纸，再到复合纸张、直镀卡纸、转移纸；生产工艺从最初的单色印刷，到精美多色胶印、凹印；产品创意从单一直观品牌设计到兼具美感、文化传播、新颖、整体性的一体化设计。

同时，烟标印刷企业对套印精度、防伪技术、环保清洁等要求也不断提升，上述因素导致进入烟标印刷行业的门槛逐步提高，烟标印刷企业对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和开发创新能力的诉求更加迫切。

## **(2) 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概况**

在我国，烟标印刷行业是典型的下游驱动型行业，在产业链条中属于配套下游行业发展的行业。有别于其他普通印刷品，烟标包装印刷品按规格要求、质量要求、图案设计要求等大多只针对特定客户。因此，烟标印刷行业与卷烟产业具有十分强的配套关系，烟标数量规模直接取决于卷烟产量，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卷烟行业发展影响。

### **① 供给侧改革推动下游行业复苏，烟标印刷行业也逐步回暖**

近年来，我国卷烟市场稳步增长，全国卷烟销量从 2010 年的 4,705.40 万箱增长到 2014 年 5,099.14 万箱的历史高位，2015 年略有下降，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2016 年，受经济下行压力、国内控烟政策趋严的影响，全国卷烟销量下降幅度扩大，当年全国共销售卷烟 4,699.20 万箱，同比下降 5.62%。然而，在经历 2015、2016 年连续两年下降后，随着全行业供给侧改革的积极推进，2017 年全国卷烟销量恢复增长，当年共销售卷烟 4,737.77 万箱<sup>6</sup>，预计 2018 年销售卷烟 4,750.00 万箱<sup>7</sup>。

<sup>6</sup> 资料来源：《2017 年全国卷烟市场分析》，中国烟草，2018 年 5 月

<sup>7</sup> 资料来源：2018 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

2013-2018年全国卷烟销量及增长率



随着下游卷烟生产行业的复苏，卷烟市场不断细分，卷烟品牌逐步由计划调配转向市场驱动，借助市场需求撬动存量重新分配，倒逼品牌升级换代。从消费市场上看，大众消费小众化、消费观越来越趋于个性多元。为满足多样化、多元化的客户需求，烟标生产企业加大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原产品的包装升级，卷烟生产企业在推广重点产品的同时，也逐步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烟盒包装推陈出新，烟标印刷行业也逐步回暖。

### ②绿色印刷行业标准出台，给烟标印刷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根据2017年11月发布的《关于协同推进快递业绿色包装工作的指导意见》，未来我国将按照“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创新驱动、源头治理，分类指导、因地制宜”的原则，进一步优化顶层设计，推进源头治理，增加绿色快递服务产品供给，提高快递业包装领域资源利用效率，降低包装耗用量，减少环境污染。

随着绿色印刷行业标准的出台，行业内大力实施绿色印刷，推动印刷业加快“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高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成为行业发展的首要目标。在此行业发展的大背景之下，烟标印刷行业也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印刷企业不断改进工艺、运用新材料，推广新的包装印刷产品，带来烟标印刷业新的发展机遇。

### ③烟标附加值提升，生产企业加速整合

在市场竞争加剧、消费者对品牌重视程度加强的背景下，卷烟生产企业十分重视烟标的品牌、形象展示功能。在市场需求驱动下，烟标的设计、烟标的材质

都得到不断提升，烟标的附加值也逐步提升。与此同时，烟标客户对防伪技术和环保要求、烟盒的设计与品牌传达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对烟标生产企业的经验与资质、研发创新能力、设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将新包装作为设计标的发往多家烟标印刷企业进行烟标设计，由各烟标印刷企业根据卷烟生产企业的设计意向、需要传递的品牌信息进行设计，将设计结果提交给卷烟生产企业，经过卷烟生产企业多轮评选、改进后，确定最终设计方案并确定最终中标的烟标印刷企业，由中标的印刷企业开展烟标的印刷工作。烟标印刷企业所提供服务从简单生产向设计开发、协助品牌建设与推广、生产加工等综合性服务转变，其服务内容的深度和广度都进一步延伸。

### **(3) 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趋势**

#### **① 烟草行业稳步发展，推动烟标印刷行业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趋势**

尽管 2015 年、2016 年，烟草行业整体出现了增速放缓乃至负增长的情形，但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推进，2017 年我国卷烟销量恢复增长。与此同时，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坚期，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而国家实行烟草专卖制度以来，烟草税利一直是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自 2003 年工商分离后，烟草工商税利占全国财政收入比例保持在 7%-8%，居制造业首位。当前，我国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加大，财政收入增速趋缓，烟草税利对财政收入贡献的重要地位将更加突出。经统计，2018 年中国烟草实现税利总额 11,556.20 亿元，同比增长 3.69%，上缴国家财政总额 10,000.8 亿元，同比增长 3.37%<sup>8</sup>。

在此背景下，2019 年的全国烟草工作会议指出，2019 年全行业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现代化烟草经济体系，着力激发烟草企业活力，创新和完善运行调控，统筹推进稳运行、优结构、育品牌、降库存、控成本、增税利工作。

综上，从整体发展来看，全社会烟草消费支出还有持续扩大的潜力、卷烟消费结构还有持续提升的潜力，全国烟草行业未来五年、十年甚至更长时间仍将处

<sup>8</sup> 资料来源：2019 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

于可以有所作为的稳中向好的发展期。下游需求的稳定，有力推动了烟标的生产与销售，作为卷烟产品定位、品牌宣传的重要载体，烟标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将更加受到重视。

## ②卷烟行业结构性调整持续推进，带动烟标生产企业快速转型

同其他消费品一样，香烟的消费也与收入密切相关，得益于我国新中产阶级带来的消费升级红利，卷烟行业向中高端化迈进的趋势也愈发明显。2017年全国高端卷烟合计销售290万箱，同比增加23万箱，实现销售收入3,137亿元，同比增加222亿元。“中华”、“利群”、“黄鹤楼”、“芙蓉王”等4个品牌销量超过10万箱，其中“中华”的销量为134万箱，位居第一，占高端卷烟销售总量的46.2%。从近5年的销量走势可以看出，高端及高价位卷烟销量在2012年至2015年均保持增长，在经历2016年同比下降后2017年恢复性增长，其中高价位卷烟实现双位数增长且销量达到历史新高<sup>9</sup>。根据统计预测，2018年全国一类卷烟销量将达到1,160万箱<sup>10</sup>。



卷烟行业向中高端化、特色化转型的结构性调整趋势已经明确，由此带来了烟标生产的转型升级，中高端卷烟对烟标的防伪技术、烟标设计、烟标质量、烟标一致性的要求显著高于低档烟标产品，从而推动高端烟标需求量的较快增长，行业内技术水平高、质量控制严、服务能力强、响应速度快，能满足不同卷烟品

<sup>9</sup> 资料来源：《2017年全国卷烟市场分析》，中国烟草，2018年5月

<sup>10</sup> 资料来源：《2018年中国中高端卷烟市场竞争格局与发展前景分析》，前瞻经济学人，2019年4月

牌烟标印刷需求的优质企业，其市场份额将不断扩大。

### ③烟草行业创新战略持续深化，创新型烟标企业发展迅速

创新是烟草行业“十三五”期间提振优化产品结构的重要驱动力。2018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的数据显示，2017年全国共有14个品牌销量超过100万箱、有12个品牌销售额超过400亿元。2018年我国烟草行业大力实施了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关键技术攻关，推进创新成果转化运用，全面提升产品设计水平、工艺水平、质量水平，持续增强品牌培育能力、维护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2019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指出，要继续创新和完善运行调控，统筹推进烟草行业稳运行、优结构、育品牌、降库存、控成本、增税利工作。

因而，烟草行业创新战略持续深化对烟标印刷企业的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烟标印刷企业开发出在创意设计、防伪、环保性能等若干方面具有创新元素的产品，有助于在市场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实现做大做强。

### ④品牌竞争日趋激烈，烟标企业的品牌形象愈发重要

我国的卷烟市场品牌众多，各种品牌都在为市场竞争中夺得先机、获取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而努力，卷烟包装成为品牌形象竞争的关键因素之一。烟标产品对卷烟企业文化、品牌内涵、产品形象都有直接的表达作用，在宣扬品牌文化、加强产品市场竞争力的方面都有着十分重大的意义。在卷烟品牌高端化的趋势下，烟标外观设计高水准逐渐成为卷烟企业的重要关注点，这也使得卷烟企业对烟标印刷企业的外观设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目前，烟标印刷企业在烟标外观设计上充分融入文化元素，运用丰富色彩和创新图案呈现强烈艺术视觉效果和独特的品牌形象。未来烟标印刷行业的竞争已经不仅仅停留在能否满足大批量、多批次的生产需求层面，还需要特别注重烟标印刷企业的设计能力，能否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印前设计支持和持续的售后方案改善服务已成为竞争的的决定性因素。

### ⑤绿色环保、高防伪技术要求成为烟标印刷新发展趋势

随着一系列绿色印刷行业标准的出台，我国烟标印刷行业对于产品环保要求不断提高，烟标生产已全面推行绿色环保材料及印刷技术，真空镀铝纸、镭射转移纸、水性油墨、新型环保油墨等绿色环保材料及CPT印前工艺及数字打印等

环保技术已成为烟标生产市场的主流。

在烟草制品的高额利润驱使下，国内制售假烟现象较常见，我国卷烟制造企业纷纷投入大量资金，在包装材料、制版、印刷、加工等各个环节加强防伪措施。为打击香烟假冒，从源头上防止高仿假冒香烟的出现，卷烟企业格外注重烟标的防伪水平，要求烟标印刷企业在烟标设计、原材料选择、烟标印刷的全过程中融入防伪元素，包括防伪冷转移技术、防伪折光压纹技术、微缩防伪烫金技术、超线防伪技术等。

卷烟企业对烟标外观设计的高要求促使烟标印刷企业努力提升生产工艺及技术，烟标印刷所需的工艺和技术日趋复杂。单一胶印或者凹印已经无法满足精美烟标的要求，于是由胶印、凹印、丝网、柔版等组合烟标印刷技术逐渐成为主流，再加上后期扫金、局部上光、烫金、凹凸等加工工艺融入，烟标印刷工艺日趋复杂。

#### （四）行业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情况

烟标包装印刷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很高的行业，近年来随着烟标包装印刷企业之间品牌竞争的加剧，部分烟标企业实现了品牌的做大做强做优，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但是烟标包装印刷产业的整体规模大，品牌众多，市场参与者较多的特征没有发生本质变化，市场集中度总体上仍处于较低水平。

行业内主要企业如下：

##### 1、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191.SZ）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2007 年 12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主营业务为烟标印刷、镭射包装材料销售。2018 年营业收入为 337,400.48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530.81 万元（数据来源：劲嘉股份的 2018 年年报）。

##### 2、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951.SZ）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2019 年 3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主营业务为烟标等包装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8 年营业收入为 65,317.53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541.70 万元（数据来源：

金时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

### **3、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603058.SH）**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于 2016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主营业务为卷烟商标设计、技术开发、印刷。2018 年营业收入为 43,198.34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156.30 万元（数据来源：永吉股份的 2018 年年报）。

### **4、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002836.SZ）**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于 2016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其主营业务为烟标的设计、生产及销售。2018 年营业收入为 28,048.80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53.18 万元（数据来源：新宏泽的 2018 年年报）。

### **5、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3429.SH）**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于 2017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主要经营产品有烟用接装纸、电化铝、烟标和复合纸等。2018 年营业收入为 45,839.66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540.96 万元（数据来源：集友股份的 2018 年年报）。

## **（五）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烟标印刷是技术水平高、生产工艺复杂、环保要求高的领域，较高的规范管理水平、较强的投资实力、专业的人才团队以及规模化、长期化的经营能力是进入该行业的必要条件。

### **1、市场渠道壁垒**

烟标是卷烟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卷烟品质的重要体现，烟标印刷行业有着较高的市场渠道壁垒，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 **（1）卷烟企业对烟标供应商实行严格的资质认证制度**

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印发烟用物资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国烟运[2010]389 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国内各卷烟公司已对大部分原辅材料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烟标企业须获得相应的供应商资质认证才能

参与投标，认证周期通常为 1 至 2 年，周期较长，经营时间较短、行业经验较浅的烟标印刷企业获得卷烟公司供应商资质的难度较高。

## **(2) 卷烟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考核标准较为严格**

为保持烟标质量稳定性，卷烟企业需要考察烟标供应商的设备生产能力、技术先进水平、资金实力和供货能力等，为避免因产品质量不稳定、供货不及时等情况影响其自身生产，选定的合格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更换，新进入的烟标印刷企业很难在短期内快速争取市场份额。

## **2、规模和资金壁垒**

烟标印刷特别是中高档烟标印刷对设备与工艺水平要求较高，而且烟标印刷要满足客户“高品质、高稳定性、大规模”的生产要求，意味着烟标印刷企业需具备先进的印刷设备、强大的工艺管理与技术创新能力、完善的生产质量控制与检测体系。上述条件需要烟标印刷企业进行大规模的资金与人力投入，同时，随着卷烟行业的集中度提高，对下游烟标行业的规模有了更高的要求，扩大生产规模成为烟标印刷企业又一新的目标。因此，烟标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规模与资金壁垒。

## **3、技术与行业经验壁垒**

烟标印刷较其他包装印刷工艺复杂程度高。例如，在防伪要求上，目前烟标防伪已由单一防伪技术向集设计、材料、印刷、技术于一体的综合防伪方向转变，多种防伪技术综合运用，大幅增加了烟标印刷的复杂性及技术难度；在产品稳定性上，烟标印刷对承印材料的印刷适应性、油墨的特性、网纹辊的特性、印刷设备的速度、印刷压力和张力的控制、操作人员的水平以及生产环境的温湿度都有较高的要求；在产品的环保要求上，烟标印刷企业通过对烟标主要原材料的选择及分析，结合烟标印刷的特点进行研发创新，使烟标 VOCs 指标符合或优于国家标准。

同时，烟标印刷行业是一个综合性较高的行业，涉及印前设计、环保技术、防伪技术、多工艺组合印刷技术等多项技术的服务，需要具备规模化、长期化的生产经营能力。

由于各卷烟企业对烟标生产过程中采用的生产设备、原材料、生产工艺的要

求各不相同，烟标印刷企业需经过多年的磨合才能与卷烟客户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及良好的默契，故卷烟企业不管是既有烟标订单，还是新增卷烟品牌烟标的设计、生产，都会更加倾向于选择原有的烟标供应商。一般情况下，烟草客户不会轻易地更换烟标印刷服务供应商，行业新进者难以在短期内对现有厂商构成实质性竞争。

因此，烟标印刷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与行业经验壁垒。

#### 4、质量控制及环保壁垒

烟标印刷质量控制包括产品质量、产品一致性以及产品化学物质含量的控制，烟标印刷企业必须建立一整套覆盖原材料采购、印刷过程监控、产成品检测的控制体系，确保烟标产品的高品质、高一致性，并符合化学物质含量要求，而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起较为完善的质量检测体系。

同时，化学物质含量也是烟标印刷检测的重点。包装纸张制造过程中极易挥发异味物质，扩散到空气中，如果异味气体浓度超出一定标准，会影响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如用来包装食物，会直接污染食物，对消费者的身体造成危害。因此，控制和降低烟标 VOCs 含量正成为烟草行业的趋势。而烟标印刷企业对于 VOCs 的控制是一个动态的过程，需要全流程的管控，从原材料的采购与检测，到印刷过程中的温度、生产参数的控制，再到最终印刷成品的检测与质量监督等，任何环节的疏漏都可能导致 VOCs 含量超标。随着国家对于可密切接触类产品的安全性能要求逐渐提高，烟标印刷企业需要关注的不仅是产品本身是否达到行业标准，更要考虑生产过程对于环境的影响，这就要求烟标印刷企业具备成熟完善的环保控制体系，从而提高新进入本行业企业的门槛。

#### （六）行业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烟标作为卷烟的配套材料，其市场供求变化紧随着卷烟市场的变化而变化。虽然受经济下行与控烟政策趋严的影响，2016 年全国卷烟产销量同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国民经济将保持中高速增长，城乡居民收入将稳步增加。因此，全社会烟草消费支出还有持续扩大的潜力、卷烟消费结构还有持续提升的潜力。

2018 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指出：我国烟草行业总体上处于从成长走向成熟

的发展阶段，规模扩张的空间越来越小，持续优化结构、稳步提升结构，是推动烟草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2019 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则进一步指出：在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以及市场状态持续好转的背景下，烟草品牌培育要实现新的突破，结构优化要取得新的进展，行业改革发展要取得新的成效，同时全行业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现代化烟草经济体系，着力激发烟草企业活力，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因此，整体来看卷烟行业市场规模仍有持续平稳的长远发展空间。

### **（七）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烟标印刷行业的利润水平主要受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市场供求状况及下游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等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 **1、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的影响**

烟标产品生产成本中，原材料成本所占的比重达到了 60%以上，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烟标企业的生产成本造成一定影响。

#### **2、产品质量及生产厂商的综合议价能力**

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直接决定了烟标产品的质量，而烟标产品作为卷烟企业重要的功能性包装材料，卷烟客户对烟标产品的质量要求往往很高，因而质量成为决定利润空间的重要因素。相较而言，烟标产品占卷烟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小，但近年来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下游卷烟客户对烟标产品的售价敏感度也逐步提升，行业企业需要通过提升生产规模、渠道覆盖面、品牌影响力、响应速度、供货稳定性等多种措施来增强自身的综合议价能力，从而获取更为合理的利润空间。因此，产品的质量及生产厂商的综合议价能力对行业利润水平有较大影响。

#### **3、卷烟企业对产品品质的要求**

烟标产品主要针对卷烟企业的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由于其不是标准化产品，其利润水平受到卷烟企业对产品要求的影响。一般而言，卷烟企业对烟标产品的品质、防伪性、批次一致性要求越高，对烟标产品在产品设计、印刷工艺、防伪设计等方面要求就越高，直接决定了产品的利润水平也就越高。

未来，随着我国烟标产品逐步向高环保性、高防伪性、高精度化过渡，产业

结构逐步向集中化、高端化和规模化发展，行业内企业的盈利能力将出现分化，成本控制能力较强，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较高，综合议价能力较强的企业将取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利润。

## （八）行业技术水平、技术特点及未来的发展趋势

### 1、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烟标印刷属于印刷行业中技术水平靠前的子行业之一，大部分最新型的材料与最先进的印刷技术都会较早在烟标印刷行业内应用。行业的技术水平靠前主要表现为以下两个方面：

#### （1）下游客户的多层次定制化需求对新型原材料水平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下游卷烟企业对烟标的印刷效果、环保品质、防伪特性、配套加工等均有严格的定制化要求。为满足客户需求，烟标印刷企业需要结合各种印刷工艺，不断地在原材料应用上推陈出新，从而对新型原材料技术的综合应用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客户需求方面	新型原材料应用水平的体现
印刷效果要求	大量采用了紫外光固化油墨、水性油墨、复合纸、转移纸等新型材料，并应用特有的油墨调配、控制、印刷技术，使得烟标产品达到墨色光亮牢固、光泽层次均匀的效果。
环保品质要求	应用环保水平高的水性油墨及纸张，通过严密的检测体系确保原材料选择、生产过程以及产成品的挥发性有机物控制在较低水平。
防伪特性要求	在原材料选择上率先使用防伪油墨并结合烫金工序大量使用电化铝，从而增加了印刷难度，提升了烟标的防伪效果。
配套加工要求	通过对纸张、油墨、电化铝的严格筛选及纸张背涂、油墨调配等技术的综合应用，使烟标平整度、爽滑度、耐磨度、耐温度等指标均能符合下游客户的卷烟高速自动包装生产线需求。

#### （2）印刷过程综合应用了多种工艺组合大幅提升了工艺技术的复杂程度

与传统印刷相比，烟标包装印刷对产品的成型效果、图案特效、防伪性能、模（裁）切精度等都有极高的要求。因而，印刷过程不可避免地要综合应用多种工艺组合，从而大幅提升了工艺水平的复杂程度。

工艺组合方面	工艺技术复杂程度的体现
胶印及凹印相结合	胶印具有图像细微层次的完美再现能力，但墨层较薄，很难做到墨色饱满、均匀，因而烟标印刷中必不可少的要采用胶印及凹印相结合的工艺组合，充分利用凹印墨层厚实、墨色稳定的优势，实现两种工艺的优势互补，相辅相成，增加了工艺的复杂难度。

工艺组合方面	工艺技术复杂程度的体现
印后加工的多工艺结合	综合了丝印、镭射转移、烫金、凹凸、模（裁）切等多个工序，自身具有工艺复杂、技术难度大的特点。其中，丝印工序可以达到磨砂、冰花、水晶、皱纹的效果，而镭射转移、烫金、压凹凸等多种工序的结合可以实现防伪要求，模（裁）切过程中要严格注意点齿（轧）线、压痕线、齿痕线的匀称、饱满立体感等要求，均进一步增加了工艺的复杂程度。

## 2、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 （1）多工艺组合成为印刷技术发展的重要方向

随着烟草行业竞争加剧与烟标设计水平提升，传统印刷技术已经无法满足现代烟标的印刷要求。与胶印、凹印等传统印刷技术相比，烟标产品对外观、防伪、模切精度等都具有多层次、复杂性要求，纯粹单一的印刷技术应用已经无法满足烟标客户对产品的综合性需求。因此，烟标印刷企业要加强多工艺组合的研究开发，建立高效、完善的工艺系统，才能提升自身在行业内的技术实力。

### （2）柔性化、定制化生产能力成为技术和设备支撑的重点

烟标作为一种个性化的包装印刷产品，既是卷烟品牌建设、文化传播的重要载体，也是印刷工业高度发展的结果。由于不同的卷烟品牌对于烟标的印刷要求有着很大的区别，这就要求烟标印刷企业通过技术革新与二次设备改造，使得自身具备强大的柔性化、定制化制造体系，既能够在多品牌的业务体系中快速切换、调整生产安排，又能够满足客户高品质、高稳定性、大规模、多品种的烟标印刷定制需求。因而，柔性化、定制化生产能力将成为技术和设备支撑的重点。

### （3）防伪技术的应用将越来越广泛

相对于一般产品所应用的防伪技术而言，烟标对防伪技术有更高的要求。烟标印刷企业在烟标设计、材料选择、印刷工艺、印后加工等过程均融入了防伪的元素。未来，随着行业设计水平、材料应用技术、印刷工艺、印后加工能力的不断提升，防伪技术在烟标印刷的应用将越来越广泛，并将更加注重与产品外观的有机结合，进一步提高产品的鉴赏价值。

## （九）行业经营模式

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中国烟草总公司关于印发烟用物资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国烟运[2010]389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国内各卷烟公司已逐步对大部分

原辅材料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由于烟标企业生产出来的烟标通常只能销售给特定的客户，因而为了保障生产、稳定质量，烟标印刷企业需要与卷烟企业长期磨合才能适应其配套卷烟生产工艺，这也导致烟标的生产企业与烟草公司之间的双向选择十分慎重。正是由于烟标印刷行业的特殊性决定了其特有的经营模式：

在生产上，烟标印刷企业主要实行“以销定产”原则制定生产作业计划，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确保烟标产品供应的及时性。

在质量控制上，烟标印刷企业不仅要确保产品的高品质及高稳定性，而且还要保证烟标产品化学物质含量符合日益提升的行业标准，烟标业必须建立一套覆盖原材料采购、印刷过程监控、产成品检测的控制体系，确保烟标产品的高品质、高稳定性。

在销售上，烟标印刷企业一般采用直销模式。烟标印刷企业针对各卷烟企业的需求，积极参与各卷烟企业的烟用物资招投标工作，同时通过包装设计、材料选择、工艺研发、工艺验证、打样等一系列活动与卷烟企业建立互动，逐渐争取其产品份额。

## （十）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

烟标印刷行业的整体周期性特征并不突出。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与我国卷烟市场息息相关，由于卷烟是一种替代性较弱的消费品，属于非周期行业，所以烟标印刷行业也表现出弱周期性的特征。

### 2、区域性

卷烟行业供应商稳定性较高，一旦选择了烟标供应商，一般不会轻易更换。由于全国的省级中烟公司销售份额差距较大，主要集中在云南、上海、湖南、广东等几大片区，烟标印刷企业相应主要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云南等几大片区，故烟标印刷行业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

随着卷烟品牌的集中化，卷烟品牌的覆盖区域越来越广泛，烟标印刷行业将

向以卷烟品牌为核心，覆盖全国的业务体系转变，区域性经营的特点将减弱。

### 3、季节性

受季节变化和卷烟消费节日效应的影响，烟标印刷行业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征。烟标需求与卷烟消费需求具有明显的联动性，又要提前于卷烟消费的高峰期。因此，每年春节、国庆、中秋等传统节假日的平均前 1 至 2 个月是烟标需求的高峰期。综上，每年下半年为公司生产的旺季。

#### （十一）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烟标印刷行业采购内容主要包含了纸品、油墨、电化铝、印刷专用设备，因而上游行业主要包括造纸及纸制品加工业、油墨制造业及其他辅助原材料行业。目前，我国造纸及纸制品制造业和油墨制造业处于充分市场竞争状态，生产商和供应商众多，上游原材料供应充足。

#####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烟标印刷行业下游为卷烟行业，其市场规模直接决定了烟标印刷行业的市场规模，对于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卷烟市场发展良好，烟标印刷市场规模维持高水平，随着卷烟品牌战略的深入推进，作为卷烟的重要组成部分，烟标越来越得到卷烟企业的重视。稳定的市场需求以及卷烟企业对烟标的愈发重视将有力的支撑本行业的发展。

#### （十二）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保证了市场需求的稳定

印刷产业是文化行业的组成部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要推动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工艺美术、印刷复制、广告服务、文化娱乐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将“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列入鼓励类项目。产业政策的出台明确了印刷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地位，作为印刷行业重要的子行业，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也得到产业政策的有力支持，这为我国烟标印刷业的发

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同时，为了保持卷烟行业产、销、库存的平衡，国家始终坚持“总量控制、产销协调、稍紧平衡”调控方针，认真落实“以需定销、以销定产”精准调控思路，切实减少无效供给，稳步扩大有效供给，促使行业经济运行保持稳定增长。因此，卷烟行业和烟标行业的市场容量未来将继续保持平稳发展态势，出现大幅波动的可能性较小。

综上，产业政策保证了烟标包装印刷市场的长远稳定发展。

### **(2) 下游烟草行业的持续发展有利于烟标行业的长远发展**

有别于其他普通印刷品，烟标包装印刷品的规格要求、质量要求、图案设计要求等大多根据特定客户的需求定制，烟标、烟用接装纸等卷烟包装材料也都是针对特定卷烟企业的特定品牌。因此，包装印刷行业是典型的下游驱动型行业，在产业链条中属于配套下游卷烟行业发展的行业。

我国作为世界人口大国，人口基数决定了卷烟消费量，而卷烟是一种替代性较弱的消费品，在人们日常生活和人际交往中有着难以取代的地位，这保证了卷烟产品拥有庞大而稳定的消费群体。2017年全国共销售卷烟4,738万箱，同比增加39万箱，销售收入企稳回升，全国卷烟实现销售收入达到14,350亿元，而税利总额也实现了稳定增长，达到11,145.10亿元，同比增长3.24%<sup>11</sup>。2018年全国卷烟实现的税利总额进一步增长，达到11,556.20万元，同比增长3.69%<sup>12</sup>。未来，随着国民物质生活的不断丰富和消费能力的显著提高，消费升级也将增加对卷烟产品，特别是高端卷烟的需求。

综上，下游烟草行业的持续发展将带动烟标包装印刷行业实现长远发展。

### **(3) 烟草行业的品牌整合推动烟标生产企业做大做强**

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烟草行业的产业改革，鼓励和支持行业重点品牌通过市场竞争提高占有率和集中度，实现专卖体制与市场机制的有机结合，从而提高行业资源配置效率。

随着烟草品牌整合的实施推进，卷烟企业对烟标的印刷要求更为严格，对套

<sup>11</sup> 资料来源：国家烟草专卖局

<sup>12</sup> 资料来源：2019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

印精度、模切规格、印刷的污染性、印刷后的运输与储藏等各个方面均有严格要求，同时还要求烟标能适应高速的卷烟包装机，这对烟标企业的资金实力、技术水平、质量管控、服务能力、研发创新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卷烟行业的进一步规范、品牌集中度的不断提高，提升了设计服务能力强、印刷工艺水平高、防伪性强、符合节能环保理念的卷烟耗材企业的竞争优势。众多小型烟标企业将无法适应高质量、高标准、大批量的生产要求而逐步被淘汰，烟标生产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 **(4) 烟草行业创新驱动战略有利于卷烟耗材行业的优势企业**

创新是烟草行业“十三五”期间提振优化产品结构的重要驱动力。2016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指出，烟草行业在“十三五”期间要坚持创新驱动，提振优化产品结构的信心。从注重量的满足向追求质的提升、从注重有形物质产品向追求无形品牌价值、从模仿型排浪式消费向个性化多样化消费转变，这是当前我国居民消费结构加快升级的大趋势，也是企业提升产品结构的好时机。

在创新战略驱动下，2017年全国烟草行业创新成果显著：全国一二类卷烟、高端卷烟、细支烟、短支烟、爆珠烟销量均保持较高速度增长。低焦油卷烟同比增长9.2%，其中6毫克/支以下卷烟同比增长14.0%。2017年商业销量增加10万箱以上的有“黄鹤楼”、“黄金叶”、“泰山”、“利群”、“南京”、“金圣”、“黄山”等7个品牌，全国卷烟单箱批发均价达3.03万元，同比增加1,122元，工商库存同比下降59.9万箱，社会库存同比下降78.0万箱，卷烟零售毛利率持续上升。

在烟草行业鼓励创新的背景下，对于卷烟包装材料供应商而言，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新装备等方面有所创新，开发出在创意设计、防伪、环保性能等若干方面具有创新元素的产品，将有助于在市场竞争中取得竞争优势，实现做大做强。优势企业在创新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将面临更好的发展机会。

## **2、不利因素**

### **(1) 烟草控制工作的深入开展**

根据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战略部署制定，由中共中央、国务院于2016年10月印发并实施的《“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将全面推进控烟

履约，加大控烟力度，运用价格、税收、法律等手段提高控烟成效。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教育。积极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强化公共场所控烟监督执法。推进公共场所禁烟工作，逐步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要求在 2030 年把我国目前 27% 的吸烟人群降低到 20%。而吸烟人群的降低，将给烟草行业及其上游的烟标印刷行业带来一定负面影响。随着我国烟草控制工作的深入开展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升，未来卷烟消费需求的增长可能受到抑制，卷烟及其上下游企业将面临一定程度的冲击。“十三五”时期，烟草行业面临控烟履约的艰巨任务和“片面化、绝对化、扩大化”的过激倾向，作为烟草行业的上游企业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 （2）公共场所禁烟及限制政府部门招待费用

2012 年 3 月 26 日，国务院召开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禁止用公款购买香烟、高档酒和礼品。2013 年 1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该“禁烟令”要求党员领导干部身体力行带头率先禁烟，在公共场所和有“禁止吸烟”标志的地方均不得吸烟。2015 年 9 月 1 日新修订《广告法》正式实施，禁止在大众传播媒介或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户外发布烟草广告，同时明确禁止利用其它商业广告变相发布烟草广告。

公共场所禁烟及限制政府部门招待费用，未来可能对卷烟消费产生一定的抑制作用，对烟草行业的上游企业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公司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情况

#### 1、公司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相结合的完善的业务体系，可以向不同客户提供高稳定性、大批量、多批次、高精度、高防伪和环保性强的包装印刷产品及服务。

同时，公司所建立的覆盖基膜、油墨、电化铝、镭射膜、复合纸、镭射转移纸、包装印刷设计和生产的全产业链条，不仅可以有效满足集团内部对于包装印刷生产原料的需求，还形成了规模化的对外销售，为公司在成本和质量控制方面

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烟标印刷行业的领先企业，也是行业内产业链最完整的包装印刷企业之一，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动优势地位。

## 2、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情况

由于公司所处的烟标印刷行业缺乏权威机构发布的烟标市场销售总量统计数据，因而公司根据烟标印刷行业现状，基于下述假设测算烟标市场销售总量统计数据：假设卷烟行业每销售一箱卷烟配比烟标行业销售一箱烟标，即当年全国烟标产品销量将与当年全国卷烟产品销量一致，由此测算报告期内全国烟标产品的销量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销量占全国烟标销售总量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公司烟标产品销量	379.17	345.04	270.92
全国烟标产品销量（全国卷烟销量）	4,750.00	4,737.77	4,699.20
市场占有率	7.98%	7.28%	5.77%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2018 年度的全国卷烟销量准确数据尚未公布，表格中数据来源于 2018 年全国烟草工作会议的预测数据，2016 年及 2017 年数据均来源于中国烟草市场网站。

经统计测算，公司 2018 年度烟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接近 8%，且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占有率呈现稳步上升的良好趋势。

## 3、公司市场占有率的未来变化趋势

随着卷烟企业结构调整的深入，卷烟产品结构将逐步从金字塔结构向橄榄型结构甚至倒金字塔结构转变，中高端卷烟产品比重不断加大。伴随这一趋势，中高端烟标印刷产品市场规模将显著扩大，低端产品市场规模逐步缩小。公司作为业内技术领先的面向中高端烟标印刷生产服务企业，在未来的行业产业结构调整中优势明显，将有利于加快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

同时，随着我国卷烟行业市场集中度的提高，卷烟品牌对产品的外观设计要求更加突出。公司通过产品设计、原材料研发及规模化生产相结合的整体服务模式，形成了业内领先的产品设计能力和设计/生产快速转化能力，与业内其他公司相比，公司产业链的互补优势及关键原材料自有优势，将保证本公司相关产品的成本和技术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

## （二）公司竞争优势

### 1、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形成了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相结合的完善的业务体系，可以向不同客户提供高稳定性、大批量、多批次、高精度、高防伪和环保性强的包装印刷产品及服务。同时，公司建立了覆盖基膜、油墨、电化铝、镭射膜、复合纸、镭射转移纸、包装印刷设计和生产的全产业链条，从而实现了生产成本和产品品质的有效管控，业务流程管理更加柔性化，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生产效率、响应速度以及客户的满意度。综上，公司具备了较强的全产业链优势。

### 2、领先的技术和工艺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烟标印刷行业的领先企业，经过三十多年的积累，在设计、制版、印刷、丝印与镭射转移、烫金、凹凸、模切等各生产工段中均拥有扎实的技术积累。同时，公司一直持续关注并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生产经营的重点之一，拥有国家认可的检测中心和一流的产品设计开发中心，通过不断调整和改进印刷工艺、研发新型材料等措施持续提高公司的技术和工艺水平，并取得了丰富的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2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6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并拥有软件著作权 14 项。综上，公司具备了领先的技术及工艺研发优势。

### 3、优质的客户和品牌优势

公司自创建以来就致力于为知名卷烟品牌提供优质的包装服务，实现自身与客户品牌价值的共同提升。报告期内，依托强大的设计能力、原材料研发保障能力、高精度高稳定性大规模的生产能力以及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实现了向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多个国内省级烟草客户及国外烟草客户提供烟标产品和服务的目标，并为全国 29 个重点卷烟品牌中的 19 个品牌如“芙蓉王”、“贵烟”、“云烟”、“红塔山”、“白沙”、“黄山”、“兰州”、“真龙”、“长白山”、“钻石”等提供包装印刷业务。根据烟草综合网站提供的数据显示，2019 年 1-6

月重点烟草品牌一、二类烟销量前 15 名的品牌中，公司服务的品牌有 10 个；销售收入前 15 名的品牌中，公司服务的品牌亦有 10 个。

经过多年的辛勤耕耘，公司的烟标印刷产品在国内烟标印刷市场具有非常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已树立起了优良的行业品牌价值形象。三十多年来，公司与全国近半数的中烟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烟标印刷生产合作关系，拥有了优质的客户和品牌优势。

#### **4、长期服务经验优势**

针对卷烟产品设计、性能、包装需求而形成的定制化生产模式，决定了烟标印刷行业是一个长期服务经验优势明显的行业，而卷烟产品的专卖性特征，进一步要求烟标印刷企业具备长期稳定的合作服务经验。通常烟标印刷企业要成为某一客户的入围供应商，需经过严格的考察，较长时间的产品验证，并需要具备面向客户特定需求的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能力，以满足客户产品外观设计变化、防伪性能提升或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

公司在烟标印刷行业拥有三十多年的生产配套服务经验，凭借高品质的产品、完善的营销网络和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产品取得了客户的认可，公司已经具有了长期服务的经验优势，这也保障了公司市场份额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

#### **5、高效的管理协同优势**

经过三十多年的积累，公司管理层对行业发展拥有深刻的认识和判断，能够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及时、高效地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同时，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长期保持稳定，成员之间沟通顺畅，经营管理内损率较低，形成了团结、高效、务实的经营氛围，具备了高效的战术执行能力。

近年来，公司实行了集团化管理的协同模式，在广东、湖南、吉林、云南、贵州、广西等多个省份建立了生产基地，配套服务当地客户，逐步实现了在全国范围内的生产调度、资源调配与管理协同，从而优化了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形成各个生产基地之间的协同效应，将各个生产基地的区域优势整合为公司的整体竞争优势，并进一步实现了整体效益最大化。

综上，公司具备了高效的管理协同优势。

### （三）公司竞争劣势

近年来，我国的烟标印刷行业取得了快速发展的良好成绩，部分烟标企业实现了品牌的做大做强做优，行业的整体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但是烟标包装印刷产业的整体规模大，品牌众多，市场参与者较多的特征没有发生本质变化，市场集中度总体上仍处于较低水平。

尽管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近年来稳步上升，但随着行业压力加剧，公司现有业务也同样面临着议价能力下降的挑战。同时，与利乐包装、美国国际包装等包装印刷行业的国际龙头企业相比，公司在产业链延伸服务能力方面还面临一定的竞争劣势。因此，公司的研发能力、市场渠道、综合服务能力以及产业结构均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与优化，业务类型也有待进一步丰富和完善，公司也急需向其他类型的包装领域转型升级。

## 六、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国内综合实力领先的包装印刷服务供应商，主营业务为烟标印刷及相关包装材料的设计、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向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多个国内省级烟草客户及国外烟草客户提供烟标产品和服务，主要产品涵盖了全国29个重点卷烟品牌中19个知名品牌的包装印刷，如“芙蓉王”、“贵烟”、“云烟”、“红塔山”、“白沙”、“黄山”、“兰州”、“真龙”、“长白山”、“钻石”等。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公司烟标、纸品及基膜三大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5.79%、95.01%、90.98%及87.36%，为公司主要的业务收入来源。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烟标印刷行业的领先企业，也是行业内产业链最完整的包装印刷企业之一，现已形成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相结合的业务体系。近年来，除继续做大做强包装印刷产业外，公司也积

极发展包括乳制品、窗膜、新型烟草制品、消费并购基金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板块，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 （二）业务发展历程

公司前身汕头市安平区东风包装印刷厂成立于 1983 年，2000 年改组为汕头市东风印刷厂有限公司，2010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公司业务经历近 30 年的发展，业务规模不断扩展、结构不断丰富，由单一烟标印刷产品发展成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多种类型的产品体系，客户群体与市场范围也不断扩大。除包装印刷产业外，公司也积极开拓大消费产业板块，实现多元业务布局。

## （三）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烟标、纸品与基膜。烟标即烟草制品的商标以及具有标识性包装物，主要用于提供给下游烟草企业包装烟草制品。纸品主要用于烟标包装及酒类、药品、食品等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基膜产品用于进一步加工烟标产品。

##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 1、营业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烟标	132,922.58	81.48%	275,812.43	84.37%	242,822.92	87.75%	196,705.86	86.27%
纸品	4,603.84	2.82%	8,911.83	2.73%	11,173.18	4.04%	10,896.84	4.78%
基膜	4,986.34	3.06%	12,671.99	3.88%	8,910.81	3.22%	10,803.03	4.74%
其他	20,627.16	12.64%	29,529.71	9.03%	13,828.62	5.00%	9,597.30	4.21%
合计	<b>163,139.92</b>	<b>100.00%</b>	<b>326,925.95</b>	<b>100.00%</b>	<b>276,735.53</b>	<b>100.00%</b>	<b>228,003.04</b>	<b>100.00%</b>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烟标产品保持着较稳定的增长，从 2016 年的 196,705.86 万元增长至 2018 年的 275,812.43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18.41%，主要是烟草创新产品类与出口烟标实现较好增长。2018 年烟标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84.37%，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由于公司其他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烟标业务占比由 2016

年的 86.27% 下降至 2019 年上半年的 81.48%。

在公司“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的战略升级举措下，公司的非烟标销售业务增长较快，所占比重不断提升。公司基膜产品 2018 年实现销售 12,671.99 万元，2016 年至 2018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8.30%。此外，公司的其他业务如乳制品业务也正在持续发展中。

## 2、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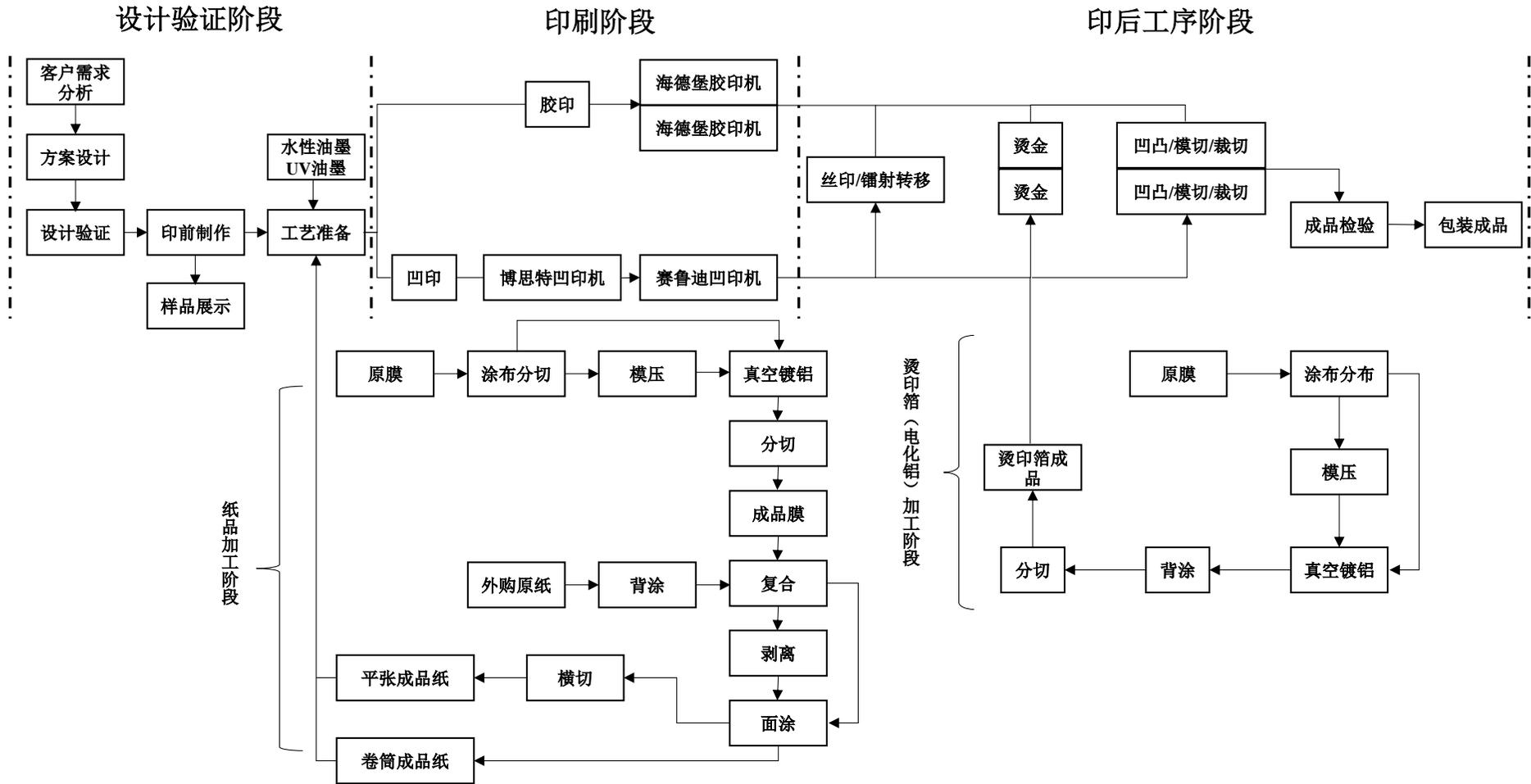
地区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西南地区	39,690.94	24.33%	86,381.95	26.42%	67,547.29	24.41%	75,242.20	33.00%
华中地区	22,214.44	13.62%	63,314.00	19.37%	57,990.69	20.96%	10,278.88	4.51%
华南地区	27,728.74	17.00%	51,370.81	15.71%	48,284.18	17.45%	45,046.14	19.76%
东北地区	21,749.48	13.33%	43,552.22	13.32%	25,193.79	9.10%	51,922.57	22.77%
西北地区	22,493.17	13.79%	30,063.17	9.20%	40,258.30	14.55%	26,627.21	11.68%
华北地区	13,314.22	8.16%	19,228.34	5.88%	13,888.75	5.02%	8,036.96	3.52%
华东地区	8,029.20	4.92%	14,215.90	4.35%	10,769.73	3.89%	6,454.66	2.83%
其他地区	7,919.73	4.85%	18,799.57	5.75%	12,802.79	4.63%	4,394.40	1.93%
<b>合计</b>	<b>163,139.92</b>	<b>100.00%</b>	<b>326,925.95</b>	<b>100.00%</b>	<b>276,735.53</b>	<b>100.00%</b>	<b>228,003.04</b>	<b>100.00%</b>

从地区分布看，公司的销售主要集中在西南、华中、华南、东北等地区，但未有单一片区销售收入占比超过 35% 的情形，销售区域分布较为均衡。2018 年，公司在服务好现有重点品牌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新产品、努力开拓新市场，在重庆、四川、山西等区域市场实现了较好的业务增长。

### （五）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烟标。烟标生产的主要流程分为设计验证阶段、印刷阶段、印后工序阶段三个阶段。其中，设计验证阶段主要系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印刷方案，并取得客户确认，供后续投入印刷；印刷阶段主要采取凹印和胶印两种工艺。胶印工艺网点层次相对丰富，对精细化要求较高，凹印工艺制版技术相对复杂，且制版成本较高，适合大批量印刷产品。印刷阶段公司所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海德堡胶印机、博斯特凹印机和赛鲁迪凹印机等；印后工序阶段包括镭射转移、烫金等表面装饰处理，以及模切/裁切、喷码、清废、检验、包装等后道工序。

公司产业链较为完整，能够在基膜、油墨、电化铝及成品纸等方面实现不同程度的自给。公司烟标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 （六）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 1、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作业主要根据以销定产的原则进行。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产品安全库存制定生产计划，以降低产成品库存，提高公司营运效率。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合规性要求组织生产，从原料采购、人员配置、设备管理、生产过程管理、质量控制、包装运输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在整个制造过程中，品质管理部对原料中间产品、产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管理部为公司生产组织的核心，协调采购供应部、品质管理部、工艺技术部履行各自的职责，确保各生产车间能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按时、保质、保量将产品送达客户指定的地域。

###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分为主要原辅材料采购与非主要原辅材料采购。其中主要原辅材料的采购通常依据年度销售预测、物资储备计划信息、生产需要，结合库存、月均用量、采购周期等确定采购计划，经过审批后，公司选择适合的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不同量级的材料采购申请，其审批的层级不一。

对于非主要原辅材料类。常用辅料由仓管员按《常用辅助材料库存计划》在低于最低库存量时发起采购申请，采购员依据有效审批的《采购申请单》填写《采购单》进行采购。除常用辅料外的一般辅料、配件类、行政办公用品、信息化产品等均由需求部门发起采购申请，由采购员进行采购。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辅材料包括原纸、油墨、电化铝等。公司采购供应部负责供应商的选择、评定和控制以及具体采购工作。根据公司内部的《采购和供方评定控制程序》等程序文件的要求，采购供应部在经营资质、生产能力、设备能力、财务状况、报价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选择 and 评定，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并同工艺技术部、品质管理部一齐通过不定期对合格供应商的质量信息分析进行采购质量控制。

###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烟标销售采取直销方式、其他产品采取直销与经销结合的方

式，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销售。为了给客户提供更完善的服务，公司从生产环节开始前就为客户提供多批次的设计打样服务。公司以参加公开招标的方式与客户达成合作。公司通过参与客户对供应商的资质考察、评定，以研发设计，样品质量，挥发物控制，防伪，价格，交货速度，售后服务，经营状况，资信情况等多方面能力综合胜出拿下订单。中标后，公司通常与客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在框架合同基础上，客户将根据自身生产需求分批次下达订单，具体执行以客户订单为准，按时保质保量供应即可。

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良好的产品质量与供货速度，以及多年与各家卷烟公司的密切配合与合作关系，在竞争中始终占据领先地位。

在销售价格上，公司的主要产品烟标、纸品及基膜的定价采取成本加成的原则，以客户对原料品质的要求为基准，加上材料运输费、加工费及研发等费用及合理的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具体情形上分为新客户开拓时针对具体投标项目的定价和客户委托开发新产品的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①投标定价：根据客户招标文件产品限价，结合产品的生产成本、费用、需求利润、招标文件评分办法等，综合确定投标价格，最终价格以中标价为准。

②新产品定价：新品设计开发投产报价是根据产品材料、工序、工艺难度、良品率、预期订单量、需求利润等，结合该客户对产品的定位、价格等级规定、价格接受度，经业务部门报价、财务部审核、总经理审批后确定初步定价，将该产品价格报予客户，双方沟通协商后定价。

## （七）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

###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及单价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生产基地 6 个，分布于广东、湖南、吉林、贵州、云南等省份，产能较为充足。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及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烟标	产能（万套）	52,142.50	104,285.00	101,213.00	78,675.68
	总产量（万套）	39,809.73	82,594.64	86,728.90	75,131.61
	产能利用率	76.35%	79.20%	85.69%	95.50%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对外产量（万套）	39,809.73	82,594.64	86,728.90	75,131.61
	对外销量（万套）	47,052.71	94,793.10	86,259.65	67,729.51
	产销率	118.19%	114.77%	99.46%	90.15%
	销售收入（万元）	132,922.58	275,812.43	242,822.92	196,705.86
	平均单价（万元/万套）	2.82	2.91	2.82	2.90
纸品	产能（吨）	18,000.00	36,000.00	36,000.00	30,000.00
	总产量（吨）	15,090.07	29,835.40	27,547.41	25,796.04
	产能利用率	83.83%	82.88%	76.52%	85.99%
	对外产量（吨）	2,726.52	5,193.62	4,679.57	6,460.34
	对外销量（吨）	2,683.88	5,031.71	6,190.04	5,834.57
	产销率	98.44%	96.88%	132.28%	90.31%
	销售收入（万元）	4,603.84	8,911.83	11,173.18	10,896.84
	平均单价（万元/吨）	1.72	1.77	1.81	1.87
基膜	产能（吨）	7,5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总产量（吨）	7,133.88	15,049.60	12,769.43	13,859.58
	产能利用率	95.12%	100.33%	85.13%	92.40%
	对外产量（吨）	5,178.53	11,021.85	9,325.61	10,591.41
	对外销量（吨）	4,148.90	10,631.59	9,577.14	13,423.29
	产销率	80.12%	96.46%	102.70%	126.74%
	销售收入（万元）	4,986.34	12,671.99	8,910.81	10,803.03
	平均单价（万元/吨）	1.20	1.19	0.93	0.80

注 1：为准确反映产能利用率，上表的产量包括集团内部上游企业销售给下游企业的产量。因此，产能利用率计算方式为：总产量/总产能；

注 2：为真实反映集团销售情况，上表的产销率计算方式为：对外销量/对外产量。

2016 年至 2017 年，公司的烟标产品、纸品的产能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16 年下半年发行人收购了湖南福瑞、广东凯文两家公司，烟标、纸品的生产设备数量增加。新增设备于 2016 年下半年收购后及 2017 年逐步开展生产，产能不断释放。由于发行人 2016 年收购湖南福瑞、广东凯文时，产能未完全释放，故当年烟标、纸品产能利用率相对较高。2017 年，发行人根据整体规划合理安排湖南福瑞、广东凯文的生产与销售，产能利用率回归至正常水平。

2018 年，公司烟标的产能增加的原因为发行人于 2018 年新购置了一台胶印机并投入使用，产能进一步提升。

## 2、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9年1-6月	1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2,293.98	13.67%
	2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1,649.42	13.27%
	3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304.92	12.45%
	4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9,135.19	11.73%
	5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63.39	7.52%
合计			<b>95,646.90</b>	<b>58.63%</b>
2018年度	1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61,292.76	18.75%
	2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4,393.77	13.58%
	3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3,191.85	13.21%
	4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701.76	9.39%
	5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7,462.66	8.40%
合计			<b>207,042.80</b>	<b>63.33%</b>
2017年度	1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3,720.60	19.41%
	2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7,787.57	13.65%
	3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2,127.17	11.61%
	4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76.59	9.21%
	5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96.29	9.07%
合计			<b>174,208.22</b>	<b>62.95%</b>
2016年度	1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51,903.76	22.76%
	2	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077.03	16.26%
	3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3,227.56	14.57%
	4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6,598.61	11.67%
	5	广西真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9,333.59	4.09%
合计			<b>158,140.55</b>	<b>69.36%</b>

注：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省中烟工业公司及其下辖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各省中烟工业公司经营决策相对独立，各自履行其招投标采购决策及程序，为准确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上述前五大客户未按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前五名客户中，除广西真龙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外，其余客户与

公司未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其余客户中占有权益。

## （八）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情况

### 1、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的原材料是原纸、纸品、全息电化铝及油墨。报告期内，发行人结合市场变化严格把控采购价格。同时，发行人出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证主要原材料纸品品质和及时生产等方面的综合考虑，随着印刷规模的扩大，公司通过外购原纸和自主生产纸品的方式，以及自行研发和调配油墨的方式，向印刷产业链条的上游延伸到油墨、纸品的生产环节，并形成了一定的技术优势、品质优势和成本控制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烟标的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占当年烟标产品成本比例	2018年度	占当年烟标产品成本比例	2017年度	占当年烟标产品成本比例	2016年度	占当年烟标产品成本比例
直接材料	48,790.84	67.82%	108,472.01	69.64%	90,133.55	69.26%	66,253.06	67.57%
制造费用	16,723.15	23.25%	33,913.19	21.77%	28,891.30	22.20%	23,860.03	24.33%
人工费用	6,426.90	8.93%	13,384.78	8.59%	11,120.64	8.54%	7,940.96	8.10%
<b>合计</b>	<b>71,940.89</b>	<b>100.00%</b>	<b>155,769.98</b>	<b>100.00%</b>	<b>130,145.49</b>	<b>100.00%</b>	<b>98,054.05</b>	<b>100.00%</b>

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原材料	计量单位	平均单价 (元/计量单位)	采购量	采购金额 (万元)
2019年1-6月	原纸	吨	6,060.61	7,935	4,809.15
	纸品	吨	17,479.86	1,304	2,279.98
	全息电化铝	万枚	268.14	63,186	1,694.27
	基础油墨	公斤	80.82	106,678	862.18
2018年度	原纸	吨	6,069.97	18,390	11,162.38
	纸品	吨	16,622.94	3,730	6,199.67
	全息电化铝	万枚	267.94	196,435.87	5,263.23
	基础油墨	公斤	73.63	261,426	1,924.77

期间	原材料	计量单位	平均单价 (元/计量单位)	采购量	采购金额(万元)
2017 年度	原纸	吨	5,949.56	18,565	11,045.51
	纸品	吨	16,074.73	5,984	9,619.72
	全息电化铝	万枚	270.70	206,732.51	5,596.32
	基础油墨	公斤	69.17	342,298	2,367.54
期间	原材料	计量单位	平均单价 (元/计量单位)	采购量	采购金额(万元)
2016 年度	原纸	吨	6,010.52	13,199	7,933.10
	纸品	吨	17,230.41	3,287	5,664.34
	全息电化铝	万枚	290.54	187,324.18	5,442.59
	基础油墨	公斤	77.00	226,596	1,744.68

注：上表统计范围为公司本部向第三方采购的原料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采购的原纸、纸品等原材料价格保持相对稳定。

##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使用的主要能源是电力，整体金额占比较小，且报告期内能源供应能够得到保证。报告期内公司本部电量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原材料	平均单价(元/ 度)	采购量	采购金额(万元)
2019年1-6月	电	0.56	11,158,546	620.59
2018年度	电	0.51	25,394,147	1,285.31
2017年度	电	0.57	25,398,653	1,450.33
2016年度	电	0.63	22,570,872	1,430.39

## 3、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9年 1-6月	1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5,378.59	7.79%
	2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5,248.62	7.60%
	3	汕头市永嘉有限公司	3,569.94	5.17%
	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3,282.78	4.75%
	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	1,973.14	2.86%
合计			<b>19,453.07</b>	<b>28.16%</b>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8 年度	1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1,233.03	7.46%
	2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9,522.48	6.32%
	3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7,458.05	4.95%
	4	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	4,874.03	3.24%
	5	汕头市永嘉有限公司	4,775.88	3.17%
合计			<b>37,863.48</b>	<b>25.13%</b>
2017 年度	1	常德市芙蓉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1,394.21	8.23%
	2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0,273.97	7.42%
	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8,748.90	6.32%
	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7,022.87	5.07%
	5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47.02	4.80%
合计			<b>44,086.97</b>	<b>31.86%</b>
2016 年度	1	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8,684.10	6.96%
	2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8,331.64	6.67%
	3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6,607.48	5.29%
	4	常德市芙蓉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502.99	5.21%
	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汕头供电局	4,489.29	3.60%
合计			<b>34,615.51</b>	<b>27.73%</b>

注：采购额以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所有企业口径合并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九）环境保护情况

### 1、包装印刷业属于废气污染重点监管行业

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第五条至第七条，废气污染重点监管行业包括火力发电、热力生产和热电联产，有水泥熟料生产的水泥制造业，有烧结、球团、炼铁工艺的钢铁冶炼业，有色金属冶炼，石油炼制加工，炼焦，陶瓷，平板玻璃制造，化工，制药，煤化工，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等。公司所在行业为包装印刷业，属于废气污染重点监管行业。土壤污染重点监管行业包括：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开采、石油

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废水污染重点监管行业包括：制浆造纸，焦化，氮肥制造，磷肥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化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漂白、染色、印花、洗水、后整理等工艺的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皮革鞣制加工，毛皮鞣制加工，羽毛（绒）加工，农药，电镀，磷矿采选，有色金属矿采选，乳制品制造，调味品和发酵制品制造，酒和饮料制造，有表面涂装工序的汽车制造，有表面涂装工序的半导体液晶面板制造等。

公司所处的行业包装印刷业属于废气污染重点监管行业，不属于废水污染重点监管行业、土壤污染重点监管行业。

## 2、子公司贵州西牛王系排放重点监控企业

为加强对特定行业的排污监管，贵州省环境保护厅根据环境保护部《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印发了《2018年贵州省重点排污单位名录》，贵州西牛王因其所处行业而被列入该名录。

贵州西牛王的主要排放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其中废气主要是印刷油墨挥发产生的VOCs及少量非甲烷总烃，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废水，固体废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

贵州西牛王在报告期内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规定，在生产过程中，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效果监测，确保达标排放；积极开展源头治理，改进生产工艺，降低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机制，制定并完善与突发环境事件相关的管理制度，并按相关环保要求逐步完善了环境自行监测相关工作。

除贵州西牛王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未被列入重点监控企业名单。

## 3、公司生产环节中涉及到的污染物及处理情况

除东风股份生产烟标产品外，东风股份的下属子公司中主要进行生产的公司包括以烟标生产为主营业务的湖南福瑞、延边长白山、贵州西牛王、陆良福牌、广东凯文，以纸品、膜品生产为主营业务的鑫瑞科技，以电化铝生产为主营业务的可逸智膜。

## (1) 废气

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厨房产生的油烟和生产车间中胶印、丝印和凹印等工序中产生的工艺废气以及 A 厂混合、分数等工序产生的废气，其产生和处理方法如下表：

类型	产生厂区	产生部位	处理方式
有机废气	A 厂	混合、分散等工序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收集吸附后排放
	C 厂、E 厂	胶印、丝印、凹印等工序	C 厂废气经管道收集到天面直接排放，E 厂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收集吸附后排放
热废气	C 厂、E 厂	烫金工序	加强车间通风排气
厨房油烟	各厂区食堂	烹饪	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后排放

公司印刷工艺废气执行《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中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中 II 时段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厨房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近年来，公司对凹印工序中的废气处理系统进行了全新升级改造，采用比较稳定可靠的转轮浓缩与 RTO 燃烧处理的 VOCs 治理系统。该系统有利于最大限度地降低能耗同时最大限度回收热量。通过引进 VOCs 废气转轮浓缩净化及蓄热燃烧热能利用设备，对凹印产生的 VOCs 废气进行收集、浓缩、燃烧处理，同时对产生的热能回收利用，节能减排。经过处理后，公司的 VOCs 废气排放浓度低于  $25\text{mg}/\text{m}^3$ ，远低于标准要求的  $120\text{mg}/\text{m}^3$ ；并且，处理过程中所产生的热能部分用于生产设备的加热，实现循环利用，公司的排放标准符合当地规定。

湖南福瑞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凹印工序产生的 VOCs 废气和食堂油烟。针对有机废气，湖南福瑞用以“预处理+沸石转轮+三塔 RTO”为核心的废气处理系统装置。排放废气通过主工艺风机的抽吸作用，经过预处理后进入转轮，吸附达标后排放至烟囱。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再通过专用管道引致食堂楼顶高空排放，排放标准符合当地规定。

广东凯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过集中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通过管道引到天面排放，排放标准符合当地规定。

延边长白山、贵州西牛王、陆良福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工序

的油墨废气，主要通过车间外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排放标准符合当地规定。

鑫瑞科技生产车间主要的废气为膜品制造过程中的涂布、复合、背涂和上清漆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收集后进入 RTO 高温氧化炉热回收系统进行氧化燃烧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标准符合当地规定。

可逸智膜生产车间主要的废气为膜品制造过程中的涂布、背涂和上漆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收集后进入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标准符合当地规定。

## **(2) 废水**

公司及子公司的废水主要包括冷却水、CTP 显影废水及其他油墨车间清洗设备产生的废水。其中冷却水进行循环使用，不外排。CTP 显影废水、其他清洗设备产生的废水经过各产区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并达到当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后排出。

## **(3) 噪声**

公司及子公司的噪声主要是烟标印制品、纸品、膜品生产过程中空压机机房、水泵、印刷机、烫金机、模切机、高速横切机等生产设备和冷却塔、车间通风系统等辅助设备工作时产生的噪声。公司及子公司针对各种生产设备，配套减震垫等设备进行减振和减噪，合理布局噪声源，并进行合理生产安排，将噪声较大的工序避免在夜间操作。此外，公司及子公司还加强设备维护，减少摩擦噪声，安装了隔声功能较好的门窗并扩大厂区绿化面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4) 固体废弃物**

公司及子公司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模切工序产生的废纸、卷轴、废下脚料、废膜、废纱布、废油墨罐、清洗剂、废有机溶剂抹布、废胶水桶、废清漆桶等等，其中废纸、卷轴、废下脚料等一般固废由公司及子公司综合回收利用或经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废有机溶剂抹布、废胶水桶、废清漆桶等危险固废则送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理。

## **(5) 生活垃圾**

公司及子公司厂区内各处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采取集中收集方式进行清理，

达到日产日清，避免堆积造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生活垃圾安全处置率均达到 100%。在指定时间内放置在指定地点，由城市环卫部门集中收集，送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集中处理。

#### 4、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环保投入和成本费用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环保投入	1,031.02	1,163.10	342.86	123.97
营业收入	164,468.35	332,804.94	280,234.71	234,163.69
环保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63%	0.35%	0.12%	0.05%

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投入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占比不断提升。一方面，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意味着产出的增长，相应的带动了环保投入的增加。另一方面，国家与产业近年来对环保的关注不断加强，公司顺应产业发展形势，响应政府号召，加大环保投入，进一步向绿色生产方向发展。在 2018 年，公司的环保投入有较为明显的增加，主要由于公司从战略角度出发，认为环保投入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益。因此，公司有针对性地进行了公司及子公司的环保设施升级，从而环保投入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 5、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1)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新建、改建及扩建项目已取得必要的环保审批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项目名称	审批机关	批准文件	验收文件
1	广东凯文	广东凯文印刷生产线项目	汕头市环保局	汕头金建[2017]A10号	汕环金验[2017]8号
2	湖南福瑞	环保改造项目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产业环保局	长经开环发[2018]85号	目前项目正在进行中，待项目竣工后完成试运行后申请验收

(2)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效期内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排污许可证编号	审批机关	排污/行业类别	有效期
1	东风股份	4405112010000020	汕头市环境保护局	废气、废水	2015.4.27-2020.4.26

序号	主体	排污许可证编号	审批机关	排污/行业类别	有效期
2	陆良福牌	91530322709785888NC0083Y	陆良县环境保护局	废气、噪声	2015.11.16-2020.11.16
3	广东凯文	440511201700007	汕头市环境保护局	废水、废气、噪声	2019.6.26-2020.6.25
4	千叶药包	91520100622202993G	贵阳市乌当区环境保护局	废水、废气、固体废物	2018.04.18-2021.04.17

根据新颁发的《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排污管理办法（试行）》，包装印刷业企业需要在2020年前完成排污许可证的申请。贵州西牛王、可逸智膜、湖南福瑞、延边长白山目前正在积极落实相关规定，将依法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排污许可证申请。

此外，东风股份、陆良福牌、广东凯文、可逸智膜、鑫瑞科技、延边长白山均已取得当地环保部门开具的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证明。

### （3）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环境检测合格

报告期内，公司及负责主要生产的重要子公司广东凯文、贵州西牛王、湖南福瑞、可逸智膜、陆良福牌、鑫瑞科技、延边长白山已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不定期的排污状况监测，监测情况均为合格。

### （4）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环境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公司在本部及负责生产经营的子公司不定期组织公司员工开展火灾事故、排污泄漏应急处置相关的演练，强化公司全员的风险管控意识并有效提高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时的处理能力，同时完善与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相关的责任制，明确生产现场各级人员的管理责任，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的及时性与有效性。同时，公司也不断加大环保投入，环保设施运行良好。

综上，公司及其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建设项目均履行了环评批复及验收程序，环保设施配备齐全并有效运行，环境管理制度及组织结构健全，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

## 6、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环保处罚情况

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近 36 个月内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7、报告期内污染处理设施运转正常有效

根据建设项目的污染物产生情况，发行人建设了废水处理系统、VOCs 收集处理系统、RTO 回收系统等多种环保设施系统有针对性处理废气、废水排放物，公司现有的环保设施可满足污染治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也对部分环保设施进行了维护和改造，使其发挥更好的作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污染处理设施的运转正常有效。

### 8、保荐机构及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律师认为：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不存在违反环保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 （十）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以及相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各种规章制度并结合实际生产情况，制订了各类设备的操作、检修、维护保养规程，对员工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安全卫生教育和岗位设备操作培训，按规定及时发放劳动防护用品，定期为员工进行健康检查，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等各类事故。

### （十一）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母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2016 年 10 月 19 日，贵阳市环境保护局向贵州西牛王出具筑环罚字[2016]3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经市环境检测中心站检测，外排废水超标，被处以罚款 2,786.80 元。贵州西牛王已按期缴纳罚款。根据第三方监测报告，贵州西牛王后续排放合格。根据《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第六十三条：“违反本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超过国家、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污染物的，处应缴纳排污费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罚款；应缴排污费数额不能计算的，处 20 万元以下罚款”；根据《贵州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16 版）》，“超过国家、地方污

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污染物 1 倍以下的，处以 1-5 万元罚款；超标准 1-5 倍的，处以 2-8 万元罚款；超标准 5-10 倍的，处以 8-15 万元罚款；超标准 10 倍以上的，处以 16-20 万元罚款”；贵州西牛王因所排废水化学需氧量浓度及总磷浓度，分别超过排污许可证中允许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 0.608 倍和 0.52 倍，属于上述裁量基准的最低档，且被处以罚款金额少于 1 万元。

2、2016 年 11 月 23 日，贵阳市公安消防支队白云区大队向贵州西牛王出具白公（消）行罚决字[2016]0063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贵州西牛王因整体搬迁及技术扩能建设工程未依法进行消防设计备案被处以罚款 4,900 元。贵州西牛王已按期缴纳罚款。根据《贵阳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办法（试行）》第三条：“前款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经营活动中公民处以 2000 元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2 万元以上的罚款。国家有关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已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贵州西牛王所受行政处罚金额小于 2 万元。此外，贵州西牛王已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取得贵阳市公安消防支队白云区大队出具的《证明函》，确认贵州西牛王已按期缴纳罚款并按要求予以纠正，该受到到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3、2017 年 5 月 12 日，贵阳市国土资源局向贵州西牛王出具筑国土资高执罚决字[2017]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贵州西牛王因未经批准，在高新区果园村非法占地建青龙北路项目指挥部被处以罚款 3,350 元。贵州西牛王已按期缴纳罚款，并按主管部门规定的时限拆除建筑物。根据《贵阳市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性标准》，“罚款额为：……6、情节轻微，积极配合调查处理的，处非法占用土地每平方米 5 元的罚款”，贵州西牛王非法占用土地面积为 670 平方米，罚款额为 3,350 元，根据上述标准，该行为属于情节轻微的情况，贵州西牛王受到国土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贵州西牛王已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取得贵阳市国土资源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的《关于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情况的说明》，确认上述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2018 年 4 月 27 日，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马滘派出所向鑫瑞科技出具汕公濠行罚决字[2018]0012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派出所）》，鑫瑞科技因购买“重铬酸钾”1 千克，没有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规定在 5 日内向

公安机关备案被处罚 500 元。鑫瑞科技已按期缴纳上述罚款并备案。根据《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五条第二款：“前款所称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公民的违法行为处以 5000 元以上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处以 10 万元以上罚款。”鑫瑞科技所受到罚款金额小于 10 万元，且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取得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马滘派出所出具的证明，确认根据《行政处罚法》、《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处罚不属于数额较大的罚款，情节轻微，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5、2018 年 7 月 16 日，深圳市宝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深圳凯文出具（深宝）安监罚当（2018）951 号《行政（当场）处罚决定书（单位）》，深圳凯文因生产设备安装不符合国家标准被处罚 900 元，深圳凯文已按期缴纳罚款并按要求予以纠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规定：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根据《深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暂行规定》，“本规定所称较小数额的罚款是指对个人处 500 元以下、对单位处 5000 元以下的罚款”。根据《深圳市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2018 版）》“违反前款规定的违法行为，按照以下裁量阶次处以罚款：1. 有 1 台（套）安全设备安装、使用、检测、改造和报废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处 2 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处 5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深圳凯文被罚款金额少于 5,000 元，为较小数额的罚款 900 元远低于该裁量基准中罚款数额最低档。此外，深圳凯文已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取得深圳市宝安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整改复查意见书》。

6、2019 年 10 月 11 日，陆良县消防救援大队向陆良复牌出具陆（消）行罚决字（2019）第 001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陆良复牌因消防器材配置不符合标准，消防设施未保持良好有效，封闭安全出口，消防控制室未 24 小时值班被处以罚款 75,000 元。陆良福牌已按期缴纳上述罚款并积极落实消防工作整改，加强安全责任落实力度，强化安全管理。陆良福牌已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取得陆良县消防救援大队出具的证明，确认上述受到行政处罚的行为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一）》，“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1）违法行为显著轻微、罚款金额较小；（2）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3）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但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除外”。综上，最近 36 个月内发行人所受行政处罚行为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未违反《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

## 七、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包括质量控制制度及标准、质量控制措施及出现质量纠纷的解决措施。

### （一）质量控制制度及标准

公司在原辅料的选用、产品外观质量、产品物理性能等方面设立了相应的质量标准并严格执行。

#### 1、原辅材料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要求原辅材料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有关规定，选用环保、易降解、可再生的材料。

#### 2、产品外观质量控制标准

产品外观质量标准如下：

项目	定量指标	定性指标
卷烟包装标识	参照警语区标准要求	图案、文字应符合 GB 5606.2 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印刷	胶印及凹印主要部位套印偏差 $\leq 0.10\text{mm}$ ，次要部位套印偏差 $\leq 0.20\text{mm}$ ；丝印套印偏差 $\leq 0.30\text{mm}$ ，有对称要求的图案位置偏差 $\leq 0.3\text{mm}$	图案和文字准确、清晰完整、表面光洁，无漏印、错印，无明显残缺、划痕、糊版、毛点、拉墨
	主要部位不应有色点，次要部位允许表面 $\leq 0.5\text{mm}$ 的脏污点或气泡点不应多于 2 个	-
	光油套印位置准确，套印误差 $\leq 0.3\text{mm}$ 。	-
烫印	条包装纸印刷品烫印误差 $\leq 0.3\text{mm}$ 盒包装纸印刷品烫印误差 $\leq 0.2\text{mm}$ 针眼直径 $\leq 0.1\text{mm}$ ，且不超过 3 个	图文烫印应完整清晰、牢固、平实，应无虚烫、糊版、脏版和砂岩。字迹烫印应清晰，应不发毛、无缺笔断划。图文烫印应表面光亮

项目	定量指标	定性指标
压凹凸	套印偏差盒包装纸 $\leq 0.25\text{mm}$ , 条包装纸 $\leq 0.30\text{mm}$	压凹凸应饱满、光滑, 图案和文字位置正确, 条与盒包装纸印刷品不应因过度压凹凸造成破裂。
压痕	条包装纸印刷品套印位置误差 $\leq 0.3\text{mm}$ ; 盒包装纸印刷品套印位置误差 $\leq 0.2\text{mm}$ 压痕线深浅为纸张厚度的 2/3 到 3/4 之间(厚度及挺度大的纸张压痕线则要深)	压痕无漏压、错位、重线、深浅适中、均匀, 容易折叠, 不破裂或折断
裁切/模切	条包装纸印刷品尺寸极限偏差: $\pm 0.5\text{mm}$ , 盒包装纸印刷品尺寸极限偏差: $\pm 0.3\text{mm}$	切边平齐无毛边, 无粘连、无碎纸, 裁切/模切准确, 大小边偏差比例不超过 4:6
上光	表面 $\leq 1.0\text{mm}$ 的脏污点或气泡点不应多于 2 个	上光涂层涂布应均匀
翘曲度	硬盒包装纸(每扎 500 张)翘曲值 $\leq 3\text{mm}$ ; 软盒包装纸(每扎 500 张)翘曲值 $\leq 2\text{mm}$	条与盒包装纸印刷品应平整, 无影响包装机正常使用的翘边、变形、折皱
转移包装纸	每张条或盒包装纸印刷品上不应有直径 $> 0.4\text{mm}$ 的气泡, 直径 $\leq 0.4\text{mm}$ 的气泡不能超过 3 个	不应出现铝和纸的脱层现象

### 3、物理性能质量控制标准:

产品物理性能质量控制标准如下:

项目	单位	指标值			
色差	CIE $L^*a^*b^*$	1、普通纸张: 同批同色色差(D65/10), $\Delta E^*ab \leq 2.0$			
		2、特殊纸张: 同批同色色差(D65/10), $\Delta E^*ab \leq 2.5$			
		3、同个小盒正面翻盖处和翻盖以下部位色差(D65/10), $\Delta E^*ab \leq 1.5$			
		4、或目测与实物标样一致			
压痕挺度(纵向或横向)	g	条盒	* (CD/MD) 标称值 $\pm 10$		
		软盒	* (CD/MD) 标称值 $\pm 5$		
		小盒	*CD1	FU/FT、FT/T、T/BT、B/G、G/F	标称值 $\pm 10$
			CD2	LV/LW、LX/LY、RV/RW、RX/RY	标称值 $\pm 5$
			*MD1	F/L、F/R	标称值 $\pm 10$
			*MD2	B/LX、B/RX	标称值 $\pm 10$
			*MD3	FT/LT、FT/RT	标称值 $\pm 5$
MD4	BT/LW、BT/RW	标称值 $\pm 5$			
墨层耐磨性	-	摩擦 30 次, 产品表面无明显擦痕及掉墨现象, 或擦花程度不高于实物标样			
定量	$\text{g/m}^2$	标称值 $\pm$ 标称值 $\times 3\%$			
厚度	mm	标称值 $\pm$ 标称值 $\times 5\%$			

项目		单位	指标值
交货水分	软盒包装纸	%	6.0±1.5
	硬盒包装纸		6.5±1.5
表面摩擦系数	Us	-	0.10~0.35
	Ud	-	
耐折性		-	经折叠后折痕处无明显油墨或铝层出现爆裂、裂纹或脱落现象，用手指触摸墨层或铝层不发生脱落，每条折痕处裂痕不应超过 5 处，单个裂痕尺寸不应超过 1mm
耐晒性		-	$\Delta E_a * b^* \leq 2.5$
水雾		-	无水雾
背面白度		%	标称值 ±3.0，且目视与标样一致
耐温性		-	经 130℃ 高温合压 1 秒后，进行墨层耐磨性试验，观察纸张烫印，观察墨层无明显变色或无掉墨现象
注：			
a.普通纸张包括：卡纸，铜版纸；特殊纸张包括：转移卡纸、转移铜版纸、复合卡纸、复合铜版纸、介质纸			
b.标准样张应在避光密封袋中保存，时间一般不超过 18 个月			
c.压痕挺度带*项为必检项，不带*项按盒型实际情况而定			

## （二）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于 1998 年成为广东省首家通过 ISO9001-199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印刷企业；2008 年 10 月，公司又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2010 年 8 月，公司又通过了 ISO9001：2008 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换版审核工作，并于 2017 年再次换版为 IOS9001：2015 版。公司参照国际标准依照进货、加工制造、成品出厂等流程，公司制定了相应环节的检验规程与规定，层层把关，保证产品质量。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加上严格的产品标准认证，为公司质量管理运作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 （三）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设立了工艺质量总监职位，分管工艺技术部与品质管理部。人员在质量管理上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从组织上保证了公司质量管理过程的有序进行。

公司在与供应商合作前，先行组织质检负责人、生产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物资负责人组成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品质控制状况、交货能力、供应商规模等进

行考核，确保供应商来料符合公司产品要求。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核、评定，以确保合格供应商的选择和管理。

公司在各生产环节中建立了能够稳定生产合格产品的管理网络，并抓好每个环节上的质量保证和预防工作，对影响产品品质因素进行全面控制。公司还组织了自检、互检、各项品质培训活动，有利于及时发现不良品，并且使每一位员工都参与到品质管理活动中来。

公司还特别制定了《纠正措施控制程序》，以纠正公司在质量、环境、安全活动全过程中出现产品不合格、管理体系不合格情况。该文件严格规定了纠正措施流程以及各环节负责部门，并确定了相关文件和记录的要求。若公司出现产品不合格、管理体系不合格等情况，根据该文件采取的措施能够快速纠正错误并防止同样错误再次发生。

## 八、公司技术水平和研发情况

### （一）公司的技术水平

公司作为烟标印刷行业的领先企业，多年来一直持续关注并将技术创新作为公司生产经营的重点之一，通过不断调整和改进印刷工艺、研发新型材料等举措提高技术和工艺水平。

2018年，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申请专利100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46项；新获得专利授权34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8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266项，其中发明专利66项，实用新型专利181项，外观设计专利19项，并拥有软件著作权14项。

除申请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外，公司根据实际生产需要，围绕绿色生产、新型油墨、新型包装、质量控制等多个方面自主开发各项新技术，具有较强的研发水平和雄厚的产品设计研发能力。

公司不仅拥有国家认可的检测中心，而且在深圳投资建设了一流的产品设计开发中心，同时拥有世界领先的生产制造设备，始终坚持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环节的整体配套服务，经过多年来的积累以及积极打造品牌价值，公司在国内烟标印刷市场拥有高知名度和认可度。

## （二）公司的研发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整、高效的研发体系，既重视自主研发创新，也注重产业、高校科研合作。

公司在本部设有工艺技术部、油墨研发与制造中心、集团信息中心等多个部门。工艺技术部主要从事工艺标准的建立、新工艺的推广应用以及生产工艺中疑难问题的解决工作。油墨研发与制造中心主要从事 UV 油墨、水性凹印油墨的研发制造。目前，公司能够实现大部分油墨的自给，并且在水性凹印油墨的研发与应用方面处于行业较为领先的地位。集团信息中心主要负责结合公司的管理特点和需要，研发适用的 ERP、OA 信息系统。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凯文主要从事卷烟商标的设计开发以及新工艺、新材料的实验与应用工作。该公司的研发模式以自主研发、自主创新为主，同时注重加强与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的产学研工作以及业内外上下游企业的联合开发和国内外新技术的引进工作。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围绕各类精密涂布高功能膜材、光学基膜和环保型包装基膜、高阻隔功能包装材料三大领域布局了充足完善的产线和专业的研发中心，具备功能齐全的产品设计、研发与生产能力。此外，鑫瑞科技还设有专业的微纳结构光学加工中心和化学分析测试中心，有能力进行各类光学防伪材料以及光变表面装饰材料的设计开发。

公司重视与高校的合作。2016 年，湖南福瑞与湖南工业大学签订《校企产学研合作协议书》，进行深度合作，共同研发课题并将研究成果运用于生产经营。2017 年，贵州西牛王与贵阳职业技术学院签订《项目产学研合作协议》，以“农优土特产礼品包装盒智能化绿色云印刷工艺及配套设备研究”为合作目标展开产学研合作。2018 年，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共建“东风印刷—北京化工大学”联合研发中心。通过建立研发中心，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在研究成果领域合作，建立产学研联合体，促进北京化工大学研究成果转化，为公司应用生产提供技术储备和技术支撑。

## （三）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费用	7,023.02	13,978.44	12,891.71	13,098.10
营业收入	163,139.92	332,804.94	280,234.71	234,163.6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27%	4.20%	4.60%	5.59%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保持相对稳定。

#### （四）公司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449 人，占职工总数的 13.49%，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共 430 人，占比 12.92%。

### 九、发行人资产状况

#### （一）主要固定资产

发行人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及办公设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93,629.42	26,675.19	66,954.23	71.51%
机器设备	157,624.40	92,020.92	65,603.48	41.62%
运输工具	4,651.26	3,837.20	814.06	17.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820.95	3,276.73	544.21	14.24%
<b>合计</b>	<b>259,726.02</b>	<b>125,810.04</b>	<b>133,915.98</b>	<b>51.56%</b>

####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计拥有 90 处房屋，均取得房屋权属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m <sup>2</sup> ）
1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118324 号	发行人	合肥市蜀山区绿城桂花园 桂雨苑 7-707	174.03
2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07369 号	发行人	华新城信华园 4 幢 601、602 号房	123.72
3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07384 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 18 幢 706 号房全套	58.34
4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07388 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 21 幢 209 号房全套	59.06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395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3幢702号房全套	65.9
6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401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1、2幢2幢705号房全套	65.89
7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405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9幢801号房全套	80.17
8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48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18幢102号房全套	62.76
9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51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19幢809号房全套	66.54
10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54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20幢402号房全套	62.76
11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56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20幢408号房全套	62.7
12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58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20幢507号房全套	62.7
13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65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21幢411号房全套	60.88
14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68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5幢601号房全套	60.41
15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74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4幢802号房全套	67.56
16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79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21幢711号房全套	60.88
17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80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21幢210号房全套	61.93
18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83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19幢811号房全套	68.59
19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85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2幢804、805号房	146.56
20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88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2幢702号房全套	66.31
21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93号	发行人	华新城富华园5幢803号房全套	77.97
22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598号	发行人	华新城信华园3幢708号房全套	52.74
23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03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4幢802号房全套	75.17
24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09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5、6幢5幢403、404号房	122.9
25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16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5、6幢6幢807号房全套	129.05
26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21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5、6幢6幢407号房全套	113.48
27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24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5、6幢6幢507号房全套	113.48
28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26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5、6幢6幢801号房全套	69.63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29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30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5、6幢6幢302号房全套	71.74
30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32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18幢811号房全套	69.66
31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645号	发行人	华新城振华园18幢803号房全套	66.41
32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810号	发行人	华新城信华园2幢807号房全套	76.75
33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813号	发行人	华新城信华园2幢703号房全套	61.37
34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0007814号	发行人	华新城信华园2幢205、206号房	123.46
35	粤(2017)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79294号	深圳凯文	南山区北环路与深云路交汇处智慧广场A栋2102	765.54
36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455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07	314.12
37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476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08	269.1
38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489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13	297.77
39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492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09	271.65
40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541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12	280.37
41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65686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商业A101	220.92
42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497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10	286.67
43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0505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11	305.9
44	长房权证雨花字第716271019号	湖南福瑞	雨花区汇金路777号嘉华城36栋、公寓楼1014	298.08
45	延房权证字第231030号	延边长白山	税苑小区1-5-18	157.85
46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88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A座全座	5,337.46
47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89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B座全座	5,301.46
48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0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C座全座	2,413.42
49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1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D座全座	4,225.96
50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2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E座全座	5,247.08
51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3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F座全座	4,773.08
52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4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4A2-2片厂房全座	9,396.16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53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5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4A2-2片门房全座	21.51
54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6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月浦二围北郊工业区1幢全座	5,720.80
55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7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2M4片区全座	17,870.39
56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8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4A2-2片仓库、侯工楼全座	7,089.64
57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600号	发行人	汕头市金平区月浦二围片侯工楼全座	10,872.98
58	粤(2016)濠江区不动产权第0000122号	可逸智膜	汕头市濠江区广澳南湖台商投资区N4地块BOPET薄膜科研实验车间全幢	10,958.23
59	粤(2016)濠江区不动产权第0000124号	可逸智膜	汕头市濠江区广澳南湖台商投资区N4地块A幢厂房全幢	9,146.35
60	粤(2016)濠江区不动产权第0000386号	鑫瑞科技	汕头市南山湾产业园区B04单元南地块和B05单元地块	100,074.61
61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4号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仓库101室	318.87
62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5号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宿舍1栋101室	2,788.20
63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6号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综合厂房1101室	24,065.78
64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7号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宿舍2栋101室	2,788.20
65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8号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木工房101室	187.02
66	陆房权证中枢镇字第00024740号	陆良福牌	中枢镇开发区城西一路	2,599.23
				10,475.48
				5,888.50
67	陆房权证中枢镇字第00024741号	陆良福牌	中枢镇开发区城西一路	321.26
				82.23
				1,967.25
				1,207.47
68	延房权证字第318226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2700-7	953.07
69	延房权证字第318227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2700	5,194.88
70	延房权证字第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2700-1	460.82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318228 号			3,101.57
71	延房权证字第 318229 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 2700-2	3,101.57
				460.82
72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0 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 2700-3	3,088.72
73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1 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 2700-6	211.93
74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2 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 2700-5	777.5
75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3 号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东路 2700-4	4,570.62
76	延房权证字第 600987 号	延边长白山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4,182.75
				276.71
				276.71
77	延房权证字第 600988 号	延边长白山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2,964.00
				196.08
				196.08
78	延房权证字第 600989 号	延边长白山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101	937.25
79	延房权证字第 600992 号	延边长白山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2,964.00
				196.08
				196.08
80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 010086300 号	贵州西牛王	贵阳市云岩区改茶后坝 8 号	3,397.86
81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 010086301 号	贵州西牛王	贵阳市云岩区改茶后坝 8 号	1,354.81
82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 010086302 号	贵州西牛王	贵阳市云岩区改茶后坝 8 号	2,788.80
83	黔(2019)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24924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	314.70
84	黔(2017)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47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 村	1,068.31
85	黔(2017)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48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 村	1,068.31
86	黔(2017)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49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 村	1,068.31
87	黔(2017)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50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 村	1,068.31
88	黔(2017)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796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	1,068.31
89	黔(2017)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52 号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 村	1,068.31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90	筑房权证乌当字第 120024873 号	千叶药包	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药用 包装材料车间 1 层, 2 层	15,066.00

上述编号为 1-45 的产权证书均为公司或子公司的外购房产，项下土地使用权均未单独计入无形资产。其中编号为 45 的产权证书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证书为“延州国有（2008）第 240100122 号”，该宗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54.81 平米，使用权类型为出让，用途为住宅用地，终止期限至 2078 年 7 月 10 日。

上述编号为 46-82 的产权证书均为公司或子公司的自建房产，项下土地使用权均单独计入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九、发行人资产状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1、土地使用权”。同时，编号为 46-82 的部分房产存在共用同一宗地的情况，具体对应关系如下表所示：

对应序号	房屋建筑物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46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88 号	汕国用（2011）第 91300004 号
47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89 号	
48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90 号	
49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91 号	
50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92 号	
51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93 号	
52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94 号	汕国用（2011）第 91300003 号
53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 1000062595 号	
66	陆房权证中枢镇字第 00024740 号	陆国用（2006）第 222 号
67	陆房权证中枢镇字第 00024741 号	
68	延房权证字第 318226 号	延州国有（2008）第 240100061 号
69	延房权证字第 318227 号	
70	延房权证字第 318228 号	
71	延房权证字第 318229 号	
72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0 号	
73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1 号	
74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2 号	
75	延房权证字第 318233 号	
76	延房权证字第 600987 号	
77	延房权证字第 600988 号	

对应序号	房屋建筑物证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78	延房权证字第 600989 号	
79	延房权证字第 600992 号	
80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 010086300 号	筑国用（2008）第 08363 号
81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 010086301 号	
82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 010086302 号	

## 2、机器设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鑫瑞科技	双向拉伸聚酯薄膜机	11,262.19	6,447.60	57.25%
2	湖南福瑞	九色凹印机	6,486.76	1,370.79	21.13%
3	贵州西牛王	瑞士博斯特凹印机	4,223.54	211.18	5.00%
4	可逸智膜	双向拉伸聚酯薄膜生产线设备	3,744.50	2,133.40	56.97%
5	广东凯文	金印十色凹版印刷设备	2,097.46	1,069.89	51.01%
6	延边长白山	胶印机	2,040.25	204.03	10.00%
7	东风本部	曼罗兰高速对开八色胶印机	1,696.85	1,616.25	95.25%
8	东风本部	海德堡速霸对开七色单张纸胶印机	1,666.66	584.72	35.08%
9	湖南福瑞	施潘德卷筒纸圆压圆烫金机	1,572.61	454.68	28.91%
10	东风本部	海德堡速霸七色平张纸胶印机	1,456.54	983.77	67.54%
11	湖南福瑞	斯托拉离线烫金机	1,418.55	342.27	24.13%
12	湖南福瑞	卷筒纸圆压圆烫金机（模烫 15#机）	1,393.16	1,150.52	82.58%
13	延边长白山	速霸七色平张纸胶印机	1,289.53	615.75	47.75%
14	鑫瑞科技	格拉高涂布机 GCW-170-CIIB	1,127.87	752.86	66.75%
15	鑫瑞科技	阿特拉斯分切机	1,016.30	581.83	57.25%
16	贵州西牛王	全开高宝印刷机	1,014.75	878.18	86.54%
17	东风本部	卷筒纸圆压圆烫金机	1,008.55	777.00	77.04%
18	鑫瑞科技	格拉高涂布机 GCW-170-CIIB	995.88	664.75	66.75%
19	鑫瑞科技	基膜净化系统	939.85	627.35	66.75%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20	鑫瑞科技	格拉高涂布机 GCW-170-CIB	926.42	618.39	66.75%
21	贵州西牛王	海德堡速霸六色平 张纸胶印机	923.08	828.08	89.71%
22	广东凯文	七色海德堡胶印设 备	902.74	463.24	51.32%
23	延边长白山	凹版印刷机	874.18	417.42	47.75%
24	湖南福瑞	卷筒纸圆压圆在线 检品高速模切生产 线（模切 18#机）	589.74	487.03	82.58%
25	东风本部	卷筒纸圆压圆模切 在线检品生产线	585.47	464.96	79.42%
26	可逸智膜	ITO 专用涂布机 1600MM4 线	579.14	386.58	66.75%
27	鑫瑞科技	功能膜净化系统	575.43	324.88	56.46%
28	可逸智膜	ITO 专用涂布机 1600MM3 线	545.55	312.33	57.25%
合计			<b>52,953.56</b>	<b>25,769.72</b>	/

##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4,937.96	3,885.93	612.44	30,439.59
专利权	4,584.08	621.79	-	3,962.28
非专利技术	47.17	3.54	-	43.63
管理软件	668.09	394.16	-	273.93
车位使用权	1,333.33	62.89	-	1,270.44
商标权	200.00	9.30	-	190.70
特许权	679.25	113.21	-	566.04
合计	<b>42,449.88</b>	<b>5,090.83</b>	<b>612.44</b>	<b>36,746.61</b>

### 1、土地使用权

#### （1）境内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的境内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序号	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期限
----	----	------	--------	----	---------------------	----	------

序号	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期限
1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6号	出让	东风股份	汕头市金平区月浦二围北郊工业区1幢全座	2,086.20	工业用地	2042年1月11日
2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7号	出让	东风股份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2M4片区全座	31,496.60	工业	2051年7月4日
3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598号	出让	东风股份	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区4A2-2片仓库、侯工楼全座	3,797.01	工业	2045年11月30日
4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62600号	出让	东风股份	汕头市金平区月浦二围片侯工楼全座	2,889.36	工业用地	2043年1月2日
5	粤(2016)濠江区不动产权第0000122号	转让	可逸智膜	汕头市达濠区广澳南湖台商投资区N4地块BOPET薄膜科研实验车间全幢	16,163.05	工业用地	2041年8月17日
6	粤(2016)濠江区不动产权第0000124号	出让	可逸智膜	汕头市达濠区广澳南湖台商投资区N4地块A幢厂房全幢	3,975.75	工业仓储用地	2041年8月17日
7	粤(2016)濠江区不动产权第0000386号	出让	鑫瑞科技	汕头市南山湾产业园区B04单元南地块和B05单元地块	144,706.3	工业用地	2060年11月23日
8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4号	出让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仓库101室	80,733	工业用地	2046年12月20日
9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5号	出让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宿舍1栋101室			
10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6号	出让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综合厂房1101室			
11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7号	出让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宿舍2栋101室			
12	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2568号	出让	湖南福瑞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18号木工房101室			
13	汕国用(2011)第91300004号	出让	东风股份	金园工业区13-02片区	47,876.2	工业用地	2055年5月7日
14	汕国用(2011)第91300003号	出让	东风股份	金园工业区4A2-2片	5,415.19	工业用地	2045年11月29日
15	陆国用(2006)	出让	陆良福牌	月亮街	66,080.2	工业	2054年

序号	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期限
	第 222 号					用地	8 月 29 日
16	延州国有(2008)第 240100061 号	出让	延边长白山	延吉市长白山东路 2700 号	66,744.4	工业用地	2056 年 2 月 16 日
17	筑国用(2008)第 08363 号	出让	贵州西牛王	云岩区改茶后坝 8 号	9,799.98	工业用地	2048 年 6 月 30 日
18	黔(2016)高新区(白)不动产第 0000413 号	出让	贵州西牛王	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	52,296	工业用地	2064 年 12 月 17 日
19	黔(2019)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24578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洛湾工业园 G(17)046 号地块	24,986	工业用地	2068 年 2 月 24 日
20	黔(2019)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24924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	15,845	工业用地	2057 年 5 月 15 日
21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2247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村			
22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2248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村			
23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2249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村			
24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0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村			
25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2796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			
26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2252 号	出让	千叶药包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村			

## (2) 境外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子公司澳洲东风在境外合法拥有 17 宗土地，具体如下：

序号	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面积(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期限
1	Volume 08817 Folio 575	受让	澳洲东风	946-1056 DROUIN KORUMBU	202,000.00	农业用地	永久使用
2	Volume 08876 Folio 490				708.00		

序号	证号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终止期限					
3	Volume 08165 Folio 248			RRA ROAD,ATH LONE 3818	287,000.00							
4	Volume 08192 Folio 764				36,000.00							
5	Volume 08225 Folio 782				514,000.00							
6	Volume 09531 Folio 625				473,000.00							
7	Volume 07067 Folio 362				460,000.00							
8	Volume 08055 Folio 240				182,000.00							
9	Volume 11194 Folio 263				447,000.00							
10	Volume 7223 Folio 574				受让			澳洲东风	NORTH POOWONG ROAD,LANG LANG-POOWONG ROAD,OGILVYS LANE AND NYORA ROAD,POOWONG VICTORIA 3988	201,000.00	农业用地	永久使用
11	Volume 7223 Folio 575									404,700.00		
12	Volume 10903 Folio 281	342,600.00										
13	Volume 10967 Folio 358	201,000.00										
14	Volume 11155 Folio 761	10,000.00										
15	Volume 11155 Folio 762	411,000.00										
16	Volume 11155 Folio 763	400,000.00										
17	Volume 11413 Folio 827	919,200.00										

## 2、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91 项商标，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中的相关内容。

## 3、专利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2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中的相关内容。

##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获得软件著作权 17 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中的相关内容。

### （三）房屋及土地租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租的主要房屋共计 29 处，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金 (元/月)	面积 (m <sup>2</sup> )	坐落	租赁期间
1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东风股份	525.00	25.00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丽城科技工业园F栋二层西	2016.01.24-2021.01.23
2	祖绍忠	东风股份	5,233.33	181.00	玉溪市红塔区玉水金岸水云间第A组团第5幢第1单元第13层02号	2018.04.14-2023.04.14
3	郑丽君	东风股份	2,300.00	131.81	石家庄市桥西区友谊南大街165号邑城苑1-2-1502	2019.07.01-2020.06.30
4	昆明振达物流有限公司	东风股份	4,500.00	150.00	昆明市经开区航天城5号房屋	2019.01.01-2019.12.31
5	吉林省福真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东风股份	2,800	45.00	长春市经开区像素公馆A1011房	2019.09.10-2020.09.09
6	梁维	东风股份	2,800.00	90.22	长沙市雨花区大唐路176号鑫天御景湾花苑9栋2401	2019.07.01-2022.06.30
7	汕头市金平区精业印务有限公司	广东凯文	25,9171.65	17,278.11	汕头市金平区潮汕路西侧金园工业区6B1、B2片区	2018.10.21-2021.12.31
8	EASTER N & LG HOLDING PTY LTD.	尼平河乳业	47,983.33 (澳元)	4,857.00	7-9 Gibbon Road Winston Hills NSW 2153 Australia	2018.08.01-2034.07.31
9	李振发	东峰佳品贸易	6,500.00	91.17	天河区广园东路2193号2001房号	2019.07.16-2020.07.15
10	曹中元、刘鼎	东峰佳品贸易	4,000.00	115.00	长沙芙蓉区万家丽中路一段22号百纳公寓2C栋1305	2019.09.01-2020.08.31
11	杨婷	东峰佳品贸易	5,485.00	50.92	南京市江东中路186-1号311室	2019.03.05-2020.03.04
12	深圳市泉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峰佳品贸易	40,739.00	812.00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京南路4号天时印刷厂3栋7楼702、706、708、710、712、716	2018.11.16-2021.10.31
13	尹向清	东峰佳品贸易	4,409.00	90.77	济南市天桥区西工商河路13号重汽翡翠郡南区30-1205	2019.02.15-2020.02.14
14	于少燕	东峰佳品贸易	1,553.00	30.00	无锡市新吴区天山路6-1405室	2019.03.24-2020.03.24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金 (元/月)	面积 (m <sup>2</sup> )	坐落	租赁期间
15	于云明	东峰佳品贸易	4,712.00	99.91	杭州市下城区五星塘苑 11 幢 2 单元 601 室	2019.02.08-2020.02.07
16	俊通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福瑞	133,000 (港币)	271.21	香港告士打道 200 号新银集团中心 16 楼 02 室	2018.11.01.-2020.10.31
17	吴铮	东峰消费品	7,380.00	62.20	深圳市南山区石鼓路万科云城 1 期 1 栋 B 座 1704 房	2019.12.08-2020.12.07
18	滕涛	东峰佳品贸易	5,100.00	121.11	天津市河北区中汇大厦 2-1101	2019.05.12-2020.05.11
19	深圳市盛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凯文	121,172.48	5,924.8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村新和大道丽城科技工业园 F 栋一楼、二楼东厂房及宿舍	2019.05.24-2021.01.23
20	顾庆华	东峰佳品贸易	7,300.00	92.80	上海市鹤望路 365 弄 107 号 1001 室	2019.11.25-2020.11.24
21	苏玉	东峰佳品贸易	3,200.00	92.31	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团结村福星惠誉国际城 K2 地块 1 栋 42 层 6 室	2019.11.08-2020.11.07
22	贵州万业包装有限公司	千叶药包	39,600.00	2,200.00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东风大道贵州万业办公楼第一至三层	2019.07.01-2020.12.31
23	贵州万业包装有限公司	千叶药包	46,320.00	3,860.00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东风大道贵州万业仓库第二层、第四层	2019.01.01-2019.12.31
24	贵州森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千叶药包	27,720.00	1,540.00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云锦洛湾工业园	2019.12.01-2019.12.30
25	詹玉华	千叶药包	2,470.00	94.00	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金棕榈大街 1 号 706 房	2019.02.21-2021.02.20
26	宁华琼	千叶药包	1,530.00	62.33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积步街 5 号院 1 栋 4 单元 3 号	2019.01.01-2020.06.30
27	缪建平	千叶药包	1,450.00	62.22	昆明市高新区中联花园 1 栋 3 单元 302 室	2019.11.01-2020.11.01
28	刘娟娟	千叶药包	1,500.00	66.00	长沙县星沙恒大翡翠华庭 16 栋 518	2019.03.10-2020.04.10
29	卢晓玲	千叶药包	1,200.00	70.00	南宁市西乡塘区衡阳东路 38 号 406	2019.10.01-2019.12.31

#### (四) 业务经营许可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被许可人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印刷经营	粤印证字	东风股份	包装装潢印	汕头市文	至 2022 年 4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被许可人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许可证	4405000238		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月 30 日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粤汕危化生字[2018]0004 号	东风股份	印刷油墨、醇溶凹印油墨	汕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
3	印刷经营许可证	粤印证字 4405001532	广东凯文	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	汕头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4	印刷经营许可证	湘印证字 4301070038	湖南福瑞	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长沙县新闻出版局	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5	印刷经营许可证	吉印证字 226000011	延边长白山	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吉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至 2021 年 1 月 16 日
6	印刷经营许可证	粤印证字 4403002957	深圳凯文	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	深圳市宝安区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局	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7	印刷经营许可证	曲新出印证字 53032006	陆良福牌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曲靖市新闻出版广电局	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
8	印刷经营许可证	黔印证字 526010075	贵州西牛王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贵州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至 2020 年 1 月 11 日
9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9-001-00095	湖南福瑞	防伪标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
10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9-001-00361	鑫瑞科技	防伪标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
1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9-002-00065	鑫瑞科技	防伪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至 2020 年 5 月 7 日
1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6-204-00102	千叶药包	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	贵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
1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9-001-00014	陆良福牌	防伪标识	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至 2024 年 9 月 28 日
1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XK19-001-00005	可逸智膜	防伪技术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至 2024 年 5 月 28 日
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202990074815	东峰佳品贸易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	无锡市新吴区市场	至 2023 年 1 月 28 日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被许可人	许可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	监督管理局	
1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403070057484	忆云互联网通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2021年7月3日
17	药品包装材料注册证(I类)	国药包字20160014	千叶药包	品种名称:口服固体药用聚丙烯瓶;规格:5ml-250ml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2021年1月17日
18	药品包装材料注册证(I类)	国药包字20160398	千叶药包	品种名称:口服液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规格:10ml-500ml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2021年3月28日
19	药品包装材料注册证(I类)	国药包字20160699	千叶药包	品种名称:外用液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规格:10ml-500ml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2021年6月13日
20	药品包装材料注册证(I类)	国药包字20160711	千叶药包	品种名称:口服液体药用聚丙烯瓶;规格:10ml-500ml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至2021年6月13日
21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32023630G2/ 3208608249	东峰佳品贸易	进口牛奶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长期

注:第7项陆良福牌持有证书编号为“曲新出印证字53032006”的《印刷经营许可证》已经到期,目前正在等待办理过程中。2019年6月6日,曲靖市新闻出版(版权)局出具了《证明》:因机构改革,2016年3月1日颁发的《印刷经营许可证》(2019年2月28日到期)可继续使用,待机构改革结束后,全市统一更换新证(由国家新闻出版署统一制发新证)。

#### (五)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 十、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境外资产主要为香港福瑞、澳洲东风、澳洲福瑞、澳洲科爱、尼平河乳业,均为公司的控股/全资的子公司/孙公司,具体

情况参见本节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四）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情况”。

### 十一、公司自上市以来历次股本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2012年上市以来，公司历次股本融资、现金分红及净资产变化情况如下：

首发前最近一年末净资产额	116,598.92 万元（2011年12月31日）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万元）
	2012年2月	A股首次公开发行	69,284.38
	合计		<b>69,284.38</b>
首发后累计派现额（含税）	259,652.00 万元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额	438,269.41 万元（2019年3月31日）		

### 十二、最近三年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方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黄晓佳 （实际控制人之一）	该承诺处于履行过程中，未发生违反承诺情况
分红承诺	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当公司该年度未出现大额投资计划、大额资本性支出及并购等相关大额业务时（指单笔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5%，年度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的情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该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发行人	该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 十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情况

####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现行《公司章程（2019年3月）》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七十一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七十二条：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一)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及时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提出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案;如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需要提高注册资本时,也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三)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当公司该年度未出现大额投资计划、大额资本性支出及并购等相关大额业务时(指单笔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15%,年度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该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利润分配以年为间隔,公司也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公司董事会未作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六)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因素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二) 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年)**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1、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及时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提出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案；如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需要提高注册资本时，也可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3、在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当公司该年度未出现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及并购等相关重大业务时（指单笔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15%，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该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利润分配以年为间隔，公司也可以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公司董事会未作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因素确实需要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三）历次分红派息具体情况

#### 1、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 （1）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7年5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66,72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415,771,419.97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派发股票股利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7年6月12日实施完毕。

##### （2）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7年9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7年6月30日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278,00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431,769,977.5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派发股票股利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7年9月29日实施完毕。

### （3）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截至2018年6月30日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255,76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684,915,266.7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派发股票股利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8年10月25日实施完毕。

### （4）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19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送红股2股（含税），本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556,000,000.00元（含税），合计派发股利总额778,40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1,175,324,000.10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已增加至1,334,400,000股。

## 2、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2016年至2018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2016年度	66,720,000.00	566,719,803.06	11.77%
2017年度	278,000,000.00	652,094,180.40	42.63%
2018年度	811,760,000.00	747,897,156.37	108.54%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655,570,379.94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76.41%

### 3、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期，主要用于发行人正常的生产经营及扩大主营业务规模，以保持发行人经营项目的持续盈利能力。

## 十四、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和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行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0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3	2.35	2.07	1.60
速动比率（倍）	1.47	1.79	1.38	1.1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29%	26.93%	28.88%	37.12%
利息保障倍数（倍）	29.41	50.69	27.97	32.06

注：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为流动资产扣除存货）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2016-2018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数逐年增长，同时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分别于2017年和2018年偿还银行贷款，短期借款分别较上期下降81.89%和91.20%，公司流动负债总额下降。2019年1-6月，由于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

公司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东风股份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对本次可转债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

##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情况及任职资格

公司现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黄晓佳	男	董事、董事长	2010年11月-2020年5月
王培玉	男	董事、集团总裁	2010年11月-2020年5月
李治军	男	董事	2011年1月-2020年5月
		集团财务总监	2010年11月-2020年5月
廖志敏	男	董事	2016年5月-2020年5月
张斌	男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2020年5月
曹从军	女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沈毅	男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2020年5月
马惠平	女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7年5月-2020年5月
韩迪	男	监事	2015年4月-2020年5月
陈娟娟	女	职工监事	2010年11月-2020年5月
谢名优	男	集团副总裁	2018年4月-2020年5月
刘飞	男	集团副总裁	2019年3月-2020年5月
刘伟	女	董事会秘书	2019年4月-2020年5月

注：公司现任集团副总裁刘飞先生曾在2015年3月-2019年4月期间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2019年4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刘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改聘刘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工作经历及行为操守

### 1、公司董事

**黄晓佳**，简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王培玉**，男，1974年出生，2003年至2009年任广西真龙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东风有限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的董事、集团总裁。

**李治军**，男，1969年出生，2000年至2007年任职于江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扬州事务所副所长职务；2008年至2010年任东风有限财务总监；2010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的集团财务总监，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的董事。

**廖志敏**，男，1958 年出生，1986 年至 2010 年担任东风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8 年 4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的董事及本部工艺质量总监。

**张斌**，男，1968 年出生，1998 年至 2005 年任职扬州大学担任会计学系办公室主任；2006 年至今任职扬州大学担任会计学系主任。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曹从军**，女，1970 年出生，1992 年至今任职于西安理工大学，现担任西安理工大学包装印刷与数字媒体学院党委书记兼常务副院长；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沈毅**，男，1974 年出生，1999 年至今任职广东众大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职务，同时担任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政府、汕头经济特区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及其他多家政府部门及大型企业常年法律顾问；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 2、公司监事

**马惠平**，女，1968 年出生，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鑫瑞科技采购供应中心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鑫瑞科技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韩迪**，男，1978 年出生，2010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审计监察部副经理、审计监察部经理职务；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陈娟娟**，女，1960 年出生，2007 年至 2010 年任东风有限财务部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职工监事。

##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5 名，由董事会聘任，聘期三年，可以连聘连任。

**王培玉**，简历见本节之“（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工作经历及行为操守”之“1、公司董事”的相关内容。

**李治军**，简历见本节之“（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工作经历及行为操守”之“1、公司董事”的相关内容。

**谢名优**，男，1972年出生，2008年至2010年担任东风有限技术总监；2010年11月-2018年4月担任公司技术总监；2018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的集团副总裁。

**刘飞**，男，1982年出生，2007年至2010年任东风有限证券部经理；2011年至2015年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3月至2019年4月担任公司的董事会秘书；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的集团副总裁。

**刘伟**，女，1979年出生，2004年3月至2014年7月任职于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兼法律顾问、法务部经理、综合计划部经理、执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14年7月至2019年4月，在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9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的董事会秘书。

### （三）高管人员胜任能力和勤勉尽责

公司高管人员均具有相关领域的从业经验和专业水平，未出现对公司经营产生现实或潜在不利影响的重大事件，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管理公司。

### （四）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激励及兼职情况

#### 1、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18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年度薪酬（万元）
黄晓佳	董事、董事长	103.71
王培玉	董事、集团总裁	74.25
李治军	董事、集团财务总监	61.68
廖志敏	董事	57.57
张斌	独立董事	9.52
曹从军	独立董事	9.52
沈毅	独立董事	9.52
马惠平	监事、监事会主席	36.77
韩迪	监事	18.40
陈娟娟	职工监事	38.36

姓名	职务	税前年度薪酬（万元）
谢名优	集团副总裁	57.78
刘飞	集团副总裁	55.69
刘伟	董事会秘书	-
合计		532.77

注 1：2018 年 4 月 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原副总经理李娟改任公司本部行政总监职务，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2018 年度李娟领薪 45.69 万元，因而，公司 2018 年度实际发生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出总额为 578.46 万元。

注 2：2015 年 3 月-2019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刘飞先生；2019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刘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改聘刘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因而，刘伟女士在 2018 年度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 2、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以限制性股票或者股票期权方式对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的情况。

## 3、现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黄晓佳	香港东风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控制的企业
	东风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控制的企业
	俊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控制的企业
	东顺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佳控制的企业
	东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佳控制的企业
	东捷中宴（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佳控制的企业
	东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佳控制的企业
	东风泰华有限公司	董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控制的企业
	绿馨电子	董事	发行人持股 40%的联营企业
广西真龙	副董事长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持股 49%的联营企业	
王培玉	东风智能包装	董事	发行人持股 49%的联营企业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安徽三联	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东风供应链的参股公司
	广西真龙	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持股 49%的联营企业
李治军	绿馨电子	监事	发行人持股 40%的联营企业
	安徽三联	监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东风供应链的参股公司
张斌	扬州大学	会计系主任	无其他关联关系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上海顺灏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扬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曹从军	西安理工大学	印刷包装与数字媒体学院党委书记兼常务副院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沈毅	广东众大律师事务所	副主任律师	无其他关联关系
韩迪	东风智能包装	监事	发行人持股 49%的联营企业
刘飞	汕头市东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黄炳文之兄弟黄炳泉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的企业
	宁波天峯	董事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持股 20%的联营企业
刘伟	深圳市海鲸教育基金会	理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领薪和兼职的规定，公司未出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兼职对其工作效率、工作质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1、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会成员名单	
	董事	独立董事
2016.01.01	黄晓佳、王培玉、李治军、黄炳泉	王跃堂、何晓辉、蔡翀

现任	黄晓佳、王培玉、李治军、廖志敏	张斌、曹从军、沈毅
----	-----------------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1) 2015年12月，公司独立董事王跃堂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4月公司董事黄炳泉因个人工作安排向公司提出辞去董事职务。2016年5月13日，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增补张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增补廖志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2017年4月28日。

(2) 2017年5月5日，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黄晓佳、王培玉、李治军、廖志敏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张斌、曹从军、沈毅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前述董事任期均至2020年5月4日，何晓辉、蔡翀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3) 2017年5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董事黄晓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 2、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会成员名单	
	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2016.1.1	陆维强、韩迪	陈娟娟
现任	马惠平、韩迪	陈娟娟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1) 2017年5月5日，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马惠平、韩迪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陈娟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至2020年5月4日，陆维强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2) 2017年5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马惠平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管名单	职务	高管名单	职务
2016.1.1	王培玉	总经理	黄炳泉	副总经理
	李治军	财务总监	李建新	副总经理
	刘飞	董事会秘书	苏跃进	副总经理

时间	高管名单	职务	高管名单	职务
	谢名优	技术总监	周兴	副总经理
	廖志敏	副总经理	龚立朋	副总经理
	李娟	副总经理	黄江伟	副总经理
时间	高管名单	职务	高管名单	职务
现任	王培玉	集团总裁	谢名优	集团副总裁
	李治军	集团财务总监	刘飞	集团副总裁
	刘伟	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 2016年4月，公司副总经理黄炳泉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向公司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 2017年5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继续聘任王培玉担任公司总经理，继续聘任刘飞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继续聘任廖志敏、李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继续聘任李治军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继续聘任谢名优担任公司技术总监，前述高管任期均自2017年5月31日至2020年5月4日；公司原副总经理李建新、苏跃进、周兴、龚立朋、黄江伟将继续任职公司下属子公司或联营企业，不再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3) 2018年4月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原总经理王培玉担任公司的集团总裁，原财务总监李治军担任公司的集团财务总监，原技术总监谢名优担任公司的集团副总裁，并不再担任技术总监，董事会秘书刘飞的任职不变，前述人员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2020年5月4日；公司原副总经理廖志敏、李娟分别改任公司本部工艺质量总监及行政总监职务，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4) 2019年3月1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刘飞担任公司的集团副总裁，并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至2020年5月4日。

(5) 2019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刘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至2020年5月4日；刘飞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并将继续担任公司集团副总裁职务。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上市公司的资格

公司高管人员掌握了进入证券市场应具备的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知识，

知悉上市公司及其高管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具备足够的诚信水准和管理上市公司的能力及经验。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它对外投资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黄晓佳	17,643,033	17,643,033	14,702,528	14,702,528	14,702,528
王培玉	2,399,994	2,399,994	1,999,995	1,999,995	1,999,995
李治军	1,919,995	1,919,995	1,599,996	1,599,996	1,599,996
廖志敏	1,919,995	1,919,995	1,599,996	1,599,996	1,599,996
张斌	-	-	-	-	-
曹从军	-	-	-	-	-
沈毅	-	-	-	-	-
马惠平	-	-	-	-	-
韩迪	-	-	-	-	-
陈娟娟	-	-	-	-	-
谢名优	1,200,269	1,200,269	1,000,224	1,000,224	1,000,224
刘飞	-	-	-	-	-
刘伟	-	-	-	-	-

注：2019年4月，公司执行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12,000,000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送红股2股（含税），从而造成现任董监高持股数量发生变动。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10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中仅公司董事长黄晓佳通过公司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9,54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952%。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

况。

### 3、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以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黄晓佳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黄晓佳直接持股 33.00%
	香港东风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黄晓佳直接持股 34.00%
	东顺有限公司	黄晓佳直接持股 100.00%
	东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黄晓佳直接持股 100.00%
	东捷中宴（香港）有限公司	黄晓佳直接持股 90.00%
	东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黄晓佳直接持股 100.00%
	镇康县东鸿锌业有限公司	香港东风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5.00%
刘伟	深圳市大贵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直接持股 7.52%
	深圳景熙华浩投资有限公司	刘伟直接持股 10.00%
	海鲸创新教育（深圳）有限公司	刘伟直接持股 4.76%
	海鲸投资（深圳）企业（有限合伙）	刘伟直接持有权益份额 2.4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蕴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刘伟直接持有权益份额 2.0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况，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及重大债务负担。

#### （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各承诺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良好。

##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同业竞争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香港东风投资持有公司 54.40%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分别持有香港东风投资的股权比例为 33%、33% 及 34%，合计持股 100%。因此，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通过香港东风投资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17.952%、17.952% 及 18.496%，此外黄晓佳、黄晓鹏分别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0.86% 及 5.72%。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能够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出具了《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东风股份及其附属企业外的其它企业不存在且不从事与东风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东风股份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未来也不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任何与东风股份经营的业务有直接、间接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作为东风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将通过法律程序使本公司现有的正常经营的或将来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持有 51% 股权以上的控股公司和其它实质上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风股份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它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东风股份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东风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东风股份。

4、本公司保证，作为东风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所作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如因本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东风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东风股份的实际损失。”

实际控制人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分别出具了《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东风股份及其附属企业外的其它企业不存在且不从事与东风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东风股份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未来也不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任何与东风股份经营的业务有直接、间接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

2、本人作为东风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通过法律程序使本人现有的正常经营的或将来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持有 51% 股权以上的控股公司和其它实质上受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风股份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3、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它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东风股份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东风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东风股份。

4、本人保证，作为东风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所作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如因本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东风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东风股份的实际损失。”

### （三）独立董事关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与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已出具了《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依承诺履行中，可有效避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未来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有利于公司的持续规范运作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

益，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独立性。”

##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说明
1	香港东风投资	控股股东	直接持有发行人 54.40%的股份
2	黄晓佳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	直接持有发行人 0.86%的股份，并通过香港东风投资控制发行人 17.952%的股份
3	黄炳文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	通过香港东风投资控制发行人 17.952%的股份
4	黄晓鹏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	直接持有发行人 5.72%的股份，并通过香港东风投资控制发行人 18.496%的股份
5	东捷控股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直接持有发行人 8.90%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东捷控股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在香港设立，注册资本为 1 港元，董事为黄炳贤（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之兄弟）且其持股 100%，注册地址和主要经营地址为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200 号银基中心 9 楼，主营业务为从事贸易、实业投资。

####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别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1	东风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持股 100%，黄炳文、黄晓佳担任董事
2	汕头市百联东峰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东风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黄晓鹏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
3	东风泰华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佳担任董事，黄炳文担任董事，东风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别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4	俊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持股 100%，黄炳文、黄晓佳担任董事
5	永吉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持股 100%，担任董事
6	广州佳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持股 100%，担任经理
7	汕头市百联泰达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永吉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黄晓鹏担任执行董事及经理
8	香港东风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持股 33%，黄晓佳持股 34%，黄晓鹏持股 33%，黄晓佳担任董事
9	东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佳持股 100%，担任董事
10	东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佳持股 100%，担任董事
11	东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佳持股 100%，担任董事
12	东捷中宴（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佳持股 90%，担任董事
13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PTY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持股 100%
14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PTY LTD 持股 77%
15	三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持股 100%，担任董事
16	三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持股 100%，担任董事
17	汕头三德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18	三能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持股 100%，担任董事
19	三宝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持股 100%，担任董事
20	汕头得宝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宝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21	香港鑫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持股 100%，担任董事
22	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担任董事长、黄晓鹏担任董事，香港鑫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	广西骋润置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76%
24	南宁润豪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25	汕头市润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75%
26	汕头市怡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炳文担任董事，汕头市万福物资有限公司持股 48%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别	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27	广东明德私家名医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汕头市怡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28	汕头市怡轩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汕头市怡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29	汕头市怡轩优鲜商业管理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担任经理，汕头市怡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30	镇康县东鸿锌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黄晓鹏担任董事

### 3、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及参股公司

公司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及参股公司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三）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及参股公司情况。”

### 4、关联自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及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担任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前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 5、其他关联方

除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 （二）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形成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价格的确定方法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安徽三联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接受加工劳务	86.24	0.404%	44.91	0.105%	-	-	342.21	1.130%
安徽三联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采购商品	702.65	0.724%	1,110.80	0.557%	-	-	522.45	0.422%
广西真龙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接受加工劳务	-	-	52.87	0.124%	-	-	18.05	0.060%
东风智能包装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接受加工劳务	491.46	2.301%	831.82	1.954%	-	-	-	-
合计交易金额			<b>1,280.35</b>		<b>2,040.40</b>	-	-	-	<b>882.71</b>	-
当期营业成本			<b>97,867.75</b>		<b>204,243.18</b>	-	<b>162,433.09</b>	-	<b>129,314.69</b>	-
合计交易金额/当期营业成本			<b>1.31%</b>		<b>1.00%</b>	-	-	-	<b>0.68%</b>	-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安徽三联采购部分包装制品和印刷加工劳务。2018年，下游烟草行业逐渐回暖，卷烟销量的增速开始由负转正，下游烟草企业向公司采购及结算频率加快，为了满足客户的交货要求，提高响应速率，公司适当增加了对安徽三联包装制品的采购数量；相较而言，2016年以来，随着公司人员规模和设备投资的逐步加大，特别是2017年公司位于汕头的联营企业东风智能包装的产能释放，公司外购加工劳务的压力有所缓解，因而2018年，公司整体上减少了对安徽三联加工劳务的采购金额，受2019年1季度加工服务供应紧张的阶段性影响，公司适当增加了对安徽三联的劳务采购金额，但整体采购金额仍然较小。同时，2018年以来，公司加大了对东风智能包装就近采购加工劳务的金额，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

②报告期内，公司向周边的供应商广西真龙采购了部分印刷加工劳务，采购金额整体较小，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重及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均较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上述关联采购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形成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价格的确定方法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安徽三联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产品	721.83	0.439%	502.63	0.154%	22.47	0.008%	4.90	0.002%
安徽三联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原材料	-	-	-	-	-	-	13.00	0.211%
广西真龙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产品	3,061.43	1.861%	4,171.49	1.276%	6,175.04	2.231%	9,515.21	4.173%
广西真龙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原材料	0.24	0.000%	-	-	-	-	1.09	0.018%
广西真龙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提供加工劳务	7.59	0.005%	-	-	13.17	0.376%	-	-
真龙天瑞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产品	2,789.63	1.696%	6,132.24	1.876%	6,353.66	2.296%	4,737.88	2.078%
鑫瑞雅斯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产品	141.52	0.086%	254.98	0.078%	231.63	0.084%	6.64	0.003%
鑫瑞雅斯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原材料	0.33	0.000%	3.16	0.054%	0.03	0.001%	0.06	0.001%
鑫瑞雅斯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提供加工劳务	0.07	-	-	-	-	-	-	-
成都基金	参考市场行情以协议方式确定	提供咨询服务	58.25	0.282%	116.50	0.395%	116.50	0.842%	14.36	0.150%
上海旌玮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产品	173.11	0.105%	97.88	0.030%	-	-	-	-
上海旌玮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销售原材料	1.00	-	2.71	0.046%	-	-	-	-
合计交易金额			<b>6,955.00</b>	-	<b>11,281.59</b>	-	<b>12,912.50</b>	-	<b>14,293.14</b>	-
当期营业收入			<b>163,139.92</b>	-	<b>332,804.94</b>	-	<b>280,234.71</b>	-	<b>234,163.69</b>	-
合计交易金额/当期营业收入			<b>4.23%</b>	-	<b>3.39%</b>	-	<b>4.61%</b>	-	<b>6.10%</b>	-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安徽三联销售油墨、胶水和纸品，整体销售金额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例较低。安徽三联主要从事礼品包装、烟酒包装的生产销售业务，2019年上半年，受安徽三联业务增长的需求拉动，公司向其销售相关产品的金额也有所增长，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

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广西真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真龙天瑞销售油墨、胶水、纸品和电化铝产品，用于其包装印刷业务。近年来，受竞争性因素影响，公司对两家公司的合计销售额略有下降。

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鑫瑞雅斯销售功能膜及少量原材料，整体销售金额占公司同类交易的比例较低。

④成都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系公司的合营企业，公司子公司东峰消费作为其普通合伙人，每年收取部分基金管理费，2016年由于成立时间较短，费用较少，2017年以来保持基本稳定。

⑤2018年以来，公司主要向上海旌玮销售功能膜及少量原材料，整体销售金额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由双方参考市场价格或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3) 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方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价格的确定方法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俊通投资有限公司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租赁办公楼	69.30	0.58%	134.88	0.614%	138.95	0.746%	135.78	0.799%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租赁厂房、仓库	89.57	0.42%	194.24	0.456%	210.14	0.581%	197.10	0.651%
合计交易金额			158.87	-	329.12	-	349.09	-	332.88	-
当期营业成本			97,867.75	-	204,243.18	-	162,433.09	-	129,314.69	-
合计交易金额/当期营业成本			0.16%	-	0.16%	-	0.21%	-	0.26%	-

①为了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于 2012 年 11 月开始租赁上述办公楼，并分别于 2014 年 11 月 1 日、2016 年 11 月 1 日及 2018 年 11 月 1 日，与俊通投资有限公司续签了《房屋租赁协议》，约定俊通投资有限公司将位于香港告士打道 200 号银基中心 16 楼 02 室的房屋租赁给香港福瑞，租赁房屋实用面积 271.21 平方米，月租金 133,000.00 港元，最新一期续签的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止。报告期内，租金费用发生变动，主要系汇率波动所致。

②为了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尼平河乳业与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签署《房屋租赁协议》，将 EASTERN INVESTMENT UNIT HOLDING TRUST(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为其信托管理方)名下位于 7-9 Gibbon Road Winston Hills NSW 2153 Australia 的部分厂房与仓库租赁给尼平河乳业，租赁总面积 4,857 平方米，月租金为 32,079 澳元（不含税），租赁协议约定：于每年 8 月份起按物价指数比例调整次年月租金，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

根据上述租赁协议，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月租金为 33,682.95 澳元（不含税），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月租金为 35,367.10 澳元（不含税）。2018 年 8 月 1 日，租赁双方重新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止，租赁总面积 4,857 平方米，月租金为 31,000 澳元（不含税），租赁协议约定：于每年 8 月份起以 4% 的增幅比例相应调整次年月租金，因而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月租金为 31,000 澳元（不含税）。

报告期内，尼平河乳业根据上述租赁协议的约定相应调整支付的月租金，并受汇率波动的影响，从而造成租金费用有所波动。

综上，报告期内上述关联租赁的租金费用系基于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设备、商品、技术服务与房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交易对方之间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交易，在采购设备、商品、技术服务与房产方面形成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0.12	-	-
黄炳文	购买房产	-	-	673.80	-
黄晓佳	购买房产	-	-	454.21	-

①2018年公司向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了少量电子烟，用于市场渠道开发使用，交易金额较小，且按照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

②为了提升和改善员工住宿条件，增加员工的住宿资源，2017年公司分别向实际控制人黄炳文先生、黄晓佳先生购买了其名下位于汕头市金平区的13套、20套住宅房产，用于员工宿舍使用。2017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1,128.01万元购买上述房产并作为员工宿舍用房。本次交易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价格为作价依据，定价公允。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由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或基于评估价格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2）转让设备、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处置设备形成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西真龙	转让设备	-	24.27	-	-
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44	-	-

①2018年1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福瑞参与了广西真龙的设备采购招标项目并成功中标，双方于2018年3月8日签订合同，由湖南福瑞向其出售自动滚筒式丝网印刷机设备一台。该设备原账面价值60,893.83元，由于维修保养

完善，设备使用状态良好，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4.27 万元（不含税），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转让设备为公司创造的收益为 181,824.62 元，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②2018 年公司向深圳市绿新丰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了信封、纸袋、骑钉书等零星用品，金额较小，且按照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3）关联股权收购

为了加强公司对鑫瑞科技的控制力，提高鑫瑞科技的经营效率，同时也更有利于公司整体的资源配置和优化提升，公司 2016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以人民币 13,720 万元的价格受让坚强实业公司所持有的鑫瑞科技 10% 的股权。本次交易作价占公司 2016 年末净资产额的比重为 3.75%，对公司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交易作价以鑫瑞科技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涉及的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C2108 号），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鑫瑞科技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137,200 万元人民币。2016 年 12 月 25 日鑫瑞科技完成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综上，本次关联股权收购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4）接受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担保内容
EASTERN INVESTMENT	尼平河乳业	保证担保	250 万澳	2015 年 6	为尼平河乳业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保证期间	担保内容
HOLDING PTY LTD, ICON TRADING GROUP PTY LTD T/A ICON FOODS, LUMINOR GROUP PTY LTD, Gattas Michael Jabbour, Imad Jomaa, Yuan Zhao			元	月 12 日 -2020 年 6 月 11 日	与澳大利亚国民银行签订的额度为 250 万澳元的授信合同提供担保

担保方中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PTY LTD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晓鹏先生全额持股的公司，尼平河乳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福瑞持股 57.95% 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乳制品生产和销售，目前澳洲“尼平河”品牌产品结构已经涵盖低温奶、常温奶、爱视奶、奶油冻、酸奶等多个品类。

基于业务发展的融资需要，2015 年 6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尼平河乳业与澳大利亚国民银行签订额度为 250 万澳元的银行授信合同，由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PTY LTD 及 ICON TRADING GROUP PTY LTD/T/A ICON FOODS, LUMINOR GROUP PTY LTD 以及自然人 Gattas Michael Jabbour, Imad Jomaa 和 Yuan Zhao 共同提供保证。公司未对此项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接受担保不会对公司造成财务负担或潜在的担保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尼平河乳业已取得澳大利亚国民银行借款 2,441,078.50 澳元，尚未归还的金额为 1,397,003.62 澳元（折合人民币 6,740,542.47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463,933.25 澳元（折合人民币 2,238,477.93 元）。报告期内，尼平河乳业履约情况良好。

### （5）关联增资

为更好的发挥各方资源和业务优势，推动新型烟草制品（包括加热不燃烧新型烟草制品）业务的合作与发展，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8 年 9 月 20 日召开的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联营企业绿馨电子进行增资 4,400 万元，其中 2,000 万元进入其注册资本，2,400 万元转入其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经合作各方协商同意，以绿馨电子 2017 年度的净资产为参考依据，通过共同增资的方式进行。本次增资后，公司持有绿馨电子的股权比例不变，仍为 40%。本次增资金额占公司 2017 年末净资产额的比重为 1.09%，对公司经营

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 3、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

#### (1) 应收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关联方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	广西真龙	826.09	801.04	1,128.72	3,087.89
应收票据	广西真龙	3,489.65	1,824.84	2,322.07	2,425.96
应收账款	真龙天瑞	1,155.34	1,483.36	3,791.53	6,393.79
应收票据	真龙天瑞	3,520.99	4,960.00	2,823.00	889.92
应收账款	鑫瑞雅斯	104.70	55.43	51.48	7.60
应收账款	成都基金	254.79	194.79	74.79	14.79
应收账款	安徽三联	105.26	-	10.90	-
应收账款	上海旌玮	175.12	114.92	-	-
预付款项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	-	-	18.58

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广西真龙及其全资子公司真龙天瑞销售油墨、胶水、纸品和电化铝产品，用于其包装印刷业务。近年来，受竞争性因素影响，公司对两家公司的销售额均略有下降。其中，公司对广西真龙的销售额下降相对较快，从而造成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也逐年下降。而公司对真龙天瑞的销售额下降幅度较小，主要受票据结算占比大幅提升的影响，在其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较快的情况下，应收票据余额保持了一定增长。截至2019年6月末，由于相关业务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尚未到期结算，从而使得期末与广西真龙及真龙天瑞的应收款项余额较大，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

②报告期内，公司对成都基金的应收账款逐年增加，主要系其尚未支付相应的基金管理费用，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③2019年1-6月，公司向安徽三联新增销售了油墨、胶水和纸品等货物，从而使得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

#### (2) 应付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账款	安徽三联	18.77	23.54	-	188.15
应付账款	广西真龙	-	2.86	-	-
应付票据	广西真龙	-	55.31	-	21.12
应付账款	东风智能包装	139.57	204.11	-	-
应付账款	EASTERN & LG HOLDING PTY LTD	183.15	117.84	62.00	-

报告期内，公司向安徽三联、广西真龙等上述公司开展相应的采购业务，受采购金额、采购时间、业务结算周期和结算方式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对相关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出现了相应的变动，符合公司的经营实际。

#### 4、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交易，并参考市场价格、市场行情或评估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 （一）《公司章程》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四十一条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会议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通过。

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股东大会在表决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

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并申请回避；

(2)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3) 知情的其它股东有权口头或书面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的申请，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应立即组织大会主席团讨论并作出回避与否的决定；

(4) 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而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

(5) 关联交易议案形成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以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总数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信息披露和回避的，股东大会有权撤销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一切决议。

第一百零九条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一百一十条规定：独立董事还应当对关联交易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确定的必须由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外，董事会的具体权限为：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第一百三十一条规定：董事会在关联交易审议和表决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1) 董事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该关联董事应当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2) 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关系，并宣布关联董事回避，并由非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3) 董事会就除对外担保以外的关联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以上通过；董事会就涉及关联关系的对外担保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关联董事未就关联事项按以上程序进行关联信息披露或回避，董事会有权撤消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一切决议。

##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如会议主持人需要回避，到会董事或股东应当要求会议主持人及关联股东回避并推选临时会议主持人（临时会议主持人应当经到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半数以上通过），非关联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对会议主持人及关联股东要求回避的申请应当在会议召开前以书面方式提出。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不参加投票表决时，其持有的股票不计入有表决权票数，应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由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非关联交易方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能形成决议。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交易方股东无法回避，关联股东可以参加表决，但应对非关联交易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股东会决议中详细说明，只有非关联方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被提出回避的股东或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定性被要求回避、放弃表决权有异议的，可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就此作出决议。如异议者仍不服的，可在召开股东大会后以法律认可的方式申请处理。

##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十五条规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

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时，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 **（五）《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第二十三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1）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拟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对于本制度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第二十四条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

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批准，有利害关系的人士在总经理办公会议上应当回避表决。

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六）《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第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会、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小组成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不被大股东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领导小组成员实施协助、纵容大股东侵占公司资产行为的，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并对负有严重责任人员启动罢免直至追究刑事责任的程序。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建立对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大股东侵占公司资金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股份，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应通过变现其股权偿还侵占资金。

第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擅自批准发生的大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占用，均视为严重违规行为，董事会将追究有关人员责任，严肃处理。涉及金额巨大的，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将有关情况向全体股东进行通报，并按有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

####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及独立董事意见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议案	董事会	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意见
1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9 年度预计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

序号	相关议案	董事会	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意见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通过	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履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内控制度规定。相关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得到了有效实施，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净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 （一）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确保股东利益，公司将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必须的关联交易，通过制定严格、细致的关联交易协议条款，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本公司建立了包含油墨加工、纸品加工及印刷的独立、完整的印刷品生产的产业链，拥有独立的市场营销、采购供应、技术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规划和质量管理等各环节必备的职能部门，在主要原材料采购和业务销售方面不存在依赖公司主要股东及其控制公司的情况。

2、《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都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制度规范操作，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所作的承诺

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本公司的关联方具体范围以《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所规定的关联方范围为准，下同）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东风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东风股份在同等条件下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东风股份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严格避免向东风股份拆借、占用东风股份资金或采取由东风股份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东风股份资金。

2、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东风股份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实际执行的交易价格。

3、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与东风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东风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东风股份的资金、利润或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东风股份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公司保证，作为东风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所作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东风股份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如因本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东风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东风股份的实际损失。”

实际控制人黄炳文、黄晓佳、黄晓鹏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本人的关联方具体范围以《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所规定的关联方范围为准，下同）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东风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东风股份在同等条件下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东风股份与独立第三方进

行。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严格避免向东风股份拆借、占用东风股份资金或采取由东风股份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东风股份资金。

2、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东风股份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实际执行的交易价格。

3、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东风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东风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东风股份的资金、利润或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东风股份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保证，作为东风股份实际控制人期间，所作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东风股份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如因本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东风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东风股份的实际损失。”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财务报告及审计情况

除特别说明外，本募集说明书中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数据摘自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苏亚审[2017]492 号、苏亚审[2018]544 号和苏亚审[2019]2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货币资金	79,332.86	85,097.17	87,984.31	87,955.2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9,595.14	132,417.45	94,339.50	129,721.86
其中：应收票据	42,483.77	33,249.41	33,201.37	43,672.38
应收账款	107,111.37	99,168.04	61,138.13	86,049.48
预付款项	3,499.06	2,699.06	1,253.49	724.76
其他应收款	966.02	826.67	776.74	5,208.76
其中：应收股利	-	-	-	4,417.89
存货	56,528.25	69,054.20	93,884.66	88,555.50
其他流动资产	1,237.90	947.91	2,855.82	2,549.83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1,159.22</b>	<b>291,042.46</b>	<b>281,094.52</b>	<b>314,715.99</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7,256.86	17,928.95	10,123.20
长期股权投资	81,166.53	80,785.14	46,732.84	25,41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7.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33,915.98	134,828.41	127,304.65	130,356.69
在建工程	10,967.00	3,892.97	14,659.06	13,303.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6.44	499.13	621.82	489.77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无形资产	36,746.61	32,287.59	34,329.90	36,145.76
商誉	43,996.29	35,384.08	41,268.44	44,271.66
长期待摊费用	1,391.02	1,555.38	1,499.19	574.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0.79	2,515.86	2,058.73	3,90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1.10	614.36	1,255.65	2,290.6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18,469.12</b>	<b>299,619.77</b>	<b>287,659.21</b>	<b>266,871.29</b>
<b>资产总计</b>	<b>609,628.34</b>	<b>590,662.24</b>	<b>568,753.73</b>	<b>581,587.28</b>
短期借款	52,867.41	1,443.64	16,405.94	90,567.4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3,587.93	92,412.42	97,862.16	77,813.96
预收款项	1,457.05	1,079.79	430.58	327.02
应付职工薪酬	4,294.25	7,187.42	8,670.09	7,953.91
应交税费	3,458.30	8,251.31	4,463.13	5,045.29
其他应付款	2,780.30	2,858.24	2,050.68	14,666.88
其中：应付利息	119.00	68.60	73.93	142.94
应付股利	-	-	150.67	1,36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7.43	10,813.85	6,226.30	181.89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9,492.67</b>	<b>124,046.66</b>	<b>136,108.87</b>	<b>196,556.39</b>
长期借款	23,707.21	28,140.21	21,876.32	10,88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64.68	6,859.99	6,286.06	8,425.3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271.89</b>	<b>35,000.19</b>	<b>28,162.38</b>	<b>19,311.77</b>
<b>负债合计</b>	<b>190,764.56</b>	<b>159,046.85</b>	<b>164,271.26</b>	<b>215,868.16</b>
股本	133,440.00	111,200.00	111,200.00	111,200.00
资本公积	0.0032	-	7,085.12	7,085.12
其他综合收益	-3,710.85	-3,405.53	6,018.51	-184.78
盈余公积	47,519.20	48,217.77	41,907.02	36,864.30
未分配利润	218,998.12	260,913.44	218,564.92	192,870.22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6,246.48</b>	<b>416,925.68</b>	<b>384,775.57</b>	<b>347,834.85</b>
少数股东权益	22,617.30	14,689.70	19,706.90	17,884.2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18,863.78</b>	<b>431,615.38</b>	<b>404,482.47</b>	<b>365,719.1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09,628.34</b>	<b>590,662.24</b>	<b>568,753.73</b>	<b>581,587.28</b>

注 1：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为保证可比性，同时对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注 2：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会计准则，2019 年 1-6 月“不适用”为新金融会计准则下删除项目，2016 至 2018 年“不适用”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新增项目。

##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64,468.35</b>	<b>332,804.94</b>	<b>280,234.71</b>	<b>234,163.69</b>
减:营业成本	97,867.75	204,243.18	162,433.09	129,314.69
税金及附加	2,048.50	4,003.23	3,426.10	3,211.60
销售费用	5,557.51	10,787.76	9,295.61	7,074.09
管理费用	11,920.96	21,956.66	18,632.65	17,001.29
研发费用	7,023.02	13,978.44	12,891.71	13,098.10
财务费用	1,069.47	1,417.66	2,344.57	1,540.07
其中:利息费用	1,505.01	1,811.25	2,819.41	2,209.33
利息收入	499.70	661.39	652.58	801.10
加:其他收益	377.54	2,575.66	2,868.95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00.86	21,663.50	7,060.51	8,778.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2.60	21,533.00	6,690.30	8,033.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7.42	10,535.84	4,282.61	4,171.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4	-85.92	-64.36	150.8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2,798.89</b>	<b>90,035.41</b>	<b>76,793.47</b>	<b>68,781.60</b>
加:营业外收入	0.69	200.20	133.59	198.28
减:营业外支出	34.97	236.89	884.86	363.9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2,764.61</b>	<b>89,998.72</b>	<b>76,042.20</b>	<b>68,615.98</b>
减:所得税费用	6,508.89	14,091.97	9,209.11	8,912.9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36,255.72</b>	<b>75,906.75</b>	<b>66,833.09</b>	<b>59,703.00</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6,255.72	75,906.75	66,833.09	59,703.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924.68	74,789.72	65,209.42	56,671.98
少数股东损益	331.04	1,117.03	1,623.67	3,031.02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29.27</b>	<b>-9,394.84</b>	<b>6,191.76</b>	<b>-176.38</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305.32</b>	<b>-9,424.04</b>	<b>6,203.30</b>	<b>-191.24</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48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9.48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5	-9,424.04	6,203.30	-191.2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8,503.89	5,994.46	-892.99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85	-920.15	208.83	701.74
9.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5	29.20	-11.54	14.86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35,926.45</b>	<b>66,511.91</b>	<b>73,024.85</b>	<b>59,526.6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19.36	65,365.67	71,412.72	56,480.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09	1,146.23	1,612.14	3,045.88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7	0.59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67	0.59	0.51

注1：根据财会〔2018〕15号文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为保证可比性，同时对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注2：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会计准则，2019年1-6月“不适用”为新金融会计准则下删除项目，2016至2018年“不适用”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新增项目。

###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276.26	336,984.49	351,145.54	247,50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6.80	940.42	767.49	586.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8.53	4,632.25	4,161.23	2,271.8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0,681.59</b>	<b>342,557.16</b>	<b>356,074.26</b>	<b>250,367.9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15.35	181,575.99	151,064.85	113,92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45.90	37,731.91	32,283.78	23,945.01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52.83	36,279.99	33,992.62	33,618.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01.46	20,866.39	19,579.11	25,553.7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2,715.54</b>	<b>276,454.28</b>	<b>236,920.36</b>	<b>197,039.7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966.06</b>	<b>66,102.88</b>	<b>119,153.91</b>	<b>53,328.2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57.8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31.17	5,418.71	8,238.88	11,436.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49	565.62	753.80	383.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0.25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295.91</b>	<b>6,942.13</b>	<b>8,992.68</b>	<b>14,819.7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9.48	11,754.77	15,340.23	16,88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00	18,492.00	17,991.46	8,669.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371.66	-	3,022.36	52,141.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201.14</b>	<b>30,246.77</b>	<b>36,354.05</b>	<b>80,7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905.23</b>	<b>-23,304.65</b>	<b>-27,361.37</b>	<b>-65,880.2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8.68	1,210.77	2,094.49	635.8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8.68	1,210.77	2,094.49	635.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30.18	18,300.00	33,503.75	106,542.9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708.86</b>	<b>19,510.77</b>	<b>35,598.24</b>	<b>107,178.81</b>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28.29	22,401.10	90,548.47	12,145.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584.60	31,452.72	40,665.23	76,949.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7.00	3,763.77	3,094.77	3,928.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250.00	9,175.89	4,544.1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312.88</b>	<b>65,103.82</b>	<b>140,389.59</b>	<b>93,639.4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04.02</b>	<b>-45,593.05</b>	<b>-104,791.35</b>	<b>13,539.35</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4	-374.54	-229.57	204.7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568.14</b>	<b>-3,169.36</b>	<b>-13,228.38</b>	<b>1,192.1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57.55	74,726.90	87,955.28	86,763.1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6,989.41</b>	<b>71,557.55</b>	<b>74,726.90</b>	<b>87,955.28</b>

##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0.0032		-3,405.53		48,217.77		260,913.44	14,689.70	431,61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00.00	-	-	-	0.0032	-	-3,405.53	-	48,217.77	-	260,913.44	14,689.70	431,61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40.00	-	-	-	-	-	-305.32	-	-698.56	-	-41,915.32	7,927.60	-12,751.61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05.32	-	-	-	35,924.68	307.09	35,926.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698.56	-	-	8,147.51	7,448.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1,678.68	1,678.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698.56	-	-	6,468.83	5,770.26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55,600.00	-527.00	-56,12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55,600.00	-527.00	-56,127.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240.00	-	-	-	-	-	-	-	-	-	-22,240.0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22,240.00	-	-	-	-	-	-	-	-	-	-22,240.00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33,440.00</b>	-	-	-	<b>0.0032</b>	-	<b>-3,710.85</b>	-	<b>47,519.20</b>	-	<b>218,998.12</b>	<b>22,617.30</b>	<b>418,863.78</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7,085.12	-	6,018.51	-	41,907.02	-	218,564.92	19,706.90	404,48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00.00	-	-	-	7,085.12	-	6,018.51	-	41,907.02	-	218,564.92	19,706.90	404,48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7,085.11	-	-9,424.04	-	6,310.75	-	42,348.51	-5,017.20	27,132.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424.04	-	-	-	74,789.72	1,146.23	66,511.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7,085.11	-	-	-	-554.45	-	-	-2,399.66	-10,039.2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1,210.77	1,210.77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7,085.11	-	-	-	-554.45	-	-	-3,610.43	-11,25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6,865.20	-	-32,441.20	-3,763.77	-29,339.7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865.20	-	-6,865.2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5,576.00	-3,763.77	-29,339.77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1,200.00</b>	-	-	-	-	-	<b>-3,405.53</b>	-	<b>48,217.77</b>	-	<b>260,913.44</b>	<b>14,689.70</b>	<b>431,615.38</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7,085.12	-	-184.78	-	36,864.30	-	192,870.22	17,884.27	365,71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00.00	-	-	-	7,085.12	-	-184.78	-	36,864.30	-	192,870.22	17,884.27	365,71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6,203.30	-	5,042.72	-	25,694.70	1,822.64	38,763.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203.30	-	-	-	65,209.42	1,612.14	73,024.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	-	-	-	-	-	-	-	-	-	-	2,094.50	2,094.50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094.49	2,094.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0.01	0.01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5,042.72	-	-39,514.72	-1,884.00	-36,356.00	-36,3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5,042.72	-	-5,042.7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4,472.00	-1,884.00	-36,356.00	-36,356.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项目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项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1,200.00</b>	-	-	-	<b>7,085.12</b>	-	<b>6,018.51</b>	-	<b>41,907.02</b>	-	<b>218,564.92</b>	<b>19,706.90</b>	<b>404,482.47</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15,020.43	-	6.46	-	30,948.09	-	202,162.45	20,009.67	379,34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00.00	-	-	-	15,020.43	-	6.46	-	30,948.09	-	202,162.45	20,009.67	379,347.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7,935.32	-	-191.24	-	5,916.21	-	-9,292.23	-2,125.40	-13,62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91.24	-	-	-	56,671.98	3,045.88	59,526.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646.61	-9,581.92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635.82	635.8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7,935.32	-	-	-	-	-	-	-2,282.43	-10,217.7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916.21	-	-65,964.21	-3,524.67	-63,572.6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916.21	-	-5,916.2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60,048.00	-3,524.67	-63,572.67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	-	-	-	-	-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7,085.12	-	-184.78	-	36,864.30	-	192,870.22	17,884.27	365,719.12

##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货币资金	16,025.98	25,208.49	30,182.53	43,749.9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1,416.34	79,195.33	49,281.67	67,366.94
其中：应收票据	20,596.37	14,320.76	11,798.85	20,487.16
应收账款	70,819.97	64,874.57	37,482.82	46,879.78
预付款项	62.09	36.61	29.41	16,376.96
其他应收款	314.58	258.58	1,762.22	4,283.28
其中：应收股利	-	-	-	900.00
存货	23,980.75	38,956.38	53,415.21	48,071.12
其他流动资产	-	14.25	819.45	1,225.9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1,799.73</b>	<b>143,669.63</b>	<b>135,490.49</b>	<b>181,074.19</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2,850.00	3,800.00	5,3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27,337.34	293,985.82	236,064.47	215,443.5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9,058.50	19,988.67	19,827.37	19,800.19
在建工程	85.99	62.41	374.09	1,995.34
无形资产	1,738.69	1,771.70	1,837.73	1,903.76
长期待摊费用	-	-	-	165.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64	898.21	481.81	415.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13	68.99	453.31	75.8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51,908.30</b>	<b>319,625.81</b>	<b>262,838.78</b>	<b>245,100.30</b>
<b>资产总计</b>	<b>483,708.03</b>	<b>463,295.45</b>	<b>398,329.27</b>	<b>426,174.49</b>
短期借款	49,500.00	-	10,000.00	7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716.88	54,798.58	38,528.58	29,354.60
预收款项	199.76	137.86	261.43	252.02
应付职工薪酬	1,114.85	1,980.20	2,148.94	2,343.40
应交税费	2,109.94	4,756.83	1,598.06	1,233.49
其他应付款	1,824.62	1,050.71	859.43	4,013.30
其中：应付利息	94.24	43.54	42.32	10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50.00	8,750.00	5,000.00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1,216.04</b>	<b>71,474.18</b>	<b>58,396.44</b>	<b>107,196.81</b>

项目	2019.06.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长期借款	16,875.00	21,250.00	15,000.00	10,000.00
递延收益	85.00	115.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5.38	2,447.41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665.38</b>	23,812.41	15,000.00	10,000.00
<b>负债合计</b>	<b>130,881.43</b>	95,286.59	73,396.44	117,196.81
实收资本	133,440.00	111,200.00	111,200.00	111,200.00
资本公积	13,165.30	13,165.30	13,165.30	13,165.30
盈余公积	48,271.16	48,271.16	41,405.95	36,363.24
未分配利润	157,950.15	195,372.40	159,161.58	148,249.1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52,826.61</b>	<b>368,008.85</b>	<b>324,932.83</b>	<b>308,977.6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483,708.03</b>	<b>463,295.45</b>	<b>398,329.27</b>	<b>426,174.49</b>

注 1：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为保证可比性，同时对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注 2：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会计准则，2019 年 1-6 月“不适用”为新金融会计准则下删除项目，2016 至 2018 年“不适用”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新增项目。

#### （六）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92,837.08</b>	<b>181,008.57</b>	<b>155,547.22</b>	<b>152,363.04</b>
减：营业成本	56,441.31	116,422.01	93,782.26	91,373.74
税金及附加	1,012.54	1,665.64	1,374.27	1,550.86
销售费用	1,942.99	4,388.63	4,022.09	3,580.68
管理费用	2,995.41	6,246.11	5,552.35	6,472.90
研发费用	3,256.30	6,352.65	5,572.67	7,117.63
财务费用	1,090.19	1,404.40	1,760.92	1,485.83
其中：利息费用	1,185.32	1,538.20	1,981.91	1,915.82
利息收入	112.47	219.90	296.07	462.67
加：其他收益	140.69	1,520.08	2,212.38	39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77.19	34,133.98	12,573.61	24,948.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8.52	13,655.05	241.99	-474.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68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75	3,188.12	689.28	734.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64	-70.93	-4.19	81.48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4,242.43</b>	<b>76,924.14</b>	<b>57,575.18</b>	<b>65,475.37</b>
加：营业外收入	0.07	0.27	23.08	183.34
减：营业外支出	10.32	133.87	787.73	272.6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4,232.19</b>	<b>76,790.55</b>	<b>56,810.53</b>	<b>65,386.06</b>
减：所得税费用	3,814.43	8,138.53	6,383.37	6,223.9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0,417.75</b>	<b>68,652.02</b>	<b>50,427.16</b>	<b>59,162.15</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0,417.75	68,652.02	50,427.16	59,16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9、其他	-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0,417.75</b>	<b>68,652.02</b>	<b>50,427.16</b>	<b>59,162.15</b>

注 1：根据财会（2018）15 号文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为保证可比性，同时对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注 2：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会计准则，2019 年 1-6 月“不适用”为新金融会计准则下删除项目，2016 至 2018 年“不适用”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新增项目。

###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4,681.57	185,970.16	164,261.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9.81	-	-	1.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648.59	3,552.73	2,678.49	1,172.7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577.91</b>	<b>178,234.30</b>	<b>188,648.65</b>	<b>165,435.6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4.26	95,116.65	75,156.06	102,22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32.86	9,910.34	9,842.76	8,887.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15.62	15,674.90	16,315.02	18,229.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80.64	9,252.81	11,052.51	9,178.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467.94</b>	<b>129,954.70</b>	<b>112,366.35</b>	<b>138,519.8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3,708.77</b>	<b>48,279.59</b>	<b>76,282.30</b>	<b>26,915.8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65.82	1,718.1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68.68	20,472.47	13,313.46	25,733.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4	301.38	86.55	223.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00.00	3,000.00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452.71</b>	<b>21,739.67</b>	<b>18,118.18</b>	<b>28,956.6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6.30	1,986.79	2,556.97	2,084.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43.00	44,275.65	23,701.27	83,185.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139.30</b>	<b>46,262.44</b>	<b>26,258.24</b>	<b>88,270.2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686.59</b>	<b>-24,522.77</b>	<b>-8,140.06</b>	<b>-59,313.6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500.00	15,000.00	20,000.00	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9,500.00</b>	<b>15,000.00</b>	<b>20,000.00</b>	<b>8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75.00	15,000.00	7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34.62	27,112.97	36,519.14	61,856.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1,109.62</b>	<b>42,112.97</b>	<b>106,519.14</b>	<b>61,856.2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09.62</b>	<b>-27,112.97</b>	<b>-86,519.14</b>	<b>18,143.7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5.21</b>	<b>-54.18</b>	<b>-29.83</b>	<b>6.82</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9,833.48</b>	<b>-3,410.33</b>	<b>-18,406.74</b>	<b>-14,247.2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32.82	25,343.16	43,749.90	57,997.1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2,099.35</b>	<b>21,932.82</b>	<b>25,343.16</b>	<b>43,749.90</b>

##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13,165.30	-	-	-	48,271.16	195,372.40	368,008.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00.00	-	-	-	13,165.30	-	-	-	48,271.16	195,372.40	368,00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37,422.25	-15,182.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0,417.75	40,417.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55,600.00	-55,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5,600.00	-55,600.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22,24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22,240.00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六) 其他	-	-	-	-	-	-	-	-	-	-22,240.00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33,440.00</b>	-	-	-	<b>13,165.30</b>	-	-	-	<b>48,271.16</b>	<b>157,950.15</b>	<b>352,826.61</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期末余额</b>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41,405.95</b>	<b>159,161.58</b>	<b>324,932.8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41,405.95</b>	<b>159,161.58</b>	<b>324,932.83</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	-	-	-	<b>6,865.20</b>	<b>36,210.82</b>	<b>43,076.02</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8,652.02	68,65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6,865.20	-32,441.20	-25,57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6,865.20	-6,865.20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5,576.00	-25,576.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5.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48,271.16</b>	<b>195,372.40</b>	<b>368,008.85</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200.00	-	-	-	13,165.30	-	-	-	36,363.24	148,249.14	308,97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200.00	-	-	-	13,165.30	-	-	-	36,363.24	148,249.14	308,97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	-	-	-	-	-	-	-	5,042.72	10,912.44	15,955.16

项目	2017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0,427.16	50,427.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042.72	-39,514.72	-34,47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042.72	-5,042.7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4,472.00	-34,472.0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	-	-	-	-	-	-	-	-	-	-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41,405.95</b>	<b>159,161.58</b>	<b>324,932.83</b>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30,447.02</b>	<b>155,051.21</b>	<b>309,863.5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30,447.02</b>	<b>155,051.21</b>	<b>309,863.53</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	-	-	-	<b>5,916.21</b>	<b>-6,802.07</b>	<b>-885.85</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9,162.15	59,162.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916.21	-65,964.21	-60,04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916.21	-5,916.2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60,048.00	-60,048.00
3. 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11,200.00</b>	-	-	-	<b>13,165.30</b>	-	-	-	<b>36,363.24</b>	<b>148,249.14</b>	<b>308,977.68</b>

###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 2016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 1、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 (1) 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与达朗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SUNNY EXPRESS INVESTMENT LIMITED）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337,5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其持有汕头保税区金光实业有限公司 75% 股权。汕头保税区金光实业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办理完成，新老股东于 2016 年 7 月 31 日完成办理相应财产和管理等的移交手续，故购买日为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自购买日之日起将汕头保税区金光实业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 5 日更名为广东凯文印刷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分别与恒晟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鹤韵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惠湘达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彩星贸易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448,500,000.00 元收购湖南金沙利彩色印刷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 20 日更名为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100% 股权；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与上述四方签订《关于 2016 年 6-7 月过渡期损益金额确认与结算协议书》，扣除过渡期损益后，最终以人民币 443,046,972.74 元的价格受让上述四方合计持有的湖南福瑞 100% 股权。湖南福瑞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办理完成，新老股东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办理完成了相应财产和管理等的移交手续，故购买日为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自购买日之日起将湖南福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新设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2016 年 3 月，公司与深圳前海康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长沙凯文印务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65% 股权。

(2) 2016 年 7 月，公司新设东峰消费，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3) 2016年9月,公司与自然人曹丽娟共同出资设立东风柏客,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

## (二) 2017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 1、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澳洲福瑞以100澳元的价格受让自然人Imad Jomaa持有的澳洲科爱100%的股份,购买日为2017年6月30日,公司自购买日之日起将澳洲科爱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注销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1) 2017年5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凯文印务有限公司取得了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的注销登记通知书,故自2017年6月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2017年5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东峰忆云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的注销登记通知书,故自2017年6月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2016年11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凯文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至2017年12月20日,已完成上述合并事宜,并已完成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和深圳凯文增资等事项的工商变更手续。自2017年12月21日起,公司不再将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三) 2018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 1、新设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8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独自出资设立东峰创投,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通过子公司东峰消费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 2、注销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8年12月28日,全资子公司香港鑫瑞取得了香港公司注册处颁发的《注销通知书》。自2018年12月29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到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四）2019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 1、新设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9年3月，公司与云南绿新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云南东峰优麻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80%股权。

##### 2、转让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9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分别与范育钊、李少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分别以585万元和65万元转让持有的汕头东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90%和10%股权。自2019年3月13日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到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3、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9年3月24日，公司与杨震、贵阳华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25,923.00万元的价格受让其持有的千叶药包75%股权。2019年4月30日，千叶药包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司获得千叶药包控制权，故购买日为2019年4月30日，公司自购买日之日起将千叶药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四、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1.83	2.35	2.07	1.60
速动比率（倍）	1.47	1.79	1.38	1.1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29%	26.93%	28.88%	37.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06%	20.57%	18.43%	27.50%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6	3.75	3.43	2.70
存货周转率（次）	1.51	2.44	1.76	1.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21	0.59	1.07	0.4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3	-0.03	-0.12	0.01

注：上述财务指标中除注明为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外，其他均依据合并财务报表进行计算，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为流动资产扣除存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未扣除非经常损益	8.64%	18.34%	17.50%	16.07%
	扣除非经常损益	8.56%	17.93%	17.03%	15.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未扣除非经常损益	0.27	0.67	0.59	0.51
	扣除非经常损益	0.27	0.66	0.57	0.50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times 10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01	-80.10	-246.88	89.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4.26	2,180.96	2,824.51	1,089.9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242.14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0	5.61	-495.32	53.76
所得税影响额	-57.00	-322.39	-310.95	-214.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6	-121.51	-25.30	-111.19
合计	<b>315.01</b>	<b>1,662.57</b>	<b>1,746.07</b>	<b>1,149.94</b>

报告期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2.03%、2.68%、2.22%和0.88%，占比较低，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分析披露的内容以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及未经审计的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79,332.86	13.01%	85,097.17	14.41%	87,984.31	15.47%	87,955.28	15.12%
应收票据	42,483.77	6.97%	33,249.41	5.63%	33,201.37	5.84%	43,672.38	7.51%
应收账款	107,111.37	17.57%	99,168.04	16.79%	61,138.13	10.75%	86,049.48	14.80%
预付款项	3,499.06	0.57%	2,699.06	0.46%	1,253.49	0.22%	724.76	0.12%
其他应收款	966.02	0.16%	826.67	0.14%	776.74	0.14%	5,208.76	0.90%
存货	56,528.25	9.27%	69,054.20	11.69%	93,884.66	16.51%	88,555.50	15.23%
其他流动资产	1,237.90	0.20%	947.91	0.16%	2,855.82	0.50%	2,549.83	0.44%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1,159.22</b>	<b>47.76%</b>	<b>291,042.46</b>	<b>49.27%</b>	<b>281,094.52</b>	<b>49.42%</b>	<b>314,715.99</b>	<b>54.11%</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	7,256.86	1.23%	17,928.95	3.15%	10,123.20	1.74%
长期股权投资	81,166.53	13.31%	80,785.14	13.68%	46,732.84	8.22%	25,415.35	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7.37	0.33%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50.00	0.71%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133,915.98	21.97%	134,828.41	22.83%	127,304.65	22.38%	130,356.69	22.41%
在建工程	10,967.00	1.80%	3,892.97	0.66%	14,659.06	2.58%	13,303.50	2.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6.44	0.07%	499.13	0.08%	621.82	0.11%	489.77	0.08%
无形资产	36,746.61	6.03%	32,287.59	5.47%	34,329.90	6.04%	36,145.76	6.22%
商誉	43,996.29	7.22%	35,384.08	5.99%	41,268.44	7.26%	44,271.66	7.61%
长期待摊费用	1,391.02	0.23%	1,555.38	0.26%	1,499.19	0.26%	574.63	0.10%
递延所得税	2,330.79	0.38%	2,515.86	0.43%	2,058.73	0.36%	3,900.13	0.67%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91.10	0.20%	614.36	0.10%	1,255.65	0.22%	2,290.60	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b>318,469.12</b>	<b>52.24%</b>	<b>299,619.77</b>	<b>50.73%</b>	<b>287,659.21</b>	<b>50.58%</b>	<b>266,871.29</b>	<b>45.89%</b>
资产总计	<b>609,628.34</b>	<b>100.00%</b>	<b>590,662.24</b>	<b>100.00%</b>	<b>568,753.73</b>	<b>100.00%</b>	<b>581,587.28</b>	<b>100.00%</b>

注：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会计准则，2019 年 1-6 月“不适用”为新金融会计准则下删除项目，2016 至 2018 年“不适用”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新增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81,587.28 万元、568,753.73 万元、590,662.24 万元及 609,628.34 万元。2017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16 年末减少 2.21%，主要原因系 2017 年公司以当期实现的经营性净现金流归还银行短期贷款。当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福瑞及控股子公司可逸智膜于当期开始盈利弥补前期税务亏损，上期末因可弥补税务亏损额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当期转回，故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下降 47.21%；同时，201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搬迁技改项目预付工程款转入在建工程，故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下降 45.18%。

2018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 2017 年末增加 3.85%，当期增加较大的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长期股权投资。其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40.36%，系当期销售规模扩大以及客户回笼减少所致；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115.32%，主要原因系当期预付货款增加，包括全资子公司东峰佳品贸易预付进口商品款以及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预付聚酯切片款；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72.87%，主要系公司当期增加对合营企业深圳基金的投资以及权益法核算下因投资收益增加相应调增账面价值。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上年末增加 3.21%，主要系当期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在建工程增加较多所致。其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12.97%，系当期销售规模扩大；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181.71%，主要系当期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子公司湖南福瑞技改投入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11%、49.42%、49.27%及 47.76%，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存货、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长期股

股权投资，以上各项资产合计占报告期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9.44%、79.17%、85.02%及 82.11%。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库存现金	1.40	0.93	0.67	1.24
银行存款	68,479.82	74,227.41	74,718.70	79,614.28
其他货币资金	10,851.63	10,868.84	13,264.94	8,339.75
合计	<b>79,332.86</b>	<b>85,097.17</b>	<b>87,984.31</b>	<b>87,955.28</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7,955.28 万元、87,984.31 万元、85,097.17 万元及 79,332.86 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95%、31.30%、29.24%及 27.25%。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现金占比很小，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较大且发展良好，货币资金规模较大，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好。

## 2、应收账款

### (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坏账准备及计提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净额
2019.06.3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0.74	3.51%	4,110.7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884.22	96.49%	5,772.85	5.11%	107,111.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b>116,994.97</b>	<b>100.00%</b>	<b>9,883.59</b>	-	<b>107,111.37</b>
2018.12.31	单项金额重	1,293.76	1.19%	1,293.76	100.00%	-

年度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净额
	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03.41	96.25%	5,335.38	5.11%	99,168.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1.46	2.56%	2,781.46	100.00%	-
	<b>合计</b>	<b>108,578.63</b>	<b>100.00%</b>	<b>9,410.60</b>	/	<b>99,168.04</b>
2017.12.3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0.72	1.12%	770.7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843.48	94.12%	3,705.35	5.71%	61,138.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9.43	4.76%	3,279.43	100.00%	-
	<b>合计</b>	<b>68,893.63</b>	<b>100.00%</b>	<b>7,755.50</b>	/	<b>61,138.13</b>
2016.12.3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0.72	0.82%	770.7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842.79	96.33%	4,818.39	5.30%	86,024.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8.96	2.85%	2,663.88	99.07%	25.07
	<b>合计</b>	<b>94,302.47</b>	<b>100.00%</b>	<b>8,252.99</b>	/	<b>86,049.48</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6,049.48 万元、61,138.13 万元、99,168.04 万元及 107,111.3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34%、21.75%、34.07% 及 36.79%，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4.80%、10.75%、16.79% 及 17.57%，占各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6.75%、21.82%、29.80% 及 65.13%。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总体呈上升趋势。2017年末，应收账款降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当年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回笼金额增加。因此，应收账款期末账面净额下降较大，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也有所降低。

2018年，由于下游烟草行业逐渐回暖，卷烟销量的增速开始由负转正，烟草企业向发行人的采购规模扩大、频率加快，因此201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末有所增加。2019年6月末，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

## (2) 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10,721.63	94.64%	102,337.95	97.93%	63,148.55	97.39%	87,150.43	95.94%
1-2年	2,116.46	1.81%	2,158.94	2.07%	178.38	0.28%	3,239.42	3.57%
2-3年	28.15	0.02%	3.41	0.0033%	1,148.77	1.77%	447.72	0.49%
3-4年	501.42	0.43%	3.13	0.0030%	362.55	0.56%	5.22	0.01%
4-5年	3,072.70	2.63%	-	-	5.22	0.01%	-	-
5年以上	554.60	0.47%	-	-	-	-	-	-
合计	<b>116,994.97</b>	<b>100.00%</b>	<b>104,503.41</b>	<b>100.00%</b>	<b>64,843.48</b>	<b>100.00%</b>	<b>90,842.79</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9.50%、97.66%、99.99%及96.45%，占应收账款总额的绝大部分。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各地中烟公司，其资金实力雄厚，信用状况良好。同时，公司制定并执行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应收账款控制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具体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整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符合公司销售模式及主要客户的信用情况，结构合理，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不存在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 (3)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为 90,636.28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77.47%，主要集中在公司重点客户，符合下游烟草行业集中度高度的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9.06.30 账面余额	期限	占应收账款余 额的比例
吉林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8,447.14	1 年以内	32.86%
甘肃烟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4,297.54	1 年以内	29.32%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8,743.27	1 年以内	7.47%
广西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870.24	1 年以内	4.16%
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278.10	1 年以内	3.66%
合计	<b>90,636.28</b>	/	<b>77.47%</b>

## 3、预付款项

### (1)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账面金额及其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及其占流动资产、总资产、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付账款金额	3,499.06	2,699.06	1,253.49	724.76
预付账款账面金额/流动资产	1.20%	0.93%	0.45%	0.23%
预付账款账面金额/总资产	0.57%	0.46%	0.22%	0.12%
预付账款账面金额/营业收入	2.13%	0.81%	0.45%	0.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724.76 万元、1,253.49 万元、2,699.06 万元及 3,499.0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23%、0.45%、0.93% 及 1.20%，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0.12%、0.22%、0.46% 及 0.57%，占各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0.31%、0.45%、0.81% 及 2.13%。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包括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及商品采购款。2017 年末，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长 72.95%，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预付采购材料款增加；2018 年末，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长 115.32%，主要原因系全资子公司东峰佳品贸易预付进口商品款以及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预付聚酯切片原料款增加。

## (2) 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413.22	97.55%	2,646.97	98.07%	1,239.11	98.85%	715.72	98.75%
1-2 年	74.96	2.14%	51.11	1.89%	14.38	1.15%	8.11	1.12%
2-3 年	9.89	0.28%	0.99	0.04%	-	-	0.93	0.13%
3 年以上	1.00	0.03%	-	-	-	-	-	-
合计	<b>3,499.06</b>	<b>100.00%</b>	<b>2,699.06</b>	<b>100.00%</b>	<b>1,253.49</b>	<b>100.00%</b>	<b>724.76</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两年以内的预付账款的占比分别为 99.87%、100.00%、99.96% 及 99.69%，预付账款账龄较短，账龄结构合理。

## (3)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预付单位名称	2019.06.30 账面余额	期限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无锡佳达天景贸易有限公司	1,350.39	1 年以内	38.59%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741.20	1 年以内	21.18%
Visy Packaging Pty Ltd	184.14	1 年以内	5.26%
福建百宏高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118.93	1 年以内	3.40%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阳白云供电局	107.90	1 年以内	3.08%

预付单位名称	2019.06.30 账面余额	期限	占预付款项余 额的比例
合计	2,502.57	/	71.52%

####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股利	-	-	-	-	-	-	4,417.89	83.79%
其他应收款	1,159.56	100.00%	973.50	100.00%	887.51	100.00%	854.80	16.21%
其中：履约及 质量保证金	176.69	15.24%	153.12	15.73%	238.29	26.85%	230.48	4.37%
投标保证金	135.00	11.64%	82.81	8.51%	76.09	8.57%	104.96	1.99%
其他往来款	847.87	73.12%	737.57	75.77%	573.14	64.58%	519.36	9.85%
<b>小计</b>	<b>1,159.56</b>	<b>100.00%</b>	<b>973.50</b>	<b>100.00%</b>	<b>887.51</b>	<b>100.00%</b>	<b>5,272.69</b>	<b>100.00%</b>
减：坏账准备	193.54		146.83		110.77		63.93	
<b>合计</b>	<b>966.02</b>		<b>826.67</b>		<b>776.74</b>		<b>5,208.76</b>	
其他应收款净 额/流动资产		<b>0.33%</b>		<b>0.28%</b>		<b>0.28%</b>		<b>1.66%</b>
其他应收款净 额/总资产		<b>0.16%</b>		<b>0.14%</b>		<b>0.14%</b>		<b>0.9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208.76 万元、776.74 万元、826.67 万元及 966.0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66%、0.28%、0.28%及 0.33%，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90%、0.14%、0.14%及 0.16%。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原因系联营企业广西真龙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截至当期末尚未实际发放，致使当期末应收股利金额较大。

#### 5、存货

##### (1)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原材料	16,665.43	17,378.56	22,141.38	22,072.31
在产品	5,954.55	5,896.46	6,523.95	4,153.17
库存商品	14,802.01	12,451.23	13,155.75	11,589.63
发出商品	20,626.88	36,193.96	53,787.61	50,784.13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委托加工物资	-	-	-	254.95
<b>存货账面余额合计</b>	<b>58,048.87</b>	<b>71,920.21</b>	<b>95,608.69</b>	<b>88,854.19</b>
减：跌价准备	1,520.62	2,866.01	1,724.03	298.69
<b>存货账面价值</b>	<b>56,528.25</b>	<b>69,054.20</b>	<b>93,884.66</b>	<b>88,555.50</b>
<b>存货账面价值/流动资产</b>	<b>19.41%</b>	<b>23.73%</b>	<b>33.40%</b>	<b>28.14%</b>
<b>存货账面价值/总资产</b>	<b>9.27%</b>	<b>11.69%</b>	<b>16.51%</b>	<b>15.23%</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555.50 万元、93,884.66 万元、69,054.20 万元及 56,528.25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14%、33.40%、23.73% 及 19.41%，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5.23%、16.51%、11.69% 及 9.27%。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账面余额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5.04%、93.18%、91.80% 及 89.74%。

2017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较 2016 年末增长 7.60%，主要系随销售增长，订单量增加。2018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较 2017 年末下降 24.78%，一方面系为应对宏观经济形式下行压力的影响，公司加大力度烟标产品库存的管理力度，降低库存资金占用水平，提升存货周转率，加速资金周转效率。另一方面，因下游烟草行业逐渐回暖，卷烟销量的增速开始由负转正，烟草企业向发行人采购及结算频率加快，致使公司期末存货减少。2018 年末，我国烟草行业库存已降至 2012 年以来的历史最低位置，发行人的库存变化情况与下游烟草行业趋势一致。2019 年上半年，随着下游烟草行业进一步回暖，烟草企业采购及结算频率加快，发出商品减少，致使 2019 年 6 月末存货余额较上年末下降 18.14%。

##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原材料	236.63	286.92	-	-
库存商品	910.21	764.86	697.43	76.76
发出商品	373.78	1,814.23	1,026.60	221.93
<b>合计</b>	<b>1,520.62</b>	<b>2,866.01</b>	<b>1,724.03</b>	<b>298.6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298.69 万元、1,724.03 万元、

2,866.01 万元及 1,520.62 万元，占各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0.34%、1.80%、3.98%及 2.62%，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执行以销定产的政策，存货滞压情况较少，总体而言，存货减值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受烟草行业降本增效及招投标竞价影响，产品售价降低，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因而公司对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计提跌价准备。

##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 至 2018 年各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306.86	31.79%	12,628.95	70.44%	4,823.20	47.65%
—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50.00	68.21%	5,300.00	29.56%	5,300.00	52.35%
<b>合计</b>	<b>7,256.86</b>	<b>100.00%</b>	<b>17,928.95</b>	<b>100.00%</b>	<b>10,123.20</b>	<b>100.00%</b>

2016 至 2018 年，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变动主要系受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持有的香港上市公司 EPRINT 集团的股票价格波动影响，公司根据权益法核算规则，按持股数量相应增加或减少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账面金额。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量方式	期末账面价值
持有汇天小贷的股权	成本计量	2,850.00
持有安徽三联的股权	成本计量	1,500.00
持有哆吉（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	成本计量	600.00
持有香港上市公司 EPRINT 集团的股票	公允价值计量	2,304.13
持有澳大利亚 Murray Goulburn Co-operative Co. Limited 公司的股票	公允价值计量	2.73
<b>合计</b>	<b>/</b>	<b>7,256.86</b>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

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量方式	期末账面价值
持有汇天小贷的股权	成本计量	2,850.00
持有安徽三联的股权	成本计量	1,500.00
合计	/	<b>4,350.00</b>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计量方式	期末账面价值
持有香港上市公司 EPRINT 集团的股票	公允价值计量	2,013.87
持有澳大利亚 MurrayGoulburnCo-operativeCo.Limited 公司的股票	公允价值计量	3.50
合计	/	<b>2,013.87</b>

## 7、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b>一、合营企业</b>				
成都基金	32,096.68	32,263.74	16,135.79	7,463.64
深圳基金	26,004.15	24,547.46	10,000.14	-
小计	<b>58,100.83</b>	<b>56,811.20</b>	<b>26,135.93</b>	<b>7,463.64</b>
<b>二、联营企业</b>				
广西真龙	19,066.64	21,366.59	18,468.40	15,417.32
绿馨电子	3,150.69	1,977.66	1,637.01	2,481.11
鑫瑞雅斯	-	-	9.64	53.28
东风智能包装	503.99	496.99	481.86	-
上海旌玮	344.37	132.69	-	-
小计	<b>23,065.69</b>	<b>23,973.94</b>	<b>20,596.91</b>	<b>17,951.71</b>
合计	<b>81,166.53</b>	<b>80,785.14</b>	<b>46,732.84</b>	<b>25,415.35</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25,415.35 万元、46,732.84 万元、80,785.14 万元及 81,166.5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2%、16.25%、

26.96%及 25.49%，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7%、8.22%、13.68%及 13.31%。

2017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长 83.88%，主要原因系：（1）公司当期对合营基金成都基金追加投资，并参与发起设立合营基金深圳基金及联营企业东风智能包装；（2）因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公司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长 72.87%，主要原因系：（1）公司当期对深圳基金以及联营企业广西真龙、绿馨电子追加投资，并参与发起设立联营企业上海旌玮；（2）公司合营基金所投项目如“奈雪的茶”、“百果园”等由于新一轮投资者的进入，估值提升带来投资收益增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增幅较大。

2019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长 0.47%，主要系公司当期对绿馨电子和上海旌玮追加投资。

## 8、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66,954.23	50.00%	66,084.79	49.01%	55,906.44	43.92%	58,484.15	44.86%
机器设备	65,603.48	48.99%	67,461.00	50.03%	69,543.59	54.63%	69,867.85	53.60%
运输工具	814.06	0.61%	713.22	0.53%	1,187.35	0.93%	1,208.01	0.93%
电子及办公设备	544.21	0.41%	569.40	0.42%	667.27	0.52%	796.67	0.61%
合计	<b>133,915.98</b>	<b>100.00%</b>	<b>134,828.41</b>	<b>100.00%</b>	<b>127,304.65</b>	<b>100.00%</b>	<b>130,356.69</b>	<b>100.00%</b>
账面价值/ 非流动资产		<b>42.05%</b>		<b>45.00%</b>		<b>44.26%</b>		<b>48.85%</b>
账面价值/ 总资产		<b>21.97%</b>		<b>22.83%</b>		<b>22.38%</b>		<b>22.41%</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30,356.69 万元、127,304.65 万元、134,828.41 万元及 133,915.98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85%、44.26%、45.00%及 42.05%，是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2.41%、22.38%、22.83%及 21.97%。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

机器设备和房屋及建筑物，各期末该两项合计占比均达 98% 以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及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b>账面原值</b>				
房屋及建筑物	93,629.42	90,496.68	76,515.94	75,354.09
机器设备	157,624.40	151,938.89	143,034.10	132,731.40
运输工具	4,651.26	4,346.35	5,246.50	5,138.46
电子及办公设备	3,820.95	3,705.45	3,635.62	3,634.50
<b>账面原值合计</b>	<b>259,726.02</b>	<b>250,487.36</b>	<b>228,432.16</b>	<b>216,858.45</b>
<b>累计折旧</b>				
房屋及建筑物	26,675.19	24,411.88	20,609.50	16,869.94
机器设备	92,020.92	84,477.89	73,490.51	62,863.55
运输工具	3,837.20	3,633.13	4,059.14	3,930.45
电子及办公设备	3,276.73	3,136.06	2,968.36	2,837.83
<b>累计折旧合计</b>	<b>125,810.04</b>	<b>115,658.96</b>	<b>101,127.52</b>	<b>86,501.76</b>
<b>减值准备</b>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办公设备	-	-	-	-
<b>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b>-</b>	<b>-</b>
<b>账面价值</b>				
房屋及建筑物	66,954.23	66,084.79	55,906.44	58,484.15
机器设备	65,603.48	67,461.00	69,543.59	69,867.85
运输工具	814.06	713.22	1,187.35	1,208.01
电子及办公设备	544.21	569.40	667.27	796.67
<b>账面价值合计</b>	<b>133,915.98</b>	<b>134,828.41</b>	<b>127,304.65</b>	<b>130,356.6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均不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9、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及其占非流动资产、总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尼平河乳业牛奶生产线项目	2,593.45	2,478.08	1,678.71	4,478.56
贵州西牛王新厂区搬迁技改项目	1,156.96	1,156.96	11,531.28	2,619.84
生产设备安装	1,418.03	167.24	1,380.96	5,870.04
可逸智膜电化铝车间技改项目	-	-	-	26.80
千叶药包药用包装材料和容器生产线建设及其配套工程项目	5,442.84	-	-	-
其他	355.74	90.70	68.10	308.26
<b>账面价值合计</b>	<b>10,967.00</b>	<b>3,892.97</b>	<b>14,659.06</b>	<b>13,303.50</b>
<b>账面价值/非流动资产</b>	<b>3.44%</b>	<b>1.30%</b>	<b>5.10%</b>	<b>4.98%</b>
<b>账面价值/总资产</b>	<b>1.80%</b>	<b>0.66%</b>	<b>2.58%</b>	<b>2.2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13,303.50 万元、14,659.06 万元、3,892.97 万元及 10,967.00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8%、5.10%、1.30% 及 3.44%，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29%、2.58%、0.66% 及 1.80%。

2017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10.19%，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新厂区搬迁技改项目投入增加。2018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下降 73.44%，主要原因系子公司贵州西牛王新厂区搬迁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并投入使用，转入固定资产。2019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长 181.71%，主要系当期完成收购千叶药包合并范围增加以及子公司湖南福瑞技改投入增加。

##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30,439.59	82.84%	28,758.72	89.07%	30,507.28	88.87%	31,126.73	86.11%
专利权	3,962.28	10.78%	2,022.14	6.26%	2,220.11	6.47%	2,427.25	6.72%
非专利技术	43.63	0.12%	45.99	0.14%	-	-	-	-
软件	273.93	0.75%	179.52	0.56%	299.72	0.87%	370.13	1.02%
车位使用权	1,270.44	3.46%	1,281.22	3.97%	1,302.79	3.79%	1,324.35	3.66%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合同权益	-	-	-	-	-	-	897.30	2.48%
商标权	190.70	0.52%	-	-	-	-	-	-
特许权	566.04	1.54%	-	-	-	-	-	-
合计	<b>36,746.61</b>	<b>100.00%</b>	<b>32,287.59</b>	<b>100.00%</b>	<b>34,329.90</b>	<b>100.00%</b>	<b>36,145.76</b>	<b>100.00%</b>
账面价值/非流动资产	<b>11.54%</b>		<b>10.78%</b>		<b>11.93%</b>		<b>13.54%</b>	
账面价值/总资产	<b>6.03%</b>		<b>5.47%</b>		<b>6.04%</b>		<b>6.2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145.76 万元、34,329.90 万元、32,287.59 万元及 36,746.61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54%、11.93%、10.78%及 11.54%，是公司非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占各期末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22%、6.04%、5.47%及 6.03%。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专利权，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资产状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及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b>账面原值</b>				
土地使用权	34,937.96	32,889.91	33,245.76	34,520.31
专利权	4,584.08	2,484.08	2,484.08	2,534.08
非专利技术	47.17	47.17	-	-
软件	668.09	527.90	544.54	551.40
车位使用权	1,333.33	1,333.33	1,333.33	1,333.33
合同权益	-	-	-	980.38
商标权	200.00	-	-	-
特许权	679.25	-	-	-
<b>账面原值合计</b>	<b>42,449.88</b>	<b>37,282.39</b>	<b>37,607.70</b>	<b>39,919.50</b>
<b>累计摊销</b>				
土地使用权	3,885.93	3,517.56	2,738.48	3,393.58
专利权	621.79	461.94	263.96	106.82
非专利技术	3.54	1.18	-	-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软件	394.16	348.38	244.82	181.27
车位使用权	62.89	52.11	30.55	8.98
合同权益	-	-	-	83.08
商标权	9.30	-	-	-
特许权	113.21	-	-	-
<b>累计摊销合计</b>	<b>5,090.83</b>	<b>4,381.17</b>	<b>3,277.81</b>	<b>3,773.74</b>
<b>减值准备</b>				
土地使用权	612.44	613.63	-	-
专利权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软件	-	-	-	-
车位使用权	-	-	-	-
合同权益	-	-	-	-
商标权	-	-	-	-
特许权	-	-	-	-
<b>减值准备合计</b>	<b>612.44</b>	<b>613.63</b>	-	-
<b>账面价值</b>				
土地使用权	30,439.59	28,758.72	30,507.28	31,126.73
专利权	3,962.28	2,022.14	2,220.11	2,427.25
非专利技术	43.63	45.99	-	-
软件	273.93	179.52	299.72	370.13
车位使用权	1,270.44	1,281.22	1,302.79	1,324.35
合同权益	-	-	-	897.30
商标权	190.70	-	-	-
特许权	566.04	-	-	-
<b>账面价值合计</b>	<b>36,746.61</b>	<b>32,287.59</b>	<b>34,329.90</b>	<b>36,145.76</b>

2016年及2017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2018年末，公司分别对全资子公司澳洲东风名下的麦当劳农场和诺特曼农场的土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4.01万澳元和113.17万澳元，两项金额合计折合人民币613.63万元。2019年6月末，无形资产较上期末增加13.81%，主要系当期完成收购千叶药包合并范围增加；土地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变动系汇率变动所致。

## 11、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并陆良福牌	4,651.05	10.57%	4,651.05	13.14%	6,182.78	14.98%	9,186.00	20.75%
合并可逸智膜	4,478.27	10.18%	4,478.27	12.66%	4,478.27	10.85%	4,478.27	10.12%
合并广东凯文	18,890.60	42.94%	18,890.60	53.39%	23,243.23	56.32%	23,243.23	52.50%
合并湖南福瑞	7,364.16	16.74%	7,364.16	20.81%	7,364.16	17.84%	7,364.16	16.63%
合并千叶药包	8,612.21	19.57%	-	-	-	-	-	-
<b>合计</b>	<b>43,996.29</b>	<b>100.00%</b>	<b>35,384.08</b>	<b>100.00%</b>	<b>41,268.44</b>	<b>100.00%</b>	<b>44,271.66</b>	<b>100.00%</b>
账面价值/非流动资产	13.81%		11.81%		14.35%		16.59%	
账面价值/总资产	7.22%		5.99%		7.26%		7.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44,271.66 万元、41,268.44 万元、35,384.08 万元及 43,996.29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59%、14.35%、11.81% 及 13.81%，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61%、7.26%、5.99% 及 7.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b>账面原值</b>				
合并陆良福牌	9,186.00	9,186.00	9,186.00	9,186.00
合并可逸智膜	4,478.27	4,478.27	4,478.27	4,478.27
合并广东凯文	23,243.23	23,243.23	23,243.23	23,243.23
合并湖南福瑞	7,364.16	7,364.16	7,364.16	7,364.16
合并千叶药包	8,612.21	-	-	-
<b>账面原值合计</b>	<b>52,883.87</b>	<b>44,271.66</b>	<b>44,271.66</b>	<b>44,271.66</b>
<b>减值准备</b>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合并陆良福牌	4,534.95	4,534.95	3,003.22	-
合并可逸智膜	-	-	-	-
合并广东凯文	4,352.63	4,352.63	-	-
合并湖南福瑞	-	-	-	-
合并千叶药包		-	-	-
<b>减值准备合计</b>	<b>8,887.58</b>	<b>8,887.58</b>	<b>3,003.22</b>	-
<b>账面价值</b>				
合并陆良福牌	4,651.05	4,651.05	6,182.78	9,186.00
合并可逸智膜	4,478.27	4,478.27	4,478.27	4,478.27
合并广东凯文	18,890.60	18,890.60	23,243.23	23,243.23
合并湖南福瑞	7,364.16	7,364.16	7,364.16	7,364.16
合并千叶药包	8,612.21	-	-	-
<b>账面价值合计</b>	<b>43,996.29</b>	<b>35,384.08</b>	<b>41,268.44</b>	<b>44,271.66</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主要系收购广东凯文、陆良福牌、可逸智膜、湖南福瑞和千叶药包形成。2019 年上半年，因完成对千叶药包的收购而新增商誉 8,612.21 万元。

2016 年，商誉经减值测试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17 年末，因子公司陆良福牌经营效益未达预期，公司在对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对因收购陆良福牌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3,003.22 万元；2018 年末，因子公司陆良福牌和广东凯文经营未达预期，公司在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分别对因收购陆良福牌和收购广东凯文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531.73 万元和 4,352.63 万元。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045.27	2,189.07	1,822.09	1,696.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65	189.14	236.64	363.14
可抵扣亏损	57.87	67.96	-	1,840.89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	69.69	-	-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合计	2,330.79	2,515.86	2,058.73	3,900.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系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可抵扣亏损及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形成。

## （二）负债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2,867.41	27.71%	1,443.64	0.91%	16,405.94	9.99%	90,567.45	41.9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3,587.93	43.82%	92,412.42	58.10%	97,862.16	61.53%	77,813.96	48.93%
预收款项	1,457.05	0.76%	1,079.79	0.68%	430.58	0.26%	327.02	0.15%
应付职工薪酬	4,294.25	2.25%	7,187.42	4.52%	8,670.09	5.28%	7,953.91	3.68%
应交税费	3,458.30	1.81%	8,251.31	5.19%	4,463.13	2.72%	5,045.29	2.34%
其他应付款	2,780.30	1.46%	2,858.24	1.80%	2,050.68	1.25%	14,666.88	6.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7.43	5.79%	10,813.85	6.80%	6,226.30	3.79%	181.89	0.0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9,492.67</b>	<b>83.61%</b>	<b>124,046.66</b>	<b>77.99%</b>	<b>136,108.87</b>	<b>82.86%</b>	<b>196,556.39</b>	<b>91.05%</b>
长期借款	23,707.21	12.43%	28,140.21	17.69%	21,876.32	13.32%	10,886.46	5.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64.68	3.97%	6,859.99	4.31%	6,286.06	3.83%	8,425.30	3.9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1,271.89</b>	<b>16.39%</b>	<b>35,000.19</b>	<b>22.01%</b>	<b>28,162.38</b>	<b>17.14%</b>	<b>19,311.77</b>	<b>8.95%</b>
<b>负债合计</b>	<b>190,764.56</b>	<b>100.00%</b>	<b>159,046.85</b>	<b>100.00%</b>	<b>164,271.26</b>	<b>100.00%</b>	<b>215,868.16</b>	<b>100.00%</b>

2017年末总负债规模较2016年末下降较多。其中，短期借款及应付利息分别较上年末下降81.89%和48.28%，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湖南福瑞偿还银行借款；应付股利较上年末减少88.93%，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于当期支付上期少数股东现金股利所致；此外，由于2017年公司加大以票据方式结算支付供应商货款，2017年末应付票据余额及占负债总额的比例有所增加。

2018年末公司总负债规模与2017年末相比进一步下降，主要系公司及控股

子公司鑫瑞科技本期归还流动资金贷款所致。同时，由于公司为控制产品销售货款回笼风险，对新客户及信用级别较低客户采用预收货款结算方式增加，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150.78%。

2019 年 6 月末，公司总负债规模增长 19.94%，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新增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及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负债构成中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四项负债的合计金额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05%、82.88%、76.70% 及 83.96%。

## 1、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应付票据各期末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3,024.61	46,461.52	55,558.86	29,829.33
合计	<b>53,024.61</b>	<b>46,461.52</b>	<b>55,558.86</b>	<b>29,829.33</b>

2017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86.26%，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以票据方式结算支付供应商货款，子公司湖南福瑞自 2016 年被公司收购完成后逐步恢复生产，2017 年回归正常生产经营，当期新增两家金融机构授信，票据结算增加。

2018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6.37%，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及子公司为应对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压力影响，加强了存货及原材料库存的管理力度，降低库存资金占用水平；另一方面系湖南福瑞上年末新增金融机构集中办理的票据于次年到期，应付票据余额减少。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4.13%，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票据方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 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购买材料款和电费 等成本类的应付款 项	26,827.58	87.78%	42,379.45	92.23%	40,360.10	95.41%	45,041.60	93.87%
购建固定资产、土地 资产等长期资产的 应付款项	3,735.75	12.22%	3,571.45	7.77%	1,943.20	4.59%	2,943.02	6.13%
合计	<b>30,563.33</b>	<b>100.00%</b>	<b>45,950.90</b>	<b>100.00%</b>	<b>42,303.30</b>	<b>100.00%</b>	<b>47,984.63</b>	<b>100.00%</b>
应付账款/流动负债	19.16%		37.04%		31.08%		24.41%	
应付账款/负债总额	16.02%		28.89%		25.75%		22.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47,984.63 万元，42,303.30 万元、45,950.90 万元及 30,563.3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4.41%、31.08%、37.04% 及 19.16%，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23%、25.75%、28.89% 及 16.02%，公司应付账款各期末余额总体保持稳定，主要包括购买材料款和电费等成本类的应付款项及购建固定资产、土地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应付款项。

## (2)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9,770.69	97.41%	45,251.66	98.48%	41,426.54	97.93%	46,209.52	96.30%
1-2年	484.44	1.59%	153.54	0.33%	551.04	1.30%	1,266.17	2.64%
2-3年	51.30	0.17%	368.65	0.80%	252.34	0.60%	250.59	0.52%
3年以上	256.89	0.84%	177.05	0.39%	73.39	0.17%	258.35	0.54%
合计	<b>30,563.33</b>	<b>100.00%</b>	<b>45,950.90</b>	<b>100.00%</b>	<b>42,303.30</b>	<b>100.00%</b>	<b>47,984.63</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各期末占比均在 98% 以上。

##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收货款	1,437.88	98.68%	1,074.13	99.48%	430.58	100.00%	327.02	100.00%
预收租金	19.17	1.32%	5.66	0.52%	-	-	-	-
合计	<b>1,457.05</b>	<b>100.00%</b>	<b>1,079.79</b>	<b>100.00%</b>	<b>430.58</b>	<b>100.00%</b>	<b>327.02</b>	<b>100.00%</b>
预收账款/流动负债	<b>0.91%</b>		<b>0.87%</b>		<b>0.32%</b>		<b>0.17%</b>	
预收账款/负债总额	<b>0.76%</b>		<b>0.68%</b>		<b>0.26%</b>		<b>0.15%</b>	

2017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较2016年末增长31.67%，主要系公司为控制产品销售货款回笼风险，对新客户采用预收货款结算方式；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均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进一步增加对新客户及信用状况较差的客户采用预收货款结算方式。

####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7,953.91万元、8,670.09万元、7,187.42万元及4,294.25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05%、6.37%、5.79%及2.69%，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68%、5.28%、4.52%及2.25%。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1,353.48	4,082.13	1,055.05	1,111.74
企业所得税	1,533.19	3,398.07	2,939.61	2,992.41
个人所得税	47.58	69.44	127.00	68.66
预提所得税	-	-	0.03	709.14
教育费附加	70.59	208.87	57.63	5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08	267.53	74.18	78.46
城镇土地使用税	41.19	32.75	42.88	0.13
房产税	248.24	152.98	140.08	10.27
印花税	55.09	13.92	8.92	17.94
环境保护税	1.32	1.11	-	-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03	5.72	13.69	-
堤围防护费	3.08	6.58	4.07	-
防洪保安资金	4.41	12.19	-	-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其他	-	-	0.0023	-
合计	<b>3,458.30</b>	<b>8,251.31</b>	<b>4,463.13</b>	<b>5,045.29</b>
应交税费/流动负债	<b>2.17%</b>	<b>6.65%</b>	<b>3.28%</b>	<b>2.57%</b>
应交税费/负债总额	<b>1.81%</b>	<b>5.19%</b>	<b>2.72%</b>	<b>2.34%</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持续提升，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规模相应增长；2018年末，公司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增长较快，系烟草行业整体回暖及春节卷烟消费旺季带动烟标销售，公司2018年末销量较大。

##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利息	119.00	4.28%	68.60	2.40%	73.93	3.60%	142.94	0.97%
应付股利	-	-	-	-	150.67	7.35%	1,361.44	9.28%
其他应付款	2,661.30	95.72%	2,789.64	97.60%	1,826.09	89.05%	13,162.50	89.74%
其中：运输费	1,011.24	36.37%	1,172.45	41.02%	1,174.80	57.29%	1,031.49	7.03%
押金及其他	1,650.06	59.35%	1,617.19	56.58%	651.28	31.76%	664.26	4.53%
股权对价款	-	-	-	-	-	-	11,466.75	78.18%
合计	<b>2,780.30</b>	<b>100.00%</b>	<b>2,858.24</b>	<b>100.00%</b>	<b>2,050.68</b>	<b>100.00%</b>	<b>14,666.88</b>	<b>100.00%</b>
其他应付款/流动负债	<b>2.24%</b>		<b>2.30%</b>		<b>1.51%</b>		<b>7.46%</b>	
其他应付款/负债总额	<b>1.46%</b>		<b>1.80%</b>		<b>1.25%</b>		<b>6.79%</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14,666.88 万元、2,050.68 万元、2,858.24 万元及 2,780.3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7.46%、1.51%、2.30% 及 2.24%，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6.79%、1.25%、1.80% 及 1.46%。

2017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减少 86.02%，主要原因系上期收购湖南福瑞及鑫瑞科技暂未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在本期支付完毕。

2018 年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长 39.38%，主要原因系公司对外租赁押金增加以及当期控股子公司尼平河乳业的少数股东拟增资，子公司已收到相关增

资款但截至期末增资手续尚未办理完毕，故期末其他应付款增加。

## 7、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抵押借款	6,477.81	6,440.00	6,200.00	3.38
保证借款	354.40	450.21	676.32	883.09
信用借款	16,875.00	21,250.00	15,000.00	10,000.00
合计	<b>23,707.21</b>	<b>28,140.21</b>	<b>21,876.32</b>	<b>10,886.46</b>
长期借款/非流动负债	<b>75.81%</b>	<b>80.40%</b>	<b>77.68%</b>	<b>56.37%</b>
长期借款/负债总额	<b>12.43%</b>	<b>17.69%</b>	<b>13.32%</b>	<b>5.04%</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0,886.46 万元、21,876.32 万元、28,140.21 万元及 23,707.21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56.37%、77.68%、80.40% 及 75.81%，占各期末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5.04%、13.32%、17.69% 及 12.43%，包括抵押借款、保证借款及信用借款。

2017 年末，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长 100.95%，主要原因系当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增加长期贷款。2018 年末，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长 28.63%，主要原因系当期公司新增工商银行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置换公司收购子公司湖南福瑞 100% 股权前期投入资金及支付剩余交易价款。2019 年 6 月末，因偿还部分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下降 15.75%。

###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06.30 /2019 年 1-6 月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3	2.35	2.07	1.60
速动比率（倍）	1.47	1.79	1.38	1.15
资产负债率（合并 报表）	31.29%	26.93%	28.88%	37.12%
利息保障倍数（倍）	29.41	50.69	27.97	32.06

注：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为流动资产扣除存货）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60、2.07、2.35 及 1.83，速动比率分别为 1.15、1.38、1.79 及 1.47。2016 至 2018 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逐年上升；2019 年 1-6 月，由于公司新增短期借款，二者均略有下降，但仍维持在较高水平。

总体而言，公司具备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7.12%、28.88%、26.93% 及 31.29%。2016 至 2018 年，随着公司盈利带动净资产增厚，并通过经营性现金流入逐步偿还银行借款，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2019 年 1-6 月，由于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2.06、27.97、50.69 及 29.41。2017 年利息保障倍数较低的原因系子公司贵州西牛王当期增加长期抵押借款；2018 年，随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归还流动资金贷款，利息保障倍数大幅提升，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2019 年 1-6 月，由于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

###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指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名称	公司名称	2019.06.30 /2019 年 1-6 月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 (倍)	劲嘉股份	2.78	2.31	2.53	1.36
	金时科技	5.94	4.64	3.62	1.05
	永吉股份	10.82	8.87	6.75	8.17
	新宏泽	1.23	3.07	2.64	2.21
	集友股份	1.11	1.15	2.15	1.82
	平均值	<b>4.38</b>	<b>4.01</b>	<b>3.54</b>	<b>2.92</b>
	发行人	<b>1.83</b>	<b>2.35</b>	<b>2.07</b>	<b>1.60</b>
速动比率 (倍)	劲嘉股份	2.12	1.75	2.02	1.01
	金时科技	5.30	4.02	2.83	0.85

指标名称	公司名称	2019.06.30 /2019年1-6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永吉股份	9.39	7.90	6.04	7.68
	新宏泽	1.01	2.80	2.42	2.03
	集友股份	0.86	0.83	2.15	1.82
	<b>平均值</b>	<b>3.74</b>	<b>3.46</b>	<b>3.09</b>	<b>2.68</b>
	<b>发行人</b>	<b>1.47</b>	<b>1.79</b>	<b>1.38</b>	<b>1.15</b>
资产负债率 (合并)	劲嘉股份	13.15%	17.45%	17.64%	27.98%
	金时科技	12.57%	13.03%	14.87%	57.27%
	永吉股份	5.56%	6.93%	9.71%	8.17%
	新宏泽	40.20%	17.09%	18.82%	28.14%
	集友股份	34.63%	38.33%	29.61%	37.02%
	<b>平均值</b>	<b>21.22%</b>	<b>18.56%</b>	<b>18.13%</b>	<b>31.72%</b>
	<b>发行人</b>	<b>31.29%</b>	<b>26.93%</b>	<b>28.88%</b>	<b>37.12%</b>
利息保障 倍数	劲嘉股份	/	523.71	57.00	65.20
	金时科技	/	202.28	36.03	25.04
	永吉股份	/	/	/	/
	新宏泽	8.17	/	502.24	193.33
	集友股份	/	/	/	141.18
	<b>平均值</b>	/	<b>363.00</b>	<b>198.42</b>	<b>106.19</b>
	<b>发行人</b>	<b>29.41</b>	<b>50.69</b>	<b>27.97</b>	<b>32.06</b>

注 1：可比公司上述指标计算所依据的财务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 2016 至 2018 年年报或招股说明书；

注 2：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为流动资产扣除存货）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注 3：“/”表示当期利息支出为 0，利息保障倍数无法计算。

2016 年至 2018 年，因业务及资产规模相当，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劲嘉股份水平较为接近，而 2019 年 1-6 月，由于公司新增短期借款，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相对较低。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系除劲嘉股份外，其他可比公司的业务及资产规模均与公司存在明显差距且上市时间均在 2016 年以后，首发上市为其带来较为充足的货币资金，因而行业平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水平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年来

为推动“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落地，通过债务方式融资增加。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差异较大，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对较低，主要原因系可比公司通过债务方式融资相对较少，利息支出规模较小。由于公司前期及近年筹措资金进行战略布局，借款规模较大，因此2016-2017年利息保障倍数较小；2018年，随着公司偿还借款，利息保障倍数大幅提升，目前具备较高的长期偿债能力。2019年1-6月，由于借款规模增大，利息支出增加，因此利息保障倍数有所回落。

####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名称	公司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次）	劲嘉股份	2.44	4.44	3.73	3.59
	金时科技	2.01	4.54	3.82	2.78
	永吉股份	1.88	3.83	2.77	2.72
	新宏泽	2.57	2.72	2.42	2.54
	集友股份	2.23	4.27	5.28	4.43
	平均值	<b>2.23</b>	<b>3.96</b>	<b>3.60</b>	<b>3.21</b>
	发行人	<b>1.46</b>	<b>3.75</b>	<b>3.43</b>	<b>2.70</b>
存货周转率 （次）	劲嘉股份	1.49	2.45	2.35	2.96
	金时科技	1.43	3.94	2.55	3.24
	永吉股份	1.59	3.98	4.09	5.62
	新宏泽	3.75	7.96	7.16	5.42
	集友股份	1.60	2.90	2.36	2.25
	平均值	<b>1.97</b>	<b>4.24</b>	<b>3.70</b>	<b>3.90</b>
	发行人	<b>1.51</b>	<b>2.44</b>	<b>1.76</b>	<b>1.53</b>

注1：可比公司上述指标计算所依据的财务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2016至2018年年报或招股说明书；

注2：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2016至2018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70、3.43及3.75，接近行业平均水平，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并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并且当期主要客户回笼增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小，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2019

年上半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与报告期各年同期基本一致。

2016至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公司与劲嘉股份业务、规模、产业链长度等较为相近，二者2018年存货周转率水平相当。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上升较快，主要原因系一方面系为应对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压力的影响，公司加大力度烟标产品库存的管理力度，降低库存资金占用水平，提升存货周转率，加速资金周转效率。另一方面，因下游烟草行业逐渐回暖，卷烟销量的增速开始由负转正，烟草企业向发行人采购及结算频率加快，致使公司期末存货减少，存货周转率上升。2019年上半年随着下游烟草行业进一步回暖，公司存货周转率与报告期各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

### （五）财务性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主要包括：公司持有的汇天小贷、成都基金、深圳基金的股权或出资，上述金融资产报告期末账面价值合计为60,950.83万元，占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比例为15.38%，未超过30%。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 二、盈利能力分析

###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趋势

####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63,139.92	99.19%	326,925.95	98.23%	276,735.53	98.75%	228,003.04	97.37%
其他业务收入	1,328.43	0.81%	5,878.98	1.77%	3,499.18	1.25%	6,160.65	2.63%
合计	<b>164,468.35</b>	<b>100.00%</b>	<b>332,804.94</b>	<b>100.00%</b>	<b>280,234.71</b>	<b>100.00%</b>	<b>234,163.69</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34,163.69万元、280,234.71万元、332,804.94万元及164,468.35万元，2016至2018年复合增长率为19.22%，增速较快。

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一直为烟标印刷及相关包装材料的设计、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8,003.04 万元、276,735.53 万元、326,925.95 万元及 163,139.92 万元，2016 至 2018 年复合增长率为 19.74%，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7%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主要为外购商品销售。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 (1) 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烟标	132,922.58	81.48%	275,812.43	84.37%	242,822.92	87.75%	196,705.86	86.27%
纸品	4,603.84	2.82%	8,911.83	2.73%	11,173.18	4.04%	10,896.84	4.78%
基膜	4,986.34	3.06%	12,671.99	3.88%	8,910.81	3.22%	10,803.03	4.74%
其他	20,627.16	12.64%	29,529.71	9.03%	13,828.62	5.00%	9,597.30	4.21%
<b>合计</b>	<b>163,139.92</b>	<b>100.00%</b>	<b>326,925.95</b>	<b>100.00%</b>	<b>276,735.53</b>	<b>100.00%</b>	<b>228,003.0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波动较小，产品结构较为稳定。“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主要包括油墨、电化铝、膜品等烟标生产原材料销售业务，非烟标消费品印刷包装业务、功能膜业务及乳制品业务收入，2018 年上述业务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新开拓业务如乳制品、功能膜业务已于初期开拓阶段进入上升阶段，销售额增长较快，“其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提升。

### (2) 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西南地区	39,690.94	24.33%	86,381.95	26.42%	67,547.29	24.41%	75,242.20	33.00%
华中地区	22,214.44	13.62%	63,314.00	19.37%	57,990.69	20.96%	10,278.88	4.51%
华南地区	27,728.74	17.00%	51,370.81	15.71%	48,284.18	17.45%	45,046.14	19.76%
东北地区	21,749.48	13.33%	43,552.22	13.32%	25,193.79	9.10%	51,922.57	22.77%
西北地区	22,493.17	13.79%	30,063.17	9.20%	40,258.30	14.55%	26,627.21	11.68%

地区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华北地区	13,314.22	8.16%	19,228.34	5.88%	13,888.75	5.02%	8,036.96	3.52%
华东地区	8,029.20	4.92%	14,215.90	4.35%	10,769.73	3.89%	6,454.66	2.83%
其他地区	7,919.73	4.85%	18,799.57	5.75%	12,802.79	4.63%	4,394.40	1.93%
合计	<b>163,139.92</b>	<b>100.00%</b>	<b>326,925.95</b>	<b>100.00%</b>	<b>276,735.53</b>	<b>100.00%</b>	<b>228,003.04</b>	<b>100.00%</b>

从地区分布看，2018年，公司在服务好现有重点品牌客户的同时，积极开发新产品、努力开拓新市场，在重庆、四川、山西等区域市场实现了较好的业务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主要集中在西南、华中、华南、东北等地区，单一地区销售收入占比未超过40%，销售区域分布较为均衡。报告期内，大部分地区销售收入保持了较好的增长态势。

## （二）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 1、公司毛利总体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66,075.45	99.21%	127,344.86	99.05%	116,763.81	99.12%	104,113.14	99.30%
其他业务毛利	525.15	0.79%	1,216.90	0.95%	1,037.82	0.88%	735.86	0.70%
合计	<b>66,600.60</b>	<b>100.00%</b>	<b>128,561.76</b>	<b>100.00%</b>	<b>117,801.63</b>	<b>100.00%</b>	<b>104,849.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99%以上来源于主营业务。

### 2、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烟标	60,981.69	92.29%	120,042.45	94.27%	112,677.43	96.50%	98,651.81	94.75%

产品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纸品	2,100.96	3.18%	3,731.52	2.93%	4,853.24	4.16%	5,203.88	5.00%
基膜	748.24	1.13%	1,381.57	1.08%	-637.77	-0.55%	-1,079.14	-1.04%
其他	2,244.55	3.40%	2,189.31	1.72%	-129.10	-0.11%	1,336.58	1.28%
合计	<b>66,075.45</b>	<b>100.00%</b>	<b>127,344.86</b>	<b>100.00%</b>	<b>116,763.81</b>	<b>100.00%</b>	<b>104,113.14</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04,113.14 万元、116,763.81 万元、127,344.86 万元及 66,075.45 万元，2016 至 2018 年复合增长率为 10.60%，由于 PET 基膜及功能膜产销、乳制品等新开拓业务尚处于培育期，毛利率水平较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增速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速。

从毛利的构成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烟标产品，各期烟标产品贡献的毛利占比均在 90% 以上，随着公司其他业务的开拓与发展，烟标产品毛利占比有所下降；纸品业务毛利占比有所下降；基膜业务自 2018 年扭亏为盈，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 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地区构成

单位：万元

地区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西南地区	17,528.98	26.53%	37,481.38	29.43%	30,618.65	26.22%	35,052.02	33.67%
华中地区	7,481.76	11.32%	23,898.09	18.77%	22,281.78	19.08%	3,417.03	3.28%
华南地区	13,540.98	20.49%	22,571.38	17.72%	22,842.26	19.56%	21,875.50	21.01%
东北地区	7,870.90	11.91%	14,315.39	11.24%	8,540.93	7.31%	22,431.04	21.54%
西北地区	11,917.91	18.04%	13,904.20	10.92%	21,641.16	18.53%	14,605.78	14.03%
华北地区	4,183.73	6.33%	7,662.49	6.02%	4,929.48	4.22%	3,340.72	3.21%
华东地区	2,523.58	3.82%	4,780.70	3.75%	3,799.30	3.25%	2,174.33	2.09%
其他地区	1,027.59	1.56%	2,731.22	2.14%	2,110.25	1.81%	1,216.72	1.17%
合计	<b>66,075.45</b>	<b>100.00%</b>	<b>127,344.86</b>	<b>100.00%</b>	<b>116,763.81</b>	<b>100.00%</b>	<b>104,113.1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于西南、华中、华南、东北及西北地区。报告期各期，来源于上述五大地区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3.53%、90.72%、88.08% 及 88.29%，分地区的毛利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地区构成基本保持一致。

### （三）毛利率及其变化趋势分析

#### 1、各类产品毛利率及变化趋势

产品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率	变动额	毛利率	变动额	毛利率	变动额	毛利率
烟标	45.88%	2.36%	43.52%	-2.88%	46.40%	-3.75%	50.15%
纸品	45.63%	3.76%	41.87%	-1.57%	43.44%	-4.32%	47.76%
基膜	15.01%	4.11%	10.90%	18.06%	-7.16%	2.83%	-9.99%
其他	10.88%	3.47%	7.41%	8.34%	-0.93%	-14.86%	13.93%
合计	<b>40.50%</b>	<b>1.55%</b>	<b>38.95%</b>	<b>-3.24%</b>	<b>42.19%</b>	<b>-3.47%</b>	<b>45.66%</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5.66%、42.19%、38.95% 及 40.50%。分产品而言，烟标产品报告期各期毛利率分别为 50.15%、46.40%、43.52% 及 45.88%。2016 至 2018 年，烟标产品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受下游烟草客户降本增效及招投标竞价的影响，产品销售均价有所下降。2019 年上半年，公司烟标产品毛利率有所回升，主要原因系当期销售中新型烟草烟标产品等毛利率较高产品及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烟标产品占比提升所致。

报告期内各期，纸品毛利率分别为 47.76%、43.44%、41.87% 及 45.63%，受下游烟标产品价格下降影响，纸品销售均价也有所下降，因而 2016 至 2018 年纸品毛利率也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2019 年已随烟标毛利率一同回升。

报告期内各期，基膜产品毛利率分别为-9.99%、-7.16%、10.90% 及 15.01%，2018 年，受益于市场环境整体向好以及自身产品品质、品牌双提升的有利因素，基膜产品盈亏情况得到改善，并已于当年实现盈利。

#### 2、毛利率同行业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可比上市公司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1	劲嘉股份	43.05%	43.66%	44.11%	41.33%
2	金时科技	37.63%	40.92%	44.21%	47.16%
3	永吉股份	39.08%	40.76%	40.17%	36.91%
4	新宏泽	32.66%	36.23%	35.95%	38.81%
5	集友股份	44.65%	47.26%	55.55%	51.74%

序号	可比上市公司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平均值	39.41%	41.77%	44.00%	43.19%
	发行人	40.49%	38.63%	42.04%	44.78%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水平基本一致；2016至2018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逐步拓展非烟标消费品印刷包装、基膜、功能膜及乳制品等新业务，上述业务在初期培育阶段，毛利率水平相对烟标、纸品业务较低，同时由于上述业务的销售占比逐年提高，导致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2019年上半年，随着公司烟标、纸品、基膜等原有业务以及新开拓业务毛利率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四）按照利润表逐项进行分析

##### 1、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化趋势”。

##### 2、业务成本分析

######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7,064.47	99.18%	199,581.09	97.72%	159,971.72	98.48%	123,889.90	95.80%
其他业务成本	803.28	0.82%	4,662.09	2.28%	2,461.36	1.52%	5,424.79	4.20%
合计	<b>97,867.75</b>	<b>100.00%</b>	<b>204,243.18</b>	<b>100.00%</b>	<b>162,433.09</b>	<b>100.00%</b>	<b>129,314.69</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29,314.69 万元、162,433.09 万元、204,243.18 万元及 97,867.75 万元，变动趋势与收入基本一致。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23,889.90 万元、159,971.72 万元、199,581.09 万元及 97,064.47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5.80%、98.48%、97.72% 及 99.18%；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5,424.79 万元、2,461.36 万元、4,662.09 万元及 803.28 万元，占各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20%、1.52%、2.28% 及 0.82%，占比较小。

## (2)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烟标	71,940.89	74.12%	155,769.98	78.05%	130,145.49	81.36%	98,054.05	79.15%
纸品	2,502.88	2.58%	5,180.31	2.60%	6,319.94	3.95%	5,692.96	4.60%
基膜	4,238.10	4.37%	11,290.41	5.66%	9,548.58	5.97%	11,882.16	9.59%
其他	18,382.61	18.94%	27,340.39	13.70%	13,957.72	8.73%	8,260.73	6.67%
<b>合计</b>	<b>97,064.48</b>	<b>100.00%</b>	<b>199,581.09</b>	<b>100.00%</b>	<b>159,971.72</b>	<b>100.00%</b>	<b>123,889.90</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产品生产相关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与公司销售收入构成基本匹配，其中基膜产品由于处于业务开拓初期，前期投入及品控成本较高，因而其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略高于其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报告期各期，烟标、纸品及基膜三大主要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合计分别为93.33%、91.27%、86.30%及81.06%。

## 3、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5,557.51	3.38%	10,787.76	3.24%	9,295.61	3.32%	7,074.09	3.02%
管理费用	11,920.96	7.25%	21,956.66	6.60%	18,632.65	6.65%	17,001.29	7.26%
研发费用	7,023.02	4.27%	13,978.44	4.20%	12,891.71	4.60%	13,098.10	5.59%
财务费用	1,069.47	0.65%	1,417.66	0.43%	2,344.57	0.84%	1,540.07	0.66%
<b>合计</b>	<b>25,570.97</b>	<b>15.55%</b>	<b>48,140.52</b>	<b>14.47%</b>	<b>43,164.54</b>	<b>15.40%</b>	<b>38,713.55</b>	<b>16.53%</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随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得益于公司良好的费用管控能力，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占比在报告期内总体保持稳定。

###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286.12	23.14%	2,104.11	19.50%	1,366.97	14.71%	1,016.25	14.37%
仓储运输费	2,615.95	47.07%	5,500.56	50.99%	4,854.06	52.22%	3,417.59	48.31%
市场拓展费	48.13	0.87%	822.00	7.62%	1,029.16	11.07%	592.23	8.37%
业务招待费	576.79	10.38%	1,045.26	9.69%	901.57	9.70%	820.29	11.60%
差旅费	149.35	2.69%	300.26	2.78%	327.03	3.52%	290.98	4.11%
办公费	45.65	0.82%	111.29	1.03%	142.09	1.53%	132.38	1.87%
车辆费用	62.98	1.13%	131.10	1.22%	113.54	1.22%	126.49	1.79%
折旧费	27.10	0.49%	65.37	0.61%	69.71	0.75%	110.01	1.56%
展览费	55.46	1.00%	78.39	0.73%	19.45	0.21%	117.22	1.66%
业务宣传费	31.17	0.56%	178.85	1.66%	152.37	1.64%	109.78	1.55%
防伪技术使用费	-	-	-	-	-	-	106.67	1.51%
售后服务代理费	145.12	2.61%	-	-	-	-	-	-
销售平台使用费	71.17	1.28%	-	-	-	-	-	-
促销费	25.00	0.45%	-	-	-	-	-	-
其他	417.51	7.51%	450.57	4.18%	319.66	3.44%	234.20	3.31%
<b>合计</b>	<b>5,557.51</b>	<b>100.00%</b>	<b>10,787.76</b>	<b>100.00%</b>	<b>9,295.61</b>	<b>100.00%</b>	<b>7,074.09</b>	<b>100.00%</b>
占营业收入比例	<b>3.38%</b>		<b>3.24%</b>		<b>3.32%</b>		<b>3.02%</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074.09 万元、9,295.61 万元、10,787.76 万元及 5,557.5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2%、3.32%、3.24% 及 3.38%，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与营业收入增长情况相匹配。

2017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6 年增长 31.40%，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仓储运输费及市场拓展费较上期增加；2016 年第三季度，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两家烟标印刷包装子公司，其费用在 2016 年纳入合并报表的月份数少于 2017 年。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7 年增长 16.05%，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薪酬及仓储运输费增加。

##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5,283.06	44.32%	9,776.86	44.53%	7,336.37	39.37%	6,717.95	39.51%
工会经费	184.66	1.55%	355.88	1.62%	298.27	1.60%	223.87	1.32%
职工教育经费	45.69	0.38%	59.52	0.27%	92.27	0.50%	133.04	0.78%
折旧费	1,540.78	12.92%	2,605.31	11.87%	2,191.35	11.76%	2,226.36	13.10%
租赁费	411.15	3.45%	690.53	3.14%	541.41	2.91%	687.61	4.04%
无形资产摊销	729.41	6.12%	1,119.45	5.10%	1,956.50	10.50%	670.13	3.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83	1.61%	191.79	0.87%	266.50	1.43%	374.17	2.20%
财产保险费	101.08	0.85%	192.27	0.88%	211.73	1.14%	97.63	0.57%
办公费	229.05	1.92%	563.55	2.57%	597.22	3.21%	670.61	3.94%
物业管理费	434.74	3.65%	822.72	3.75%	732.78	3.93%	751.61	4.42%
差旅费	206.83	1.73%	432.64	1.97%	425.12	2.28%	494.63	2.91%
车辆费用	246.59	2.07%	487.09	2.22%	491.37	2.64%	542.04	3.19%
修理费	231.59	1.94%	514.53	2.34%	205.38	1.10%	251.47	1.48%
绿化费	78.38	0.66%	146.12	0.67%	134.35	0.72%	73.85	0.43%
宣传费	64.98	0.55%	155.47	0.71%	185.91	1.00%	162.92	0.96%
业务招待费	488.10	4.09%	1,638.76	7.46%	1,074.09	5.76%	1,006.30	5.9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79.05	4.02%	974.47	4.44%	522.71	2.81%	706.49	4.16%
证券运营费	240.36	2.02%	60.34	0.27%	85.80	0.46%	132.00	0.78%
取暖费	38.03	0.32%	33.66	0.15%	31.47	0.17%	15.40	0.09%
税金	-	-	-	-	-	-	237.54	1.40%
其他	695.61	5.84%	1,135.71	5.17%	1,252.05	6.72%	825.67	4.86%
<b>合计</b>	<b>11,920.96</b>	<b>100.00%</b>	<b>21,956.66</b>	<b>100.00%</b>	<b>18,632.65</b>	<b>100.00%</b>	<b>17,001.29</b>	<b>100.00%</b>
<b>占营业收入比例</b>	<b>7.25%</b>		<b>6.60%</b>		<b>6.65%</b>		<b>7.26%</b>	

注：根据财会（2018）15号文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为保证可比性，公司同时对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按照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利润表新增“研发费用”科目，将原“管理费用”项目中“研发费用”部分分拆单独列示。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7,001.29 万元、18,632.65 万元、

21,956.66 万元及 11,920.96 万元；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6%、6.65%、6.60% 及 7.25%，总体维持在较低水平，公司具备良好的费用管控能力。

2017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6 年增长 9.60%，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人员数量增长导致薪酬水平有所提升以及当期无形资产摊销增加。2018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7 年增长 17.84%，除管理人员数量薪酬支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外，业务招待费及折旧费也有所增加。

###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员人工	2,092.12	29.79%	3,762.50	26.92%	3,807.74	29.54%	2,714.11	20.72%
直接投入	3,234.63	46.06%	6,806.90	48.70%	5,833.55	45.25%	6,357.84	48.54%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477.71	6.80%	963.68	6.89%	908.18	7.04%	1,198.29	9.1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730.11	10.40%	1,742.77	12.47%	1,585.98	12.30%	1,800.68	13.75%
无形资产摊销	0.21	0.003%	-	-	-	-	-	-
设计费	4.85	0.07%	-	-	-	-	-	-
其他费用	483.38	6.88%	702.59	5.03%	756.25	5.87%	1,027.18	7.84%
<b>合计</b>	<b>7,023.02</b>	<b>100.00%</b>	<b>13,978.44</b>	<b>100.00%</b>	<b>12,891.71</b>	<b>100.00%</b>	<b>13,098.10</b>	<b>100.00%</b>
占营业收入比例	<b>4.27%</b>		<b>4.20%</b>		<b>4.60%</b>		<b>5.59%</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3,098.10 万元、12,891.71 万元、13,978.44 万元及 7,023.0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59%、4.60%、4.20% 及 4.27%。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研发，研发费用规模总体稳中有升。

###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1,505.01	140.72%	1,811.25	127.76%	2,819.41	120.25%	2,209.33	143.46%
票据贴现支出	-	-	-	-	-	-	3.19	0.21%
减：利息收入	-499.70	-46.72%	-661.39	-46.65%	-652.58	-27.83%	-801.10	-52.02%
加：汇兑损益	26.48	2.48%	195.49	13.79%	34.81	1.48%	32.26	2.09%
加：手续费支出	37.68	3.52%	72.32	5.10%	142.92	6.10%	96.39	6.26%
<b>合计</b>	<b>1,069.47</b>	<b>100.00%</b>	<b>1,417.66</b>	<b>100.00%</b>	<b>2,344.57</b>	<b>100.00%</b>	<b>1,540.07</b>	<b>100.00%</b>
占营业收入比例	<b>0.65%</b>		<b>0.43%</b>		<b>0.84%</b>		<b>0.66%</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1,540.07 万元、2,344.57 万元、1,417.66 万元及 1,069.4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6%、0.84%、0.43% 及 0.65%，占比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52.24%，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香港福瑞、湖南福瑞于 2016 年四季度发放贷款以及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流动资金贷款平均贷款占用期间同比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2018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39.53%，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鑫瑞科技、香港福瑞及湖南福瑞当期归还短期贷款及公司压缩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支出减少。

#### 4、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及商誉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损失	不适用	1,692.91	-407.54	3,799.40
存货跌价损失	6,474.16	2,344.94	1,686.93	371.69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613.63	-	-
商誉减值损失	-	5,884.36	3,003.22	-
<b>合计</b>	<b>-6,474.16</b>	<b>10,535.84</b>	<b>4,282.61</b>	<b>4,171.09</b>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坏账损失由原“资产减值损失”重分类为“信用减值损失”，2019 年上半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2,461.63 万元，均系当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形成。坏账损失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之“(一) 资产项目”之“2、应收账款”及“4、其他应收款”中有关坏账准备的具体内容。

存货跌价损失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之“(一) 资产项目”之“5、存货”中有关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内容。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之“(一) 资产项目”之“10、无形资产”中有关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内容。

2017 年公司商誉减值损失为 3,003.22 万元，为当期对因收购陆良福牌 69% 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2018 年公司商誉减值损失金额为 5,884.36 万元，分别为对因收购陆良福牌 69% 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531.73 万元、对因收购广东凯文 75% 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4,352.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受下游烟草行业需求下降影响经营业绩未达预期。

## 5、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2.60	21,533.00	6,690.30	8,033.67
委托贷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24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18.00	129.12	370.22	502.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25	-	-	-
其他	-	1.38	-	-
<b>合计</b>	<b>4,300.86</b>	<b>21,663.50</b>	<b>7,060.51</b>	<b>8,778.05</b>

2018 年，公司投资收益较大，主要系公司合营基金所投项目如“奈雪的茶”、“百果园”等新一轮投资者的进入，估值提升带来投资收益增加。

## 6、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364.26	2,180.96	2,824.51	1,089.92
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13.28	394.70	44.43	10.07
<b>合计</b>	<b>377.54</b>	<b>2,575.66</b>	<b>2,868.95</b>	<b>1,099.98</b>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099.98 万元、2,868.95 万元、2,575.66 万元及 377.54 万元，主要包括政府补助以及扣缴税费手续费返还。

##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14	31.97	0.36	1.53
其他	0.56	168.23	133.23	196.76
<b>合计</b>	<b>0.69</b>	<b>200.20</b>	<b>133.59</b>	<b>198.28</b>

报告期内各期，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98.28 万元、133.59 万元、200.20 万元及 0.69 万元，金额较小，对公司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7	26.15	182.89	62.64
对外捐赠	9.37	154.21	647.20	126.50
综合基金	17.85	48.12	28.99	148.19
其他	2.69	8.40	25.78	26.56
<b>合计</b>	<b>34.97</b>	<b>236.89</b>	<b>884.86</b>	<b>363.90</b>

报告期内各期，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63.90 万元、884.86 万元、236.89 万元及 34.97 万元。2017 年营业外支出规模较大，其中对外捐赠占比较高，主要为向各地的慈善总会、福利机构的扶贫救济捐款。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对公司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 9、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06.72	12,165.56	11,316.57	10,834.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2.17	1,926.41	-2,107.46	-1,921.29
<b>合计</b>	<b>6,508.89</b>	<b>14,091.97</b>	<b>9,209.11</b>	<b>8,912.98</b>

#### (五) 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01	-80.10	-246.88	89.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4.26	2,180.96	2,824.51	1,08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242.1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0	5.61	-495.32	53.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所得税影响额	-57.00	-322.39	-310.95	-214.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6	-121.51	-25.30	-111.19
<b>合计</b>	<b>315.01</b>	<b>1,662.57</b>	<b>1,746.07</b>	<b>1,149.94</b>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2.03%、2.68%、2.22%及0.88%，占比较低，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 (六)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与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未扣除非经常损益	8.64%	18.34%	17.50%	16.07%
	扣除非经常损益	8.56%	17.93%	17.03%	15.75%
基本每股收益 (元)	未扣除非经常损益	0.27	0.67	0.59	0.51
	扣除非经常损益	0.27	0.66	0.57	0.50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times 10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七）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少数股东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少数股东损益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66.06	66,102.88	119,153.91	53,32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05.23	-23,304.65	-27,361.37	-65,88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4.02	-45,593.05	-104,791.35	13,539.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8.14	-3,169.36	-13,228.38	1,192.1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89.41	71,557.55	74,726.90	87,955.28

### （一）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36,255.72	75,906.75	66,833.09	59,703.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3.58	10,535.84	4,282.61	4,171.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66.69	16,746.08	16,864.49	13,580.13
无形资产摊销	725.17	1,119.45	1,956.50	67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86	351.27	364.55	381.7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4	85.92	64.36	-94.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	-5.82	182.52	4.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31.49	2,006.74	2,854.23	2,241.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0.86	-21,663.50	-7,060.51	-8,77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25	-457.13	1,841.40	-1,65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92	2,383.54	-3,948.86	-264.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33.35	22,465.29	-7,016.09	-2,763.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78.93	-39,504.14	18,448.00	-24,441.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42.68	-3,896.32	23,531.84	10,255.26
其他	6.51	28.90	-44.24	319.1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7,966.06</b>	<b>66,102.88</b>	<b>119,153.91</b>	<b>53,328.22</b>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328.22 万元、119,153.91 万元、66,102.88 万元及 27,966.06 万元。2016 年和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各期净利润匹配。公司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且绝对规模较大，保障了公司良好的偿债能力。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23.43%，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主要客户货款回笼增加，加之上年并表范围内新增的湖南福瑞和广东凯文当期现金流入增加所致；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地中烟公司，其议价能力较强，在收入规模增长的情况下，2018 年货款回笼较上年有所减少，加之付现购货支出、支付职工支出、支付各项税费较上期增加，当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同比减少 44.52%。

## （二）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57.8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31.17	5,418.71	8,238.88	11,436.12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49	565.62	753.80	383.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0.25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295.91</b>	<b>6,942.13</b>	<b>8,992.68</b>	<b>14,819.7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9.48	11,754.77	15,340.23	16,88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0.00	18,492.00	17,991.46	8,669.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371.66	-	3,022.36	52,141.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201.14</b>	<b>30,246.77</b>	<b>36,354.05</b>	<b>80,7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905.23</b>	<b>-23,304.65</b>	<b>-27,361.37</b>	<b>-65,880.21</b>

报告期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5,880.21万元、-27,361.37万元、-23,304.65万元及-20,905.23万元，各期投资活动流出均大于流入，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购建机器设备、生产线等固定资产，以及公司增加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与2017年及2018年相比较，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收购全资子公司湖南福瑞及控股子公司广东凯文按照股权转让协议支付对价款，以及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

### （三）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8.68	1,210.77	2,094.49	635.8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8.68	1,210.77	2,094.49	635.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30.18	18,300.00	33,503.75	106,542.9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3,708.86</b>	<b>19,510.77</b>	<b>35,598.24</b>	<b>107,178.8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28.29	22,401.10	90,548.47	12,145.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584.60	31,452.72	40,665.23	76,949.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7.00	3,763.77	3,094.77	3,928.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250.00	9,175.89	4,544.1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312.88</b>	<b>65,103.82</b>	<b>140,389.59</b>	<b>93,639.4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04.02</b>	<b>-45,593.05</b>	<b>-104,791.35</b>	<b>13,539.35</b>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539.35 万元、-104,791.35 万元、-45,593.05 万元及-11,604.02 万元。

2016 年，由于公司增加流动资金贷款及长期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大，故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上半年，受偿还短期贷款、较大比例现金分红以及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对价款的影响，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故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

####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对外投资形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以及自建/外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面价值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67.37	7,256.86	17,928.95	10,123.20
长期股权投资	81,166.53	80,785.14	46,732.84	25,415.35
固定资产	133,915.98	134,828.41	127,304.65	130,356.69
在建工程	10,967.00	3,892.97	14,659.06	13,303.50
无形资产	36,746.61	32,287.59	34,329.90	36,145.76

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长期股权投资较多，主要系公司以“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为战略发展方向，在保持以烟标印刷为核心的包装印刷产业稳定发展的同时，公司也在积极通过投资联营及合营企业推进包括消费并购基金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完成对合营企业的深圳基金的最后一期实缴出资，并且新增对联营企业东风智能包装及上海旌玮的投资。

#####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计划继续投资建设完成已经开工建设的在建工程，此外，公司将关注市场中潜在的并购项目，

实施外延式扩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 （一）2017年8月，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经2017年8月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自2017年1月1日起，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受该次会计政策变更影响，2017年度其他收益增加28,245,136.23元，同时营业外收入减少28,245,136.23元。

该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二）2017年12月，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公司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项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单独列报。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受该次会计政策变更影响，2017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减少643,636.57元，营业外收入增加653,548.09元，营业外支出增加1,297,184.662元；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增加1,508,016.37元，营业外收入减少1,685,724.07，营业外支出减少177,707.70。

### （三）2018年6月，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并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同时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产生影响，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 **(四) 2019年1月，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列报项目的追溯调整。

根据新金融会计准则衔接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期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72,568,614.78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分别为49,500,000.00元和23,068,614.78元；同时将期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30,811,120.64元调整至期初未分配利润。

### **六、公司目前存在的重大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 **(一) 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二) 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指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 **(三) 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 **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说明**

#### **(一)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 **1、主要假设**

- (1) 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2) 假设于2019年12月31日实施完毕，且分别假设所有可转换公司债券

持有人于 2020 年内全部未转股（即转股率为 0%）或于 2020 年 6 月全部完成转股（即转股率为 100%）；该完成时间仅用于估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不考虑发行费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29,532.80 万元，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假设 2019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与 2018 年度持平，即 55,600.00 万元，不考虑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情形，且在 2020 年 4 月实施完毕，不考虑分红对转股价格的影响；且 2019 年和 2020 年均不进行中期分红。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和 2020 年现金分红的判断；

（5）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及谨慎性原则，假设 2019 年、2020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0%、5%、10% 三种情形。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

（6）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 6.90 元/股，根据本次发行规模 29,532.80 万元和转股价计算的转股上限为 4,280.12 万股；

（7）在预测公司发行前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成公司股票、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现金分红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8）在测算公司本次发行后期末总股本和计算每股收益时，仅考虑上述假设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

上述假设仅为估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 2、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基本情况和假设数据				
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万股)				133,440.00
转股数量上限(万股)				4,280.12
全部转股后的总股本(万股)				137,720.12
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2019年12月
本次转股完成月份				2020年6月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29,532.80
2018年度现金分红(万元)				55,600.00
2019年度现金分红(万元)				55,600.00
2019年度现金分红完成时间				2020年4月
假设情形 1: 2019年、2020年净利润均与2018年持平				
项目	2018年度/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12月 31日全部未转股	截至2020年6月 30日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11,200.00	133,440.00	133,440.00	137,720.12
期初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权益	384,775.57	416,925.68	436,115.39	436,115.39
归属于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	74,789.72	74,789.72	74,789.72	74,789.72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73,127.15	73,127.15	73,127.15	73,127.15
期末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权益	416,925.68	436,115.39	455,305.11	484,837.91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59	0.56	0.55
基本每股收益 (扣非后)	0.66	0.58	0.55	0.54
每股净资产	3.75	3.27	3.41	3.52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8.34%	17.92%	17.14%	16.58%
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扣非 后)	17.93%	17.53%	16.76%	16.21%
假设情形 2: 2019年净利润较2018年增长5%; 2020年净利润较2019年增长5%				
项目	2018年度/2018年 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 12月31日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12月 31日全部未转股	截至2020年6月 30日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11,200.00	133,440.00	133,440.00	137,720.12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4,775.57	416,925.68	436,115.39	436,115.3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89.72	78,529.20	82,455.66	82,455.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127.15	76,783.51	80,622.68	80,622.68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6,925.68	439,854.88	462,971.06	492,503.86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62	0.62	0.61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	0.66	0.61	0.60	0.59
每股净资产	3.75	3.30	3.47	3.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4%	18.74%	18.73%	1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7.93%	18.32%	18.31%	17.87%

**假设情形 3:2019 年净利润较 2018 年增长 10%；2020 年净利润较 2019 年增长 10%**

项目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未转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111,200.00	133,440.00	133,440.00	137,720.12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84,775.57	416,925.68	436,115.39	436,115.3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89.72	82,268.69	90,495.56	90,495.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127.15	80,439.86	88,483.85	88,483.85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6,925.68	443,594.37	471,010.95	500,543.75
基本每股收益	0.67	0.65	0.68	0.67
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	0.66	0.64	0.66	0.65
每股净资产	3.75	3.32	3.53	3.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4%	19.54%	20.37%	2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7.93%	19.11%	19.92%	19.61%

## **（二）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公司对股东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填补即期回报。

### **（1）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推动“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的深化和落地，在保持以烟标印刷为核心的包装印刷产业稳定发展的同时，加快推进包括乳制品、消费并购基金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布局，紧抓全民消费升级所带来的“提质扩容”机遇，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为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带来持续长期的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 **（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融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通过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对研发、采购、物流配送、销售等各个环节流程和制度实施情况的监控，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董事会的决议，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 **（4）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已对《公司

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有关内容进行修改，进一步明确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相关内容。

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八、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未来发展趋势分析**

#### **（一）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为战略方向，在保持以烟标印刷为核心的包装印刷产业稳定发展的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推进包括乳制品、消费并购基金、新型烟草制品、窗膜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布局。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具体如下：

#### **1、业务发展规划**

##### **（1）包装印刷产业**

2019年，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巩固包装印刷产业的经营成果，促进产业板块整体的协调发展：

①烟标印刷业务方面，公司将积极参与烟草客户组织的招投标以获取更多订单，不断分析和研究客户需要，在技术和工艺上满足客户多方面需求，打造全方位的包装一体化服务，巩固并提高公司在烟标印刷领域的份额与竞争力。

②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方面，公司将不断发掘并充分利用自身产业链优势，积极拓展非烟标消费品包装业务市场。

③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实时跟进行业技术发展情况，对比同行业其他企业的发展情况，找出自身优势与不足，并加大对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促进自身产业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

## **(2) 大消费产业**

①消费并购基金方面，在做好已投资项目运营的同时，公司将继续寻找合适的产业投资机会，多方面分析并寻找适合公司未来发展整合的消费品企业标的，优化消费品产业布局。

②乳制品业务方面，面对乳制品行业的激烈竞争格局，公司将乳品生产、加工到销售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管控，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打造品牌特色。同时，进一步平衡生产与客户需求的关系，在考虑合理产能分配的同时，加大产品研发力度，积极开拓市场销售渠道，提高“尼平河”品牌的市场份额。

## **2、企业管理**

### **(1) 完善公司组织架构，持续优化集团管理模式**

公司推行的“集团总部”和“公司本部”等二级组织架构分立的管理模式已渡过磨合期，各项管理机制正常运转，下一步将继续完善公司组织架构，通过高效的经营决策机制，进一步优化集团化管理模式。

### **(2) 优化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力资源储备**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对技术研发需求的提升，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端人才的引进对公司未来发展尤为重要。公司将建立健全人才储备制度，对外招贤纳士，对内加强员工培养，优化人才队伍。此外，公司也将合理制定并完善薪酬福利制度，充分发挥薪资制度对员工的激励作用，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建立高质量的人才队伍。

## （二）本次募投项目对未来发展的影响

###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收入结构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行业资源，结合标的公司在 PVC 硬片、药用瓶等方面的优势，加快公司在西南地区乃至全国地区药包材市场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大包装印刷行业的品牌 and 影响力，夯实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充分发挥现有业务与医药包装业务的协同效应，继续深化“包装印刷产业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的整体战略。本次募投项目能够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逐渐实现转股，公司净资产规模得以增加，资本实力得以提升；公司的财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得以增强。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投项目效益的实现，公司未来的长期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经营业绩预计会有一定程度提升。

##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532.85 万元（含 29,532.8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	25,923.00	25,923.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609.85	3,609.85
合计		<b>29,532.85</b>	<b>29,532.85</b>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截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发行人收购标的资产千叶药包 75% 股权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不以此次可转换债券发行成功募集资金为前提。本次各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上市公司。

### 二、本次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

#### （一）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进一步推动公司“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落地

公司主营业务为烟标印刷及相关包装材料的设计、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烟标印刷行业的领先企业，也是行业内产业链最完整的包装印刷企业之一。

公司在保持以烟标印刷为核心的包装印刷产业稳定发展的同时，积极推进“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的战略升级。在包装印刷上，公司除了继续发展烟标印刷核心业务外，也充分利用产业链的优势，纵向与横向发展并行，积极开拓上游包装材料及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努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

点，促进包装印刷业务高质量发展。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烟标印刷产品为核心，涵盖酒包装、药品包装、食品包装等在内的中高端包装印刷产品和包装材料研发、设计与生产相结合的业务体系。在大消费产业上，随着国内经济稳步增长，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消费代际更替，我国大消费产业的增长与发展机遇良好。公司稳步推进包括消费并购基金、新型烟草制品、乳制品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布局，为公司未来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以期有效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在医药包装领域进行产业延伸，不断深化双轮驱动中的大包装印刷战略的布局。同时，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多个业务的发展壮大提供支持。

## **（二）医药行业正值高速发展期，其配套医药包装业同步保持高速增长**

作为最大的新兴医药市场体，伴随着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我国医药产业近年来增长较快。从 2000 年至 2017 年，我国医药工业的销售收入从 1,686 亿元增长至 29,826 亿元。从工业增加值角度看，2017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7%，位居工业全行业前列，高于所有工业同比增长平均值 5.7%。我国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带动了我国医药包装行业的高速发展。根据中国医药包装协会《医药包装工业“十三五”发展建议》，2018 年我国医药包装市场规模已经达到 1,068 亿元。目前，我国医药包装行业正处于品质升级、集中度提升的阶段。通过收购标的千叶药包 75% 股权，公司得以切入具备高增长前景的药包材行业，进一步拓宽了在大包装印刷领域的品类布局，巩固企业在大包装印刷领域的竞争实力。

## **（三）关联审评审批制度下，具备实力的医药包装企业迎来发展新机遇**

长期以来，我国的药包材一直采用单独注册审批制度，随着近年来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这种“重审批，轻监管”的管理方式已不适应医药行业的发展需求。制药企业普遍存在选用药品包装材料时缺乏主体责任意识的问题，当出现药品质量问题时，相关监管部门、制药企业及医药包装生产企业之间责任划分不清，难以追溯。

2015 年至 2017 年，国家先后出台《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

意见》（国发[2015]44号）、《关于药包材药用辅料与药品关联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34号）、《关于调整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审评审批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46号）、《关于调整药品注册受理工作的公告》（2017年第134号）、《原料药、药用辅料及药包材与药品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等文件，将原有的药包材独立审批制度修改为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对行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对药包材企业自身实力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其具体体现如下：

（1）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属于备案管理模式，不单独对药品或药包材实施审查和批准，有效节约了审评资源，提高了审评效率。

（2）关联审评审批制度明确药品包装材料生产者与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之间的法律关系。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强调药品生产企业为药品质量主体责任的第一负责人，制药企业对选择的药包材负责，药包材企业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责任划分清晰。凡因违法违规使用药包材引发的药品质量问题，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承担全部责任。药包材登记资料存在真实性问题的，食药监管部门终止对该制剂及其使用的药包材的审评审批，并终止该药包材在上市制剂中的使用，存在违法行为的，依法处理。

由于药企试错成本高，为保证制药企业所研发生产的药品、制剂成功通过监管部门审核、注册并且在后续生产中不出现质量问题，药企会强化供应商现场审核，在选择药包材时会倾向于含公司在内的综合实力较强、技术水平领先、质量更有保障的业内龙头企业，而在质量、技术、规模等方面落后的企业将面临被收购或被淘汰出局的风险。

（3）一方面，如果药包材供应商在与制药企业进行产品关联申报过程中若出现资料补发情况，则药品、制剂审评审批便立即停止，严重影响药品、制剂的注册、临床试验及上市进度。另一方面，由于更换关联药包材供应商需重新启动现场考察、稳定性实验、资料报送等环节，评估周期长，花费资金多，导致更换供应商成本高昂。

因此，制药企业与药包材生产企业一旦完成关联审评审批，双方将建立起较以往更为稳固的合作关系。药包材生产企业的地位将从药企的传统供应商提升为

药企的重要合作伙伴，这种变化将重塑行业整体氛围，使药包材生产企业在产业链中的议价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4) 在关联审评审批制度下，药包材生产企业将有机会逐渐参与到新药的研发中来，制药企业的药品研发团队在启动研发项目前也需要与药包材企业提早建立联系以便于后续关联工作顺利开展。因此，药包材生产企业的价值端将逐渐前移。

(5) 制药企业或注册申请人可扩大药包材品种的选择范围（过去局限于已取得批准的成熟品种），根据自身情况适时将一些有前景的材料引入到新药的研发中来，加速医药包装行业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的创新升级。

(6) 关联审评审批制度进一步强化了系统性监管。今后，药品监管机构对药品的研制和生产的检查可延伸至制药企业所用药包材料的生产企业，各级药品监管机构将以药品为中心点开展各项检查工作，强化全方位、多层级的立体监管，监管力度及水平将大幅提升。

在关联审评审批制度下，药包材自身研发技术实力、质量管理控制能力、与上下游协同合作能力在竞争中的关键程度进一步凸显。千叶药包作为药包材行业中西南区域的领先企业，具备较强的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建立了完善、成熟的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培养、引入了一大批高技术水平人才，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目前，千叶药包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完成登记、备案并获取“登记号”的产品品种共有 24 个，产品登记数量上暂居国内塑料类药包材领域前列。此次收购千叶药包，上市公司业务板块进一步向药包材方向延伸，优化业务布局，做强做大包装印刷业务。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一）收购千叶药包 75%股权项目

##### 1、项目基本概况

千叶药包成立于 2000 年 6 月，是一家主要从事药包材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企业。千叶药包是中国包装联合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医药包装协会理事单位、中国医药包装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贵州省企业技术研发中心、贵阳市 PVC 药包材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贵州省科技型小

巨人企业、贵州省品牌培育试点企业、贵阳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优秀企业、贵阳市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协调共用平台优秀单位等多项认定，是证券时报 2016 年新三板百强企业、第一财经 2017 年新三板最佳公司创新奖企业。

本次发行拟使用募集资金 25,923.00 万元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优化医药包装市场布局，丰富医药包装产品线，提高公司在在大包装印刷行业整体行业地位，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完成后，千叶药包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 2、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 （1）本次收购符合公司在包装印刷行业的战略布局

千叶药包是一家专注于聚氯乙烯（PVC）硬片、固体及液体药用瓶等药品包装材料的药包材企业。近年来，受益于国家医药创新驱动战略的提出、居民收入增长、人口结构老龄化、医保体系完善以及健康观念进步等因素，我国医药产业预计依旧能保持增长态势，作为与医药行业配套的医药包装行业也预计同样保持较高的增长。尤其近年以来，国家医药包装的审批制度向关联审评审批转变，医药制造商客观上需要选择优质的医药包材企业进行深度合作，共同注册并参与审评。千叶药包作为区域性药包材领先企业，具备长远的发展空间。

作为国内综合实力领先的包装印刷服务供应商与国内烟包印刷生产的龙头企业，公司在累积了多年生产管理、技术与工艺研发、品牌及客户资源、全产业链和一体化包装服务方案等优势下，也在积极向非烟标包装印刷领域业务拓展。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行业资源，结合千叶药包在 PVC 硬片、药用瓶等方面的优势，优化公司在西南地区乃至全国地区药包材市场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在大包装印刷行业的品牌和影响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

### （2）千叶药包与公司已有的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资源能够形成较好的协同效应

公司高度重视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的发展，已在该领域布局数年。2017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开始实施技改搬迁项目，根据项目部署，贵州西牛王在新厂区内重点部署了非烟标包装印刷生产车间及对应的专业人员和设备，公司在贵州当地的烟包装、药包装、茶包装、特色农产品包装等大包装

印刷服务产业布局已初具规模。尤其是公司目前的纸盒类药包与千叶药包的 PVC 硬片、药用瓶在产品与客户互补方面具备较好的协同效应。

公司另一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主要从事环保型高档防伪包装材料、PET 薄膜、功能性薄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能够与千叶药包在原材料采购上形成供应链协同，发挥成本优势。

此外，公司在大包装印刷行业内累积了多家优质的供应商、物流商、客户等资源，随着公司完成对千叶药包的收购并逐渐深入了解千叶药包的业务特点，公司将与千叶药包在研发、供应链、渠道等多方面资源上展开充分整合，发挥协同效应。

### (3) 本次收购为公司提供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

通过收购千叶药包，一方面公司的收入及利润将实现一定的外延式增长；另一方面，千叶药包主营业务与公司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的协同和补充，会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3、标的公司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贵州千叶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622202993G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高新东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培玉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生产、销售：药品塑料包装制品，PVC 包装硬片；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登记机关	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4、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公司支付现金收购交易对方所持千叶药包 75% 的股权、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

本 6,000 万元，其中杨震转让股权比例为 69.232%、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5,538.56 万元，贵阳华耀转让股权比例为 5.768%、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461.44 万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标的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75.00%
2	杨震	1,384.30	17.3037%
3	贵阳华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15.50	7.6938%
4	虞贤明	0.20	0.0025%
合计		<b>8,000.00</b>	<b>100.00%</b>

## 5、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

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具体情况
1993 年 12 月	标的公司前身设立	香港佳宝企业有限公司设立标的公司前身贵州千叶日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10 万港元，香港佳宝企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1997 年 8 月	标的公司前身减资，企业名称变更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减至 147.3 万港元，并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千叶塑胶有限公司
2000 年 6 月	标的公司前身分立	贵州千叶塑胶有限公司分立为贵州千叶塑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及贵州千叶包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8 万元）
2006 年 6 月	增资	香港佳宝企业有限公司增资 450 万元，合计认缴 550 万元，持股 55%；新股东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 450 万元，持股 45%
2010 年 6 月	股权转让	香港佳宝企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标的公司 55% 的股权转让给杨震
2011 年 7 月	股权转让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的标的公司 45% 的股权转让给杨雷
2012 年 8 月	股权转让	杨雷将其所持有标的公司 45% 的股权转让给杨震
2012 年 10 月	增资	贵州万业包装有限公司（更名前为贵州千叶包装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形式出资 603.71 万元，杨震以货币形式出资 396.29 万元，增资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股权转让	贵州万业包装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标的公司 20% 的股权转让给贵阳华耀，将其所持公司 10.2% 的股权转让给杨震
2014 年 3 月	整体变更	标的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35,883,272.58 元折为 30,000,000 股，剩余部分 5,883,272.58 元作为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	事项	具体情况
2014年9月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标的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代码为 831056，公司简称为千叶药包
2014年8月	定增 105 万股	标的公司向铜仁梵净山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105 万股，募集资金 350 万元
2015年6月	定增 300 万股	标的公司向杨震等核心员工发行 100 万股，募集资金 340 万元；向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名做市商及外部投资人定向发行 200 万股，募集资金 680 万元
2016年6月	定增 370 万股，收购南充三樱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权	标的公司向南充三樱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原股东蒋胜均定向发行 70 万股为支付转让对价；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12 名做市商及外部投资人发行 300 万股，募集资金 1,860 万元
2016年9月	资本公积转增	标的公司以股本 3,77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股本 3,020 万股
2017年11月	定增 1,205 万股	标的公司向深圳盛合汇富四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外部投资人发行 1,205 万股，募集资金 6,025 万元
2018年12月	转让南充三樱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权	因南充三樱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收购后效益未达预期，标的公司以净资产作为定价依据，将其 100% 股权以 400 万元出售给了周保华、王双，其中周保华受让 98% 的股权，王双受让 2% 的股权
2019年2月	股权转让及终止挂牌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准，标的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标的公司股东杨震协议收购包括深圳盛合汇富四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66 位股东共计 24,686,400 股股份
2019年4月	股权转让	根据杨震、贵阳华耀与东风股份签订《关于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75% 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东风股份自杨震及贵阳华耀受让标的公司 17,085,650 股，受让完成后东风股份持股比例为 21.35706%
2019年4月	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	标的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千叶药品包装有限公司；东风股份进一步自杨震及贵阳华耀受让标的公司 42,941,350 股，受让完成后东风股份持股比例为 75%

## 6、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1) 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①法律法规

颁布年份	颁布机构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7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原料药、药用辅料及药包材与药品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进一步明确了新版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在审评审批、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执行细则
2017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总局关于调整药品注册受理工作的公告（2017年第134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集中受理药品注册申请，其中提交新药临床试验申请的需提交与总局药品评审中心会议沟通意见建议以及申报材料补充完善的情况

颁布年份	颁布机构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说明，而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资料及登记号等材料均在此列
2017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总局关于调整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审评审批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46号）》	提出“取消药用辅料与直接接触药品的药包材审批，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在审批药品制剂注册申请时一并审评审批”。146号文对原有的药用辅料、药包材的管理方式进行了细化调整，并首次提出将原料药纳入关联审评审批范围
2016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关于药包材药用辅料与药品关联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34号）》	将药品视为由化学原料药、辅料、包材共同组成的整体，将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药用辅料由单独审批改为在审批药品注册申请时一并审批
2015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对药品生产企业管理、药品管理、药品包装的管理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监督制度。在药品包装方面，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标准，并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审批时一并审批。药品生产企业不得使用未经批准的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药品包装必须适合药品质量的要求，方便储存、运输和医疗使用
201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适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全过程和原料药生产中影响成品质量的关键工序。该规范对药品生产企业的机构与人员、厂房与设施、设备、物料、卫生、药品生产验证、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产品销售与收回、自检等方面进行了规定
2004年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	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须按法定标准进行生产，对该类药品包装材料由国家药监局进行注册管理。该办法还对该类药包材的生产申请注册、进口申请注册、药包材注册检验、药包材再注册、补充申请、监督检查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2002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明确规定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必须符合药用要求，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安全标准，并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审批药品时一并审批
2000年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管理办法（暂行）》（局令第21号）	规定国家对药包材实行产品注册制度，并将药包材分为I、II、III三类，其中I类药包材为直接接触药品且直接使用的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该办法还对药包材注册管理、监督管理及处罚进行了规定

②国家及行业政策

颁布年份	颁布机构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	------	------	------

颁布年份	颁布机构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7年	工信部	《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	要全面落实建设制造强国和健康中国战略部署，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中心，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技术创新，深化开放合作，保障质量安全，增加有效供给，增品种、提品质和创品牌，实现医药工业中高速发展和向中高端迈进，支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继续深化，更好地服务于惠民生、稳增长、调结构
2013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和生产被列入医药产业中鼓励发展的子行业，特别提到医药包装行业中的可降解材料，具有避光、高阻隔性、高透过性的功能性材料，新型给药方式的包装；药包材无苯油墨印刷工艺等将在未来一段时期作为重点对象予以支持发展
2012年	工信部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专门规定了药品包装材料发展的保障措施，提出将健全以《中国药典》为核心的国家药品标准体系，继续推进药品标准提高行动计划，重点提高基本药物、中药、民族药、高风险品种、药用辅料和包装材料的质量标准。加强新型药用辅料、包装材料的开发和应用，提高药品质量，改善药品性能，保障用药安全。重点开发和应用新型、环保、使用便捷的药用包装材料，包括具有温度记忆功能的药用包装材料，儿童用药安全包装，方便老人及残障人使用的包装形式和材料，适合中药材及饮片质量要求的包装形式等。开展药用包装材料和药品的相容性研究及安全性评价，建立药用包装材料的评价程序和方法，保证药用包装材料的安全和有效
2010年	国务院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加快先进医疗设备、医用材料等生物医学工程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促进规模化发展

### ③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医药包装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组织制定、公布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制定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等工作；履行药包材的备案、审批、监督等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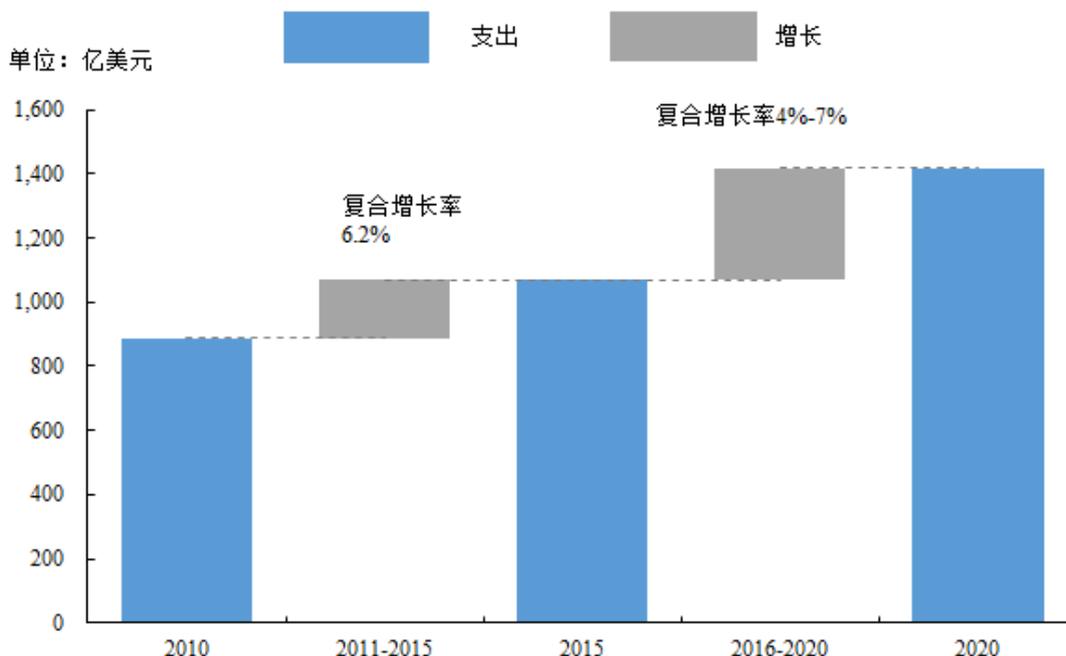
## (2) 行业发展概况

### ①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 A.全球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受世界经济发展、生活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加剧以及健康观念升级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全球医药行业保持较快增长态势。根据 IMS Health Inc.的预测，2016-2020 年，全球药品消费复合年增长率约 4%-7%，预计 2020 年全球药品消费支出规模将达到 1,400-1,430 亿美元。

图：2016-2020 全球药品行业预计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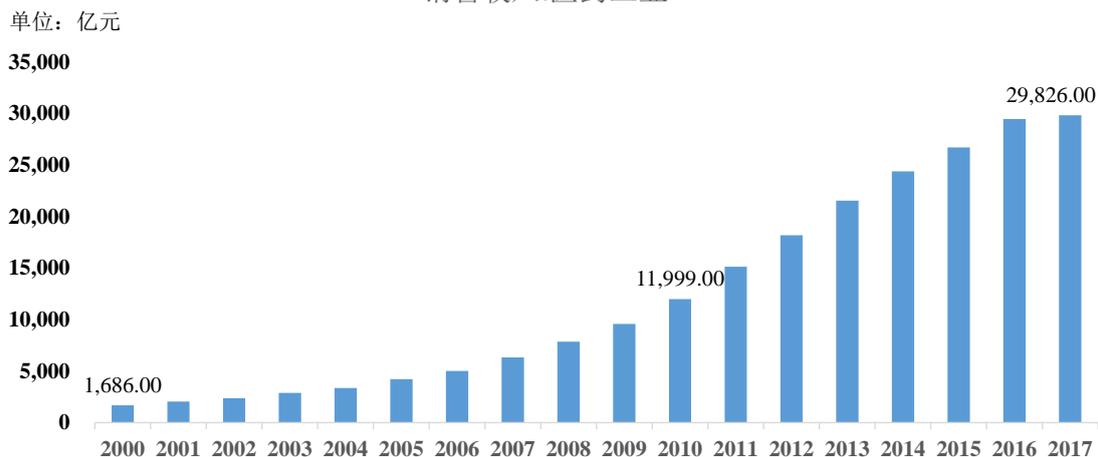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MS Health, Market Prognosis, September 2015

从市场结构来看，全球药品消费主要集中在发达国家市场，美、欧、日等发达国家市场仍居全球药品消费主导地位，预计 2020 年上述三个国家仍将占全球医药消费支出 60%。而新兴市场如中国、印度、巴西、印尼等，受益于当地较高的经济增速、人口数量的增长、政府投入的增加、发达国家药物专利到期等有利因素，有望迎来良好发展机遇，保持较高增速，根据 IMS Health Inc.的预测数据，2015-2020 年，中国、印度、巴西、印尼人均日均药品消费将分别增长 29.09%、39.02%、38.23%和 23.02%。

## B.我国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作为最大的新兴医药市场体，伴随着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我国医药产业一直保持着高速发展。从 2000 年至 2017 年，我国医药工业的销售收入从 1,686 亿元增长至 29,826 亿元。从工业增加值角度看，2017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7%，位居工业全行业前列，高于所有工业同比增长平均值 5.7%。

销售收入:医药工业



数据来源: Wind

医药行业具有较为明显的抗周期性特征。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持续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和医疗卫生体系框架建设基本完成,政府投资建设重点从大中型医院向社区医院、乡村医院转变,国家对卫生支出的比重继续攀升,改革红利为医药市场提供了新的增长空间。同时,考虑到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均收入水平的提高、人口老龄化的加快、城镇化水平的提高、疾病图谱变化、行业创新能力的提高以及医保体系的健全等因素的驱动,预计未来我国医药产业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 ②医药包装行业发展概况

### A.全球医药包装行业发展概况

目前全球医药包装市场集中度较高,发达国家的企业如澳大利亚 Amcor (安姆科集团)、奥地利 Constantia Flexibles 等占据了行业主要市场份额,其产品种类、技术水平、研发实力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包装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占据了欧美等发达国家的主要中高端市场。

而亚太地区等新兴市场医药包装行业处于高速成长阶段,增长速度明显高于其他地区。一方面,新兴市场近十年的经济发展速度高于全球平均水平,跨国制药公司逐渐将新兴市场地区作为其产品销售的重要增长点,投入大量资金和资源在新兴市场开展业务;另一方面,新兴市场的人力资源成本远低于欧美地区,无论是参与产品技术研发的人员,还是从事产品营销的人员,其规模和成本均具有

显著优势。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 最新报告预测，俄罗斯、中国和印度将成为增长最快的医药包装生产市场。

## **B.中国医药包装行业发展历程与现状**

在上个世纪 80 年代，我国药包材主要为药用玻璃、橡胶塞、硬胶囊以及塑料瓶、铝盖等，在产品质量、技术水平等方面与国际水平差距较大。随着国家相关管理部门开始重点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及我国医药产业的迅速发展，国家对医药包装行业管理也逐步规范化。尤其是药包材注册审批制度的实施使医药包装行业的发展步入快车道，一批具备资质的专业化药包材生产企业成为市场的主导力量，药包材也从早期的玻璃、橡胶塞发展成为种类丰富、性能全面的各类药包材。

目前，我国医药包装行业已逐步发展成为一个产品门类比较齐全、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市场需求十分旺盛的朝阳产业。但受生产设备、新材料研发、发展理念等因素制约，与美国、西欧、日本等医药包装产业发达的地区相比，我国医药包装行业在生产设备、研发水平等方面仍与之存在一定差距。具体表现在：

首先，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医药包装行业的发展呈现高速度、低效益、高消耗的特征，国内大多数医药产品的包装价格十分低廉、质量档次偏低、功能性差，与发达国家还存在较大差距。

其次，国内医药包装行业整体的研发能力较弱，高精度的质量检测设备和部分高端胶水依赖进口。国内多数药包材企业规模小、管理水平低，中低端产品长期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严重、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和应用不足，质量标准和体系建设仍不健全。此外，国内医药包装行业的产品研发和生产设备主要是国产设备，在内在质量、使用性能、结构外型、包装速度等诸多方面与国外同类设备存在差距，难以满足新型药品对药包材的更高要求，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药包行业产品研发及制造工艺的提高。国产设备已经无法满足药品新剂型对药包材的需要，同时监测仪、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红外光谱仪、气相色谱仪等质量检测设备和高性能胶水主要从美国、日本等国家进口，高昂的设备和原材料价格，导致国内医药包装企业成本高企。另外，国外对先进材料和工艺技术的限制，也使国内药包材

产品的研发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这一结果导致国内高端医药包装市场长期被跨国公司占据，而国内企业以中低端市场为主。

2016年8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药包材药用辅料与药品关联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34号）》，首次明确提出简化药品审批程序，将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药用辅料由单独审批改为在审批药品注册申请时一并审评审批。关联审评审批的落地标志着行业大规模洗牌的开始，行业整合由此将迅猛加速。关联审评审批制度的推出，使得药包材的质量及各方面性能成为决定制药企业所研发生产的药品、制剂能否通过监管部门审核的关键因素，这意味着对药包材的质量要求将置于与对药品质量要求同等的水平上，医药包装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得到极大提高。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实施后制药企业将对药包材生产企业及产品提出更高的标准化要求，对药包材的审评将更加严格。生产及销售规模小、技术水平低、质量控制较差、产品达不到制药企业要求的医药包装企业将面临被收购或被淘汰的困境，而行业内规模较大、综合实力较强的领先企业一方面将通过企业并购、新项目建设等方式来进一步扩大自身规模，另一方面将不断获取同行企业退出后带来的市场增量，从而快速占领尽可能多的市场份额。在这个过程中，行业壁垒不断筑高，“马太效应”持续显现，行业巨头将在经历洗牌后随市场慢慢形成，未来医药包装行业的发展将更加健康、快速。

目前来看，国家针对医药包装行业出台的监管政策正越来越完善，整个行业所处的政策环境也越来越明朗，这不仅为我国医药行业的中长期发展指明了方向，同时也为医药包装行业实现从大到强的产业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持。随着国家对医药行业及药品包装行业的监管日趋规范与严格，未来存在进一步提高药品包装企业准入门槛和监管标准的可能，从而推动行业进行大规模整合、升级。

### ③医药包装行业特点

药品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其在流通过程中易受到光照、潮湿、微生物污染等外部环境的影响而发生分解变质，使药品劣化，从而可能威胁到民众的健康乃至生命安全，而为保障在流通过程中药品的性状不发生改变，药效不受到影响，就必须选用安全、适宜的药包材。

药品包装材料是指用于制造包装容器、包装装潢、包装印刷、包装运输等满足产品包装要求所使用的材料，具有五大特殊性：（1）能保护药品在贮藏、使用过程中不受环境的影响，保持药品原有属性；（2）药品包装材料自身在贮藏、使用过程中性质应有一定的稳定性；（3）药品包装材料在包裹药品时不能污染药品生产环境；（4）药品包装材料不得带有在使用过程中不能消除的对所包装药物有影响的物质；（5）药品包装材料与所包装的药品不能发生化学、生物意义上的反应。

目前市场上的药包材多种多样，包括如塑料（容器、片材、膜）、玻璃、金属、橡胶、复合材料等多种类别，基本可满足各类药品对于包装的特定需求。不同材质的药包材有其不同特性，制药企业需要根据自身所生产的药品的特性来选择材质最为适宜的药包材。目前，市场上几类常用的药包材特点如下表所示：

种类	内容	优点	缺点
塑料包装材料	以合成或天然的高分子化合物为基本成分，在加工过程中塑制成型，而产品最后能保持形状不变的材料。如：PVC、PVDC、PE、PP、PET等。	①重量轻、强度和韧性好，结实耐用，使用方便 ②阻隔性良好、对气体具有阻隔作用，耐水耐油； ③化学性质优良，耐腐蚀 ④易加工成型，易热封和复合	易老化，易燃，耐热性差，物理及化学稳定性不及玻璃，特别是聚合残留单体和引发剂、添加剂有潜在生理活性、与药物相互作用，废弃物不易分解或处理等
玻璃包装材料	常指硅酸盐玻璃，一般性脆而透明，化学成分较复杂，具有良好的光学性能和较好的化学稳定性。	①化学稳定性良好，耐酸性腐蚀，不污染内装药物；（该点优于塑料和金属材料） ②阻隔性优良（如隔热效果好），密封性能好，可加有色金属盐改善其遮光性，满足药品的特殊需要 ③光洁透明，造型美观，易于清洗消毒和检查澄明度 ④价格低廉，可回收利用，较塑料包装材料后期易处理，不会污染环境	容器自重与容量之比大，质脆易碎，生产能耗大，不耐碱腐蚀等
橡胶包装材料	在很宽的温度范围内具有高弹性的一类高分子材料。这类材料包括未经硫化和已经硫化的品种。未经硫化的橡胶俗称生橡胶或生胶，已经硫化的橡胶成为硫化橡胶，	弹性好，能耐高温灭菌等	在针头穿刺胶塞时会产生橡胶屑或异物；橡胶的浸出物或其他不溶性成分有可能透入药液中；易老化等

种类	内容	优点	缺点
	俗称熟橡胶或橡皮。		
金属包装材料	由金属元素组成的单质。金属容器仅用于非注射用药的药品，主要包括药管、由箔片或泡眼包材制成的包装、药罐、气雾剂和气罐等。	①机械性能优良，强度高，刚性好，其容器可薄壁化或大型化，并适合危险品的包装 ②阻隔性优良、货架期长 ③成品加工（成型）性能好、制罐充填生产率高	耐腐蚀性能低，需镀层或涂层；材料价格较高等
复合包装材料	塑料、玻璃、金属或橡胶等组合的包装材料如：冷冲压成型复合硬片、复合膜、PTP铝箔、聚三氟氯乙烯/PVC复合硬片、瓶盖中的铝塑组合盖等。	根据药用需要充分利用上述材料的优点或长处，避免上述材料的缺点或短处而进行设计及应用	生产加工程序较多，结构相对复杂，产品质量控制较困难

由此可见，不同类似的药包材自身优点与缺点均较为突出。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医药制造商会考虑各类材料的优缺点，在成本和性能上做出权衡。药包材的选用和药品性能要求紧密相连，其选用的主要原则有相容性原则、适应性原则、协调性原则、对等性原则、美学性原则和无污染原则等。

项目	内容
相容性原则	由于药包材成分的多样性，可能会与产品发生互相作用，因此药包材选择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①药包材本身不能对药品有不良影响（如药包材通过化学反应的渗入或吸收） ②药品对药包材不能有不良影响，不能改变其性质或影响其保护功能。上述要求的实现必须建立在大量的实验检验的基础之上
适用性原则	是指药包材的选用应与流通条件相适应，流通条件包括气候条件、运输方式、流通对象与流通周期等。药包材只有适应流通条件以及患者需求与市场要求，才能更好的保证药品质量
协调性原则	主要指药包材的选用应与药品的性能相协调。要合理选择药包材，必须充分了解药物制剂的物理特性、化学特性、生物特性的变化规律，研究有无水分、气体及微生物的侵入，特别是药包材本身有无潜伏污染及潜在危害药包材不应与药品发生反应，不吸附药品，不能有包装材料进入药品，且不致改变药品的性能，特别是安全性、均一性、药效、质量或纯度
对等性原则	在选择药包材时，必须在保证药品质量的前提下，考虑到药品的品性及相应的价值。对于贵重药品或附加值高的药品，应选用价格性能比较高的药品包装材料；对于中低价格的常用药品，除考虑美观外，还要多考虑经济性，简化药品包装
美学性原则	主要指药包材应符合美学要求，主要考虑药包材的颜色、透明度、硬度、种类等。颜色不同，视觉效果大不一样，如镇静安眠药多选用冷色调，选用透明材料，可使人一目了然
无污染原则	寻找使用可降解的药包材是药包材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药包材应向环保、安全、人性化的方向发展

## 7、标的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两大类，即药用 PVC 硬片和药用包装瓶。千叶药包所经营业务不属于《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8 年版）》所列项目，千叶药包所经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 （1）药用 PVC 硬片

药用 PVC 硬片是以医药级合成树脂等材料为主要原料，加入符合卫生要求的助剂后，在净化车间环境下，经挤出压延等工序加工制成的包装材料。标的公司生产的 PVC 硬片属于 I 类药品包装材料，I 类药包材指直接接触药品且直接使用的药品包装用材料、容器。PVC 硬片主要用于胶囊、片剂等药品的泡罩包装。标的公司根据下游医药生产企业要求生产不同型号规格的药用硬片产品。



### （2）药用包装瓶

标的公司生产的药用包装瓶品种有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口服固体药用聚酯瓶、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药用塑料瓶盖等。此类产品生产的原材料包括高密度聚乙烯、瓶级聚酯切片、聚丙烯、着色母粒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液体糖浆、口服片剂及胶囊的包装。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含有遮光剂，能有效提高药品的避光效果，对药品起到保护作用。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具有较高阻隔性能，抗透氧、透气性能均较高，能防止高吸湿性药品的吸潮变质。标的公司产品的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得到了众多知名药厂的认可。



## 8、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技术及经验优势

标的公司是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了贵州省级研发中心的认证。标的公司在长期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了自有的专利技术，掌握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和质量控制经验，技术实力较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已取得有效专利 15 个，发明专利 3 个、实用新型 8 个、外观设计专利 4 个，尚有多项专利处于申请过程中。标的公司还形成了优化的配方体系、低温处理技术、均匀混色技术等多项非专利技术，有效提升了产品的质量表现和市场竞争力。

### (2) 质量控制优势

标的公司通过新建厂房及生产车间，不断提升生产环境洁净程度和生产能力。标的公司并通过了 ISO9001:2008 和 GB/T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的公司内部使用 ERP 管理系统并制定了完善的公司管理制度，覆盖了生产经营全流程，促使内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这些措施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优化了研发生产流程，提高了产品生产质量。标的公司还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理事会成员单位，对行业标准及法规的了解掌握比较前沿，有利于标的公司提前对企业的生产、质量控制进行适时调整。因此，标的公司产品质量得到了下游知名企业的认可，在客户群中享有良好的品牌声誉。

### (3) 服务效率优势

标的公司对客户的服务一向及时、高效，能够快速满足客户对产品的要求。标的公司拥有产品专业技术团队和对客户设备调试的外协调试人员，可以快速解

决产品质量问题和客户设备使用问题。同时，标的公司还在客户集中的省份设立了办事处或分公司，由销售经理分片区进行客户的对口管理，更优、更快地与客户沟通、协调，提高对客户服务水平。

## 9、标的主要业务资质

标的公司已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办理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已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2016年修正）等相关法律、法规取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海关注册登记证等。标的公司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经营资质、许可，且均在有效期内。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拥有的资质、业务许可如下：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发证机构	证书内容
1	千叶药包	药品包装材料 和容器注册 证（I类）	国药包字 20160014	2016.1.18	2021.1.17	国家食品药 品监督管理 总局	品种名称：口服固体药 用聚丙烯瓶； 规格：5ml-250ml
2			国药包字 20160398	2016.3.29	2021.3.28		品种名称：口服液体药 用高密度聚乙烯瓶； 规格：10ml-500ml
3			国药包字 20160699	2016.6.14	2021.6.13		品种名称：外用液体药 用高密度聚乙烯瓶； 规格：10ml-500ml
4			国药包字 20160711	2016.6.14	2021.6.13		品种名称：口服液体药 用聚丙烯瓶； 规格：10ml-500ml
5	千叶药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 关报关单 位注册登 记证书	52019625 84	2015.8.6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贵 阳海 关	经营类别：进出口货物 收发货人
6	千叶药包	对外贸易 经营者备 案登记表	03121298	2018.7.23	-	-	-
7	千叶药包	自理报检 单位备案 登记证明 书	52006012 76	2014.5.7	-	中华人民共 和国贵州出 入境检验检 疫局	-
8	千叶药包	全国工业 产品生产 许可证	黔 XK16-204 -00102	2015.7.30	2020.7.29	贵阳市质量 技术监督局	产品名称：食品用塑料 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

在关联审评审批制度下，自2016年8月10日起，国家及各级食药监局不再受理药包材注册申请，也不再核发相关注册批准证明文件，企业或单位需通过药

审中心登记平台登记资料获得药包材登记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完成登记、备案并获取登记号的产品品种共有 24 个。产品登记数量上暂居国内塑料类药包材领域前列。其登记明细如下:

登记号	品种名称	产品来源	包装规格	更新日期	共同审批结果	备注
B20170000731	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国产	厚度 : 0.1-1.5mm	-	I	CBS1600501
B20170000761	口服固体药用低密度聚乙烯防潮组合瓶盖	国产	直径 : 20mm-100mm	-	I	CBS1600633
B20170000759	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防潮组合瓶盖	国产	直径 : 20mm-100mm	-	I	CBS1600630
B20170000760	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热封垫片瓶	国产	5ml-250ml	-	I	CBS1600632
B20170000758	口服固体药用聚丙烯热封垫片瓶	国产	5ml-250ml	-	I	CBS1600629
B20170000762	口服固体药用聚酯热封垫片瓶	国产	5ml-250ml	-	I	CBS1600635
B20170000941	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	国产	10ml-500ml	-	I	CBS1600686
B20180003501	药用低密度聚乙烯瓶盖	国产	直径 : 5mm-100mm	-	I	-
B20180002637	聚氯乙烯/聚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国产	-	2018.9.19	I	-
B20180002721	口服固体药用聚酯瓶	国产	-	2018.9.19	I	-
B20180002720	口服液体药用聚酯瓶	国产	-	2018.9.19	I	-
B20180000904	口服固体药用聚丙烯瓶	国产	-	2018.9.7	I	-
B20180000906	口服液体药用聚丙烯瓶	国产	-	2018.9.7	I	-
B20180000911	高密度聚乙烯预灌装阴道给药器	国产	-	-	I	-
B20180000910	聚丙烯预灌装阴道给药器	国产	3-8g	-	I	-
B20180000907	聚氯乙烯/聚偏二氯乙烯固体药用复合硬片	国产	-	-	I	-

登记号	品种名称	产品来源	包装规格	更新日期	共同审批结果	备注
B20180000908	口服液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封口膜瓶	国产	5-40ml	-	I	-
B20180000903	外用液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	国产	5-500ml	-	I	-
B20180000834	聚氯乙烯固体药用硬片	国产	厚度0.10-0.60mm, 宽度50-1,200mm	-	A	-
B20180000838	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	国产	5-250ml	-	I	-
B20180000843	口服液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	国产	5-500ml	-	I	-
B20190000500	外用液体药用聚丙烯瓶	国产	5-500ml	2019.3.28	I	
B20180003628	固体药用塑料瓶盖(含垫片)	国产	直径5-100mm	2019.2.27	I	
B20180003627	液体药用塑料瓶盖	国产	直径5-100mm	2019.2.27	I	-

注：备注栏中有编码的7个品种为千叶药包原单独审批制度下有注册证的产品品种，目前仍在有效期内，可继续使用。当有效期满时，根据相关规定，该7项产品品种将保留登记号，无需再提交申请。

## 10、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千叶药包将其持有的南充三樱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了周保华、王双。为反映千叶药包真实的经营情况与业绩表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9]003535号）及剔除处置股权对千叶药包财务报表的影响而编制的备考审计报告《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9]003536号）。根据报告内容及2019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千叶药包2018年度、2019年1-6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 （1）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12.31	2018.12.31 (备考)	2019.06.30	2019.06.30 (备考)
资产总计	234,652,096.41	246,322,011.98	245,297,845.19	257,637,845.19
负债总计	51,319,499.70	52,516,130.19	45,769,666.82	47,736,100.35
所有者权益	183,332,596.71	193,805,881.79	199,528,178.37	209,901,744.84

项目	2018.12.31	2018.12.31 (备考)	2019.06.30	2019.06.30 (备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3,332,596.71	193,805,881.79	199,528,178.37	209,901,744.84

## (2) 收入及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备考)	2019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备考)
营业收入	179,847,066.54	166,633,231.07	92,670,346.32	92,670,346.32
营业利润	7,394,966.81	13,115,895.07	13,910,243.40	13,910,243.40
利润总额	7,034,532.51	12,749,288.67	13,905,111.77	13,905,111.77
净利润	7,627,781.85	11,475,823.09	12,128,243.74	12,028,525.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7,627,781.85	11,475,823.09	12,128,243.74	12,028,525.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7,087,875.33	10,109,710.13	11,534,713.78	11,434,995.17

## (3) 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备考)	2019 年 1-6 月	2019 年 1-6 月 (备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096,488.52	8,347,217.39	8,916,916.14	8,916,916.14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	-52,435,019.16	-52,168,279.07	-544,456.85	-544,456.8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1,868,080.47	-16,263,311.87	-10,223,420.83	-10,223,420.8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7,879.60	7,879.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06,611.11	-60,084,373.55	-1,843,081.94	-1,843,081.94

## (4)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备考) / 2018 年度 (备考)	2019.06.30/ 2019 年 1-6 月	2019.06.30/ 2019 年 1-6 月 (备考)
流动比率 (倍)	2.61	2.54	2.66	2.55
速动比率 (倍)	2.07	2.02	2.05	1.96
资产负债率	21.87%	21.32%	18.66%	18.53%
存货周转率 (次)	5.69	5.52	2.68	2.66

项目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8.12.31 (备考) / 2018 年度 (备考)	2019.06.30/ 2019 年 1-6 月	2019.06.30/ 2019 年 1-6 月 (备考)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4.86	4.72	2.45	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4.07%	5.85%	6.40%	5.73%

注 1：速动比率计算公式为（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存货周转率计算公式为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注 3：应收账款周转率计算公式为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注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口径

## 11、主要资产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 （1）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 ① 土地及房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 权人	产证编号	座落	土地使 用权 期限	权利性质	用途	土地面积/建筑 面积 (m <sup>2</sup> )	抵押 状态
1	千叶 药包	黔（2019） 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4924 号	贵阳市乌 当区东风 镇乌当村	2007.5.16- 2057.5.15	出让/自 建房	工业用 地/仓储	15,845.00/314. 70	无
2	千叶 药包	黔（2017） 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47 号	贵阳市乌 当区东风 镇乌当村	2007.5.16- 2057.5.15	出让/自 建房	工业用 地/工业	15,845.00/1,06 8.31	抵押
3	千叶 药包	黔（2017） 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48 号	贵阳市乌 当区东风 镇乌当村	2007.5.16- 2057.5.15	出让/自 建房	工业用 地/工业	15,845.00/1,06 8.31	抵押
4	千叶 药包	黔（2017） 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49 号	贵阳市乌 当区东风 镇乌当村	2007.5.16- 2057.5.15	出让/自 建房	工业用 地/工业	15,845.00/1,06 8.31	抵押
5	千叶 药包	黔（2017） 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0002250 号	贵阳市乌 当区东风 镇乌当村	2007.5.16- 2057.5.15	出让/自 建房	工业用 地/工业	15,845.00/1,06 8.31	抵押
6	千叶 药包	黔（2017） 乌当区不动 产权证第	贵阳市乌 当区东风 镇乌当村	2007.5.16- 2057.5.15	出让/自 建房	工业用 地/工业	15,845.00/1,06 8.31	抵押

序号	使用人	产证编号	座落	土地使用权期限	权利性质	用途	土地面积/建筑面积 (m <sup>2</sup> )	抵押状态
		0002796号						
7	千叶药包	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252号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乌当村	2007.5.16-2057.5.15	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15,845.00/1,068.31	抵押
8	千叶药包	筑房权证乌当字第120024873号	乌当区高新东路1号药用包装材料车间1层,2层	-	-	厂房	15,066.00	抵押
9	千叶药包	黔(2019)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24578号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洛湾工业园G(17)046号地块	2018.2.24-2068.2.24	出让	工业用地	24,986.00	无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以90万元承兑保证金为质押物,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247号、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248号、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249号、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250号、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796号和黔(2017)乌当区不动产权第0002252号的不动产为抵押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支行签订300万元的商业汇票承兑协议。千叶药包以筑房权证乌当字第120024873号不动产为抵押物,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贵阳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约定的最大授信额度为2,000万元,千叶药包以此抵押物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共租赁9处房产: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租金
1	千叶药包	贵州万业包装有限公司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东风大道贵州万业办公楼第一至三层	办公	2,200.00	2019.07.01-2020.12.31	39,600.00元/月
2	千叶药包	贵州万业包装有限公司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东风大道贵州万业仓库第二层、第四层	库房	3,860.00	2019.01.01-2019.12.31	46,320.00元/月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	用途	面积(m <sup>2</sup> )	租赁期限	租金
4	千叶药包	贵州森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云锦洛湾工业园	库房	1,540.00	2019.12.01-2019.12.30	27,720.00元/月
5	千叶药包	詹玉华	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金棕榈大街1号706房	办公	94.00	2019.02.21-2021.02.20	2,470.00元/月
6	千叶药包	宁华琼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积步街5号院1栋4单元3号	办公	62.33	2019.01.01-2020.06.30	1,530.00元/月
7	千叶药包	缪建平	昆明市高新区中联花园1栋3单元302室	办公	62.22	2019.11.01-2020.11.01	1,450.00元/月
8	千叶药包	刘娟娟	长沙县星沙恒大翡翠华庭16栋518	办公	66.00	2019.03.10-2020.04.10	1,500.00元/月
9	千叶药包	卢晓玲	南宁市西乡塘区衡阳东路38号406	办公	70.00	2019.10.01-2019.12.31	1,200.00元/月

## ② 商标及专利

### A. 注册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在中国境内取得的商标权共有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证号码	注册公告日期	有效期限	类别	使用商品/服务
1		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004663	2002.12.21	2012.12.21至2022.12.20	17	橡胶或塑料制（填充或衬垫用）包装材料

注：千叶药包的注册号为3004663的商标被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贵州省著名商标”，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以400万元承兑保证金、1项商标权及10项专利为质押物，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当支行签订1,600万元授信额度的商业汇票承兑协议。

### B. 专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已取得有效专利 15 个，其中发明专利 3 个，实用新型 8 个、外观设计专利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报时间	状态
1	2013101380836	搅拌机	发明	2013.4.19	专利权维持； 质押
2	2013101476665	抗菌塑料容器	发明	2013.4.25	专利权维持； 质押
3	201310425149X	密封瓶盖	发明	2013.9.17	专利权维持； 质押
4	2013202027442	搅拌机	实用新型	2013.4.19	专利权维持； 质押
5	2013200881611	塑料瓶吹瓶机	实用新型	2013.2.26	专利权维持； 质押
6	2013200885383	用于盛放固体药物的药瓶	实用新型	2013.2.26	专利权维持； 质押
7	2013200884111	液体药瓶	实用新型	2013.2.26	专利权维持； 质押
8	2013201946026	计量瓶盖	实用新型	2013.4.17	专利权维持； 质押
9	2014203329478	一种便于容纳说明书的瓶盖	实用新型	2014.6.21	专利权维持； 质押
10	2016212603057	一种新型药品防伪瓶盖	实用新型	2016.11.21	专利权维持
11	2018209761181	一种儿童安全瓶盖	实用新型	2018.6.25	专利权维持
12	2014301914580	药用瓶	外观设计	2014.6.19	专利权维持； 质押
13	CN201830008975.8	洗液瓶	外观设计	2018.1.9	专利权维持
14	CN201830008772.9	方形中药配方颗粒药盒	外观设计	2018.1.9	专利权维持
15	CN201830008974.3	圆形中药配方颗粒药盒	外观设计	2018.1.9	专利权维持

此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被许可使用两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许可人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	专利名称	法律状态	使用费	许可期至
1	贵州省复合改性聚合物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0101091993	发明	2010.02.11	聚氯乙烯和环氧树脂共混物及其制备方法	专利权维持	13 万元	2020.06.01
2	国家复合改性聚合物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11100019644	发明	2011.01.07	一种有机磷酸明成核盐型聚盐型聚丙烯透明成核剂的制备方法	专利权维持	20 万元	2023.04.07

## (2) 对外担保情况和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千叶药包正在履行的贷款、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出借方	借款方	借款金额 (万元)	期限	担保措施
1	邮政银行 贵阳分行	千叶药包	500.00	2019.2.26-2019.2.25	以公司不动产（筑房权证乌当字第 120024873 号）抵押；杨震、罗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800.00	2019.3.27-2020.3.26	以公司不动产（筑房权证乌当字第 120024873 号）抵押；杨震、罗菲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2、资产评估情况

### (1) 评估方式选择

资产评估的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现有资产的重置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千叶药包属于医药制造业下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行业，主要从事药用聚氯乙烯（PVC）硬片、固体及液体药用瓶等药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自成立以来，公司致力于医药包装材料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凭借行业先发的主导优势，在技术工艺、品牌质量、营销推广、客户资源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持续稳固区域龙头地位。公司的价值除了体现在有形资产和可确指无形资产如专利技术等上，同时体现在公司研发团队、管理团队的人力资源价值上，由于成本法评估时上述不可辩认的无形资产无法准确评估计量，而收益法除了能体现其有形资产和可确指无形资产价值外，还能体现上述不可辩认的无形资产创造的价值，故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更为可靠合理。因此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千叶药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

### (2) 评估假设

#### ①一般假设

A.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B.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被评估单位保持持续经营状态至永续；

C.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D.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E.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F.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②特殊假设

A.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B.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C.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D.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新厂房及新设备能够按预期投入使用并按计划顺利达产；

E.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满后执行 25%的法定所得税税率；

F.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限内长期平均资本结构保持与行业平均资本结构一致。

## (3) 标的企业收益法评估参数的选取

### ①评估模型

本次对标的公司的收益法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其计算公式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 A.企业整体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是指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和付息债务价值之和。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溢余资产评估值

### B.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 C.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作为自由现金流的折现率。WACC的计算公式为：

$$WACC = K_e \times \frac{E}{E + D} + K_d \times (1 - t) \times \frac{D}{E + D}$$

其中：ke：权益资本成本；

k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所得税率。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_L + r_c$$

其中：rf：无风险收益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 D.收益期

本次评估分两阶段划分收益期。其中，第一阶段为2019年1月1日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阶段中，根据标的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标的公司将在此阶段完成其主要的结构调整和投资规划，于 2020 年开始新厂房及设备正式投入使用，到新厂房正式投入使用 5 年内（即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益逐年增长且渐趋于稳定。第二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未来永续年限，在此阶段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将保持稳定的现金获利水平。

#### E.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

标的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包括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递延收益，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 F.溢余资产价值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或之后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溢余资产为新大楼对应此次评估预测收益时无需使用到房产部分。

#### G.标的公司预测期收入、成本、费用

标的公司预测期收入、成本、费用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预测数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18,443.25	21,527.24	24,980.66	27,968.57	30,977.29	33,260.84	33,260.84
营业成本	13,648.77	16,030.82	18,374.34	20,212.34	22,038.84	23,353.73	23,306.93
销售费用	996.99	1,143.08	1,303.51	1,451.02	1,601.80	1,715.53	1,715.53
管理费用	1,300.03	1,353.01	1,408.07	1,490.37	1,578.80	1,645.98	1,672.38
研发费用	774.93	784.98	793.22	800.35	762.73	780.85	853.37
财务费用	93.09	93.09	93.09	93.09	93.09	93.09	93.09
净利润	1,370.56	1,743.72	2,203.23	2,874.10	3,589.49	4,156.93	4,131.12
折现率	11.42%	11.42%	11.41%	11.41%	11.41%	11.41%	11.41%

2018 年标的公司开始新建新厂房，并规划逐步投入 2 条 PVC 生产线及 4 条瓶类生产线。同时，在关联审评审批制度下，制药生产企业为降低医药产品的审

批因药包材不合格而不予通过的风险，会进一步加强药包材企业的审核与筛选。部分产品质量不高的药包材企业或许将面临被制药企业更换的情形，这对于标的公司是良好的市场机遇。在此背景下，标的公司过去两年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持续优化市场布局，在华南、西北地区新建 2 个直销中心，将销售区域扩大至 11 个直销网点，形成立体化销售网络，拓宽产品销售覆盖面。随着上述新增产能的逐步释放以及前期销售渠道布局的落地，标的公司预测期内营业收入预计将实现稳步增长。

同时，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 PVC、PE、PET 的价格近三年呈现一定波动，在 2016 年到 2018 年上半年中处于震荡上升，自 2018 年下半年至 2019 年处于震荡下降阶段，随着供需关系改善及市场回归理性，上述原材料价格预计将逐步回归历史水平，标的公司的毛利率预计将有所改善。

此外，随着标的公司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摘牌，标的公司的中介费用及投融资相关费用将大幅下降，加上前期标的公司为适应关联审评审批制度已提前投入了一定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预计预测期内费用率水平将略有下降。

#### **(4) 评估结果**

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2008 号《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千叶药包经审计后的总资产价值 23,465.21 万元，总负债 5,131.95 万元，净资产 18,333.26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价值 27,619.22 万元，总负债 4,725.22 万元，净资产为 22,894.00 万元，净资产增值 4,560.74 万元，增值率 24.88%。采用收益法评估，评估后千叶药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2,800.00 万元，评估增值 14,466.74 万元，增值率 78.91%。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32,800.00 万元作为千叶药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

### **13、交易定价**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在评估结果的基础上，千叶药包 75%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5,923.00 万元。

## 14、董事会关于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意见

本次交易标的为千叶药包 75% 股权。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9）第 2008 号《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取了收益法，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千叶药包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评估结论为：千叶药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2,800.00 万元，对应 75% 股权的评估值为 24,600.00 万元。

### （1）评估结论及分析

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32,800.00 万元作为千叶药包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

由于千叶药包属于医药制造业下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行业，主要从事药用聚氯乙烯（PVC）硬片、固体及液体药用瓶等药品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自成立以来，公司致力于医药包装材料的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凭借行业先发的主导优势，在技术工艺、品牌质量、营销推广、客户资源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持续稳固区域龙头地位。公司的价值除了体现在有形资产和可确指无形资产如专利技术 etc 上，同时体现在公司研发团队、管理团队的人力资源价值上，由于资产基础法评估时不可辩认的无形资产无法准确评估计量，而收益法除了能体现其有形资产和可确指无形资产价值外，还能体现不可辩认的无形资产创造的价值。因此，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更为可靠合理。

### （2）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对评估事项的意见

#### ①董事会对评估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其经办人员与标的公司、交易对方等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因此，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具备独立性。

##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在评估报告中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为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参考依据。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客观、公允。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评估结果公允反映了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

综上，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 ②独立董事对评估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除为本次交易提供评估服务业务外，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各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和冲突，具备独立性。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和方法，得出的资产评估价值客观、公正反映了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评估事项中选聘评估机构的程序合法、有效；所选聘评估机构胜任所承担的评估工作；评估机构独立、所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方法、评估结论合理。”

### （3）交易价格合理性分析

本次千叶药包 75%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5,923.00 万元。在对应 75% 股权的评估值 24,600.00 万元的基础上，交易价格较评估结果溢价 5.38%。

本次交易价格在评估结果的基础上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考虑到千叶药包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存在较好的协同效应：

首先，公司已经通过控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在贵州布局了一定的药包装、茶包装、特色农产品包装等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其中，药盒类包装业务是贵州西牛王近年来发展较为迅速的业务。2018 年，贵州西牛王药盒及其他收入同比增长 31.70%，收入占比从 2017 年的 16.59% 提升到 20.25%。其中，国药集团同济堂（贵州）制药有限公司、贵州汉方药业有限公司等知名医药公司均为公司现有优质客户。随着整合的逐渐深入，公司的纸盒类药包与千叶药包的 PVC 硬片、药用瓶在产品与客户互补方面具备较好的协同效应。

其次，公司另一控股子公司鑫瑞科技主要从事环保型高档防伪包装材料、PET 薄膜、功能性薄膜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能够与千叶药包药用瓶包装业务在原材料的采购上形成供应链协同，发挥成本优势。2018 年，受益于市场环境整体向好以及自身产品品质、品牌双提升的有利因素，鑫瑞科技的 PET 基膜业务与功能膜业务不断增长。PET 基膜全年实现外部销量 10,632 吨，同比增长 11.01%；实现对外销售收入人民币 12,672 万元，同比增长 42.21%。功能膜业务方面，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582 万元，同比增长 41.08%。在良好的市场前景下，公司收购千叶药包 75% 股权后，能够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原材料的议价权，获取更低价格的原料，也有利于供应链的协同，发挥更大的协同效应。

此外，公司在大包装印刷行业内累积了多家优质的供应商、物流商、客户等

资源，随着公司完成对千叶药包的收购并逐渐深入了解千叶药包的业务特点，公司将与千叶药包在生产、供应链、客户等多方面资源上展开充分整合，发挥协同效应。

综上，考虑到千叶药包自身的行业优势以及给公司所带来的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定价具备合理性。

## 15、股权转让协议主要条款

### （1）合同签订主体及签订时间

公司与交易对方经协商后起草了《关于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75% 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于 3 月 1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已经与交易对方于 2019 年 3 月 24 日签署上述协议。

### （2）收购方案

公司支付现金收购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 75% 的股权、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其中杨震转让股权比例为 69.232%、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5,538.56 万元，贵阳华耀转让股权比例为 5.768%、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461.44 万元。

公司享有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剩余 24.9975% 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在五年业绩承诺期满后，公司有权按照如下价格收购：

剩余 24.9975% 股权基准对价 = (标的股权收购价 / 75%) \* 24.9975%

剩余股权最终对价 = 基准对价 \* (标的公司 5 年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 (万元) / 11,805 万元) - 业绩承诺期交易对方自标的公司取得的分红

交易对方应当在公司提出收购标的公司剩余 24.9975% 股权通知后 30 日内，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 （3）收购作价及支付

①根据评估报告并经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股权收购对价为 25,923 万元，其中支付给杨震 23,929.34848 万元、支付给贵阳华耀 1,993.65152 万元。

②股权转让款分期支付，每期由交易对方按转让的股权比例分配：

A 自本协议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25%至双方共管账户，杨震将所持标的公司 1,708.565 万股股份过户至公司。

B 在标的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并办理完标的股权全部过户至公司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后 15 个工作日内，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25%至交易对方账户。

C.在标的公司管理权交割完成且满足约定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25%至交易对方账户。

D.在第三笔股权转让款支付后 5 个工作日内，剩余 25%股权受让款由公司支付至双方共管账户，交易对方应全部用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

③交易对方上述股票购买应在公司最后一笔股权受让款付款后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遇特殊情况，经公司同意后交易对方购买公司股票时间可延长不超过 3 个月）完成并予以锁定、质押给公司指定的主体用于业绩承诺的保障，视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分期解锁，每年度业绩承诺完成的当期解锁 20%，当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当期不解锁、在交易对方完成业绩补偿后解锁 20%。交易对方解锁后的股份处置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交易对方未购买公司股票的，该笔共管账户款项予以锁定，按照上述股票解锁办法解锁。

#### **（4）未分配利润及过渡期损益归属**

①自基准日至标的股权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不得进行利润分配。

②截至本次收购审计（评估）基准日，经公司聘请的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标的公司未分配利润，归本次收购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③标的公司过渡期所产生的损益，以公司聘请的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书面认可文件为准，由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 **（5）业绩承诺和补偿**

①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3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375 万元、1,750 万元、2,210 万元、2,880 万元、3,590 万元，累计不低于 1.1805 亿元。

②如果标的公司任一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达不到上述承诺，交易对方应连带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交易对方每年的补偿金额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补偿金额=（当年度承诺净利润-当年度实现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总额\*标的公司 75%股权收购总对价

上述补偿金额计算结果为负值时，取 0。

交易对方不履行现金补偿义务的，应当以所持公司股票进行补偿。补偿股票数量=补偿金额/交易对方购买公司股票原始成本价格（均价），股票补偿不足的部分交易对方仍应以现金补偿。

补偿的股票，由公司总价 1 元回购注销。

③如果标的公司某年度实际利润达不到上述承诺，但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净利润超过 1.1805 亿元的，交易对方累计多补偿的金额由公司在扣除按协议约定的减值测试补偿金额、自由现金流补偿金额后退还给交易对方。

④业绩承诺期满后，由公司聘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金额大于已补偿金额，则交易对方应另行向公司补偿期末减值额，计算公式如下：减值测试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金额-业绩承诺期已补偿金额。

⑤若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任一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 50%，公司有权要求交易对方按照公司受让股权价格原价格回购，并按当期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30% 计算期间资金成本。

⑥交易对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9-2023 年度自由现金流量累计值不低于 1.18 亿元，标的公司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税后利息费用+折旧与摊销及其他不需付现成本-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增加额，如果标的公司上述五个年度实际自由现金流量累计达不到上述承诺的，交易对方应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五年后交易对方补偿金额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应补偿现金金额=自由现金流量承诺值 1.18 亿元-（2019-2023 年度实际自由现金流量累计值）

⑦交易对方同意将其所持标的公司剩余股权无偿质押给公司作为履行业绩承诺补偿、减值补偿、自由现金流补偿的保证。

业绩承诺期结束后,如果存在交易对方按照本协议约定需要补偿但未能支付补偿的情形(比如实际实现净利润总额高于承诺净利润总额的 50%但低于 100%,交易对方未能足额支付业绩补偿),则交易对方应以总价 1 元将其所持标的公司按以下公式计算的股权转让给公司作为补偿:  $\text{转让股权比例} = \frac{\text{交易对方应补偿未支付金额}}{\text{按本协议约定公式计算的剩余股权对价} \times \text{剩余股权比例}}$

本小节的“净利润”指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标的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孰低值。

#### **(6) 收购后标的公司的治理结构**

①标的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②标的公司改选董事会,成员为三人,交易对方委派一人、公司委派两人,其中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由公司委派,副董事长由交易对方委派。

③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层中,总经理继续由交易对方委派,财务负责人由公司委派,公司是否派员参与标的公司业务管理,根据标的公司经营需要确定。

④收购后,标的公司执行公司会计制度。

⑤收购后,标的公司现有与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的交易不能增加,标的公司因该等交易支付的交易对价不得增加,经公司同意的除外。

#### **(7) 税费负担**

①各方因实施本次收购各自聘请的中介机构费用,由各方各自承担。

②因本次收购应缴纳的各项税费,由各方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在向交易对方支付股权转让款时,如按规定需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税款的,公司按照国家法定要求代扣代缴的税款,从当期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扣除。

#### **(8) 不竞争**

①本次收购后,除继续持有标的公司股权外,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关联方范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上交所相关规则执行)在业绩承诺期以及业绩承诺期满后 5 年内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事与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②如违反上述约定,违约方应按本次收购总对价的 30% 作为赔偿支付给公

司，还应当赔偿损失。

③各方同意，交易对方的合伙人以及标的公司核心管理层、其他骨干（包括但不限于销售核心骨干），自本次收购完成之日起五年内不得离任，且该等人员在标的公司任职期间、离职后两年内不得从事与标的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不得在该等公司任职。该等人员需在其他单位兼职的，应经公司同意。

### **（9）过渡期相关安排**

①过渡期内，交易对方应对标的公司尽善良管理义务，合理、谨慎地运营、管理标的公司，保证标的公司的经营状况不会发生不利变化。

②过渡期内，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如实施可能引发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决策，应事先征得公司的书面同意。

③本协议签署后，未经公司书面同意，交易对方不得与其它任何第三方进行影响本次收购实施的接触，也不得签订备忘录、合同书等各种形式的法律文件。

## **16、标的公司的合法合规情况**

### **（1）报告期内行政处罚情况、媒体质疑及产品质量相关诉讼、仲裁**

#### **1) 千叶药包行政处罚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千叶药包曾受到一项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11月12日，贵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千叶药包出具（黔筑）食药监药罚[2018]1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千叶药包违反《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第二条“生产、进口和使用药包材，必须符合药包材国家标准。药包材国家标准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和颁布”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根据《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生产并销售或者进口不合格药包材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责令停止生产或者进口，并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已经生产或者进口的药包材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处理”的相关规定，贵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千叶药包处以罚款20,000元。根据公司提供的缴费凭证，千叶药包已按期缴纳罚款。

#### **2) 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 ① 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

根据《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和容器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生产并销售或者进口不合格药包材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责令停止生产或者进口，并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已经生产或者进口的药包材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监督处理。”根据上述条文，《管理办法》未将生产、销售不合格药包材的认定为情节严重的情形，亦不存在对该行为的其他从重处罚情节。

### ② 上述处罚金额为属于法定处罚幅度的中限

参照《药品和医疗器械行政处罚裁量适用规则》第十三条，“罚款数额按照以下标准确定：一般处罚为法定处罚幅度的中限，从重处罚为法定处罚幅度中限以上（不含中限）、上限以下，从轻处罚为法定处罚幅度中限以下（不含中限）、下限以上，减轻处罚为法定处罚幅度下限以下（不含下限）。”千叶药包被处罚20,000元属于法定处罚幅度的中限，为一般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 ③ 上述违法行为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经贵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查证，上述不合格药包材，除去食药监局抽验和客户试机以外的产品已退回并全部销毁，未实际作为药包材进行销售，故上述违法行为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一）》，“被处以罚款以上行政处罚的违法行为，如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2）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上述行政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保荐机构及申请人律师认为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此外千叶药包2018年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占发行人相应指标的比例分别为5.08%及1.00%，上述行政处罚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此外，报告期内曾为千叶药包子公司的南充三樱存在两项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4月千叶药包子公司南充三樱因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而受到蓬安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罚款6,000.00元。

蓬安县应急管理局已针对该项处罚出具《证明函》，认定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2、2018年10月南充三樱因食堂中存有5KG粉条未标明食品名称、生产日期或生产批号、保质期以及生产经营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而受到蓬安县工业园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罚款3,000.00元。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此次违法危害后果显著轻微，南充三樱积极配合执法人员调查，态度良好。该情形适用于《四川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第九条，属于“适用从轻行政处罚仍显较重的”情形，故予以减轻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上述两项处罚均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同时，2018年12月31日，千叶药包已经剥离南充三樱100%股权，不受南充三樱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千叶药包已经剥离南充三樱100%股权，不受南充三樱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影响。

综上所述，千叶药包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此外，经公开网络渠道查询，千叶药包不存在相关媒体质疑或者产品质量相关诉讼、仲裁。

## **(2) 千叶药包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情况**

### **1) 千叶药包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履行了法定程序**

千叶药包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于2019年1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见证。

2) 千叶药包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已取得监管机构批准、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千叶药包已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同意贵州千叶药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529号），同意千叶药包自2019年2月21日起终止其股票挂牌。

综上，千叶药包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的行为履行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规定的程序、已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批准、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 （二）补充流动资金

### 1、项目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 3,609.85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2、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 （1）为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2016-2018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3.42 亿元、28.02 亿元和 33.28 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5.51%、19.67%和 18.76%；并且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用于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也在进一步扩大。2016-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9.70 亿元、23.69 亿元和 27.64 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9.76%、20.24%和 16.69%。预计未来几年，公司业务将继续处于稳步增长阶段，研发投入、日常经营等环节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会进一步扩大。本次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保障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

#### （2）降低融资成本，减少财务费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债务融资等方式补充营运资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债务规模较大，由此产生的利息负担较重，近三年平均利息费用为 2,280.00 万元。同时，债权融资成本波动较大，限制性条件较多，不确定性较高。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张，单纯依靠债权融资无法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本次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偿还银行借款，将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 （3）有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升级

随着下游烟草行业企业的整合，烟标包装印刷行业在稳步增长的同时也进入

行业洗牌期。为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自 2016 年开始推进“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的战略升级，在扩大以烟标印刷为核心的包装印刷产业规模及市场优势地位的同时，推进包括乳制品、消费并购基金等在内的大消费产业布局。其中在包装印刷产业方面，在保持主营烟标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公司围绕主营业务不断扩展业务范围，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紧跟烟草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开发“细中短爆”（细支烟、中支烟、短支烟、爆珠烟）等烟草创新品类的烟标产品；同时，大力推进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及包装材料等业务。为进一步推进战略升级，公司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先进技术、工艺流程及人才，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将大幅提升。

####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公司的业务收入结构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行业资源，结合标的公司在 PVC 硬片、药用瓶等方面的优势，加快公司在西南地区乃至全国地区药包材市场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大包装印刷行业的品牌 and 影响力，夯实非烟标消费品包装印刷业务，充分发挥现有业务与医药包装业务的协同效应，继续深化“大包装与大消费产业双轮驱动发展”的整体战略。综上，本次募投项目能够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逐渐实现转股，公司净资产规模得以增加，资本实力得以提升；公司的财务结构将进一步优化，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得以增强。募集资金到位后，募投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投项目效益的实现，公司未来的长期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经营业绩预计会有一定程度的提升。

#### 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将严格遵循《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建立专项账户，并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最近五年无募集资金。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为2012年2月首次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7号《关于核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东风股份于2012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00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每股13.20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92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635.6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84.38万元。募集资金于2012年2月10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上募集资金业经江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亚验[201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5,959.12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本金54,954.51万元，利息1,004.61万元，本金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人民币5,722.65万元）。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完毕或调减投资金额后，节余募集资金本金14,329.87万元及相应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原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本金均已使用完毕，原设立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 （一）首次募集资金使用对照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69,284.3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5,959.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其中：2012 年	26,212.44
									2013 年	25,692.29
									2014 年	4,001.79
								2015 年	52.6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10,008.62	10,008.62	6,281.24	10,008.62	10,008.62	6,281.24	-3,727.38	2012 年 12 月
2	汕头市鑫瑞纸品有限公司环保型高档防伪包装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汕头市鑫瑞纸品有限公司环保型高档防伪包装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35,000.00	35,000.00	35,656.56	35,000.00	35,000.00	35,656.56	656.56	2014 年 9 月
3	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延边长白山印务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26,000.00	9,024.08	9,348.05	26,000.00	9,024.08	9,348.05	323.97	2013 年 12 月
4	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创意设计中心项目	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创意设计中心项目	6,000.00	6,000.00	4,673.27	6,000.00	6,000.00	4,673.27	-1,326.73	2012 年 12 月
合计			<b>77,008.62</b>	<b>60,032.70</b>	<b>55,959.12</b>	<b>77,008.62</b>	<b>60,032.70</b>	<b>55,959.12</b>	<b>-4,073.58</b>	

注 1：上表中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未包含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由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减投资金额，节余募集资金本金 14,329.87 万元，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资金已经转入公司基本账户。加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69,284.38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注 2：延边长白山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3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基于计划进口的设备采用国产设备替代能实现募集资金项目预期效益，公司调减本项目投资总额至 9,024.08 万元。

## （二）首发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 55,959.12 万元，承诺投资总额为 60,032.70 万元，差额为 4,073.58 万元。其中原因主要为：

### 1、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实际投资额较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有所下降

东风股份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2 年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3 年度完成所有款项支付。基于：①关税下降及人民币升值的影响，进口设备采购成本低于预计金额；②部分计划进口的设备采用国产设备替代；③部分拟更换的设备进行大修继续使用的影响，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727.38 万元。该笔结余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3,953.10 万元经董事会审议后于 2013 年度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创意设计中心项目实际投资额较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有所下降

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创意设计中心项目于 2012 年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3 年度完成所有款项支付。该子公司节俭使用募集资金，在设备购置、人员招聘及流动资金方面均产生了结余，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326.73 万元。该笔结余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1,393.82 万元经董事会审议于 2013 年度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除上述两个项目外，汕头市鑫瑞纸品有限公司环保型高档防伪包装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延边长白山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的项目实际投资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项目投资的利息。

## （三）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延边长白山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调减投资总额至 9,024.08 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本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3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上述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8 月 25 日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公告了上述募集资金本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同时公告了相关的公司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2013 年 9 月 18 日公告了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

佳鹏霁宇设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创意设计中心项目于 2012 年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3 年度完成所有款项支付。该子公司节俭使用募集资金，在设备购置、人员招聘及流动资金方面均产生了结余，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1,393.82 万元于 2013 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3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上述募集资金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8 月 25 日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五）运用变更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年度报告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已经与公司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 四、注册会计师的鉴证

公司于 2012 年 2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据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出具鉴证报告。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在 2012 年度至 2015 年度首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结论为：东风股份董事会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有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 2012 年度至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

##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 一、董事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_\_\_\_\_  
黄晓佳

\_\_\_\_\_  
王培玉

\_\_\_\_\_  
李治军

\_\_\_\_\_  
廖志敏

\_\_\_\_\_  
张 斌

\_\_\_\_\_  
曹从军

\_\_\_\_\_  
沈 毅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二、监事声明

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

---

马惠平

---

韩迪

---

陈娟娟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其他不担任董事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谢名优

---

刘 飞

---

刘 伟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范杰

保荐代表人：

唐云

李威

保荐机构总经理：

马骁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江禹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 保荐机构董事长及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或授权代表）：

\_\_\_\_\_  
江禹

保荐机构总经理：

\_\_\_\_\_  
马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_\_\_\_\_  
李攀峰

\_\_\_\_\_  
黄非儿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顾功耘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 六、发行人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_\_\_\_\_  
林雷

\_\_\_\_\_  
叶向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詹从才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 七、标的公司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_\_\_\_\_  
王鑫

\_\_\_\_\_  
刘学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_\_\_\_\_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 月 日

## 八、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_\_\_\_\_

蔡辰杰

\_\_\_\_\_

周雷刚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谢肖琳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九、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_\_\_\_\_  
郭世瑶

\_\_\_\_\_  
李婧喆

评级机构负责人：

\_\_\_\_\_  
闫衍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已披露的中期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五、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 六、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

## 附件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91 项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	东风股份		3082481	40	2003.05.21-2023.05.20
2	东风股份	爱视	17919574	5	2016.12.28-2026.12.27
3	东风股份	九亩青草一头牛	18371263	5	2016.12.28-2026.12.27
4	东风股份	九亩青草一头牛	18371567	29	2016.12.28-2026.12.27
5	东风股份	九亩青草一头牛	18371416	35	2016.12.28-2026.12.27
6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15571800	9	2015.12.14-2025.12.13
7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15571935	35	2015.12.14-2025.12.13
8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15572552	38	2015.12.14-2025.12.13
9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15572132	40	2015.12.14-2025.12.13
10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15572343	41	2015.12.14-2025.12.13
11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15572430	42	2015.12.14-2025.12.13
12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472442	9	2015.11.21-2025.11.20
13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345761	16	2015.10.28-2025.10.27
14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345926	35	2015.10.28-2025.10.27
15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345938	38	2015.10.28-2025.10.27
16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345998	40	2015.10.28-2025.10.27
17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346046	41	2015.10.28-2025.10.27
18	东风股份	东峰逸云	15346118	42	2015.10.28-2025.10.27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9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472444	9	2015.11.21-2025.11.20
20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325063	16	2015.10.21-2025.10.20
21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325559	35	2015.10.28-2025.10.27
22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325227	38	2015.10.21-2025.10.20
23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325709	40	2015.10.21-2025.10.20
24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325470	41	2015.12.28-2025.12.27
25	东风股份	东峰云尚	15325780	42	2015.10.21-2025.10.20
26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5472367	9	2015.11.21-2025.11.20
27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4292986	16	2015.05.14-2025.05.13
28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4293020	35	2015.05.14-2025.05.13
29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5325280	38	2015.12.28-2025.12.27
30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4293069	40	2015.05.14-2025.05.13
31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5325406	41	2015.12.28-2025.12.27
32	东风股份	东云印	14293105	42	2015.05.14-2025.05.13
33	东风股份	忆云	15472351	9	2016.01.28-2026.01.27
34	东风股份	忆云	15345788	16	2015.10.28-2025.10.27
35	东风股份	忆云	15345824	35	2016.09.21-2026.09.20
36	东风股份	忆云	15345889	38	2015.10.28-2025.10.27
37	东风股份	忆云	15345989	40	2015.10.28-2025.10.27
38	东风股份	忆云	15346053	41	2015.10.28-2025.10.27
39	东风股份	忆云	15346106	42	2016.10.28-2026.10.27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40	东风股份	忆云定制	19206373	35	2017.06.14-2027.06.13
41	东风股份	忆云定制	19206502	42	2017.06.14-2027.06.13
42	东风股份	 ONFONG	7724097	35	2011.01.21-2021.01.20
43	东风股份	 ONFONG	7724095	36	2011.01.28-2021.01.27
44	东风股份	 ONFONG	7724096	37	2011.01.28-2021.01.27
45	东风股份	 ONFONG	7724099	40	2011.01.28-2021.01.27
46	东风股份	DONFONG	7737070	16	2010.12.21-2020.12.20
47	东风股份	DONFONG	7737148	17	2011.01.14-2021.01.13
48	东风股份	DONFONG	7738225	35	2011.01.14-2021.01.13
49	东风股份	DONFONG	7744318	36	2011.02.14-2021.02.13
50	东风股份	DONFONG	7744339	37	2011.02.14-2021.02.13
51	东风股份	DONFONG	7744365	40	2011.02.14-2021.02.13
52	东风股份	 DFF	7799078	36	2011.03.07-2021.03.06
53	东风股份	 DFF	7799107	40	2011.03.07-2021.03.06
54	东风股份	东印	7737737	16	2011.04.28-2021.04.27
55	东风股份	东印	7737757	17	2010.11.28-2020.11.27
56	东风股份	东印	7737831	35	2011.01.14-2021.01.13
57	东风股份	东印	7744308	36	2011.02.14-2021.02.13
58	东风股份	东印	7744342	37	2011.02.14-2021.02.13
59	东风股份	东印	7744352	40	2011.02.14-2021.02.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60	东风股份	黄氏东风	7737776	16	2010.12.21-2020.12.20
61	东风股份	黄氏东风	7744372	40	2011.02.14-2021.02.13
62	东风股份	乳此醇净	18431518	35	2017.01.07-2027.01.06
63	东风股份	乳你所愿	18431563	35	2016.12.28-2026.12.27
64	东风股份		7724969	16	2011.04.28-2021.04.27
65	东风股份		7724971	17	2011.03.21-2021.03.20
66	东风股份		7724968	35	2011.01.14-2021.01.13
67	东风股份		7724970	36	2011.01.28-2021.01.27
68	东风股份		7724973	37	2011.01.28-2021.01.27
69	东风股份		7724972	40	2011.01.28-2021.01.27
70	东风股份	意普丽	14384873	40	2015.06.07-2025.06.06
71	东风股份	易普丽	14384902	40	2015.06.07-2025.06.06
72	东风股份	印普丽	14384952	40	2015.05.28-2025.05.27
73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7698	10	2017.10.14-2027.10.13
74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8674	14	2017.10.14-2027.10.13
75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9718A	17	2017.11.07-2027.11.06
76	东风股份	东峰	22735584	18	2018.02.21-2028.02.20
77	东风股份	东峰	22735695	28	2018.02.21-2028.02.20
78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9868	34	2017.10.14-2027.10.13
79	东风股份	东峰	21010074	38	2017.10.14-2027.10.13
80	东风股份	东峰	21010257A	40	2017.11.07-2027.11.06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81	东风股份	东峰	21010816	41	2017.10.14-2027.10.13
82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501	40	2018.02.21-2028.02.20
83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553	43	2018.02.21-2028.02.20
84	东风股份	东峰	24793272	43	2018.06.21-2028.06.20
85	东风股份	东峰	22735424	21	2018.04.14-2028.04.13
86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643	33	2018.10.14-2028.10.13
87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4928553	17	2018.08.14-2028.08.13
88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329	5	2018.06.07-2028.06.06
89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697	32	2018.04.14-2028.04.13
90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1065	16	2018.07.14-2028.07.13
91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2531	30	2018.07.21-2028.07.20
92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3415	33	2018.07.14-2028.07.13
93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4269	29	2018.07.14-2028.07.13
94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6070	31	2018.07.14-2028.07.13
95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7718	17	2018.07.21-2028.07.20
96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87891	32	2018.07.14-2028.07.13
97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90720	2	2018.07.21-2028.07.20
98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95406	43	2018.07.14-2028.07.13
99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5199979	5	2018.07.21-2028.07.20
100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96509	43	2018.07.14-2028.07.13
101	东风股份	东峰	24797371	35	2018.9.14-2028.9.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02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7313	5	2018.10.28-2028.10.27
103	东风股份	东峰	22736165	29	2018.11.21-2028.11.20
104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71337	9	2018.12.21-2028.12.20
105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83708	31	2018.12.21-2028.12.20
106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68510	33	2018.12.21-2028.12.20
107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87062	2	2018.12.21-2028.12.20
108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71838	43	2018.12.21-2028.12.20
109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86235	16	2018.12.21-2028.12.20
110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77613	32	2018.12.21-2028.12.20
111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117	29	2018.11.28-2028.11.27
112	东风股份	东峰	28785481	7	2018.12.21-2028.12.20
113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77227	29	2018.12.21-2028.12.20
114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83687	30	2019.1.21-2029.1.20
115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73362	5	2019.1.21-2029.1.20
116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67390	7	2019.1.21-2029.1.20
117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963462	17	2019.1.21-2029.1.20
118	东风股份	东峰忆云	28774875	36	2019.1.07-2029.1.06
119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7570	9	2019.02.28-2029.02.27
120	东风股份	东峰	24790359	33	2019.02.21-2029.02.20
121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367	16	2019.03.28-2029.03.27
122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8783743	33	2019.02.14-2029.02.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23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458	36	2019.03.28-2029.03.27
124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4790443	35	2019.05.28-2029.05.27
125	东风股份	东峰	24788358	2	2019.05.28-2029.05.27
126	东风股份	东峰	31013771	33	2019.06.07-2029.06.06
127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4798274	2	2019.06.21-2029.06.20
128	东风股份		34034834	2	2019.07.21-2029.07.20
129	东风股份	elipin	18128706	35	2016.11.28-2026.11.27
130	东风股份	eYun	18254900	35	2017.02.21-2027.02.20
131	东风股份	eYun	18254758	42	2016.12.14-2026.12.13
132	东风股份	一礼一品	17720220	42	2016.10.07-2026.10.06
133	东风股份	东峰佳品	22736265	30	2019.03.28-2029.03.27
134	东风股份	东峰	24802277	30	2019.06.21-2029.06.20
135	东风股份	东峰	24937118	5	2018.10.14-2028.10.13
136	东风股份	东峰	21009166	16	2019.09.21-2029.09.20
137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88677	17	2018.11.07-2028.11.06
138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93319	16	2018.10.14-2028.10.13
139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84334	2	2018.10.14-2028.10.13
140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90622	29	2018.07.13-2028.10.13
141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94932	30	2018.12.07-2028.12.06
142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88385	32	2018.10.14-2028.10.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43	东风股份	东峰优品	25188717	35	2018.10.14-2028.10.13
144	可逸智膜		10075853	16	2012.12.14-2022.12.13
145	可逸智膜	KEYI可逸	10076147	17	2012.12.14-2022.12.13
146	可逸智膜		10080604	17	2013.03.28-2023.03.27
147	可逸智膜	KEYI可逸	10080635	16	2012.12.21-2022.12.20
148	鑫瑞科技	Sov	4979616	17	2019.05.07-2029.05.06
149	鑫瑞科技	Suv	4979618	17	2019.09.21-2029.09.20
150	鑫瑞科技		6227160	16	2010.02.21-2030.12.20
151	鑫瑞科技	D55	12147583	16	2014.07.28-2024.07.27
152	鑫瑞科技	XV5	12147610	16	2014.07.28-2024.07.27
153	鑫瑞科技	D55	12147653	17	2014.11.21-2024.11.20
154	鑫瑞科技	XV5	12147682	17	2014.07.28-2024.07.27
155	鑫瑞科技	XINVO	12228249	17	2014.08.14-2024.08.13
156	鑫瑞科技	冰薄荷	12856148	17	2014.11.21-2024.11.20
157	鑫瑞科技	Sov	12994813	17	2015.01.21-2025.01.20
158	鑫瑞科技	Suv	12994854	17	2015.01.21-2025.01.20
159	鑫瑞科技		13147254	17	2014.12.28-2024.12.27
160	鑫瑞科技	雅斯欧微	13147366	17	2015.01.07-2025.01.06
161	鑫瑞科技		13147416	17	2014.12.28-2024.12.27
162	鑫瑞科技	雅斯猴	13182344	17	2015.01.07-2025.01.06
163	鑫瑞科技	"智"造	13345835	17	2015.01.07-2025.01.06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64	鑫瑞科技	雅斯欧微	13660428	17	2015.02.28-2025.02.27
165	鑫瑞科技	Suv	13660429	17	2015.03.07-2025.03.06
166	鑫瑞科技	Sov	13660430	17	2015.03.07-2025.03.06
167	鑫瑞科技	Suv	14219816	34	2015.04.28-2025.04.27
168	鑫瑞科技	Sov	14219817	34	2015.04.28-2025.04.27
169	鑫瑞科技	Suv	14219818	34	2015.04.28-2025.04.27
170	鑫瑞科技	Sov	14219819	34	2015.04.28-2025.04.27
171	鑫瑞科技	SOV	14917201	2	2015.09.14-2025.09.13
172	鑫瑞科技	SOV	14917242	3	2015.11.14-2025.11.13
173	鑫瑞科技	SOV	14917295	4	2015.09.14-2025.09.13
174	鑫瑞科技	SOV	14917314	5	2015.09.14-2025.09.13
175	鑫瑞科技	SOV	14917427	12	2015.10.28-2025.10.27
176	鑫瑞科技	SOV	14917445	20	2015.09.14-2025.09.13
177	鑫瑞科技	SOV	14917491	27	2015.09.14-2025.09.13
178	鑫瑞科技	SOV	14917538	37	2015.09.14-2025.09.13
179	鑫瑞科技	SOV	15399897	35	2015.11.07-2025.11.06
180	鑫瑞科技	雅斯欧微	15399959	35	2015.11.07-2025.11.06
181	鑫瑞科技		15531895	16	2016.02.14-2026.02.13
182	鑫瑞科技		15531896	16	2016.06.21-2026.06.20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83	鑫瑞科技		15532068	17	2016.02.14-2026.02.13
184	鑫瑞科技		15532078	17	2016.06.21-2026.06.20
185	鑫瑞科技		15532082	35	2016.06.21-2026.06.20
186	鑫瑞科技		15532106	35	2016.02.14-2026.02.13
187	鑫瑞科技	能膜奥特莱斯	18605106	16	2017.01.21-2027.01.20
188	鑫瑞科技	能膜outlets	18605222	16	2017.05.14-2027.05.13
189	鑫瑞科技	能膜outlets	18605367	17	2017.01.21-2027.01.20
190	鑫瑞科技	能膜奥特莱斯	18605564	17	2017.01.21-2027.01.20
191	鑫瑞科技	能膜奥特莱斯	18605721	35	2017.01.21-2027.01.20
192	鑫瑞科技	<b>GTD</b>	12195463	17	2014.08.07-2024.08.06
193	鑫瑞科技	<b>GTS</b>	12195474	17	2014.08.07-2024.08.06
194	鑫瑞科技	<b>MINT</b>	12856406	17	2015.03.28-2025.03.27
195	鑫瑞科技	<b>能膜</b>	12228251	17	2014.08.14-2024.08.13
196	鑫瑞科技	<b>DJP</b>	12228252	17	2014.08.14-2024.08.13
197	鑫瑞科技	<b>辛膜</b>	12228253	17	2014.08.14-2024.08.13
198	鑫瑞科技	<b>三鑫</b>	12263615	17	2014.10.07-2024.10.06
199	鑫瑞科技	<b>3Xin</b>	12263620	17	2015.03.21-2025.03.20
200	鑫瑞科技	爱斯极膜	12357575	17	2014.09.14-2024.09.13
201	鑫瑞科技	Askimo	12357611	17	2014.09.14-2024.09.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202	鑫瑞科技	 能膜	12447384	17	2014.09.21-2024.09.20
203	鑫瑞科技		12447450	17	2014.09.21-2024.09.20
204	鑫瑞科技	ice menthol	12856108	17	2014.12.21-2024.12.20
205	鑫瑞科技	冰薄禾	12856199	17	2014.11.21-2024.11.20
206	鑫瑞科技	微薄禾	12856288	17	2014.12.21-2024.12.20
207	鑫瑞科技	微薄荷	12856338	17	2014.12.21-2024.12.20
208	鑫瑞科技		13121594	17	2015.01.07-2025.01.06
209	鑫瑞科技		13123319	17	2015.01.07-2025.01.06
210	鑫瑞科技	守卫行者	13123342	17	2015.01.07-2025.01.06
211	鑫瑞科技	速威猴	13123359	17	2015.01.07-2025.01.06
212	鑫瑞科技	速威行者	13123381	17	2015.01.07-2025.01.06
213	鑫瑞科技	索V猴	13123427	17	2015.01.07-2025.01.06
214	鑫瑞科技	速威行者	21481794	17	2017.11.28-2027.11.27
215	鑫瑞科技	ice menthol	21481795	17	2017.11.21-2027.11.20
216	鑫瑞科技	能膜	21481796	17	2017.11.28-2027.11.27
217	鑫瑞科技	微薄禾	21481797	17	2017.11.21-2027.11.20
218	鑫瑞科技		21481798	17	2017.11.28-2027.11.27
219	鑫瑞科技	受斯极膜	21481799	17	2017.11.28-2027.1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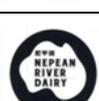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220	鑫瑞科技	<b>XV5</b>	21481800	17	2017.11.28-2027.11.27
221	鑫瑞科技	<b>辛膜</b>	21481801	17	2017.11.28-2027.11.27
222	鑫瑞科技	 SOV	21481802	17	2017.11.21-2027.11.20
223	鑫瑞科技	<b>GTS</b>	21481803	17	2017.11.21-2027.11.20
224	鑫瑞科技	<b>守卫行者</b>	21481804	17	2017.11.21-2027.11.20
225	鑫瑞科技	 能膜	21481805	17	2017.11.28-2027.11.27
226	鑫瑞科技	<b>冰薄荷</b>	21481806	17	2017.11.28-2027.11.27
227	鑫瑞科技		21481807	17	2017.11.21-2027.11.20
228	鑫瑞科技	<b>XINUM</b>	21481808	17	2017.11.21-2027.11.20
229	鑫瑞科技		21481809	17	2017.11.28-2027.11.27
230	鑫瑞科技	<b>"智"造</b>	21481810	17	2018.01.21-2028.01.20
231	鑫瑞科技	<b>冰薄荷</b>	21481811	17	2017.11.21-2027.11.20
232	鑫瑞科技	<b>GTD</b>	21481813	17	2017.11.28-2027.11.27
233	鑫瑞科技	能膜outlets	21481814	17	2017.11.21-2027.11.20
234	鑫瑞科技	<b>三鑫</b>	21481815	17	2018.01.21-2028.01.20
235	鑫瑞科技	<b>微薄荷</b>	21481816	17	2017.11.28-2027.11.27
236	鑫瑞科技	<b>D55</b>	21481817	17	2017.11.21-2027.11.20
237	鑫瑞科技		21481818	17	2017.11.21-2027.11.20
238	鑫瑞科技	<b>Askimo</b>	21481819	17	2017.11.21-2027.11.20
239	鑫瑞科技	<b>DJP</b>	21481820	17	2018.01.21-2028.01.20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240	鑫瑞科技	<b>3Xin</b>	21481821	17	2018.01.21-2028.01.20
241	鑫瑞科技	 能膜	21481822	17	2017.11.28-2027.11.27
242	鑫瑞科技	<b>索V猴</b>	21481823	17	2017.11.21-2027.11.20
243	鑫瑞科技	能膜奥特莱斯	21481824	17	2017.11.28-2027.11.27
244	鑫瑞科技	<b>雅斯猴</b>	21481825	17	2017.11.21-2027.11.20
245	鑫瑞科技		21481826	17	2017.11.28-2027.11.27
246	鑫瑞科技		21481827	17	2017.11.28-2027.11.27
247	鑫瑞科技	<b>速威猴</b>	21481828	17	2017.11.21-2027.11.20
248	鑫瑞科技	<b>MINT</b>	21481812	17	2018.11.21-2028.11.20
249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0125	12	2018.03.07-2028.03.06
250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0761	14	2018.01.14-2028.01.13
251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0847	16	2018.01.14-2028.01.13
252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166	17	2018.01.14-2028.01.13
253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234	20	2018.01.14-2028.01.13
254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392	21	2018.02.14-2028.02.13
255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516	34	2018.03.07-2028.03.06
256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576	35	2018.01.14-2028.01.13
257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495	39	2018.01.14-2028.01.13
258	东风柏客	<b>帮仕</b>	22071728	42	2018.01.14-2028.01.13
259	深圳凯文	<b>MOX</b>	6553611	34	2010.02.07-2020.02.06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260	深圳凯文	爽雾	13584183	34	2015.02.21-2025.02.20
261	深圳凯文	润雾	13584195	34	2015.02.28-2025.02.27
262	深圳凯文	拍档	13584203	34	2015.02.28-2025.02.27
263	深圳凯文	真味伴侣	13584223	34	2015.02.28-2025.02.27
264	深圳凯文	臻味	13584237	34	2015.02.28-2025.02.27
265	深圳凯文	珍味	13584249	34	2015.02.28-2025.02.27
266	深圳凯文	T'S PARTNER	13584257	34	2015.02.28-2025.02.27
267	深圳凯文		13584266	34	2015.02.28-2025.02.27
268	深圳凯文	MOX	13615472	34	2015.02.07-2025.02.06
269	深圳凯文		18518094	34	2017.05.14-2027.05.13
270	深圳凯文	MOX	302857997	34	2014.08.11-2024.01.06 (香港)
271	深圳凯文	MOX	1600318	34	2014.01.09-2024.01.09 (澳大利亚)
272	深圳凯文	MOX	012538591	34	2014.05.27-2024.01.28 (欧盟)
273	深圳凯文	MOX	4592655	34	2014.01.26-2024.08.26 (美国)
274	深圳凯文	MOX	40-1386291	34	2018.08.09-2028.08.08 (韩国)
275	深圳凯文	MOX	6092321	34	2018.10.26-2028.10.26 (日本)
276	深圳凯文	M·X	29059430	34	2019.01.07-2029.01.06
277	广东凯文	凯文	28742649	16	2019.04.07-2029.04.06
278	广东凯文	凯文	28756437	40	2019.04.07-2029.04.06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279	广东凯文		28756416	16	2018.12.14-2028.12.13
280	广东凯文		28757690	40	2018.12.14-2028.12.13
281	贵州西牛王		13732274	40	2015.4.21-2025.4.20
282	贵州西牛王		13732273	40	2016.3.14-2026.3.13
283	湖南福瑞		24022689	40	2018.8.28-2028.8.27
284	湖南福瑞		1329823	42	2019.10.28-2029.10.27
285	澳洲福瑞	甄喜	24356700	5	2018.10.14-2028.10.13
286	澳洲福瑞	鲜艺	24348267	29	2018.08.28-2028.08.27
287	澳洲福瑞	鲜艺	25949300	5	2018.08.21-2028.08.20
288	澳洲福瑞	巧恋	24356735	29	2018.05.28-2028.05.27
289	澳洲福瑞	巧恋	24353252	5	2018.06.07-2028.06.06
290	澳洲福瑞		25369953	5	2018.07.28-2028.07.27
291	澳洲福瑞		25357177	29	2018.07.28-2028.07.27
292	澳洲福瑞	甄喜	16761319	29	2016.06.14-2026.06.13
293	澳洲福瑞		16034234	29	2016.02.28-2026.02.27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294	澳洲福瑞		16250549	29	2016.07.21-2026.07.20
295	澳洲福瑞	鲜艺	24348387	5	2018.06.07-2028.06.06
296	澳洲福瑞		25946224	29	2018.11.14-2028.11.13
297	澳洲福瑞	FRESH ART	25365867	5	2018.12.14-2028.12.13
298	澳洲福瑞	鲜艺ESL	24348167	5	2019.01.28-2029.01.27
299	澳洲福瑞	奶淇淋	31508881	5	2019.04.07-2029.04.06
300	澳洲福瑞	奶淇淋	31491945	29	2019.04.07-2029.04.06
301	澳洲福瑞	卡氏达	31488520	29	2019.05.21-2029.05.20
302	澳洲福瑞	卡氏达	31485105	5	2019.05.21-2029.05.20
303	澳洲福瑞	鲜艺ESL	24348287	29	2019.06.21- 2029.06.20
304	澳洲福瑞	乳你所愿	32465523	29	2019.04.14-2029.04.13
305	澳洲福瑞	MILKREAM	33743413	29	2019.06.28- 2029.06.27
306	澳洲福瑞	甄喜	24348297	29	2019.08.14-2029.08.13
307	澳洲福瑞	FRESH ART	25354314	29	2019.07.14- 2029.07.13
308	澳洲科爱	尼平河	15733322	5	2016.01.14-2026.01.13
309	澳洲科爱	尼平河	15732116	29	2016.01.07-2026.01.06
310	澳洲科爱		15732002	29	2016.03.21-2026.03.20
311	澳洲科爱		15733412	5	2016.01.21-2026.01.20
312	澳洲科爱		15731942	29	2016.01.07-2026.01.06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313	澳洲科爱		16466370	5	2016.04.21-2026.04.20
314	澳洲科爱		16466865	29	2016.04.21-2026.04.20
315	澳洲科爱		16466581	5	2016.04.21-2026.04.20
316	澳洲科爱		16466802	29	2016.04.21-2026.04.20
317	澳洲科爱		16466648	5	2016.04.21-2026.04.20
318	澳洲科爱		16466656	29	2016.04.21-2026.04.20
319	澳洲科爱		16839684	5	2016.06.28-2026.06.27
320	澳洲科爱		16840157	29	2016.06.28-2026.06.27
321	澳洲科爱		16840278	29	2016.06.28-2026.06.27
322	澳洲科爱		16840022	5	2016.09.14-2026.09.13
323	澳洲科爱		16839903	5	2016.06.28-2026.06.27
324	澳洲科爱		16840395	29	2016.06.28-2026.06.27
325	澳洲科爱		18383194	5	2016.12.28-2026.12.27
326	澳洲科爱		18383320	29	2016.12.28-2026.12.27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327	澳洲科爱		18382996	5	2016.12.28-2026.12.27
328	澳洲科爱		18383552	29	2018.02.07-2028.02.06
329	澳洲科爱	NRD	18493057	5	2017.01.07-2027.01.06
330	澳洲科爱	NRD	18492935	29	2017.01.07-2027.01.06
331	澳洲科爱		20616032	29	2017.09.07-2027.09.06
332	澳洲科爱		20615352	5	2017.09.07-2027.09.06
333	澳洲科爱		20616072	29	2017.09.07-2027.09.06
334	澳洲科爱		20615567	5	2017.09.07-2027.09.06
335	澳洲科爱		20615948	29	2017.09.07-2027.09.06
336	澳洲科爱		20615680	5	2017.09.07-2027.09.06
337	澳洲科爱		20616001	29	2017.09.07-2027.09.06
338	澳洲科爱	尼平河 牛奶鲜生	21256003	5	2017.11.07-2027.11.06
339	澳洲科爱	尼平河澳鲜	21246909	5	2017.11.07-2027.11.06
340	澳洲科爱	尼平河澳鲜	21256136	29	2017.11.07-2027.11.06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341	澳洲科爱	澳蕴	21246658	5	2017.12.28-2027.12.27
342	澳洲科爱	澳蕴	21247039	29	2017.12.28-2027.12.27
343	澳洲科爱	尼平河 NEPEAN RIVER	22743800	32	2018.02.21-2028.02.20
344	澳洲科爱	尼平河 NEPEAN RIVER	22743872	33	2018.02.21-2028.02.20
345	澳洲科爱	尼平河 NEPEAN RIVER	22743868	35	2018.02.21-2028.02.28
346	澳洲科爱	尼平河馥润	23015520	5	2018.02.28-2028.02.27
347	澳洲科爱	尼平河馥润	23014887	29	2018.02.28-2028.02.27
348	澳洲科爱	馥润	23015013	29	2018.02.28-2028.02.27
349	澳洲科爱	尼平河 NIPINGHE	21725266	30	2018.02.07-2028.02.06
350	澳洲科爱	love vision	24354422	29	2018.05.28-2028.05.27
351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24444113	35	2018.09.21-2028.09.20
352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24453620	29	2018.09.21-2028.09.20
353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24453655	43	2018.09.21-2028.09.20
354	澳洲科爱	尼平河 NEPEAN RIVER	22743756	30	2018.06.28-2028.06.27
355	澳洲科爱	尼平河	24447207	29	2018.09.21-2028.09.20
356	澳洲科爱	尼平河	24450190	35	2018.09.21-2028.09.20
357	澳洲科爱	尼平河	24524290	30	2018.06.28-2028.06.27
358	澳洲科爱	尼平河 澳牧鲜生	21246792	5	2018.05.21-2028.05.20
359	澳洲科爱	尼平河 澳牧鲜生	21247105	29	2018.05.21-2028.05.20
360	澳洲科爱	尼平河	24454883	43	2018.05.28-2028.05.27
361	澳洲科爱	尼平河 牛奶鲜生	21247031	29	2018.10.21-2028.10.20
362	澳洲科爱		24444033	29	2018.09.21-2028.09.20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363	澳洲科爱	爱视	17919368	29	2016.10.28-2026.10.27
364	澳洲科爱	紫牛小妹	29242023	30	2018.12.28-2028.12.27
365	澳洲科爱	紫牛小妹	29238030	5	2018.12.28-2028.12.27
366	澳洲科爱	紫牛小妹	29234816	29	2018.12.28-2028.12.27
367	澳洲科爱	紫牛小妹	29242055	35	2018.12.28-2028.12.27
368	澳洲科爱	紫牛小妹	29243580	43	2018.12.28-2028.12.27
369	澳洲科爱		20615570	5	2017.09.07-2027.09.06
370	澳洲科爱		29246409	35	2019.1.21-2029.1.20
371	澳洲科爱		29240522	30	2019.1.21-2029.1.20
372	澳洲科爱		29251669	43	2019.1.21-2029.1.20
373	澳洲科爱	尼平河A2	21022562	5	2017.10.14-2027.10.13
374	澳洲科爱		21022301	5	2017.10.14-2027.10.13
375	澳洲科爱		24449198	30	2019.07.21- 2029.07.20
376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24450143	30	2019.07.07- 2029.07.06
377	澳洲科爱		24452174	35	2019.07.07- 2029.07.06
378	澳洲科爱		24452186	43	2019.07.07- 2029.07.06
379	澳洲科爱		34025511	5	2019.06.14- 2029.06.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380	澳洲科爱		34092456	29	2019.08.07-2029.08.06
381	澳洲科爱	尼平河	34099102	29	2019.08.07- 2029.08.06
382	澳洲科爱	尼平河A2	21022706	29	2018.05.14-2028.05.13
383	澳洲科爱		21022960	29	2018.04.21-2028.04.20
384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CBD	36961233	5	2019.11.07- 2029.11.06
385	澳洲科爱	爱视	36300522	29	2019.11.07- 2029.11.06
386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CBD	36957964	29	2019.11.07- 2029.11.06
387	澳洲科爱	尼平河	34085654	30	2019.08.07- 2029.08.06
388	澳洲科爱		34099192	30	2019.08.07- 2029.08.06
389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CBD	36970678	30	2019.11.07- 2029.11.06
390	澳洲科爱	Nepean River CBD	36945264	32	2019.11.14- 2029.11.13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391	千叶药包	 CHIEN YEH	3004663	17	2012.12.21-2022.12.20

## 附件二：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288 项，其中发明专利 6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并获得软件著作权 17 项，具体如下：

### 一、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1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激光全息图像载体的定位印刷设备和方法	ZL02134585.6	2002.08.21-2022.08.21
2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水性复合纸底涂光油	ZL02135081.7	2002.10.31-2022.10.30
3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胶印联线水性滚涂上光油及其制备方法	ZL02135083.3	2002.10.31-2022.10.30
4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粉末印刷工艺	ZL02134586.4	2002.08.21-2022.08.20
5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计数分组标识接触式打印装置	ZL02134811.1	2002.09.19-2022.09.18
6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水性凹印油墨及其制备方法	ZL02135082.5	2002.10.31-2022.10.30
7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紫外光固化印刷上光油及其制备方法	ZL200410015113.5	2004.01.07-2024.01.06
8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激光全息图文模压方法	ZL200810027850.5	2008.04.29-2028.04.28
9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激光全息图文模压装置	ZL200810027851.X	2008.04.29-2028.04.28
10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联线剥离轮转凹版印刷设备及其生产工艺	ZL201110093249.8	2011.4.14-2031.4.13
11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单张纸变化图文印刷设备和方法	ZL201410750273.8	2014.12.10-2034.12.09
12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具有纠偏功能的喷墨印刷机承印物传输平台及其工作方法	ZL201510114836.9	2015.3.17-2035.3.16
13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紫外光固化油墨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206414.4	2015.4.25-2035.4.24
14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丝网印刷工艺	ZL201510206328.3	2015.4.25-2035.4.24
15	发明	东风股份	一种数字装板机	ZL201510383914.5	2015.7.3-2035.7.2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专利				
16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一种自动撕盒装置	ZL201510383884.8	2015.7.3-2035.7.2
17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安徽三联	一种纸张计数方法	ZL201310226737.0	2013.6.8-2033.6.7
18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减少树脂凸版磨损的方法	ZL201110183730.6	2011.7.1-2031.6.30
19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贵州西牛王； 延边长白山	一种卷筒印刷品裁切信号的自动检测方法	ZL201310331248.1	2013.8.1-2033.7.31
20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鑫瑞科技； 延边长白山	一种UV油墨印刷层干燥方法	ZL201210463318.4	2012.11.17-2032.11.16
21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在印后加工过程中减少产品印刷面受损的方法	ZL201110204378.X	2011.7.21-2031.7.20
22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印刷品计数堆垛方法	ZL201210463325.4	2012.11.17-2032.11.16
23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在印品凹部形成立体光栅图文的制作方法及其制品	ZL201210577297.9	2012.12.27-2032.12.26
24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在印品表面形成局部立体光栅图文的制作方法及其制品	ZL201210577362.8	2012.12.27-2032.12.26
25	发明专利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在印品表面形成凸起立体光栅图文的制作方法及其制品	ZL201210577187.2	2012.12.27-2032.12.26
26	发明专利	广东凯文； 东风股份	在线喷印方法	ZL201611133527.7	2016.12.10-2036.12.9
27	发明专利	广东凯文； 东风股份	一种制版方法	ZL201611232895.7	2016.12.28-2036.12.27
28	发明专利	广东凯文； 东风股份	在线喷印装置	ZL201611133528.1	2016.12.10-2036.12.09
29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凹印机生产线分切辊纸张压平装置	ZL201110106422.3	2011.4.27-2031.4.26
30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印刷垃圾焚烧烟气净化系统	ZL201110204661.2	2011.7.21-2031.7.20
31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一种胶印机牙垫检修装置	ZL201410596361.7	2014.10.31-2034.10.30
32	发明	贵州西牛王	一种平张纸印刷机润	ZL201510142966.3	2015.3.30-2035.3.29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专利		版液回流净化装置		
33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版印刷油墨吸附装置	ZL201610535862.3	2016.7.9-2036.7.8
34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机墨斗辊转动调节装置	ZL201610691560.5	2016.8.21-2036.8.20
35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烫金版更换装置	ZL201611017420.6	2016.11.19-2036.11.18
36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一种瓶标冲角机顶杆固定装置	ZL201611017431.4	2016.11.19-2036.11.18
37	发明专利	贵州西牛王	一种用于凹印生产线圆形裁切刀的磨刀装置	ZL201611171096.3	2016.12.16-2036.12.15
38	发明专利	湖南福瑞	复合转移纸生产设备	ZL201310263743.3	2013.6.27-2033.6.26
39	发明专利	湖南福瑞	一种凹印印刷系统及其印刷机	ZL201310281886.7	2013.7.5-2033.7.4
40	发明专利	湖南福瑞	凹印水性油墨及其制备方法	ZL201310291023.8	2013.7.11-2033.7.10
41	发明专利	湖南福瑞	一种光变防伪墨胶印用刮刀	ZL201710042862.4	2017.1.20-2037.1.19
42	发明专利	湖南福瑞	光变防伪墨胶印用光油组印刷装置及胶印联机印刷方法	ZL201710042863.9	2017.1.20-2037.1.19
43	发明专利	湖南福瑞	一种光变防伪墨胶印用树脂版	ZL201710042602.7	2017.1.20-2037.1.19
44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OGS 制程用抗静电耐酸保护膜	ZL201410052925.0	2014.02.17-2034.02.16
45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高阻隔性 BOPET 包装薄膜及其生产方法	ZL201310359568.8	2013.08.16-2033.08.15
46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恒表面张力的 BOPET 涂布膜及其生产方法	ZL201210275786.9	2012.08.03-2032.08.02
47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一种清洗装置及清洗方法	ZL201210360252.6	2012.09.25-2032.09.24
48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一种 PET 基膜离线涂布中的静电消除方法	ZL201510936918.1	2018.04.24-2038.04.23
49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一种适合于高温状态下清洗全息模压机版辊的方法	ZL201710520232.3	2017.06.30-2027.06.29
50	发明专利	可逸智膜	一种适用于高温高速烫印的电化铝箔	ZL201710778353.8	2017.09.01-2027.08.31
51	发明	千叶药包	抗菌塑料容器	ZL201310147666.5	2013.04.25-2033.04.24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专利				
52	发明专利	千叶药包	搅拌机	ZL201310138083.6	2013.04.19-2033.04.18
53	发明专利	千叶药包	密封瓶盖	ZL201310425149.X	2013.09.17-2033.09.16
54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包含彩虹全息图像和专用全息图像的母版的制作方法	ZL200710032924.X	2007.12.28-2027.12.27
55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在线式全息模压膜的重复长度测量装置	ZL200710032921.6	2007.12.28-2027.12.27
56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生产等版幅全息模压膜的方法及其模压装置	ZL200710032922.0	2007.12.28-2027.12.27
57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宽幅专用全息模压母版的制作方法	ZL201110295379.X	2011.09.28-2031.09.27
58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在线涂布量监测方法	ZL201210465994.5	2012.11.17-2032.11.16
59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无版缝模压版辊的制作工艺及由该工艺获得的无版缝模压版辊	ZL201310427052.2	2013.09.18-2033.09.17
60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卷筒膜分切机废边集中吹送装置	ZL201410671347.9	2014.11.21-2034.11.20
61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具有驱蚊功效的涂层及含有该涂层的包装印刷材料	ZL201410545647.2	2014.10.16-2034.10.15
62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防紫外线玻璃功能膜用粘胶剂	ZL201410802005.6	2014.12.22-2034.12.21
63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啤酒标签用镀铝纸的制备方法及由该方法获得的镀铝纸	ZL201410826123.0	2014.12.27-2034.12.26
64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涂布烘箱热风节能循环系统	ZL201510491821.4	2015.08.12-2035.08.11
65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降低真空热蒸发膜可见光反射率的方法	ZL201510545409.6	2015.08.31-2035.08.30
66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	一种珠光镭射纸张及其制备工艺	ZL201510388856.5	2015.07.06-2035.07.05
67	发明专利	鑫瑞科技、延边长白山	一种宽幅面卷材的收放卷装置	ZL201210495910.2	2012.11.29-2032.11.28
68	实用	东风股份	一种香烟软包装结构	ZL201020179327.7	2010.4.29-2020.4.28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新型				
69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转移复合纸贴胶带装置	ZL201120108954.6	2011.4.14-2021.4.13
70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两卷转移复合纸卷拼接接头之间的连接结构	ZL201120108973.9	2011.4.14-2021.4.13
71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联线复合剥离裁切设备	ZL201120108828.0	2011.4.14-2021.4.13
72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单张纸变化图文印刷设备	ZL201420772527.1	2014.12.10-2024.12.09
73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 LEDUV 油墨固化装置	ZL201420679451.8	2014.11.14-2024.11.13
74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侧翻盖包装盒	ZL201520129756.6	2015.3.7-2025.3.6
75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裁剪纸板机械的整理推送机构	ZL201520471424.6	2015.7.3-2025.7.2
76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数字装板机	ZL201520471523.4	2015.7.3-2025.7.2
77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运纸导向装置	ZL201520471445.8	2015.7.3-2025.7.2
78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自动撕盒机清废装置	ZL201520471360.X	2015.7.3-2025.7.2
79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自动撕盒装置定位压模机构	ZL201520471266.4	2015.7.3-2025.7.2
80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折扇式包装盒	ZL201620395864.2	2016.5.5-2026.5.4
81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重叠横开式包装盒	ZL201620395863.8	2016.5.5-2026.5.4
82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书本式包装盒	ZL201620767618.5	2016.7.21-2026.7.20
83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筒装包装盒	ZL201720868818.4	2017.7.15-2027.7.14
84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包装盒	ZL201720868816.5	2017.7.15-2027.7.14
85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纸垛分垛装置	ZL201820075460.4	2018.1.16-2028.1.15
86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 UV 能量检测装置	ZL201820075262.8	2018.1.16-2028.1.15
87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滚筒印刷设备的喷码稳定机构	ZL201821549873.8	2018.9.21-2028.9.20
88	实用	东风股份	一种可调节负压位置	ZL201821546034.0	2018.9.21-2028.9.20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新型		的叼牙机构		
89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喷码机头的挡风板	ZL201821549356.0	2018.9.21-2028.9.20
90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喷码机头的挡纸板	ZL201821547866.4	2018.9.21-2028.9.20
91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喷码结构	ZL201821547859.4	2018.9.21-2028.9.20
92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喷码压辊机构	ZL201821547860.7	2018.9.21-2028.9.20
93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用于喷码机头的压纸机构	ZL201821547729.0	2018.9.21-2028.9.20
94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有机废气的处理系统	ZL201822008233.2	2018.12.3-2028.12.2
95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废气燃烧系统	ZL201822008235.1	2018.12.3-2028.12.2
96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废气燃烧分配系统	ZL201822010616.3	2018.12.3-2028.12.2
97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有机气体燃烧后的余热利用系统	ZL201822010553.1	2018.12.3-2028.12.2
98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连续色标套印设备	ZL201822007542.8	2018.12.3-2028.12.2
99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废气燃烧蓄热模块化处理装置	ZL201822008180.4	2018.12.3-2028.12.2
100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环保包装盒	ZL201822036630.0	2018.12.6-2028.12.5
101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一种间接转印的喷墨印刷设备	ZL201920023732.0	2019.01.08-2029.01.07
102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鑫瑞科技	一种无缝全息模压机版辊	ZL201120338935.2	2011.09.10-2021.09.09
103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延边长白山	一种高精度喷码生产线	ZL201821546482.0	2018.9.21-2028.9.20
104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佛山爱立德机械有限公司	一种自动捆扎机的活动锁料机构	ZL201720038189.2	2017.1.11-2027.1.10
105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佛山爱立德机械有限公司	一种自动捆扎机的传输驱动机构	ZL201720033370.4	2017.1.11-2027.1.10
106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佛山爱立德	一种自动捆扎机的压辊送料机构	ZL201720033369.1	2017.1.11-2027.1.10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机械有限公司			
107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贵州西牛王	一种新型立体烫金机	ZL201120230424.9	2011.7.1-2021.6.30
108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贵州西牛王；延边长白山	一种印刷品的检测装置	ZL201320466272.1	2013.8.1-2023.7.31
109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贵州西牛王；延边长白山	一种印刷品印后加工定位装置	ZL201320579006.X	2013.9.18-2023.9.17
110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陆良福牌	一种单张纸滚筒式喷码装置	ZL201420679177.4	2014.11.14-2024.11.13
111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陆良福牌； 延边长白山	一种烫印版	ZL201520089270.4	2015.2.7-2025.2.6
112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鑫瑞科技； 延边长白山	UV 油墨印刷层干燥装置	ZL201220607671.0	2012.11.17-2022.11.16
113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凹凸压印机的凹版结构	ZL201120258458.9	2011.7.21-2021.7.20
114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印刷品计数堆垛装置	ZL201220607673.X	2012.11.17-2022.11.16
115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凹部具有立体光栅图文的印品	ZL201220731353.5	2012.12.27-2022.12.26
116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具有局部立体光栅图文的印品	ZL201220731993.6	2012.12.27-2022.12.26
117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具有凸起立体光栅图文的印品	ZL201220732579.7	2012.12.27-2022.12.26
118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纸张输送装置	ZL201621361823.8	2016.12.13-2026.12.12
119	实用新型	东风股份； 延边长白山	一种印刷品质量检测装置	ZL201621319801.5	2016.12.3-2026.12.2
120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一种标签线性品检装置的正品出料机构	ZL201521032031.1	2015.12.14-2025.12.13
121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一种标签线性品检机的次品输送装置	ZL201521026867.0	2015.12.14-2025.12.13
122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一种标签线性品检机的出料机构	ZL201521029577.1	2015.12.14-2025.12.13
123	实用	广东凯文	一种凹印涂布微调装	ZL201521026878.9	2015.12.14-2025.12.13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新型		置		
124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一种模块化 UV 灯座	ZL201821626888.X	2018.10.8-2028.10.7
125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一种移动式 UV 灯座	ZL201821526865.9	2018.10.8-2028.10.7
126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东风股份	一种快速检测墨层水雾的装置	ZL201821627629.9	2018.10.8-2028.10.7
127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东风股份	一种裁切机上加装的 喷码结构	ZL201821627708.X	2018.10.8-2028.10.7
128	实用新型	广东凯文； 东风股份	一种烫金版的装版装置	ZL201621462161.3	2016.12.28-2026.12.27
129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印联线纸料废边收集装置	ZL201520234580.0	2015.4.20-2025.4.19
130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机润版液储存 加压供水装置	ZL201520677132.8	2015.9.5-2025.9.4
131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印机连线模切 清废装置	ZL201520677246.2	2015.9.5-2025.9.4
132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印机油墨搅拌 装置	ZL201520681255.9	2015.9.6-2025.9.5
133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垃圾燃烧用烟气 冷却喷淋装置	ZL201520681228.1	2015.9.6-2025.9.5
134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形变卷筒纸的上 纸装置	ZL201520777184.2	2015.10.9-2025.10.8
135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电化铝烫印定位 装置	ZL201520778067.8	2015.10.9-2025.10.8
136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废电化铝快速收 集装置	ZL201520778236.8	2015.10.10-2025.10.9
137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印薄膜印刷在 线摄像检测装置	ZL201520801231.2	2015.10.18-2025.10.17
138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印机包装纸盒 板自动接收装置	ZL201521026297.5	2015.12.13-2025.12.12
139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物品廊桥输 送装置	ZL201521072501.7	2015.12.22-2025.12.21
140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显影设备清洗水 压稳定装置	ZL201521095068.9	2015.12.27-2025.12.26
141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水性油墨消泡沫 装置	ZL201620244689.7	2016.3.28-2026.3.27
142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电化铝自动分条 机的接头检测装置	ZL201620265676.8	2016.4.2-2026.4.1
143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顶空瓶卷烟包装 盒样品纸的取样装置	ZL201620265693.1	2016.4.2-2026.4.1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144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氢气发生器电解分离池干燥装置	ZL201620265712.0	2016.4.2-2026.4.1
145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版印刷油墨过滤装置	ZL201620718137.5	2016.7.9-2026.7.8
146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平张纸辅助收集装置	ZL201620718141.1	2016.7.9-2026.7.8
147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给纸机输送皮带自动张紧装置	ZL201620718146.4	2016.7.9-2026.7.8
148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烫金模切机主机油路过滤装置	ZL201620906334.X	2016.8.21-2026.8.20
149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品前规裁切精确定位装置	ZL201621007001.X	2016.8.31-2026.8.30
150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塑料膜印前除皱装置	ZL201621238929.9	2016.11.19-2026.11.18
151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便捷纸机输送皮带自动调节装置	ZL201621386814.4	2016.12.16-2026.12.15
152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垃圾燃烧用烟气冷却喷淋装置高度调节结构	ZL201621386972.X	2016.12.16-2026.12.15
153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用于凹印生产线圆形裁切刀的磨刀装置	ZL201621387591.3	2016.12.16-2026.12.15
154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顶空瓶内样品纸的取样装置	ZL201621387592.8	2016.12.16-2026.12.15
155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塑料袋辅助收集装置	ZL201720065761.4	2017.1.19-2027.1.18
156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适用于玻璃瓶定位的包装纸盒	ZL201720066202.5	2017.1.19-2027.1.18
157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水性油墨干燥辅助装置	ZL201720272108.5	2017.3.20-2027.3.19
158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传动皮带轴与轴承之间不易磨损的凹印机	ZL201720565571.9	2017.5.21-2027.5.20
159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纸张周部毛纤维吸附装置	ZL201720565572.3	2017.5.21-2027.5.20
160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具有缓冲停顿功能的薄膜制袋机	ZL201720565575.7	2017.5.21-2027.5.20
161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卷筒纸上纸夹头装置	ZL201720565580.8	2017.5.21-2027.5.20
162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墨槽刮刀支架调节装置	ZL201720565585.0	2017.5.21-2027.5.20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163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带有加热装置的糊盒机	ZL201720565596.9	2017.5.21-2027.5.20
164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凹印机裁切修边装置	ZL201720565597.3	2017.5.21-2027.5.20
165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塑料袋收集设备	ZL201720565565.3	2017.5.21-2027.5.20
166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烟盒印刷机网纹辊的自动清洗装置	ZL201820327555.0	2018.3.10-2028.3.09
167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烟盒印刷机的印刷单元自动定位调节装置	ZL201820327559.9	2018.3.10-2028.3.09
168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烟盒印刷生产线纸张压平装置	ZL201820327560.1	2018.3.10-2028.3.09
169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烟盒印刷机的油墨干燥装置	ZL201820327561.6	2018.3.10-2028.3.09
170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用于烟盒印刷机的走纸装置	ZL201820327562.0	2018.3.10-2028.3.09
171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烟盒印刷机的油墨槽加墨装置	ZL201820327566.9	2018.3.10-2028.3.09
172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防止印刷胶凝固的印刷辊	ZL201821668364.7	2018.10.15-2028.10.14
173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机用防毛刺切割机构	ZL201821668376.X	2018.10.15-2028.10.14
174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制版机的定位夹持翻转装置	ZL201821669038.8	2018.10.15-2028.10.14
175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机的印刷辊精准调节装置	ZL201821669039.2	2018.10.15-2028.10.14
176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带有快速散热功能的印刷辊	ZL201821669040.5	2018.10.15-2028.10.14
177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方便降温的印刷辊	ZL201821669041.X	2018.10.15-2028.10.14
178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设备用防错位导轨	ZL201821669042.4	2018.10.15-2028.10.14
179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设备的印刷辊支架	ZL201821669068.9	2018.10.15-2028.10.14
180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印刷机用材料平铺平台	ZL2018216690439	2018.10.15-2028.10.14
181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用于纸质剪裁的印刷用切刀组件	ZL2018216683774	2018.10.15-2028.10.14
182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烫金机电化铝输送装置	201520273513X	2015.04.30-2025.04.29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183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便于安装的润版液回流过滤装置	2015201793123.00	2015.03.30-2025.03.29
184	实用新型	贵州西牛王	一种裁切机纸张输送防撞装置	2015201733495.00	2015.03.26-2025.03.25
185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捆扎机	ZL201320376254.4	2013.6.27-2023.6.26
186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气胀轴搬运装置	ZL201320376442.7	2013.6.27-2023.6.26
187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烟标模切机及烟包纸	ZL201320390400.9	2013.7.2-2023.7.1
188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多功能集水盒及冷却水辊回水系统	ZL201721268578.0	2017.9.29-2027.9.28
189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模具编码器的安装结构	ZL201721267969.0	2017.9.29-2027.9.28
190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卷筒纸凹版印刷设备	ZL201721267967.1	2017.9.29-2027.9.28
191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防跳动的凹印版辊	ZL201721269094.8	2017.9.29-2027.9.28
192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增力式自定心电化铝卷胀紧轴	ZL201820729793.4	2018.5.16-2028.5.15
193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多功能气浮式工作平台	ZL201820728730.7	2018.5.16-2028.5.15
194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印刷机及其挡水盘	ZL201820729791.5	2018.5.16-2028.5.15
195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烫金机用跳步辊	ZL201820727597.3	2018.5.16-2028.5.15
196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气阻式多效密封传动装置	ZL201822115816.5	2019.8.23-2029.8.22
197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用于模具安全防护的声光报警装置	ZL201920194604.2	2019.2.13-2029.2.12
198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	一种具有随动压纸架的卷纸机	ZL201920200823.7	2019.2.13-2029.2.12
199	实用新型	湖南福瑞、樊华	印刷品防粘连测试工作台	ZL201822115252.5	2018.12.17-2028.12.16
200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自搅拌料槽	ZL201420360473.8	2014.07.02-2024.07.01
201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PET切片的双结晶干燥系统	ZL201521038186.6	2015.12.15-2025.12.14
202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标准钢板清洗装置	ZL201520386797.3	2015.06.08-2025.06.07
203	实用	可逸智膜	一种除气泡微凹涂布	ZL201520322352.9	2015.05.19-2025.05.18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新型		料槽		
204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带有除尘装置的薄膜生产系统	ZL201220415602.X	2012.08.21-2022.08.20
205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带有除静电装置的薄膜生产系统	ZL201220415604.9	2012.08.21-2022.08.20
206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横拉装置	ZL201220460285.3	2012.09.11-2022.09.10
207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胶厚快速检测装置	ZL201520384541.9	2015.06.08-2025.06.07
208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聚酯材料 PET 过滤碟片的拆卸装置	ZL201220460209.2	2012.09.11-2022.09.10
209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聚酯材料 PET 过滤碟片的清洗装置	ZL201220460215.8	2012.09.11-2022.09.10
210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清洗装置	ZL201220492035.8	2012.09.25-2022.09.24
211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微凹线辊的清洗机	ZL201521038184.7	2015.12.15-2025.12.14
212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原膜基材的清洗机	ZL201521041348.1	2015.12.15-2025.12.14
213	实用新型	可逸智膜	一种适合于生产上色产品的涂布机料槽	ZL201720896383.4	2018.02.06-2028.02.05
214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凹印机废气过滤装置	ZL201720082683.9	2017.1.21-2027.1.20
215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凹印机卷筒纸链式心轴支承装置	ZL201720088819.7	2017.1.21-2027.1.20
216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凹印机自动加墨装置	ZL201720078692.0	2017.1.21-2027.1.20
217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凹印机自动上纸装置	ZL201720088801.7	2017.1.21-2027.1.20
218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光电式断纸及纸张跑偏探测器	ZL201720114067.7	2017.2.7-2027.2.6
219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卷筒纸不停机高速自动接纸装置	ZL201720085664.1	2017.1.21-2027.1.20
220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切角机刀片的磨刀装置	ZL201720089338.8	2017.1.21-2027.1.20
221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烟标折痕挺度检测仪	ZL201720114786.9	2017.2.7-2027.2.6
222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印刷品表面摩擦系数测试仪	ZL201720114745.X	2017.2.7-2027.2.6
223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印刷品油墨高速热风干燥装置	ZL201720114778.4	2017.2.7-2027.2.6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224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油墨印刷品折痕耐磨性检测装置	ZL201720115889.0	2017.2.7-2027.2.6
225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纸卷辊的制动装置	ZL201720114075.1	2017.2.7-2027.2.6
226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轴承润滑油的加注装置	ZL201720079896.6	2017.1.21-2027.1.20
227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二维码赋码超声波除尘装置	ZL201820512144.9	2018.4.11-2028.4.10
228	实用新型	陆良福牌	一种凹印机多色组套印软商标的背面过水装置	ZL201820530527.9	2018.4.15-2028.4.14
229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一种便于容纳说明书的瓶盖	ZL201420332947.8	2014.06.21-2024.06.20
230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塑料瓶吹瓶机	ZL201320088161.1	2013.02.26-2023.02.25
231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搅拌机	ZL201320202744.2	2013.04.19-2023.04.18
232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一种儿童安全瓶盖	ZL201820976118.1	2018.06.25-2028.06.24
233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一种新型药品防伪瓶盖	ZL201621260305.7	2016.11.21-2026.11.20
234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用于盛放固体药物的药瓶	ZL201320088538.3	2013.02.26-2023.02.25
235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液体药瓶	ZL201320088411.1	2013.02.26-2026.02.25
236	实用新型	千叶药包	计量瓶盖	ZL201320194602.6	2013.04.17-2023.09.16
237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可在线监测涂布量的供料涂布装置	ZL201220610504.1	2012.11.17-2022.11.16
238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真空蒸镀高熔点镀材用的镀材舟	ZL201220604916.4	2012.11.16-2022.11.15
239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卷筒纸横切机的收纸装置	ZL201420684374.5	2014.11.17-2024.11.16
240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气胀轴扩充直径用轴套	ZL201420762721.1	2014.12.08-2024.12.07
241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具有恒温功能的印刷涂料桶	ZL201520071531.X	2015.02.02-2025.02.01
242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适合不同厚度镍版裁切的裁版机	ZL201520084210.3	2015.02.06-2025.02.05
243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可通用的送丝机构	ZL201520159290.4	2015.03.20-2025.03.19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244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窗膜涂布机的收卷机构	ZL201520159472.1	2015.03.20-2025.03.19
245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电铸装置	ZL201520298708.X	2015.05.11-2025.05.10
246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镀铝机的铝丝加热装置	ZL201520298634.X	2015.05.11-2025.05.10
247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储气罐排水装置	ZL201520298665.5	2015.05.11-2025.05.10
248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微凹涂布供料系统	ZL201520422624.2	2015.06.18-2025.06.17
249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涂布线切边装置	ZL201520422710.3	2015.06.18-2025.06.17
250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拉膜小车	ZL201520422509.5	2015.06.18-2025.06.17
251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卷筒镀铝膜分切机粉尘集中收集装置	ZL201520422711.8	2015.06.18-2025.06.17
252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压印膜板幅检测装置	ZL201520505921.3	2015.07.14-2025.07.13
253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涂布烘箱热风节能外循环系统	ZL201520603836.0	2015.08.12-2025.08.11
254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涂布烘箱热风节能内循环系统	ZL201520603841.1	2015.08.12-2025.08.11
255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UV模压镍版版辊	ZL201520740188.3	2015.09.23-2025.09.22
256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逗号刮刀可调的涂布头	ZL201520546864.3	2015.07.27-2025.07.26
257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造粒机的排水系统	ZL201620322378.8	2016.04.18-2026.04.17
258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造粒机的下料投料系统	ZL201620322375.4	2016.04.18-2026.04.17
259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氮化钛玻璃窗膜及包含该玻璃窗膜的汽车侧后挡窗玻璃	ZL201721320607.3	2017.10.13-2027.10.12
260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气胀轴自动充气联动安全装置及其气胀轴收卷装置	ZL201822123745.3	2018.12.17-2028.12.16
261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薄膜分切机的切割结构	ZL201920061419.6	2019.01.15-2029.01.14
262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一种模头低分子物排风系统	ZL201920253260.8	2019.02.27-2029.02.26
263	实用	鑫瑞科技、	一种宽幅面卷材的收	ZL201220641502.9	2012.11.29-2022.11.28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新型	延边长白山	放卷装置		
264	实用新型	鑫瑞科技; 东风印刷	一种激光全息膜生产设备	ZL201120428376.4	2011.11.02-2021.11.01
265	实用新型	延边长白山	一种防纸张起皱的收卷装置	ZL201520814304.1	2015.10.21-2025.10.20
266	实用新型	延边长白山	一种凹版印刷机的油墨盘	ZL201620695821.6	2016.07.05-2026.7.4
267	实用新型	延边长白山	一种凹印机的刮刀装置	ZL201720307702.3	2017.03.28-2027.3.27
268	实用新型	东风柏客	一种带有胶、吸联合封闭功能的包装盒	ZL201621072477.1	2016.9.22-2026.9.21
269	实用新型	东风柏客	一种便于开启的具有反复封闭功能的包装盒	ZL201720511638.0	2017.5.10-2027.5.9
270	实用新型	东风柏客	一种带有启动标签盖片结构的抽拉式包装盒	ZL201720506977.X	2017.5.9-2027.5.8
271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烟盒（高尔夫黄）	ZL201530129651.6	2015.5.6-2025.5.5
272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烟盒（高尔夫黑）	ZL201530130023.X	2015.5.6-2025.5.5
273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烟盒（高尔夫蓝）	ZL201530130039.0	2015.5.6-2025.5.5
274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烟盒（红黑）	ZL201530132047.9	2015.5.7-2025.5.6
275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烟盒（红蓝）	ZL201530131981.9	2015.5.7-2025.5.6
276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烟盒（金脉）	ZL201530131996.5	2015.5.7-2025.5.6
277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包装盒（紫气东来铝罐）	ZL2018305122358.0	2018.9.12-2028.9.11
278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包装盒(晋烟 84 红色)	ZL2018305122428.0	2016.12.28-2026.12.27
279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包装盒（云溪）	ZL2018305124211.0	2018.9.12-2028.9.11
280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包装盒(晋烟 84 黄色)	ZL2018305124230.0	2016.12.28-2026.12.27
281	外观专利	广东凯文	包装盒（紫气东来-苦尽甘来）	ZL201830512231X	2018.9.12-2028.9.11
282	外观专利	贵州西牛王	食品包装盒（3）	ZL2019301610291	2019.04.10-2029.04.09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有效期
283	外观专利	贵州西牛王	食品包装盒（2）	ZL2019301555133	2019.04.08-2029.04.07
284	外观专利	千叶药包	圆形中药配方颗粒药盒	ZL201830008974.3	2018.01.09-2028.01.08
285	外观专利	千叶药包	洗液瓶	ZL201830008975.8	2018.01.09-2028.01.08
286	外观专利	千叶药包	药用瓶	ZL201430191458.0	2014.06.19-2024.06.18
287	外观专利	千叶药包	方形中药配方颗粒药盒	ZL201830008772.9	2018.01.09-2028.01.08
288	外观专利	延边长白山	电雕版	ZL20183642374.2	2018.11.13-2028.11.12

## 二、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东风股份	东风印刷数纸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46395 号	2015.10.30	原始取得
2	东风股份	凹凸、烫金校版辅助系统	软著登字第 1246402 号	2015.10.30	原始取得
3	东风股份	东风印刷办公 OA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17481 号	2011.11.9	原始取得
4	东风股份	汕头东风报价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4532471 号	2012.11.01	原始取得
5	东风股份	东风印刷二维码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532474 号	2015.04.01	原始取得
6	东风股份	东风印刷样品检测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532470 号	2018.06.06	原始取得
7	贵州西牛王	农优土特产礼品包装盒在线质量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971482 号	2019.01.15	原始取得
8	贵州西牛王	农优土特产礼品包装盒在线下单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971451 号	2019.02.19	原始取得
9	延边长白山	印刷油墨粘度自动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49274 号	2016.12.23	原始取得
10	延边长白山	卷盘印刷品质量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49609 号	2016.12.26	原始取得
11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印务印刷设备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49852 号	2016.9.26	原始取得
12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印务产品质量检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49857 号	2016.10.13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3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印务智能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50413 号	2016.10.27	原始取得
14	延边长白山	印刷品模切定位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50758 号	2017.1.5	原始取得
15	延边长白山	印刷设备故障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50771 号	2016.11.23	原始取得
16	延边长白山	长白山印务生产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251061 号	2017.1.13	原始取得
17	贵州西牛王	农优土特产礼品包装盒云印刷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972693 号	2019.03.04	原始取得